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JIAN WANCHEN FOOD GROUP CO., LTD.

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其任何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實際最終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無意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包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招攬投資者提出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予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份證券法例註冊；
- (j) 由於本文件的登載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本公司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呈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有關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刊發。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獨立意見。

FUJIAN WANCHEN FOOD GROUP CO., LTD.

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編纂]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虧損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指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定。預期[編纂]為[編纂]（香港時間）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目前預計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協定[編纂]，則[編纂]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經本公司同意後，[編纂]（代表[編纂]）可隨時在認為適當的情況下調減[編纂]數目及／或本文件下文所載的指示性[編纂]（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anchen.com）刊發公告，並將按經調整[編纂]數目及／或經修訂[編纂]取消要約並重新啟動[編纂]。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1.13條規定（包括刊發補充文件或新文件（視情況而定）），作出相關調整決定後，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執行，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接納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有關具體安排詳情，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另行公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之前出現若干情況，則[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的責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編纂]、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在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且根據美國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律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編纂]僅可(a)根據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其他適用登記規定豁免在美國境內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及出售，及(b)依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出售。[編纂]將不會在美國[編纂]。

重要通知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文件的印刷本。

本文件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vanchen.com可供閱覽。倘閣下需要本文件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編纂]

重 要 提 示

[編纂]

重 要 提 示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編 纂]

目 錄

致有意[編纂]的重要通知

我們僅就[編纂]及[編纂]刊發本文件，本文件並不構成出售本文件根據[編纂][編纂]的[編纂]以外任何證券的[編纂]或購買有關證券的[編纂]招攬。本文件不得用於作出，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任何其他情況下的[編纂]或招攬。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亦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在其他司法權區為[編纂]派發本文件以及[編纂]及[編纂][編纂]均受限制，除非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關的登記或授權而獲該等司法權區適用證券法律准許或獲相關豁免，否則不得作出以上事項。

閣下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編纂]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進行。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同的資料。對於並非本文件所載或作出的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不應視為已獲我們、任何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或任何其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v
目錄	vii
概要	1
釋義	17
技術詞彙表.....	30
前瞻性陳述.....	33
風險因素.....	34
豁免及免除.....	59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68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71
公司資料.....	76

目 錄

行業概覽.....	78
監管概覽.....	89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01
業務	1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1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02
持續關連交易.....	207
主要股東.....	220
股本	222
財務資料.....	225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61
[編纂].....	266
[編纂]的架構	275
如何申請[編纂]	28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III-1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送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並應連同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本節僅為概要，故並不包含所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於[編纂]前，應通讀整份文件。

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於[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於[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內容。

概覽

我們是一家大規模且增長快速的零食飲料零售商，2023年至2025年GMV按156.4%的年均複合增速增長。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以2025年零食飲料的GMV計，我們是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位列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榜首，也是中國首個於2024年全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而業內第二大品牌於2025年方實現該里程碑。我們主要以加盟模式經營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我們還從事新鮮食用菌的種植及銷售，供應給全國各地的消費者。於2025年，我們98.8%的收入來自銷售零食飲料，而1.2%來自銷售食用菌產品。

我們主要經營量販零食飲料零售，透過精簡且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多品牌、多品類零食飲料產品。基於這一定位，我們致力於透過我們的規模優勢及高效供應鏈，為消費者提供豐富多樣的高質價比產品，並帶來愉悅的購物體驗。

- **我們的規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達到18,314家，覆蓋中國30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我們在長三角等消費力強勁地區，以及山河四省（即山東、山西、河南、河北）等人口大省確立了顯著的領先地位。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本集團在長三角地區及山河四省分別以約63%及55%的市佔率及各自第二大競爭對手GMV的2.3倍及1.6倍，成為最大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大我們的門店網絡。於2025年，來自向加盟店銷售商品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98.0%。忠實的消費者群體進一步鞏固了我們的規模優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註冊會員人數約190百萬人，於2025年，活躍會員人數超過144百萬人。於2025年12月，我們的月活躍會員人均月度消費頻次為3.0次。
- **我們的效率。**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向供應商採購零食及飲料的成本。通過精簡中間流通層級並優化履約效率，我們的供應鏈實現了高效運作。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約94%及96%的產品直接從品牌廠商採購，並通過全國48個常溫倉庫及9個冷鏈倉庫進行配送。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該模式使我們能夠提供較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同類產品平均低20-30%的零售價，同時讓我們的加盟夥伴及我們均能維持健康的利潤率。

概 要



附註：

- (1) 於2025年度。
-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 (3)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代表本集團及好想来品牌於零食飲料零售市場中，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的排名。
- (4)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零售價較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的同類產品平均低20%至30%。

我們的市場機遇

我們目前專注於零食飲料市場，這是一個萬億級規模、增長動力強勁的細分市場，並擬將我們經驗證的模式拓展至更廣泛的快消品硬折扣零售市場。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2025年，中國零食飲料整體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4.3萬億元。在零食飲料零售行業，量販零食飲料零售佔比低於5%，滲透率顯著低於美國及德國等成熟市場。與此同時，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是增長最快的渠道，2025年至2030年年均複合增速預計達27.7%。到2030年，該分部預計將達到人民幣7,259億元，佔零食飲料零售整體市場的13.0%。

我們相信，憑藉覆蓋全國的門店網絡、高效的供應鏈、數字化基礎設施，以及協同共生的加盟生態體系，我們具備充分的優勢將我們的商業模式拓展至零食飲料領域之外。長期來看，我們計劃進一步發展為成熟完善的硬折扣零售模式，推動線下零售的效率提升與業態升級，並把握硬折扣零售行業的巨大增長機遇。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到2030年，中國硬折扣零售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人民幣11,457億元，2025年至2030年年均複合增速達25.0%。

概 要

我們的財務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快速增長及規模化盈利。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93億元增加247.9%至2024年的人民幣323億元，並由2024年的人民幣323億元進一步增加59.2%至2025年的人民幣515億元。我們於2023年錄得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28.2百萬元，於2024年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830.3百萬元，於2025年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26億元。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通常擁有較高訂單量與相對較低的利潤率。為維持及進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我們已實施並將繼續採取以下措施：(i) 訂單量增長帶動議價能力提升從而降低採購成本；(ii) 與供應商共同開發產品，以實現互惠互利的業務發展及更強的議價能力；(iii) 深化與供應商的合作，開發差異化的自有品牌產品，進一步提高毛利率；(iv) 隨著門店網絡的增長，實現規模經濟及減少營運開支，因為物流、品宣及IT成本可由更多門店分攤；(v) 加強會員拓展及推出更多營銷活動，從而提升消費者回購頻次及購買量及(vi) 推動數字化升級，提升物流、存貨管理、消費者洞察及市場分析等業務全環節的效益與效率。

我們的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造就我們的成功，且使我們有別於競爭對手：(i) 中國第一大零食飲料零售品牌及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商；(ii) 精選品類、高質價比的產品及愉悅的購物體驗；(iii) 通過會員運營與創新營銷實現強大的消費者黏性；(iv) 高效、可擴展且一體化的供應鏈；(v) 全方位的加盟支持，打造長期合作關係；(vi) 端到端數字化，驅動規模化及效率；及(vii) 富有遠見的領導團隊帶領集團實現跨越式發展。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優勢」。

我們的戰略

我們擬進一步鞏固自身競爭優勢，並實施以下戰略：(i) 擴張和升級門店網絡；(ii) 基於對消費者的洞察，持續精進豐富產品；(iii) 賦能供應商和加盟商，實現共贏；(iv) 提升倉儲與物流效率；(v) 升級數字化基礎設施，推進智能化運營；及(vi) 策略性尋求投資和收購機會。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概 要

我們的產品組合

我們主要從事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為消費者提供愉悅的購物體驗，令零食成為日常唾手可得的快樂。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展門店網絡，於2025年，98.0%的總收入來自向加盟店銷售商品。同年，我們來自於自營店（自營門店有助我們探索新市場與商業模式）的收入佔總收入的0.6%，剩下收入來自批發銷售（批發業務則面向企業客戶批量供貨）。除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外，我們亦通過銷售食用菌產品獲取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零食飲料						
零售業務.....	8,759,025	94.2	31,790,207	98.3	50,856,923	98.8
食用菌業務.....	534,715	5.8	538,623	1.7	602,226	1.2
總計	<u>9,293,740</u>	<u>100.0</u>	<u>32,328,830</u>	<u>100.0</u>	<u>51,459,149</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收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門店網絡及訂單數量增長所致。食用菌業務的收入變動主要是由於市場狀況導致銷量變動所致。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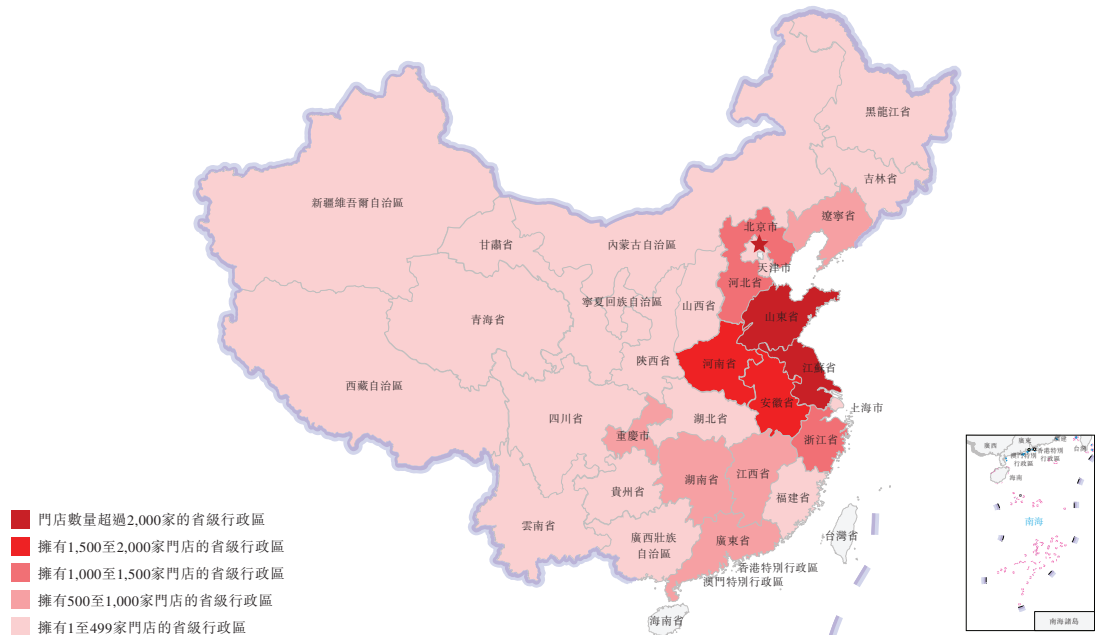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

由於我們認識到零食飲料行業的極具吸引力的增長前景，並尋求進一步多元化我們的收入來源，在王澤寧先生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相關行業洞察及經驗支持下，我們於2022年8月開始向零食飲料零售市場進行戰略擴張。於2022年8月至2023年9月期間，我們先後收購了包括陸小饞、好想來、來優品、叮嗒叮嗒及老婆大人等品牌在內的若干零食相關資產，並吸納了好想來、來優品、叮嗒叮嗒及老婆大人品牌的資深管理團隊，為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奠定了基礎。於2023年10月，我們將陸小饞、好想來、來優品及叮嗒叮嗒整合為我們全國性旗艦品牌好想來，並通過有機增長將門店網絡拓展至現今規模。該等收購乃經審慎評估後進行，而該等品牌乃對品牌知名度、區域佈局、團隊經驗、合規、規模及財務表現等準則挑選，從而實現區域市場滲透、營運協同及長期增長。有關我們零食飲料業務的開展及發展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公司發展以及股本及股權的重大變動－開展及發展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章節。

概 要

我們的門店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擁有18,314家線下門店，遍佈30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我們的全國佈局兼具廣泛覆蓋與核心區域深度滲透的特點，此優勢可從中國經濟發達地區之一的長三角地區，以及中國高人口基數地區之一的山河四省的高門店密度得到印證。在我們覆蓋的所有省份中，江蘇省的門店數量最多，截至2025年12月31日，門店數量約為3,000家。以下地圖顯示截至同一日期我們於中國各地的門店分佈情況：



附註：地圖（審圖號：GS(2016)2885）僅供說明用途，以展示我們於中國的門店網絡。

我們主要以加盟模式營運，授權加盟商通過旗下品牌的加盟店銷售零食飲料。此外，我們策略性地營運自營店，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獲取市場一手信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網絡錄得顯著增長，主要受加盟店數量增加所帶動。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分銷渠道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	家	%	家	%
			(家，百分比除外)			
加盟店	4,560	96.5	14,098	99.3	18,282	99.8
自營店	166	3.5	98	0.7	32	0.2
總計	4,726	100.0	14,196	100.0	18,314	100.0

概 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年度與我們門店相關的主要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總GMV (人民幣百萬元)	11,151	42,596	73,316
訂單總數 (以百萬計)	306	1,198	2,390
門店總數 (家)	4,726	14,196	18,314
單店月均GMV (人民幣千元) ¹	406	412	382 ³
單店日均訂單量 ²	394	402	419

附註：

- (1) 單店月均GMV的計算方式為將某一特定年度的總GMV除以同一年度內所有門店的累計營業月數。
- (2) 單店日均訂單量的計算方式為將某一特定年度消費者產生的訂單總數除以同一年度內所有門店的累計營業天數計算。
- (3) 2025年的單店月均GMV於2025年下半年有所改善，由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71,000元增至2025年下半年的約人民幣392,000元。

我們的產品

我們為消費者提供種類豐富的高質價比產品，以滿足其多樣化且不斷變化的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組合涵蓋十二個核心類別：飲用水及液體飲料、乳製品、肉類零食、膨化食品、烘焙糕點、堅果炒貨、方便速食、果干蜜餞、糖果巧克力、素食山珍、果凍及布丁以及沖調飲品。我們從海量SKU中精選出超過4,000個SKU，每家門店通常會備有約1,800-2,000個SKU。於2025年，我們平均每月推出約220個新SKU，同時定期汰換表現不佳的SKU，保持產品新鮮度，同時通過持續優化維持營運效率。

依托對消費者的洞察，我們與上游品牌廠商開展合作，開發自有品牌產品，滿足消費者的差異化需求。這不僅使我們能夠靈活適應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更讓我們得以提供定價吸引力或品質功能卓越出眾的產品。我們在好想來品牌下推出了兩大自有品牌系列：好想來超值與好想來甄選。前者聚焦核心品類，主打質價比；後者則提供優質及差異化產品。該等舉措強化了我們的品牌定位，為供應商拓展了額外營收潛力，並通過更高的利潤率和更強的消費者吸引力，提升了加盟商的競爭力。

我們的營運

我們主要以加盟模式經營零食飲料零售業務，並授權加盟商通過旗下品牌的加盟店，銷售我們預先選定的零食飲料。我們的加盟商須對其經營門店的盈虧負責。

概 要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加盟模式是中國零食飲料零售業常見的市場慣例。其通過精心挑選的加盟商的創業精神及當地市場知識，推動了我們快速且高效的擴張，同時保持了我們統一的品牌形象、品質標準，以及規模經濟所帶來的供應鏈優勢。門店日常營運由加盟商負責，我們可以更專注於品牌層面的市場推廣活動、季節性促銷及數字化消費者運營計劃，從而提升整體客流量及銷售額。

我們憑藉累積的經驗及市場洞察力，在門店營運的整個生命週期內為加盟商提供支持。從選址、選品到貨架陳列，以至日常營運，我們已建立一套標準化程序、培訓課程及數字化工具，協助加盟商實現最佳門店業績。通過定期的績效評估及門店檢查，我們幫助加盟商維持門店的最佳標準，持續提升門店層面的業績。雖然我們可以為加盟商釐定產品價格，並提供精選產品系列供加盟商選擇適合備貨的商品，但加盟商在最終決定訂購及銷售哪些產品方面擁有一定酌情權。我們亦基於數據洞察，就其產品訂單提供指引。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18,282家加盟店，按門店數量計，我們是第二大零售零食飲料零售商，業務遍及中國內地97%的省份，是業內零售網絡最廣泛的企業之一。我們的加盟店數量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560家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098家，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282家，體現了我們強勁的增長勢頭。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的門店－我們的門店網絡」。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加盟店的閉店率分別為1.6%、1.5%及3.0%，遠低於零食飲料零售行業超過10%的平均水平。於往績記錄期間關閉加盟店主要是由於若干門店未能完全符合我們的營運標準，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加盟店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家	家
年初加盟店數量	160	4,560	14,098
年內新開加盟店數量 (不包括通過收購方式)	3,128	9,746	4,759
收購的新加盟店數量 ¹	1,347	0	0
年內關閉的加盟店數量	(75)	(208)	(575)
年末加盟店數量	4,560	14,098	18,282

附註：

(1) 該數字指自2023年收購品牌期間所收購的店舖數量。

食用菌業務

我們從事新鮮食用菌的種植與銷售，為全國消費者提供綠色、環保、安全的產品。憑藉現代生物技術及工廠化生產模式，我們在福建省漳州市及江蘇省南京市營運兩大生產基地。

概 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總設計日產能達到約382噸，包括325噸金針菇、45噸真姬菇及12噸鹿茸菇。我們的產品主要以鮮貨銷售予中國各地的分銷商及連鎖超市。

客戶

我們的客戶包括根據與我們訂立的加盟協議經營加盟店的加盟商，以及根據分銷協議銷售我們菌類產品的菌類分銷商。

2023年，在五大客戶中，其中一名是我們的食用菌分銷商，另外四名則是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加盟商。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五大客戶均來自零食飲料零售業務。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五大客戶均為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加盟商。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各年度總收入的2.2%、1.7%及1.0%。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5%、0.5%及0.3%。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客戶集中風險。請參閱「業務－客戶」。

供應商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供應商包括零食飲料廠商、品牌商及貿易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採購總額的9.8%、2.0%及3.2%。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同年採購總額的15.6%、9.6%及12.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面臨任何重大供應商集中風險。據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為關聯方但並非關連人士的五大供應商各自將不會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請參閱「業務－供應商」。

競爭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以及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競爭激烈且充滿活力。我們在加盟商賦能、門店網絡及消費者體驗等方面，與行業內其他零售商展開競爭。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一家大規模且增長快速的零食飲料零售商。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我們是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企業。我們認為，憑藉我們全國性的門店網絡、高效的供應鏈、數字化基礎設施，以及合作加盟生態系統，我們具備鞏固領導地位的優勢。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包括(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於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進行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我們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我們的經營歷史未必能預示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或業務前景；(ii)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我們戰略性且持續地擴展門店網

概 要

絡覆蓋範圍並成功管理龐大門店網絡的營運表現的能力；(iii)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張實現門店網絡的增長，在此模式下，旗下絕大多數門店由加盟商經營。我們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門店的表現，以及我們維持現有加盟商並吸引新加盟商的能力；(iv)(iv)我們於競爭激烈且變化迅速的市場中經營，倘未能成功競爭，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及(v)任何有關食品安全質量、零售店運營及衛生法規和政策的重大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及表決權委託協議

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陳文柱先生、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共同構成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91,293,385股A股總數計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分別由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直接持有約16.05%、約11.85%、約10.04%及約0.07%。福建農開發由王澤寧先生、陳文柱先生及王麗卿女士分別持有80.00%、19.00%及1.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及多名其他少數股東分別合共持有漳州金萬辰約53.33%、37.67%及約9.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陳文柱先生並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此外，根據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王澤寧先生有權行使合共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1.52%的A股所附帶的投票權。王澤寧先生亦已訂立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彼有權享有12,291,000股A股（合共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本總數約6.43%）所附帶的投票權。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及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詳情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表決權委託協議」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要收購及出售事項－收購南京萬優少數權益」章節內披露。

我們的控股股東合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本公司合共55.97%的投票權，並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控制本公司合共[編纂]%的投票權。按[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分別直接持有約[編纂]%、約[編纂]%、約[編纂]%及約[編纂]%。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訂立於[編纂]後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或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若干交易。我們已就該等交易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予若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	人民幣	%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總計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總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收入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零食」)	8,759,025	-	94.2	31,790,207	50,856,923	98.3
食用菌業務(「食用菌」)	534,715	-	5.8	538,623	602,226	1.7
小計	9,293,740	-	100.0	32,328,830	51,459,149	100.0
銷售成本						
零食	(7,925,134)	-	(85.3)	(28,336,922)	(44,590,086)	(86.6)
食用菌	(504,500)	(25,882)	(5.7)	(514,345)	(494,301)	(1.2)
小計	(8,429,634)	(25,882)	(91.0)	(28,851,267)	(45,084,387)	(87.8)
毛利						
零食	833,891	-	9.0	3,453,285	6,266,837	12.2
食用菌	30,215	(25,882)	0.0	24,278	107,925	0.0
小計	864,106	(25,882)	9.0	3,477,563	6,374,762	12.2
其他收益	11,199	-	0.2	133,176	196,451	0.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淨額	(19,357)	(5,595)	(0.3)	(44,456)	(29,897)	0.2
銷售及營銷開支	(433,843)	-	(4.7)	(1,430,819)	(1,544,440)	(3.0)
行政開支	(476,785)	-	(5.1)	(1,053,468)	(1,676,198)	(3.3)
財務成本	(28,745)	-	(0.3)	(50,848)	(54,065)	(0.1)
除稅前(虧損)/利潤	(83,425)	(31,477)	(1.2)	1,031,148	3,266,613	6.4
所得稅開支	(61,304)	-	(0.7)	(429,180)	(842,703)	(1.7)
年內(虧損)/利潤及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	(144,729)	(31,477)	(1.9)	601,968	2,423,910	4.7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110)	(113,110)	(1.2)	301,174	1,347,264	2.6
非控股權益	(63,096)	(63,096)	(0.7)	309,738	1,079,311	2.1
	(176,206)	(176,206)	(1.9)	610,912	2,426,575	4.7

概 要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將經調整年內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一項額外的財務衡量指標，該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亦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這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助於比較不同年度和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我們相信，這一指標能為[編纂]提供有用的資訊，幫助他們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和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年內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同名指標進行直接比較。將這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孤立看待這些指標，也不應將其視作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的替代品。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年內利潤／（虧損），並就屬非現金性質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編纂]作出調整。

下表將我們所呈列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編製的最相近指標進行對調整和對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虧損）.....	(176,206)	610,912	2,426,575
加回：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淨額.....	147,971	219,374	144,18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u>(28,235)</u>	<u>830,286</u>	<u>2,574,191</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毛利率及淨利潤／（虧損）出現波動，主要與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快速擴張一致。於2023年至2025年收入大幅增長，主要由於我們門店網絡持續擴張、加盟模式發展以及消費者訂單增加。毛利率於同年逐步提升，反映隨著門店基礎及採購量擴大，供應鏈效率及規模經濟效益有所改善。我們的業績淨額由2023年的虧損扭轉為2024年及2025年的盈利，主要原因是我們從自營門店轉為加盟店模式，以及在快速擴張階段的初期營銷和行政投資。隨著我們業務的成熟，營運效率提升，利潤率得到改善，加之優化的成本結構、集中採購以及更有效的開支控制得以支撐。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概 要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該資料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1,574,556	1,482,043	1,154,059	1,168,766
流動資產.....	2,345,872	5,751,594	8,876,031	7,057,496
總資產	3,920,428	7,233,637	10,030,090	8,226,262
非流動負債.....	589,331	663,984	1,227,626	1,172,185
流動負債.....	2,635,415	5,100,783	6,241,463	3,811,859
負債總額.....	3,224,746	5,764,767	7,469,089	4,984,0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85,013	2,132,854	3,788,627	4,414,403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89,543)	650,811	2,634,568	3,245,637
資產淨值.....	695,682	1,468,870	2,561,001	3,242,21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4,694	179,990	188,891	191,293
儲備	490,540	925,688	1,304,548	1,663,3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45,234	1,105,678	1,493,439	1,854,609
非控股權益.....	50,448	363,192	1,067,562	1,387,609
權益總額.....	695,682	1,468,870	2,561,001	3,242,21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大幅增加主要與我們的業務擴張及資本活動一致。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83.8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34.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淨額為人民幣1,468.9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561.0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426.6百萬元，部分被非收購控股權益人民幣1,399.3百萬元及已宣派股息人民幣199.4百萬元所抵銷。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呈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07,506	777,052	3,587,45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6,492)	(57,102)	(9,71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267,640	335,648	(1,138,0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38,654	1,055,598	2,439,71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036	1,153,690	2,209,2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或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率.....	1,592.0%	247.9%	59.2%
毛利率	9.0%	10.7%	12.2%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0.3%)	2.6%	5.0%
現金轉換週期 (天) ⁽¹⁾	(5.9)	(1.3)	(3.0)

附註：

- (1) 現金轉換週期按存貨周轉天數加上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再減去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計算。

生物資產及估值

我們的生物資產包括食用菌，並於估值日期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列賬。我們的生物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下降。我們的生物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百萬元，主要由於若干菇類的市場價格上升。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生物資產的價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6,965	47,645	49,784
因新增種植而增加	418,346	401,179	381,404
已收穫並轉入存貨	(432,071)	(425,188)	(484,67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 變動淨額 (未變現)	(127)	7,524	10,189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 變動淨額 (已變現)	(5,468)	18,624	98,013
於年末	47,645	49,784	54,716

我們的財務業績已經並將繼續受到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我們須在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銷售成本產生的收益／虧損項下確認該等變動，包括未變現及已變現部分。此項目指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主要是由於我們食用菌產品市價及庫存量變動所致。我們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生物資產。公允價值乃參考當地市場售價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產生年度於損益中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生物資產於各報告日期由估值師進行重估。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就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確認虧損人民幣5.6百萬元、收益人民幣26.1百萬元及收益人民幣108.2百萬元。

概 要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業務於往績記錄期後持續保持增長勢頭。我們的總GMV由2025年1月及2月的人民幣10,868百萬元增加至2026年1月及2月的人民幣15,705百萬元。我們的門店網絡亦持續擴張，截至2026年2月28日，門店總數達至19,500以上。此外，單店月均GMV由2025年1月及2月的人民幣372,000元增加至2026年1月及2月的人民幣406,000元。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述期間的截止日期）以來，本公司的財務、運營或經營狀況、負債、或有負債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重大影響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信息。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我們的股份曾於2015年8月18日在新三板掛牌（前證券代碼：833260）。我們於2021年1月6日自願從新三板摘牌，以配合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計劃。自2021年4月起，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972）。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以來，並無在任何重大方面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適用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且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合規記錄之重大事項須提請[編纂]注意。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上的備案文件及公開資料，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董事就本公司的合規記錄所作出的上述確認準確合理。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及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聯席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事項導致彼等不同意董事有關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合規記錄的確認。

概 要

[編纂]

[編纂]

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我們的[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應付的[編纂]總額（包括[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該等[編纂]主要包括就[編纂]及[編纂]所提供的服務而向專業各方支付及應付的專業費用，以及應付予[編纂]的[編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就[編纂]產生[編纂]人民幣[編纂]元。我們估計將產生額外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包括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基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編纂]），佔我們[編纂]總額的[編纂]%，其中預計人民幣[編纂]元將於上市時計入我們的合併損益表，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於[編纂]時抵銷權益。

股息

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支付，以及其金額，均須遵守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於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宣派股息人民幣36.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3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並未宣派股息。於2025年，我們已支付股息人民幣136.3百萬元。

我們支付的任何股息將由我們的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於股東會上批准，考慮因素包括我們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一般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同限制，以及我們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固定的股息分派比率。股息僅可從我們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中宣派及支付。

概 要

[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基於[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我們將收到的[編纂][編纂]淨額約為[編纂]港元。

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計劃將[編纂]淨額用於以下用途，並根據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及不斷變化的市場情況而做出變動：

概約百萬港元	佔[編纂] 淨額百分比	未來計劃
[編纂].....	[編纂]%	拓展我們的門店網絡，並強化門店管理及門店層級的競爭力
[編纂].....	[編纂]%	引入更多新產品及擴展至其他品類，以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品類及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編纂].....	[編纂]%	提升我們的數字化能力，支持主要業務功能
[編纂].....	[編纂]%	加強我們的品牌認知度及消費者運營能力
[編纂].....	[編纂]%	提升我們的倉儲及物流基礎設施，以支持門店網絡的擴展及日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
[編纂].....	[編纂]%	潛在業務投資或收購，以支持我們的戰略發展，並提升我們價值鏈的廣度與深度
[編纂].....	[編纂]%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及[編纂][編纂]用途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闡述。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2022年10月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2023年3月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2023年8月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2024年4月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	指	彭德建先生、范鴻娟女士（彭德建先生的配偶）及王澤寧先生於2024年11月26日訂立的協議，據此，彭德建先生及范鴻娟女士不可撤銷地授予王澤寧先生彼等當時持有的A股股份及彼等未來可能擁有的額外股份的表決權委託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表決權委託協議」
「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2025年5月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

釋 義

「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	指	周鵬先生、李孝玉女士（周鵬先生的配偶）與王澤寧先生於2025年8月11日訂立的安排，據此，周鵬先生及李孝玉女士授予王澤寧先生彼等持有的A股股份及彼等未來可能擁有的額外股份的表決權委託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收購南京萬優少數權益」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買賣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或「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修訂），將於[編纂]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放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釋 義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且僅供地理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灼識諮詢」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的市場研究和諮詢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2月21日成立為有限公司的中國公司，並於2014年6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972)
「合規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陳文柱先生、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釋 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或「我們的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極端情況」	指	於八號或以上風球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風球前，香港任何政府機關由於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公佈出現「極端情況」

[編纂]

「福建農開發」	指	福建含羞草農業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12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福建農開發由王澤寧先生持有80.00%的權益、由陳文柱先生持有19.00%的權益及由王麗卿女士持有1.00%的權益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所有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股份，將以港元認購及[編纂]並於香港聯交所[編纂]

[編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編纂]

釋 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分別為港元及港仙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
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釋 義

[編纂]

「淮南萬優」	指	淮南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1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編纂]

釋 義

「江西萬昌供應鏈」 指 江西萬昌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4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江西萬叢」 指 江西萬叢商業連鎖經營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1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所列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20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營運之股票交易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主要附屬公司」 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認為對我們運營屬重大及／或對我們財務表現有重大貢獻的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一節

釋 義

「南京金萬辰」	指	南京金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1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及生產食用菌業務
「南京陸小饞」	指	南京陸小饞量販零食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9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昌供應鏈」	指	南京萬昌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4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好」	指	南京萬好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1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好供應鏈」	指	南京萬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1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來」	指	南京萬來商業連鎖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2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品」	指	南京萬品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優」	指	南京萬優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南京萬優供應鏈」	指	南京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釋 義

「南京萬興」	指	南京萬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8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寧波博全」	指	寧波博全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5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寧波巨庫」	指	寧波巨庫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9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編纂]

「文件」	指	就[編纂]刊發的本文件
「省(份)」	指	各為一個省或(視文義而定)受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監管的省級自治區或直轄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規則所指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規則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普通股，包括[編纂]後的A股及H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激勵計劃，即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港通」	指	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編纂]及中國結算為建立香港與深圳市場之間相互市場准入而制定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計劃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泰州好想來」	指	泰州好想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5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泰州萬好」	指	泰州萬好商業連鎖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釋 義

「泰州萬拓供應鏈」	指	泰州萬拓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4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泰州萬想」	指	泰州萬想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期間
「庫存股份」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的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不時修訂及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其項下已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估值師」	指	APV International Consulting & Appraisal Limited，一家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公司
「表決權委託協議」	指	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及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
「漳州金萬辰」	指	漳州金萬辰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0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漳州金萬辰由王澤寧先生持有約53.33%的權益、由王麗卿女士持有約37.67%的權益及由各其他少數股東合共持有約9.00%的權益

釋 義

「漳州陸小饞」 指 漳州陸小饞量販零食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2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主要從事銷售零食飲料業務

「%」 指 百分比

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的總數未必為其前述數字的算術總和。

為便於參考，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的名稱(包括我們的附屬公司)已納入本文件的中文及英文版本，倘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技術詞彙表

本技術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有關本公司及我們業務的若干技術詞彙的釋義。該等詞彙及涵義未必與標準行業涵義或該等詞彙的用法相符。

「活躍會員」	指	指在特定期間內完成至少一筆交易的註冊會員
「AGV」	指	自動導引車
「AI」	指	人工智能
「ARPU」	指	每用戶平均收入
「現金轉換週期」	指	現金轉換週期乃按存貨周轉天數加上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再減去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計算
「CAGR」	指	年均複合增速
「春節」	指	在傳統中國農曆中慶祝新年伊始的節日
「一線城市」	指	北京、上海、廣州、深圳
「加盟店」	指	由個人／商業實體（在本文件中稱為「加盟商」）與我們之間根據相關市場的適用法律及法規訂立的合約安排以我們的品牌名稱經營的門店，相關模式在本文件中稱為「加盟模式」
「GMV」	指	零售額，除非另有說明，即消費者就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所下訂單的總值。GMV計算中剔除相關折扣及退回產品的價值
「好想來」	指	我們的全國性品牌。除另有指明外，當提及「好想來門店」或「好想來網絡」時，其指在好想來會員體系下註冊的門店，包括(i)好想來品牌門店及(ii)於2023年10月已併入為好想來過程中的陸小饞、來優品、叮嚀叮嚀的門店
「ID」	指	身份證明文件
「IP」	指	角色、歌曲、劇集或其他藝術作品及其所涉知識產權，包括可供二次創作的元素

技術詞彙表

「IT」	指	信息技術
「規模零食飲料零售企業」	指	除非另有說明，指在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擁有至少100家門店的零售連鎖企業
「新一線城市」	指	長沙、成都、重慶、東莞、佛山、杭州、合肥、南京、寧波、青島、蘇州、天津、武漢、西安及鄭州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註冊會員」	指	在我們會員計劃下註冊的消費者
「ROI」	指	投資回報率
「OMS」	指	訂單管理系統
「訂單滿足率」	指	下單後七天內交付至門店的SKU百分比，計算方法為此類SKU的數量除以同期訂購的SKU總數
「其他低線城市」	指	除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二線城市及三線城市外的中國所有地級地區
「二線城市」	指	保定、長春、常州、大連、福州、貴陽、哈爾濱、惠州、嘉興、濟南、金華、昆明、蘭州、臨沂、南昌、南寧、南通、泉州、紹興、瀋陽、石家莊、太原、台州、濰坊、溫州、無錫、廈門、徐州、煙台及珠海
「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	指	我們自主研發並結合第三方解決方案，包括我們的OMS、TMS、WMS及其他用於運營目的的數字化工具
「山河四省」	指	山東、山西、河南、河北
「SKU」	指	最小存貨單位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門店」或「我們的門店」	指	在描述我們的門店網絡時，「門店」或「我們的門店」包括我們的加盟店及自營店，除非另有明確說明

技術詞彙表

「三線城市」	指	安慶、安陽、蚌埠、亳州、滄州、常德、滁州、德州、阜陽、贛州、桂林、海口、邯鄲、衡陽、荷澤、呼和浩特、淮安、黃岡、湖州、江門、揭陽、荊州、濟寧、九江、廊坊、蘭州、連雲港、聊城、柳州、六安、馬鞍山、茂名、綿陽、南陽、寧德、莆田、衢州、三亞、商丘、上饒、汕頭、宿遷、宿州、泰安、泰州、唐山、烏魯木齊、威海、蕪湖、襄陽、咸陽、邢台、新鄉、信陽、鹽城、揚州、宜昌、宜春、銀川、岳陽、漳州、湛江、肇慶、鎮江、中山、周口、駐馬店、株洲、淄博及遵義
「TMS」	指	運輸管理系統
「倉庫」	指	用於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倉庫，除非另有說明
「WMS」	指	倉庫管理系統
「長三角地區」	指	江蘇、浙江、安徽及上海

前 瞻 性 陳 述

我們已在本文件中載入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包括我們對未來的意圖、信念、期望或預測的陳述，並非對過往事實的陳述。

本文件載有關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的若干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管理層的信念及彼等所作出的假設以及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作出。於本文件內，使用「旨在」、「預期」、「相信」、「能夠」、「預計」、「日後」、「擬」、「或會」、「應當」、「計劃」、「預測」、「尋求」、「應該」、「將會」、「會」等詞彙及該等詞彙的反義及其他類似表述，在涉及本集團或管理層時，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性及資金資源的看法，其中若干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其中包括本文件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敬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會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及策略的能力；
- 我們運營所在或我們有意拓展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整體政治及經濟狀況；
- 我們的業務經營及前景；
- 我們的資本支出計劃；
- 天氣、自然災害及氣候變化；
- 我們的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
- 資本市場發展；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有關我們業務及業務計劃各方面的中國中央及地方政府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法律、規則及規定和有關政府部門規則、規定及政策的任何變更；
- 我們可能尋求的各種商機；及
- 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所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風 險 因 素

[編纂]本公司H股涉及重大風險。閣下在決定[編纂]本公司H股前，應審慎考慮以下有關風險的資料，以及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資料，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

如果下述任何情況或事件實際發生或出現，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影響。在該等有關情況下，本公司H股的[編纂]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本文件也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資料。本公司的實際業績可能因許多因素（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而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期業績存在重大差異。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經營歷史未必能預示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或業務前景。

我們於2022年開展零食飲料零售業務，該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經歷快速增長，現已成為我們的核心業務。我們的總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93億元增加247.9%至2024年的人民幣323億元，並進一步增加59.2%至2025年的人民幣515億元。

然而，我們的經營歷史未必能充分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且我們的歷史增長未必能預示我們未來的增長或財務狀況。我們未必能夠維持我們的增長、盈利能力、現金流或我們其他方面的歷史表現。例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執行成功的擴張策略，或我們的門店網絡將繼續以歷史高水平的速度增長。隨著我們門店網絡拓展，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或高效地管理任何未來的增長。我們業務模式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對消費者的持續吸引力、我們提升市佔率的能力、招募及留住合資格加盟商以及其他因素。維持多樣化的零食飲料產品組合併維護我們的品牌價值與形象亦至關重要。我們品牌的出色經營表現是由我們、我們的加盟商、消費者、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共同協作的成果。

此外，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多種普遍因素影響，該等因素關乎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的整體消費者需求與市場狀況。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宏觀經濟趨勢、行業動態及競爭格局。該等因素及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倘我們的業務表現惡化，[編纂]對我們業務前景的看法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而我們的H股[編纂]亦可能下跌。

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我們戰略性且持續地擴展門店網絡覆蓋範圍並成功管理龐大門店網絡的營運表現的能力。

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拓展門店網絡的能力，而這需要大量營運資源及管理層關注，並可能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

我們吸引新加盟商於優越選址開設門店的能力對業務成功至關重要。為支持龐大的門店網絡，我們必須加強管理採購及物流鏈的能力。隨著我們迅速擴張，管理整個門店網絡的採購、生產及物流或將日益困難。此外，確保整個門店網絡的產品及消費

風 險 因 素

者體驗始終保持高品質可能更為困難。我們還需提升招聘、培訓及留住合資格且有能力的員工的能力。倘該等努力未獲成功，或消費者需求增長不足或不夠快以支持我們的擴張，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門店擴張延遲亦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新店開業所需時間或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加盟商取得開業前所需的批准及證照的時間。新店開業的任何延遲及／或現有門店的關閉將影響門店數量、營業天數以及我們的經營業績。另外，部分新店可能經歷初始過渡期，在此期間其財務表現可能不及其他成熟門店，從而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出現波動。

因此，隨著我們持續於該等市場進行擴張，解決預見及未預見的問題時，我們可能產生額外營運開支。我們的擴張可能對我們的管理層以及營運、技術及其他資源構成重大需求。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管理技能、能力及制度始終能滿足我們及加盟商於不同成長階段的需求。倘該等努力未獲成功，或消費者需求增長不足或不夠快以支持我們的擴張，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張實現門店網絡的增長，在此模式下，旗下絕大多數門店由加盟商經營。我們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門店的表現，以及我們維持現有加盟商並吸引新加盟商的能力。

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張門店網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加盟門店網絡持續拓展，由2023年12月31日的4,560家門店增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098家門店，並進一步增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282家門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網絡中超過99.8%的門店由加盟商設立及經營。我們面臨與加盟商業模式相關的多項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來自加盟店的收入*。由於2025年，加盟店數量佔我們總門店數量的99.8%，且同年我們98.0%的收入來自向加盟店銷售零食飲料，因此我們的財務表現高度依賴加盟店的業務表現。倘我們的加盟店未能實現銷售預期，他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惡化，從而可能導致（其中包括）延遲或減少從我們的採購，或門店關閉。
- *加盟商管理*。儘管我們參與並協助各門店營運的關鍵環節，但加盟商獨立經營，並最終負責門店的日常運營。倘加盟商未能履行其於加盟協議項下的義務，或未能始終遵守我們的要求、政策或指引，或未能維護我們的品牌形象和價值觀，則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可能受損。我們無法保證加盟商將始終遵守我們的標準或合同條款。倘我們未能監察加盟商的表現並對其實施有效控制，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門店網絡或維持業務表現。

風 險 因 素

- **加盟商的高效運營。**我們的加盟商擁有不同水平的零食飲料零售店經營經驗。他們可能無法有效、高效地運營，或始終與我們的商業、運營及推廣策略和標準保持一致。例如，我們的加盟商可能無法招聘並有效培訓及留住合格的店長及其他門店運營人員，解決財務困難或實現預期業務表現，這可能進而對我們的運營及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保證加盟商會認同我們的企業文化，且他們可能不遵循我們有關長期戰略的行動指示。
- **訴訟風險及宣傳風險。**我們的加盟商面臨多種訴訟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消費者索賠、人身傷害索賠及員工指控不當解僱。該等風險可能直接影響加盟商的盈利能力，並間接損害加盟商乃至我們整體品牌的形象。
- **現有加盟商的留存。**由於諸多因素（部分因素超出我們控制），我們可能無法始終成功維持與加盟商的關係。例如，倘我們現有產品或新產品未能吸引消費者，我們的加盟商可能經歷銷售下滑、低於標準的投資回報，並可能終止或選擇不續簽與我們的協議。
- **新加盟商的開發。**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吸引足夠數量的新加盟商加入我們的網絡並開設門店，這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市佔率並對未來業務增長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或無法提供具有吸引力的產品，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滿足消費者需求。

我們的業務依賴消費者需求，而該需求本質上多元化且不斷演變，並隨著消費者口味、偏好和觀點以及消費者可自由支配購買力的變化而轉變。消費者需求可能因季節性天氣變化、不同的飲食偏好、新競爭產品的推出或社會趨勢的變化等因素而波動。倘我們無法維持產品的受歡迎程度、預測並迅速回應消費者偏好的變化或拓寬我們的SKU及產品類別，我們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同時，我們維持具競爭力定價定位的能力面臨各種挑戰。受歡迎零食飲料的市場價格上漲、勞動力及物流成本上升以及通脹壓力等因素，可能迫使我們將產品定價提高至消費者難以負擔的水平。相反，競爭加劇或市場狀況變化可能迫使我們降低定價，這可能會侵蝕我們的盈利能力。該等因素可能損害我們及／或加盟商的盈利能力，削弱我們對消費者的吸引力及市場競爭力，進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可能因產品的質量與食品安全受到損害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從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質量控制與食品安全至關重要。考慮到我們的營運規模，維持一致的質量及食品安全標準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合作的製造商、質量控制體系的設計與實施、員工、加盟商及供應鏈和門店營運中涉及的其他第三方對質量保證政策及指引的遵守情況，以及我們監察及糾正潛在或實際違反該等政策與指引的能力。

風險因素

有關食品安全及質量事件（無論屬實或涉嫌）的報告以及未能妥善解決該等事件（例如在我們業務及門店營運任何方面出現飲料或食品引起的疾病、摻假、污染或標籤錯誤），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損害我們的銷售，並可能導致產品責任索賠、訴訟、罰款、處罰及／或門店暫時停業。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競爭激烈且變化迅速的市場中經營，倘未能成功競爭，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

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以及更廣泛的零食飲料零售行業競爭激烈。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現有領先及新興零食零售商、超市以及潛在的新進入者。在拓展門店網絡的過程中，我們需競爭優越選址、加盟商及消費者。我們亦需競爭產品供應商及物流供應商以建立全面的供應鏈。對關鍵資源的激烈競爭可能限制我們獲取有利選址及合作關係的能力，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效率及市場佔有率。我們現時或未來的部分競爭對手或已建立更高的品牌知名度、對產品選品及創新投入更多、制定更具競爭力的價格、吸引並留住更大規模的忠實消費者群體、在特定區域實現更高滲透率、得益於更整合及成熟的運營經驗，或擁有比我們更雄厚的財務、技術或市場資源。競爭加劇可能導致我們的利潤率及市場份額下降、影響品牌認知或造成重大虧損。倘無法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供應商及供應鏈上的其他業務夥伴出現障礙、中斷及其他問題，或我們與他們的合作出現問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及時採購優質產品及供應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的供應商可能遭遇重大運營中斷，例如人手短缺、意外機械故障、公用事業供應短缺或中斷、火災及自然災害。他們亦可能無法適應我們快速增長的業務規模並滿足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要求。我們亦可能無法與供應商維持穩定關係，或激勵供應商將我們的訂單優先於其他客戶的訂單。倘我們無法提供對雙方均具合理商業條款的協議，他們可能終止、暫停、更改或違反供應安排。上述任何一項或全部情況均可能導致我們門店的供應延遲或短缺。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上述任何情況下，我們能夠以合理商業條款及時找到替代供應商或無法找到替代供應商。若未能找到替代供應商，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產品成本並導致產品短缺，這將進一步影響我們產品價格的穩定性，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對我們的倉儲及物流系統運作的干擾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綜合倉儲及物流系統包括48個常溫倉以及9個冷鏈倉。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及經升級後的倉庫佈局能夠適當且有效地服務我們擴張後的門店網絡。我們亦可能面臨無法以合理商業條款租賃及設立倉庫或無法租賃及設立倉庫的風險。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就此次擴張招募到足夠數量的合格倉儲僱員。

風 險 因 素

我們主要委聘第三方物流公司提供物流服務。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及產品需求上升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物流系統在運作上面臨挑戰。例如，我們或無法與第三方合作，以合理商業條款獲取其提供的配送服務或根本無法獲取。當面對來自加盟商的訂單增加時，我們的配送服務可能會因運輸能力有限而延遲，而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成本以進一步升級現有的物流設施來處理不斷增加的訂單。此外，隨著我們不斷擴展業務，我們的物流體系可能會更加複雜，運營亦可能更具挑戰性。第三方可能無法完全遵循我們的質量標準、滿足我們對倉儲和物流的需求，或未能以其他方式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倘發生上述任何情況，我們物流系統的履約能力及運營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進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倉儲及物流系統的高效管理和擴張成本高昂，且可能對我們的管理、財務、運營及其他資源造成壓力。倘我們未能成功管理該等擴張，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或我們的加盟商無法獲得理想的門店選址，或未能（或根本無法）以合理商業條款續簽現有租約，我們的門店擴張及運營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現有或潛在加盟商設立門店的選址對該等門店的經營業績、我們門店網絡的整體佈局及擴張計劃具有重大影響。我們無法保證加盟商能夠就理想選址簽訂新租約或以合理商業條款續簽現有租約，這可能迫使我們的加盟商關店、遷至較不理想的位置或完全停止運營，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擴大會員群體，且會員運營的能力或會受限。

會員運營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的註冊會員由2023年末的38百萬人增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190百萬人。會員已成為業務的核心推動力，於2025年貢獻了約79%的GMV。我們無法確切預測未來消費者加入該等會員計劃的比例或程度。我們無法保證會員計劃能有效留住現有消費者或增加其購買量，亦無法保證會員計劃不會對非會員消費者的購買行為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品牌的持續吸引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的品牌認知度及價值下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尤其是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在消費者中的認可度及持續吸引力對業務的成功極為關鍵。倘我們無法維持、保護及提升我們的品牌認知度，我們的品牌價值與形象可能受損，且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推出或改進具有一致高品質且最切合消費者需求的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堅持並實施嚴格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標準的能力對維持並潛在提升品牌形象至關重要。倘我們能夠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包括我們的加盟商、供應商、其他業務夥伴及員工）創

風險因素

造價值，我們的品牌形象將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品牌價值可能受許多其他因素影響，其中部分超出我們控制。例如，涉及我們的產品、運營、股東、管理層、員工、加盟商、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及食品飲料行業整體的任何負面宣傳（無論有無依據），均可能對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觀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導致我們產品需求下降。我們未能維持上述任何努力或減輕上述任何風險，可能導致品牌價值下降，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評估並可能探索新的業務機會、執行增長策略、進軍新市場及／或完成戰略投資或收購，而該等舉措可能最終不成功或不如預期，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尋求並將繼續探索業務增長機會，例如建立或收購新品牌、鞏固現有品牌、採購及開發新產品、更新門店形式以及探索新業務舉措。然而，由於缺乏市場接受度、運營和管理效率低下以及品牌策略不成功等多種原因，我們對新業務機會的探索可能不會成功。此外，為補充我們的業務並增強我們的市場領先地位，我們可能會不時建立戰略合作或進行戰略投資和收購。我們面臨多種類型的風險，包括估值風險、整合我們與新投資或收購業務的運營和管理，以及我們可能無法實現預期收益、協同效應、成本節約及／或效率的風險。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探索新業務機會、進軍新市場、投資或收購方面的舉措將有益於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足夠收入以抵銷相關成本，或實現預期效益。

我們可能因品牌與營銷活動引致巨額開支。倘我們未能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或根本無法進行該等活動，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為提升品牌認知度及增加品牌價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通過全面且具針對性的線上及線下品牌與營銷活動對品牌進行投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市場推廣費用分別為人民幣50.7百萬元、人民幣184.4百萬元及人民幣244.2百萬元。我們預計將繼續投資於品牌與營銷活動，探索各種營銷方式以跟上不斷變化的行業趨勢及消費者偏好。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營銷或推廣方式始終能如預期有效。例如，我們與第三方合作夥伴的跨界合作可能表現不佳。消費者或其他方可能聲稱我們的營銷方式存在誤導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可能因此面臨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倘我們無法繼續進行有效的營銷活動或以成功的營銷活動替代之，我們已建立的消費者信任或會受到嚴重損害，且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對數字化及技術的投資可能無法達成預期效果。

歷史上，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開發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該系統賦能並增強我們從供應鏈管理到門店日常運營等主要業務環節。詳見「業務－數字化」。作為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擬繼續投資於數字化系統的開發與升級，以實現業務全環節的數字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對技術的投資將產生足夠回報或對業務運營產生預期效果。倘我們對技術的投資未能在短期內或根本未能按預期實現，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任何涉及我們產品、服務或門店運營的負面宣傳、重大責任索賠或消費者投訴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加盟店可能存在關於食品安全問題的消費者投訴及負面報導。不時出現的批評、投訴及負面媒體報導，無論屬實與否，均可能導致負面宣傳，進而引發政府問詢或損害我們的聲譽與品牌，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或無法及時回應與食品衛生安全相關的報導、批評、投訴或其他負面宣傳，且我們採取的應對措施或行動可能無效。因此，我們的品牌形象可能受損，銷售可能受到影響，且我們可能面臨責任索賠、訴訟、損害賠償、監管調查、處罰或制裁。此外，食品安全問題事件，即使完全不涉及我們的門店或產品，亦可能對整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及食用菌行業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在區域或全國層面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概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出現消費者投訴或公眾監督，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任何針對我們的投訴或索賠，即使毫無根據或未成功，亦可能分散管理層注意力及其他資源，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消費者可能對我們及我們的品牌失去信心，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再者，負面宣傳，包括但不限於社交媒體平台上的負面網上評論、行業調查結果、或負面公眾或醫學意見，或政府關於食用零食飲料的健康影響、食品質量、安全、公共健康問題、疾病的調查，無論是否準確，以及無論是否涉及我們的產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現有市場開設新門店可能無法實現預期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水平，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除進入新市場外，我們亦不斷提高在現有門店所處市場的滲透率。由於我們繼續在現有市場開設新門店，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新門店或我們的門店網絡整體表現將符合我們的預期。因此，擴張可能不會產生預期的收入或利潤增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部分零食及飲料原材料短缺、中斷、價格波動及／或質量問題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不直接生產零食飲料，但用於生產零食飲料的某些原材料受外部條件（如市場供求、政府政策變化及自然災害）引起的價格波動影響。因此，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間接但實質性影響我們的成本，繼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表現。倘原材料價格因任何原因大幅上漲，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以確保零食飲料的充足供應，或轉而尋求該等產品的替代供應商。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找到任何替代供應商，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將該等價格上漲轉嫁予加盟商或消費者，以減輕對業務的影響。倘任何上述情況發生，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虧損及流動負債淨額。

我們於2023年錄得年度虧損人民幣176.2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支持零食飲品零售業務的快速規模擴張，導致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增加。我們預期將維持對營運的高額投資，包括繼續擴大門店網絡、豐富產品種類及招聘合資格人員。我們亦可能因業務增長產生大額行政開支，包括[編纂]後本公司作為[編纂]運營相關的成本。然而，無法保證我們的收入增長速度足以抵銷該等不斷增加的開支。若我們未能有效擴大客戶群體及門店網絡、吸引終端消費者、實施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控制原材料成本、提升銷售及營銷效率或改善營運生產力，我們的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客戶需求的意外變化、投資、收購或資本開支、競爭格局或監管環境的重大變動，或大額成本支出，均可能進一步降低我們的收入。因此，無法保證本公司未來不會錄得淨虧損。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89.5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一定的流動資金風險。流動負債淨額可能限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並對我們的業務擴張能力產生不利影響。若無法通過內部維持足夠營運資金以滿足財務需求，我們可能需要尋求外部融資。若我們未能按可接受條款獲得額外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融資，我們可能被迫延遲或放棄發展及擴張計劃。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存貨管理失誤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685.5百萬元、人民幣2,099.0百萬元及人民幣2,313.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存貨包括(i)與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有關的存貨(包括成品)及(ii)與我們的食用菌業務有關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及在途貨品)。

隨著我們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依賴準確的需求預測來制定採購及生產計劃，以更好地管理我們的存貨。然而，該等需求在訂購存貨的時間點與我們計劃銷售存貨時之間可能出現重大變化。需求可能因競爭格局變化、季節性、新產品發佈、定價與折扣、消費模式及喜好改變以及其他因素而受到影響。此外，在我們開發及推廣新產品時，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建立穩定且有利的供應商關係或準確預測消費者需求。採購若干類別的存貨可能需要較長的備貨時間及預付款項，且該等預付款項可能不可退還。

倘我們高估我們的產品需求且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我們可能會面臨過高的倉儲與物流成本、存貨過時的風險增加、存貨價值下降及大量存貨減值。倘我們低估產品需求，或我們的供應商未能及時供應優質產品，我們可能會出現存貨短缺，從而導致收入損失。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加盟商(單獨或統稱「**相關加盟商**」)通過相關加盟商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賬戶與我們結算款項(「**第三方付款安排**」)。請參閱「業務－客戶－第三方付款安排」。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已終止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

風 險 因 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包括(i)第三方付款人可能會提出申索要求返還資金，理由是彼等並未與我們訂立合約債務，(ii)該等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盤人可能提出潛在申索，及(iii)由於我們對第三方付款人的資金來源及使用用途的了解有限而導致的潛在洗錢風險。如有申索或法律訴訟（不論是民事還是刑事）、要求返還款項或關於違反法律的指控，我們將需分配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進行抗辯。遵守有關法院判決可能導致就已售予加盟商的產品及服務返還款項，而這可能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部分商業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8.9百萬元、人民幣21.7百萬元及人民幣14.2百萬元。該等第三方財務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難以被我們發現及監控，並可能對收回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所需時間或最終收回的可能性產生負面影響，繼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合作夥伴合作相關的風險。

我們與各類第三方合作夥伴合作，以推進日常業務及門店運營。例如，我們與第三方線上平台（包括但不限於社交平台）合作，以觸達、獲取消費者並與其互動，並開展整合線上營銷及品牌推廣活動。消費者可通過第三方線上支付服務提供商（包括微信支付、支付寶及各類網上銀行支付系統）使用多種支付方式在我們的門店購買產品。我們亦聘請專業的第三方諮詢公司，並與知識產權授權方合作執行營銷活動。我們不時亦與第三方業務合作夥伴開展若干合作，例如成立合資企業。與該等第三方合作夥伴合作存在若干風險，其中部分可能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 **第三方線上平台相關風險。**第三方線上平台可能洩露、盜用或濫用我們消費者的個人信息，或發生其他違反網絡安全的行為，導致我們面臨業務中斷、營運開支增加及消費者訴訟等問題。
- **第三方支付方式相關風險。**該等支付方式可能發生欺詐、安全漏洞及其他非法行為，且未能得到及時有效的解決；我們的門店可能無法遵守有關電子資金轉賬的法規及要求，從而面臨營運開支增加、罰款或喪失使用第三方支付方式的能力等情況。
- **第三方機構或其他合作夥伴相關風險。**例如，第三方諮詢公司可能無法有效或高效地執行我們的營銷活動策略。我們亦可能無法與預期的知識產權授權方建立合作關係。

倘我們未能預期、管理或緩解上述任何一項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股東、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及／或利益相關者的不當行為、欺詐及非法行為或其他負面事件，或可能已發生此等事件的看法，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預防、偵測及阻止由我們的供應商、服務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及／或利益相關者所進行的、不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我們內部規則及標準的罪行、非法行為或不當行為。例如，不論我們是否有過錯，我們亦可能面臨與我們或我們其他利益相關者相關資訊有關的聲譽風險或其他風險。例如，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董事薪酬」。此外，我們的供應商未能確保產品質量或遵守食品衛生及安全標準、我們的物流合作夥伴未能及時妥善交付產品或配送騎手採取任何不當行動，均可能導致消費者投訴及政府調查。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我們的協議，或從事其他不當行為，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等行為可能使我們蒙受財務損失、面臨政府調查及處罰、承擔其他法律責任及訴訟，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因供應商、服務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及／或利益相關者採取的行動或表現不達標而成為索償對象，我們可能向相關第三方及／或利益相關者尋求賠償或對其採取其他行動。然而，該等賠償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的實際損失。我們可能需要自行承擔該等損失中未獲賠償的部分，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銷售及業務運營可能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存在季節性波動。在消費者需求方面，春節、學校暑假、國慶等節假日會帶動客流增長及家庭聚會類零食的消費增長。總體而言，由於零食飲料購買屬於日常可負擔的消費活動，我們並未經歷重大的季節性波動。

我們的食用菌業務亦存在季節性波動。從深秋至初春，由於天氣轉涼、節假日較多及綠色蔬菜供應減少，食用菌的消費頻次往往會增加。相反，從晚春至初秋，由於節假日較少及綠色蔬菜供應充足，食用菌的消費往往會減少。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業務擴張、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於整個財政年度內持續波動。同一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不同財政年度之相同期間或不同財政年度之間的銷售及經營業績未必具可比性。閣下不應依賴中期業績作為我們全年業績的指標。

風險因素

勞動力市場變化、勞工成本上升或任何潛在勞工問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招聘及維持一支穩定、盡責且能幹的勞動力隊伍至關重要。倘我們或我們的加盟商未能留住合資格僱員，或員工流失率出現任何重大上升，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運營中斷。勞動力市場競爭日益激烈，我們需與現有及新興競爭對手以及其他勞動密集型行業的公司爭奪僱員。由於薪酬、社會福利及僱員人數增加，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亦面臨勞工成本的大幅上漲。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員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00.7百萬元、人民幣1,172.5百萬元及人民幣1,493.0百萬元。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繼續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倘我們無法管理及控制我們的勞工成本，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需要大量資金以支持我們的運營及應對業務機遇。倘未能按優惠條款獲得充足資金，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運營活動產生現金以外的資金來源，以為我們的業務擴張、持續增長或其他未來發展提供資金。尤其而言，我們可能無法維持現時的現金轉換週期健康水平，此情況或會導致營運資金需求增加，並要求我們尋求額外融資以支持我們的營運及擴張。我們可能無法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該等融資。此外，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受多種不確定因素所限，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籌集資金的市場狀況以及債務或股權融資活動；以及一般的經濟、社會、政治及其他狀況。

倘我們通過股權來源籌集額外資金，閣下於我們的股權權益可能會被攤薄。或者，倘我們通過承擔債務責任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可能須遵守相關債務工具項下的各項契約，該等契約可能會限制我們支付股息或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倘出現違約，債權人通常優先於我們的股東獲得償還。倘我們無法按可接受條款獲得足夠資金，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覆蓋可能不足以彌補所有損失，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會購買並維持我們認為符合自身規模及業務類型慣例，以及適用法律法規要求的保險單。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我們可能無法續保或購買新的保險單，或續保／購買時需面臨成本增加或保障範圍縮減的情況。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的保險單能為與業務運營相關的所有風險提供足夠保障，亦不能向閣下保證加盟商會遵守我們有關保險覆蓋的要求。此外，對於我們認為在保險單保障範圍內的索賠，我們可能與保險提供商就賠付款項發生爭議。若我們須對超出保險覆蓋限額或不在保險範圍內的金額及索賠承擔責任，我們可能產生重大成本，並被迫調撥資源彌補未投保損失，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成功有賴於高級管理團隊及優秀關鍵人才的持續共同努力。若我們未能僱用、培訓、留住或激勵具經驗及能力的員工，或未能優化組織架構，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高級管理團隊以及具經驗及能力人才的持續服務及工作表現。若我們失去高級管理團隊的任何成員，可能無法找到合適或合格的替代者，且需產生額外費用招聘及培訓新員工，這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及發展。若高級管理團隊或關鍵員工中的任何一人加入競爭對手或開展競爭業務，我們可能會失去商業機會、專有技術及關鍵專業人員與員工。

我們的快速增長亦要求我們僱用、培訓、留住並激勵各類能夠適應動態、競爭及充滿挑戰的商業環境的人才。在吸引、培訓、留住或激勵關鍵員工及高級管理層方面，我們可能產生重大成本及開支，但無法保證該等投入總能帶來理想結果。我們可能需要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及其他福利組合（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以吸引及留住他們。我們亦需為員工提供充足培訓，幫助他們實現職業發展目標。若未能達成上述任何一項目標，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品牌聲譽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有關所聘請的品牌代言人、意見領袖及名人的負面宣傳，該等人士受我們委託推廣及銷售產品。

我們聘請品牌代言人、意見領袖及其他名人通過線上及線下媒體推廣我們的品牌及銷售我們的產品。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他們的代言或廣告將持續有效且符合我們的品牌價值，亦無法保證他們將持續受歡迎或公眾形象維持正面。他們的形象惡化、行為不當或言論失當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資產。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經濟有效地找到合適的替代者，甚至可能無法找到。此外，我們在移除、更新及替換相關包裝、廣告及營銷材料時會產生成本，這可能帶來額外開支或耗費額外時間。若發生上述任何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遞延稅項資產的可適用性或可收回性存在不確定性。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為人民幣74.6百萬元、人民幣95.1百萬元及人民幣62.1百萬元。我們僅在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以用作抵銷可利用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我們遞延稅項資產的會計政策及往績記錄期間遞延稅項資產變動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及附註19。

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連同日後稅務計劃策略，就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我們管理層的判斷未必始終準確，且我們或需據此調整稅項撥備。此外，我們無法預測遞延稅項資產的任何未來變動，及其可能對我們未來財務狀況的影響程度。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稅務處理或政府補助的變動或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根據相關政策獲得了若干政府補助及優惠稅務待遇。我們及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從事農業業務，有權享受農產品免稅待遇。此外，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錄得的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4百萬元、人民幣105.6百萬元及人民幣140.0百萬元。政府補助於合理保證能夠收到且我們將遵守相關附帶條件時予以確認。任何優惠稅務待遇及政府補助的授予均取決於相關政府部門的裁量權，而我們的持續資格須經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的認可及評估。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按歷史水平或根本無法繼續獲得該等優惠稅務待遇及政府補助。我們亦面臨稅務處理不確定性的風險，例如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地區或城市的稅務法律法規或地方稅務機關的慣例變動。稅務處理或政府補助的該等變動或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外匯風險。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預期鑒於潛在的海外擴張，外匯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更大影響。

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編纂]以人民幣計的相對購買力。匯率波動亦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外匯虧損，並影響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宣派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或受政治經濟狀況及發展變動等多項因素影響，並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

若我們未能履行有關金融負債的義務，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流動資金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以及計息借款。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租賃負債以及計息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074.8百萬元、人民幣1,285.0百萬元、人民幣275.2百萬元及人民幣1,795.1百萬元。若我們未能履行金融負債項下的義務，可能無法維持與供應商、銀行、會員或其他方的關係。例如，消費者要求退還未使用的會員卡餘額，而監管賬戶內的相關資金未能及時撥付予我們，則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可能增加。

有關數據保護及信息安全的監管要求不斷演變，該等要求的變動或任何數據保護及信息安全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不時收集、存儲及使用僱員、加盟商及其僱員、消費者以及其他個人的若干個人信息。詳情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與安全」。因此，我們須遵守有關個人信息及其他數據的收集、存儲、使用、處理、傳輸、保留、安全及轉移

風 險 因 素

的法律法規。任何對個人信息的處理不當或任何其他信息安全事件（例如未經授權存取、濫用或盜用我們的消費者數據），均可能導致聲譽損害及／或民事或監管責任，從而產生重大的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

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與數據保護及信息安全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保護消費者個人信息的努力始終充分或有效。有關數據安全及保護監管要求的詮釋與應用不斷演變。遵守新興且不斷變化的法律要求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巨額成本，或需要我們修改業務實踐。

任何有關食品安全質量、零售店運營及衛生法規和政策的重大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開展業務並須遵守適用的中國食品安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該等法規載列食品及食品添加劑、包裝及容器的安全標準、包裝上須披露的資料以及食品經營及選址和銷售食品的法規，以及其他相關規定與要求。近年來，政府機構一再重申對食品安全監管的關注，並頒佈了一系列涉及食品安全的法律、法規及標準。有關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詳細討論，請參閱「監管概覽」。如果中國有關食品安全的法律及法規進一步演變，我們的合規成本可能會增加，而我們可能無法將增加的成本成功轉嫁到外部，這將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未能合法且持續繳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可能面臨相關政府部門施加的罰款及其他行政處罰。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僱主有義務為其僱員直接且按時繳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按照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為部分僱員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詳情請參閱「業務 — 僱員 —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就社會保險繳存不足而言，我們可能面臨以下法律後果：(i)須於規定期限內補足欠繳金額，並按日加收滯納金，滯納金為欠繳金額的0.05%；及(ii)若逾期仍未繳納，可能被處以欠繳金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就住房公積金繳存不足而言，我們可能須在指定期限內補足差額。倘未能於該時限內付款，法院可對我們發出強制執行令以作出付款。此外，若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未能為相關僱員足額及／或按時繳存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或該等安排的合法性被相關部門質疑，我們可能面臨相關部門要求補繳、加收滯納金及／或處以罰款。我們亦可能因該等安排與相關僱員發生潛在勞動糾紛。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政府部門將不會要求我們補繳欠繳金額及施加滯納金或罰款、金錢處罰或其他行政措施。若我們因該等勞動法律相關事宜面臨調查，或

風 險 因 素

因勞動法律糾紛或調查被施加嚴重處罰或產生重大法律費用，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和我們的加盟商需要各種批准、執照和許可來經營我們的業務。失去或未能獲得或更新任何或所有該等批准、執照和許可，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法律及法規，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須分別持有多項批准、執照及許可，方可經營業務及門店。該等批准、執照及許可可在妥善遵守適用的業務經營、食品安全、衛生、環保及消防安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可獲得。例如，我們部分門店須完成消防安全驗收、相關備案及通過消防安全檢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門店尚未完成該等檢查、驗收或備案。未按規定完成備案的門店每家最高可被處以人民幣5,000元罰款，而未通過消防安全檢查的門店每家可被處以人民幣3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元的罰款。若干批准僅有固定有效期，我們可能無法續期相關批准及許可。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及設施－租賃物業」、「業務－牌照、批文及許可證－消防安全」及「監管概覽－食品安全及生產－食品安全－食品生產經營許可」。

根據我們的加盟商與我們訂立的加盟協議，我們的加盟商須對經營其加盟店所需的事先批准、執照及許可的合法性及有效性負責，而加盟商須承擔因有關不合規而產生的任何責任，並就任何間接損害向我們作出賠償。我們的加盟商在為新門店獲取必要的批准、執照及許可方面可能會遇到困難、延遲或失敗。此外，我們的加盟商亦須接受有關部門的定期檢查或核查，且部分批准、執照及許可受限於固定有效期，到期後須予續期及認證。我們的加盟商未必能及時更新所需的所有事先批准、執照及許可，或可能完全無法取得或更新。如果發生任何上述事件，則我們的相關加盟商門店正在進行的業務可能會中斷或終止。

我們為合規工作投入大量努力及資源。違規行為可能使我們面臨監管行動，包括監管機構指令的糾正措施、罰款及暫停營業。如果有任何違規，我們或須支付較多費用並花費管理層大量精力及資源來解決該等問題。如果大量加盟店出現此類違規情況並遭受相關處罰或暫時停業，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中斷，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因該等問題招致負面輿論，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面臨與租賃物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面臨多項與租賃物業有關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可能無法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續簽現有租賃協議，尤其是客流量高的地點的門店；(ii)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亦可能因出租人要求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原因而面臨意外提前終止租約的風險，如果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無法按可接受條款尋找合適的替代場所並及時搬遷，則可能導致門店關閉；及(iii)我們或我們的加盟商的盈利能力可能因我們開展業務的地區或國家的地方租金價格大幅增加或波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於中國從第三方租賃物業，主要用作倉儲、辦公室及自營店，而加盟商租賃物業則主要用作加盟店運營。與我們訂立租賃協議的若干出租人並未提供有效業權證書及／或產權人為出租人轉租物業出具的授權文件，故我們無法確保出租人擁有向我們租賃或轉租相關物業的權利或授權。若干租賃協議尚未在中國相關土地及房屋管理部門登記備案。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及設施－租賃物業」。

由於以上原因，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可能須及時按合理的商業條款為門店尋找具有與原地點相當或相似商業吸引力的替代地點，否則可能會對該等門店的運營及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我們的股東、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僱員、業務合作夥伴和加盟商及其僱員面臨與食品安全、商業糾紛、客戶關係、知識產權、勞工和僱傭事項、反壟斷或證券問題等有關的訴訟、監管調查和程序、索賠或指控的風險，並且我們可能並不總是能夠成功對此類索賠或訴訟進行辯護。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面臨潛在的責任、法律索賠費用及監管風險。例如，消費者可能就與食品安全問題有關的人身傷害向我們提出法律索賠，政府機構可能會應重大消費者投訴或公眾強烈反對展開監管調查。銷售有問題的食品及飲料可能使我們承擔與消費者保護法律相關的責任。不論食品安全問題是否由我們引起，若我們的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食品安全相關規章制度，我們也可能須承擔責任。雖然我們可能會向責任人尋求賠償，但相關保險或補償可能未能或不足以彌補我們受到的財務或聲譽損失。此外，我們、我們的股東、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員工、業務合作夥伴、加盟商及其員工可能會不時面臨訴訟、監管調查和訴訟程序，或在其他方面就商業、勞工、僱傭、反壟斷或證券等各種事項面臨潛在責任和費用，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反對股東、競爭對手、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其他個人或實體提出的索賠、指控或爭議。任何此類索賠、指控或爭議（不論是否有依據），及我們所作出實際上或被認為是不公平、不道德或不恰當的商業行為，或我們管理層的瀆職可能會通過分散我們管理層精力及資源嚴重擾亂我們的日常運營，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股份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

於我們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後，我們可能會面臨額外的索賠和訴訟風險。無論索賠的依據如何，該等索賠均可能會分散管理層在業務上的時間及注意力，並帶來與調查和辯護相關的高額成本。在某些情況下，如我們不能成功地對該等索賠進行辯護，我們可能會選擇或被迫支付高額損害賠償金，從而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

我們可能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

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運營或業務的任何方面並未或不曾侵害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持有的知識產權。我們日後可能面臨與他人知識產權有關的法律訴訟及索賠。我們的產品亦可能在我們並不知情的情況下無意中侵犯現有知識產權。一經發現我們侵

風險因素

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須就侵權活動承擔責任或被禁止使用該等知識產權，且可能會因此產生許可費或被迫開發我們自己的替代品。此外，不論是否屬實，應對該等侵權索賠可能會產生大量開支，亦可能迫使管理層從我們的業務及運營中分散時間及其他資源。對我們提出的侵權或許可索賠如成功可能導致重大現金賠償，並可能通過限制或禁止我們使用有關知識產權而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干擾，而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不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持續使用我們的商號、商標及自主研發技術的能力對我們品牌的成功及競爭力至關重要。任何未經授權而複製我們的商標的行為均可能削弱我們的品牌價值及其市場認可性、競爭優勢或聲譽。倘未經我們授權而使用或模仿我們的商標或業務名稱的第三方運營對客戶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或會因此遭受負面輿論牽連。任何對我們的產權知識的不當盜用將會不正當地剝奪我們源自（例如）供應鏈數字化所形成的競爭優勢。

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免遭未經授權使用頗具挑戰性，且成本高昂、耗時甚久。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遭遇任何重大知識產權侵權事件。然而，儘管我們採取措施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但無法保證該等措施足以防止、發現或糾正第三方侵權。對我們知識產權的保護不足可能會導致該等權利受到侵犯或喪失，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未來，我們或需不時提起訴訟以保障及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導致重大成本開支並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及資源，從而對我們的銷售、盈利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我們於該等訴訟中勝訴，我們亦未必能夠成功強制執行判決並獲取法院判給的救濟，且法院判給的濟助可能不足以補償我們實際或預期的虧損（不論有形或無形）。

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惡劣及極端天氣、自然災害、公共衛生問題、政治事件、戰爭、恐怖主義以及其他災難的重大不利影響。

極端天氣、自然災害、公共衛生問題、政治事件、戰爭、恐怖主義以及其他災難，尤其發生在我們大量門店所在的地點，均可能削弱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因此，我們可能須承擔大量額外開支，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我們的業務亦依賴妥善及充足的倉儲以及及時將產品配送至我們的門店。極端天氣狀況（如破壞性風暴、乾旱、極端氣溫）、自然災害（如地震、森林火災及洪水）、嚴重交通事故或延誤以及勞工罷工等，均或會導致倉儲中斷，並延誤或無法將產品配送至我們的門店。若冷藏設施因電力中斷及其他事件而發生故障，或會導致我們的存貨損壞。

此外，火災、洪水、地震及恐怖襲擊等事件可能迫使進行疏散並暫停門店運營，該等情況亦可能阻礙我們的門店向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並損害品牌聲譽。此外，疫症及其他公共衛生危機同樣可能導致客戶需求及業務表現出現劇

風 險 因 素

烈波動。此類事件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無法保證類似事件日後不會發生。我們對此類事件的應對措施及其他預防性措施未必始終有效。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影響，該調整或會大幅波動且受多項假設影響。

我們的收益中有小部分來自食用菌業務。我們的生物資產包括我們的食用菌產品。生物資產於估值日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而我們的食用菌於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轉撥至存貨。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產生年度在損益中確認。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食用菌業務的收入佔比分別為5.8%、1.7%及1.2%。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曾受到食用菌產品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影響。於2023年，反映於其他收益及虧損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錄得人民幣5.6百萬元的貶值變動。於2024年及2025年，反映於其他收益及虧損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分別錄得人民幣26.1百萬元及人民幣108.2百萬元的增值變動。有關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生物資產及估值」部分。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列賬，食用菌在收穫前按生物資產入賬。收穫的食用菌於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轉入存貨。有關生物資產公允價值釐定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1。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反映於銷售成本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人民幣25.9百萬元、人民幣17.2百萬元及人民幣105.5百萬元。

食用菌產品的售價可能波動較大，且易受不同時期的大幅波動影響。由於我們的生物資產需於各期間進行重新估值，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在不同期間出現重大變動。此外，食用菌產品售價的增加或減少將增加或減少我們的收入，以及公允價值減出售生物資產成本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從而可能使我們的呈報利潤波動更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日後不會減少，從而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報告期末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估值過程採用多項可能不時變動的假設。我們擬於日後繼續聘請獨立專業估價師釐定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該等假設的準確性以及我們食用菌產品相較於其他同類產品品質等。因此，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可能波動極大。該等假設可能較實際歷史比率更為有利。此外，儘管估值過程中所採用的該等假設與實際結果一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不會出現重大偏差。有關估值方法及各項假設的應用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重大會計政策、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生物資產」部分。尤其需要注意的是，所確認的公允價值上調及收益不會為我們的經營帶來任何現金流入。因此，閣下在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時，應在不考慮該等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影響的情況下審視我們的利潤及利潤率。

儘管我們可能確認生物資產公允價值上升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收益，但只要我們繼續持有相關資產，該等變動不會代表我們現金狀況的變動。

風 險 因 素

我們於食用菌種植、加工及分銷方面受制於以下風險。

我們的食用菌業務面臨多項風險，其中主要包括：(i)食用菌市場競爭激烈，若我們未能有效競爭，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ii)食用菌的種植、加工、儲存及分銷面臨氣候變化及農業風險，例如細菌及微生物污染，以及病蟲害。產品質量或食品安全若出現問題，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i)我們可能無法持續改進應用於食用菌種植的農業技術；(iv)種植或生產設施使用若出現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v)我們的食用菌銷售主要依賴獨立第三方分銷商及貿易公司。若我們的產品失去吸引力，分銷商可能轉而銷售競爭對手的產品，我們可能無法續簽分銷協議或維持現有分銷商關係；(vi)食用菌的種植、加工及分銷須遵守不斷演變的農業政策，該等政策可能對我們的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vii)由於生物資產售價的任何增加均會增加銷售收入及未變現公允價值收入，故來自食用菌種植、加工及分銷的呈報利潤可能波動較大，反之亦然。

與於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進行業務有關的風險

根據中國政府部門發佈的有關境外發售及上市的新法律和法規，我們可能須遵守額外的監管要求。

於2021年7月6日，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發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該等意見強調加強對非法證券活動的管理及對中國公司境外上市的監管，並提出採取有效措施，如推動相關監管體系建設，應對中國境外上市公司面臨的風險及事件。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頒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五項相關指引，有關指引已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其中包括）無論直接或間接尋求在海外市場首次發售及上市證券的中國國內公司，必須在提交海外上市申請後的三個營業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所需文件。

於2023年2月24日，證監會、財政部、中國國家保密局、中國國家檔案局發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規定」），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檔案規定中要求，境內企業境外證券發行上市活動（無論是直接還是間接活動）中，境內企業以及提供相關證券服務的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應當嚴格遵守保密及檔案管理的適用法律法規及要求，建立健全保密和檔案工作制度，採取必要措施落實保密和檔案管理責任。

風 險 因 素

我們未來融資活動可能需要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關的批准、備案或遵守其他要求。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頒佈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或我們的融資活動提出額外要求或限制。我們未來或需經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批准或向其備案或辦理其他手續。因此，我們可能因未能就我們未來的融資活動尋求中國證監會批准或其他政府授權或履行備案程序而面臨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機構的制裁，而該等監管機構可能對我們施加罰款及處罰、限制我們在中國的經營活動、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派付股息的能力、延遲或限制將該等融資活動所得款項匯回中國或採取其他行動限制我們的融資活動，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經濟、法規、政治和社會條件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和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目前所有業務均在中國境內開展。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中國經濟、監管、政治及社會狀況的影響。中國已實施並可能繼續推出(其中包括)多項政策及措施以鼓勵經濟增長並引導資源分配。中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及食用菌行業整體均受宏觀經濟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國家、地區及本地經濟狀況、貿易關係、就業水平、消費者需求及可支配開支等。此外，美國政府已對涉及特定敏感技術的中國企業的美國對外投資實施一系列限制，並對部分產品徵收進口關稅。該等政策及行動有可能擴展至食品行業。這些監管動態可能嚴重影響中國企業從美國投資者籌集資金的能力。目前尚不確定該等挑戰與不確定性是否會得到解決，以及其長遠可能對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產生何種影響。該等因素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編纂]可能在向我們、我們的股東、董事及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方面遇到困難。

我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目前我們的所有資產及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境內。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住於中國境內，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產亦主要位於中國境內。因此，於中國境外向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存在困難且耗時。此外，由於缺乏對其他司法管轄區司法判決及裁決的相互承認與執行，閣下亦可能在強制執行判決方面面臨困難。

H股持有人將無法基於違反香港上市規則而提起訴訟，且必須依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收購守則在香港不具法律效力。

我們受外匯管制制度規管。

人民幣兌換須遵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無法保證在特定匯率下，我們將會有足夠的外幣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管制制度，我們在經常賬戶下進行

風 險 因 素

的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無需獲取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我們需要出示有關交易的書面證據，並在中國境內獲准經營外匯業務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該等交易。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於完成[編纂]後，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我們可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概不保證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日後仍會持續。此外，外幣不足或會制約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或滿足任何其他外匯需求或為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乃至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均可能受到影響。

非中國[編纂][編纂]我們的H股所得的任何收益及就H股向非中國[編纂]派付的股息一般將須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中國現行稅項法律和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其派付的股息及因[編纂]或以其他方式[編纂]我們的H股所實現的收益履行不同的稅務責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指引，非中國居民個人從中國境內取得的所得須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該外籍個人居住的司法管轄區間的適用稅務協定就相關稅務責任提供減免或豁免，否則我們須自股息付款中預扣該稅項。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此外，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應就[編纂]或以其他方式[編纂]H股所實現的收益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61號)，自1997年1月1日起，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文並無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轉讓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須繳納個人所得稅，且據我們所知，中國稅務機關實際並無徵收該等個人所得稅。然而，中國稅務機關未必不會改變該等做法，從而可能導致對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編纂]H股的收益徵收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在中國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則須就我們所派股息及該等境外企業於[編纂]或以其他方式[編纂]H股所變現的收益按10%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我們擬按10%的稅率

風 險 因 素

從派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包括[編纂]）的股息中預扣稅項。根據適用所得稅協定或安排可按較低稅率納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將須向中國稅務機關提出申請退回已扣稅款超逾按適用協定稅率計算稅款的差額，該退稅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

儘管有上述安排，主管稅務機關對現行適用中國稅法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將根據當時生效的法律及法規進行，且可能發生變動，並可能開徵新稅項，在任何一種情況下均可能對 閣下[編纂]我們H股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編纂]，且其流動性及[編纂]可能會有波動。

於[編纂]完成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不一定會發展出活躍的[編纂]市場，該市場也未必能得以持續。[編纂]乃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的結果，未必會反映[編纂]完成後我們H股的[編纂][編纂]。於[編纂]完成後，我們H股的[編纂]隨時可能跌至[編纂]以下。倘[編纂]完成後未能形成H股的活躍[編纂]市場，我們的H股[編纂]及流動性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波動，可能令 閣下遭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波動，且可能受到我們控制範圍之外的因素影響而大幅波動。尤其是，其他業務運營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且其證券在香港上市的公司的表現及市價波動，可能影響我們H股[編纂]及[編纂]的波動。眾多位於中國內地的公司的證券已在香港上市，及部分公司正準備在香港上市。部分該等公司的股價曾經歷劇烈波動，包括出現首次公開發行後價格大幅下跌的情況。該等公司證券在發售之時或之後的交易表現可能影響投資者對位於中國內地但在香港上市的公司的整體情緒，因此可能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表現。除股票市場及行業因素外，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或會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利潤、現金流量、投資、開支出現波動、監管動向、與供應商的關係、關鍵人員的調動或行動，或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該等因素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及波動性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將同時受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編纂]及監管規定所規管。

由於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將於香港主板[編纂]，除非獲得豁免或寬免，我們須同時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如適用）的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制度。因此，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資源以持續符合兩套司法管轄區的[編纂]規則。

風 險 因 素

A股市場與H股市場的特徵可能有所不同。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緊隨[編纂]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而我們的H股將於[編纂][編纂]。根據現行中國內地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的H股與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H股與A股市場具有不同的[編纂]特性，包括不同的[編纂]量、流動性、[編纂]基礎，以及個人及機構[編纂]的參與程度。因此，我們的H股與A股的表現或不可比。然而，我們A股價格波動可能對H股[編纂]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亦然。鑒於H股與A股市場的不同特性，我們A股的歷史價格未必能反映H股的表現。因此，閣下在評估對我們H股的[編纂]時，不應過度依賴我們A股的交易記錄。

若我們的H股未來在[編纂]上被大量[編纂]，或預期將被大量[編纂]，我們的H股[編纂]以及日後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的H股或與我們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未來在[編纂]上被大量[編纂]，或新股份或其他證券將被發行，或市場預期將發生上述出售或發行事宜，均可能導致我們的H股[編纂]下跌。若我們的證券未來被大量拋售或預期將被大量拋售（包括任何未來發售），我們在指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我們於未來發行更多證券，我們股東的持股量可能會被攤薄。我們所發行的新股份或股份相關的證券亦可能具有較H股優先的權利和特權。

閣下將面臨即時及重大攤薄，且如果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則閣下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中的[編纂]買家的[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會面臨即時攤薄。為拓展我們的業務，我們可能會考慮於日後提呈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如果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編纂]買家的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可能會被攤薄。

我們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可能會導致現有股東的股權攤薄，並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吸引及挽留傑出人士為本公司服務，並可能於日後繼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155.1百萬元、人民幣225.5百萬元及人民幣165.2百萬元。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我們可能會不時重新評估及調整現有股份獎勵計劃或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倘我們選擇這樣做，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可能會出現重大變動。此外，該等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攤薄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並可能導致H股價值下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有重大影響力，而彼等的利益未必始終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控制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合共[編纂]%的投票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我們的控股股東將通過其在股東會上的表決權及其於董事會的委任代表或職位，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擁有重大影響力，包括有關合併或其他業務整合、資產收購或處置、增發股份或其他股權證券、股息派發時間與金額、董事選舉，以及與我們管理相關的事項和其他重大企業事宜的決策。我們的控股股東或未必會以我們少數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該等股權集中情況亦可能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從而令我們的股東失去於出售本公司時就股份收取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顯著降低我們H股的[編纂]。

我們的過往股息不可作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且無法保證我們將於未來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我們過往的股息派發記錄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股息政策，且無法保證我們將來會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我們派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能否產生足夠的盈利及可分配利潤。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派發及金額均須經我們的董事經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資金、營運及資本開支要求以及其他其認為相關的因素後酌情決定，並須獲股東會批准。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股息分派可能受到若干限制，且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計算的我們的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利潤在若干方面存在差異。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錄得盈利，我們仍可能沒有或未有足夠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用以向股東分派股息，反之亦然。有關我們派發股息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

本文件載有的若干統計數據乃摘錄自第三方報告及公開官方來源。

本文件（特別是「行業概覽」及「業務」）載有關於我們所屬行業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摘錄自我們委託灼識諮詢編製的報告以及各種官方出版物及其他行業來源。我們無理由相信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屬虛假或誤導性，或認為有任何事實遭遺漏以致該等資料失實或誤導。然而，我們不能核實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及統計數據的質量或可靠性。該等來自官方政府的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任何[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代表或任何其他參與[編纂]的人士獨立核實，且並未就其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此外，我們不能保證該等資料的陳述或編製基準與其他地方呈現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或具相同準確程度，或與之一致，且該等資料可能並不完整或未及時更新。無論如何，閣下應審慎考慮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所被賦予的重要性。

風 險 因 素

閣下不應依賴我們就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所發佈的任何資料。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且我們一直須遵守中國內地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規定。因此，我們會不時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平台公開發佈與我們相關的資料。然而，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佈的資料乃依據並遵守中國內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定、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該等規定與[編纂]所適用者有所不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平台披露的往績記錄期間財務及經營資料的呈列方式，未必能與本文件所載的財務及經營資料直接比較。因此，我們H股的潛在[編纂]務請注意，在作出是否購買我們H股的[編纂]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通過申請認購[編纂]中的H股，閣下將被視為同意不會依賴本文件及我們就[編纂]在香港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以外的任何資料。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須面臨各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文件包含若干具前瞻性的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期」、「相信」、「可能」、「日後」、「擬」、「計劃」、「預計」、「尋求」、「期望」、「或許」、「應當」、「應該」、「會」或「將」等前瞻性用語及類似表述。敬請閣下留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假設中的任何一項或全部均可能被證明並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準確。有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與不明朗因素，本文件載入前瞻性陳述並不應被視為我們作出的聲明或保證，即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且應結合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因素）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在符合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前提下，無論是由於新資料、日後事件或其他原因，我們均不擬向公眾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以本警示性陳述為準。

閣下務請仔細閱讀本文件全文，且不應依賴任何關於我們及[編纂]的新聞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資料。

我們強烈建議閣下仔細閱讀本文件全文，並嚴正提醒閣下勿依賴任何關於我們及[編纂]的新聞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資料。在本文件刊發之前，可能已有關於我們、我們的業務、所屬行業及[編纂]的新聞及媒體報道。在本文件日期之後至[編纂]完成之前，亦可能出現更多關於我們、我們的業務、所屬行業及[編纂]的新聞及媒體報道。該等新聞及媒體報道或會引用本文件並未包含的某些資料，包括某些經營及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及任何其他參與[編纂]的人士均未授權通過新聞或媒體報道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且我們均不對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發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責任。我們並未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發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聲明。若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抵觸，我們對此概不負責，且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豁免及免除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尋求在以下方面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2條，本公司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一般情況下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經考慮（其中包括）我們與香港聯交所保持定期溝通的安排，香港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可獲豁免。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而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亦在中國管理及進行。我們的執行董事通常居於中國，彼等在本公司的業務營運中擔當非常重要的角色。彼等常駐本集團重要業務區域對我們最為有利。我們認為安排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無論是讓我們的現任執行董事搬遷或委任其他執行董事，實際上有困難並且在商業方面不合理。因此，本公司目前沒有或預計於可預見的未來亦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以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王澤寧先生及公司秘書游子麟先生（通常居於香港）為我們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作為本公司與香港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授權代表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及電郵與香港聯交所聯絡，以迅速處理聯交所的查詢，亦將可應香港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期間內與香港聯交所會晤以討論任何事宜；
- (b) 當香港聯交所欲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時，各授權代表將隨時有一切必要方法迅速聯絡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授權代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亦將立即告知香港聯交所。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供全體董事的聯絡方式（即移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和傳真號碼，如適用），以便與香港聯交所溝通。我們的董事亦會在任何董事預計外游或因其他原因不在辦公室時，向授權代表提供其居住地的電話號碼；
- (c) 所有非通常居於香港的董事持有或可申請到訪香港的有效旅行證件，並可在合理期間內與香港聯交所會面；

豁免及免除

- (d) 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於[編纂]後的合規顧問，自[編纂]起至我們就[編纂]後起計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為止。合規顧問可隨時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當授權代表不在時，彼等將作為與香港聯交所溝通的額外渠道。合規顧問的詳細聯繫方式已提供給香港聯交所；
- (e) 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時就履行香港上市規則第3A章所載合規顧問職責向合規顧問提供其可能合理要求的資料及協助。本公司、本公司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與合規顧問之間將設有足夠及有效的溝通渠道，且在合理可行及法律許可的情況下，我們會讓合規顧問知悉香港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所有溝通及交易；香港聯交所與董事之間的會議可通過我們的授權代表或合規顧問安排，或在合理時間內直接與本公司董事安排。我們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香港聯交所有關授權代表及／或合規顧問的任何變更；及
- (f) 本公司已指定職員於[編纂]後擔任本公司總部的通訊主任，負責與授權代表及本公司在香港的專業顧問（包括我們在香港的法律顧問及合規顧問）保持日常溝通，以及時了解香港聯交所的任何通訊及／或問詢，並向執行董事匯報，從而進一步促進香港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的溝通。

有關股本變動的豁免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規定，須披露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超過70家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須承擔額外成本及投入大量資源以編製及核實相關披露資料，而此等披露對[編纂]而言既非重大亦無意義（下文所述主要附屬公司除外），故要求我們披露各附屬公司的相關資料將造成過重負擔。

我們已識別20家附屬公司（統稱「主要附屬公司」，且各稱為「主要附屬公司」），我們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對我們的營運具重大影響及／或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財務表現有重大貢獻。舉例而言，主要附屬公司（不包括公司間抵銷）合共佔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收入分別為(i)94.9%、95.0%及94.6%；及(ii)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佔我們總資產的65.0%、73.5%及72.2%。主要附屬公司（抵銷公司間業績後）合共(i)分別佔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收入的93.7%、94.0%及93.1%；(ii)分別佔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淨利潤的119.0%、40.0%及78.0%；及(iii)分別佔我們於

豁免及免除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總資產的68.3%、80.2%及81.8%。此外，若干主要附屬公司持有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屬重大的資產、知識產權、專有技術或牌照及許可證。

本公司並非主要附屬公司之其他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內各年度，概無個別貢獻本集團收入及純利或截至2023年、2024年或2025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達5%或以上，亦無持有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屬重大任何資產、知識產權、專有技術或牌照及許可證。因此，餘下非屬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整體業績相對而言並不重大，且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策略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不披露其相關資料將不會損害股東及潛在[編纂]的利益。相反，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披露的所需資料已提供足夠資料，讓潛在[編纂]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1.07條的規定，對本集團的業務、資產及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其盈利與虧損，以及尋求[編纂]的證券所附帶的權利作出知情評估。

我們已分別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股本變動」及「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主要附屬公司股本變動」章節中，披露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的規定，即無須披露餘下附屬公司（並非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股本任何變動詳情。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

誠如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我們已訂立並預期將於[編纂]後繼續進行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我們的董事認為，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將不切實際，並給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及帶來不必要的行政成本。因此，我們已就該等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向我們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豁免

香港上市規則第17.02(1)(b)條規定，上市申請人須（其中包括）在招股章程中披露有關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獎勵的全部詳情及其於上市後對股權造成的潛在攤薄，效應以及於發行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或獎勵有關的股份時對每股盈利產生的影響。

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引第3.6章第6至第7段，若申請人能夠證明披露若干承授人的姓名及地址並不相關或會造成不合理的負擔，香港聯交所通常會豁免披露該等承授人的姓名及地址，惟須符合該指引所訂明的若干條件。

豁免及免除

本公司已採納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統稱「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該等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獎勵計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323名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尚未行使的14,813,95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限制性股份單位」），即14,813,950股相關A股，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其他變動）。

在尚未行使的獎勵中，四名董事、三名高級管理層成員、11名本公司關連人士（並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其他305名為本集團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分別獲授1,050,000股A股、299,940股A股、5,039,645股A股及8,424,365股A股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分別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55%、0.16%、2.63%及4.40%。除上述者外，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顧問授出其他限制性股份單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已全部授予特定個人。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7.02(1)(b)條項下的披露規定，理由是豁免不會損害[編纂]的利益，且全面遵守有關披露規定會對本公司造成不適當負擔，原因如下：

- (a) 鑒於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有323名承授人擁有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董事認為，若在本文件中詳細披露本公司向每位承授人授出的所有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完整資料，將會造成過度負擔，此舉將大幅增加為嚴格遵守相關披露規定所需的資料編製及文件準備成本與時間。我們需要收集及核實大量承授人的個人資料，以符合披露要求；
- (b) 為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法律及法則，披露各承授人的個人詳細資料（包括彼等名稱及向彼等授予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數目）可能需獲得所有該等承授人的同意，且鑒於承授人的人數，獲得有關同意對本公司而言將造成繁重負擔；
- (c)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及悉數歸屬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d) 由於上述計劃為A股激勵計劃，因此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任何新H股；
- (e) 我們的董事認為，未有完全遵守上述披露規定將不會阻礙本公司向潛在[編纂]提供充足的資料以對本集團活動、資產、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作出知情評估；
- (f) 全面披露承授人的詳情（包括彼等的姓名及職位）以及彼等各自獲授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向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提供本集團僱員的薪酬詳情，並助長其挖角行為，此舉或會影響本集團招聘及挽留優秀人才的能力；

豁免及免除

- (g)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限制性股份單位的重要資料已在本文件中披露，以向有意[編纂]提供充足資料，令其在作出[編纂]決策時就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對每股股份盈利的潛在攤薄效應及影響作出知情評估，而有關資料包括：
- (i) 股份獎勵計劃條款的概要；
 - (ii) 於[編纂]完成後，受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所規限的A股股份總數及其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 (iii)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關連人士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全部詳情（按個別基準）已於本文件披露，該等詳情包括香港上市規則第17.02(1)(b)條規定的所有詳情；及
 - (iv) 就授予餘下承授人（上文(iii)所述者除外）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本文件按相關A股範圍（包括授出日期、購買價及佔[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以總額基準作出披露。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授出所尋求的豁免及不披露所需資料，將不會妨礙潛在[編纂]對本集團的業務、資產與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作出知情評估，亦不會損害[編纂]的利益。

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豁免我們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就有關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相關規定，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按個別基準，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關連人士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全部詳情（包括香港上市規則第17.02(1)(b)條所規定的一切詳情），將於本文件內披露；
- (b) 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餘下承授人（上文(a)分段所述者除外）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以下詳情將於本文件以總額基準披露，並按個別承授人所獲A股數目分為以下批次：(i)300,000股A股或以下；(ii)300,001至600,000股A股；及(iii)600,001股或更多A股。每批A股的詳情將於本文件披露，包括：(i)限制性股份單位數目及限制性股份單位相關的A股數目；(ii)授出日期、所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購買價；及(iii)[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作出其他變動），該等批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 (c) 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相關的A股總數及佔[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將於本文件內披露；

豁免及免除

- (d) 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將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獎勵計劃」中披露；
- (e) 該項豁免的詳情載於本文件；及
- (f) 根據本文件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展示的文件－可供備查文件」，載列香港上市規則第17.02(1)(b)條規定所有詳情的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承授人完整名單，將供公眾查閱。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後的眾丞收購事項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招股章程所載會計師報告須包含自其最近期經審計賬目編製日期起所收購、同意收購或建議收購的任何附屬公司或業務於緊接招股章程刊發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於2026年1月，本公司與江蘇好再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賣家」）訂立股權轉讓交易（「眾丞收購事項」），據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萬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萬丞」）同意收購，而賣家同意出售南京眾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眾丞」），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南京眾丞集團」的全部股本權益。眾丞收購事項已於2026年1月27日完成，南京眾丞自此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收購及出售事項－往績記錄期間後收購南京眾丞」。

預計眾丞收購事項將產生協同效應並支持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董事認為，眾丞收購事項將通過增強本集團與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相關的知識產權組合，來補充及支持本集團的增長。董事認為，眾丞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有關眾丞收購事項授出的豁免條件及範圍

基於以下理由，我們已就眾丞收購事項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2)條及4.04(4)(a)條：

以往績記錄期間的最近一個財年為計算基準，眾丞收購事項的百分比率均遠低於5%

以往績記錄期間的最近一個財年（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計算基準，按照上市規則第14.07條規定計算的眾丞收購事項相關百分比率均遠低於5%。

因此，我們預計眾丞收購事項並不會導致其自2025年12月31日以後的財務狀況發生任何重大變動，且潛在[編纂]對本公司的活動或財務狀況作出知情評估合理所需

豁免及免除

的全部資料均已收錄於本文件中。因此，我們認為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4.04(2)條及4.04(4)(a)條的規定並不會損害[編纂]的利益。

編製符合上市規則第4.04條披露規定的南京眾丞過往財務資料將造成不必要的負擔

鑒於南京眾丞的過往財務資料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且眾丞收購事項不受A股監管制度下任何三年經審計財務報表規定的約束，本公司及申報會計師將需要大量時間及資源以全面熟悉南京眾丞的管理會計政策及編製必要財務資料及支持文件以於文件披露。要求本公司編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過往財務資料同樣不切實際。因此，我們認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的規定編製及披露南京眾丞的經審計歷史財務資料將不切實際且將帶來不必要的負擔。

此外，經考慮眾丞收購事項並不重大（即根據第14.07條計算的所有比率均少於1%），且本公司預期眾丞收購事項不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營運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本公司認為，編製南京眾丞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並將財務資料載入本文件對其而言並無意義且會造成過度負擔。由於本公司預期收購事項不會導致其財務狀況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故本公司認為不披露上市規則第4.04(2)及4.04(4)(a)條規定的資料不會損害[編纂]的利益。

文件中眾丞收購事項的替代披露

我們已在文件中提供有關眾丞收購事項的替代資料。該等資料包括董事認為屬重大的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須予披露的交易的詳情，包括（例如）描述(a)南京眾丞及賣家的背景資料、(b)眾丞收購事項的對價基準、(c)眾丞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及(d)南京眾丞集團於緊接眾丞收購事項前財政年度的資產的賬面值、收入、利潤／虧損。由於經參考往績記錄期間最近經審計財政年度，眾丞收購事項的相關百分比率低於5%，本公司認為，目前的披露足以讓潛在[編纂]對本公司作出知情評估。

[編纂]

豁 免 及 免 除

[編 纂]

豁 免 及 免 除

[編 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王麗卿女士	中國 福建省漳州市 龍文區步文鎮 後阪村梧厝18號	中國

王澤寧先生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秦淮區 苜蓿園大街69號 17棟406室	中國

李博先生 (兼任僱員代表董事)	中國 福建省漳州市 龍文區 漳華東路315號 毅達陽光 11幢403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林該春女士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秦淮區 苜蓿園大街69號 17棟406室	中國

陳文柱先生	中國 福建省 安溪縣金谷鎮 溪榜村南坑93號	中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麗葉女士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 福建省漳州市 薌城區 勝利西路76號 31幢102室	中國

鄭魯英女士	中國 福建省廈門市 思明區育秀里11號 504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趙景文博士	中國 福建省廈門市 思明區 思明南路422-25號	中國
楊帆女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號 會景閣 2511室	中國

有關董事之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32樓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

中環

遮打道三號A

香港會所大廈十樓

有關中國法律

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東三環北路38號

泰康金融大廈9層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告羅士打大廈23層

有關中國法律

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金融大街19號

富凱大廈B座12層

申報會計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兼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行業顧問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上海市

靜安區普濟路88號

靜安國際中心B座10樓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生物資產估值師

**APV International Consulting &
Appraisal Limited**

香港

九龍

彌敦道 721 - 725 號

華比銀行大廈 14 樓 1406A 室

數據合規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東三環北路38號

泰康金融大廈9層

[編纂]

公 司 資 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福建省漳州市 漳浦縣 台灣農民創業園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漳州市 漳浦縣 台灣農民創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7室
公司網站	https://www.vanchen.com/ (此網站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公司秘書	游子麟先生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7室
授權代表	王澤寧先生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秦淮區 苜蓿園大街69號 17棟406室 游子麟先生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7室
審計委員會	趙景文博士(主席) 林麗葉女士 林該春女士
提名委員會	林麗葉女士(主席) 王澤寧先生 趙景文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林麗葉女士(主席) 王麗卿女士 鄭魯英女士
戰略委員會	王麗卿女士(主席) 鄭魯英女士 王澤寧先生

公 司 資 料

[編纂]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月牙湖支行

中國

南京市

秦淮區

苜蓿園大街88號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資料及統計資料摘錄自不同官方政府刊物、公眾可得來源、獨立供應商的市場研究及其他來源，以及灼識諮詢編製的獨立行業報告（「灼識諮詢報告」）。本公司委聘灼識諮詢就[編纂]編製灼識諮詢報告。我們、保薦人、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並無獨立核實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亦不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中國食品及飲料零售市場概覽

市場概覽

食品及飲料零售業務涵蓋多個子品類，以滿足消費者日常飲食需求，包括零食及飲料、生鮮食品、3R食品（即「即煮、即熱、即食」食品）、糧油及調味品等。

市場規模

按GMV計算，中國食品及飲料零售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人民幣88,520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111,689億元，2020至2025年的年均複合增速為4.8%。隨著中國消費者需求持續演變及各子品類和產品的不斷創新，預計至2030年市場規模將達人民幣134,568億元，2025至2030年的預期年複合增長率為3.8%。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概覽

市場概覽

零食飲料是食品及飲料行業的重要品類，涵蓋範圍廣泛，而且在消費者日常生活中具有高頻次消費特徵。零食包括堅果炒貨、香脆休閒零食和餅乾、肉類零食、烘焙零食、糖巧零食、果類零食、素食山珍等。飲料包括即飲軟飲料、粉狀及速溶飲料、酒精飲料及飲用乳製品。

價值鏈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產業鏈涵蓋上游負責研發、製造、品牌運營的廠商和品牌商。中游銷售渠道通過多種銷售渠道分銷零食和飲料產品，包括大賣場、超市、便利店、雜貨店、電商、專賣零售商及其他渠道。下游由終端消費者組成，包括個人及家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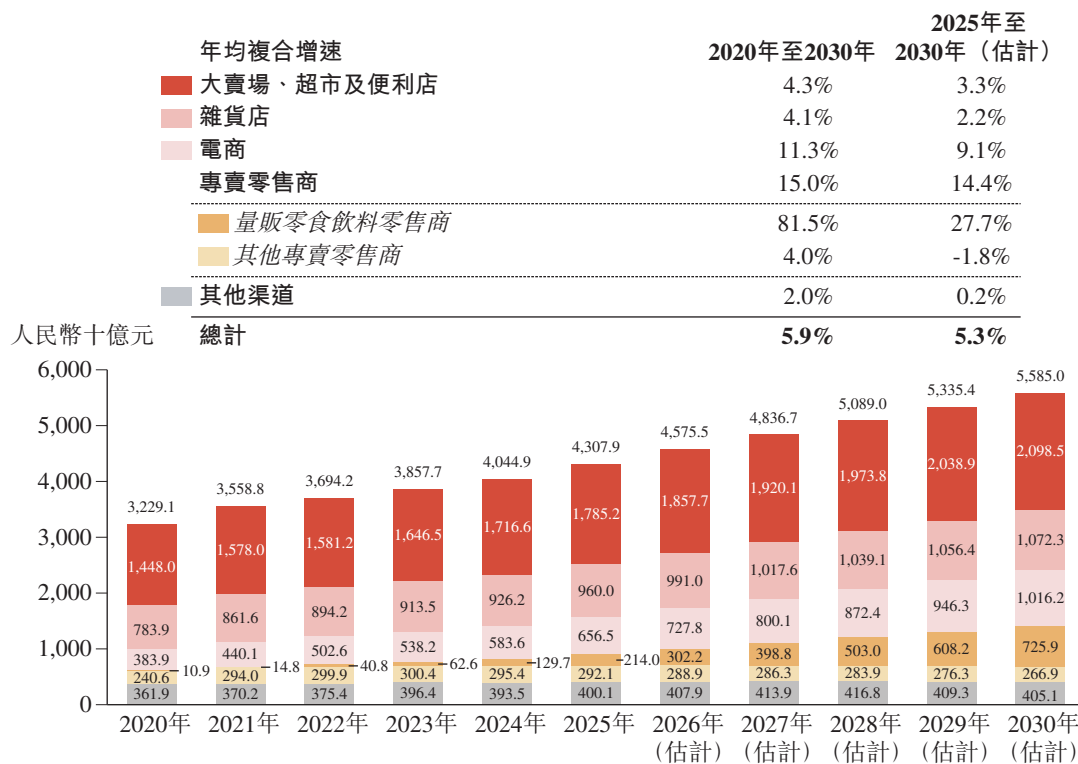
市場規模

按GMV計算，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由2020年的人民幣32,291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43,079億元，2020年至2025年的年均複合增速為5.9%。在消費者對多元化及實惠產品需求增加以及高頻小額消費上升，以及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持續滲透和擴張的推動下，該市場預計到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55,850億元，預計2025年至2030年的年均複合增速為5.3%。

行業概覽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可按銷售渠道分為以下幾類：(i)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ii)雜貨店（包括夫妻店）、(iii)電商、(iv)專賣零售商及(v)其他渠道。其中，專賣零售商是指主要專注於銷售零食飲料產品的零售商，包括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以及專賣單一品牌或單一類別產品的其他專賣零售商。相較於其他傳統線下渠道，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通常通過精細化選品、優秀運營及高效供應鏈，快速回應市場變化，有效滿足消費者對實惠及多元化產品的需求。過去五年，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規模在零食飲料零售行業中實現快速增長，年均複合增速為81.5%。預計未來五年，隨著消費者對多元化及實惠產品的需求不斷深化，到2030年，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規模將達人民幣7,259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預期年均複合增速為27.7%。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的市場規模（按GMV計），
2020年至2030年（估計）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中國飲料工業協會、中國副食品流通協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灼識諮詢

以下為中國零食飲料零售業不同銷售渠道的比較：

行業概覽

	零食飲料量販零售商	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	雜貨店	電商	其他專業零售商
定位	透過精簡的供應鏈，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各種多品牌、多類別及物超所值的零食飲料產品的零售商	提供各種日用品的零售店，專注於廣泛的市場吸引力	當地經營的小型零售店，通常根據當地社區的迫切需求量身定制	可讓消費者通過送貨上門的便利購買各種商品的在線零售平台	一種提供單一品牌或單一類別產品的零售商，包括糖果店、炒貨店、特定零食品牌的零食店，服務特定消費群體
零食飲料的產品多樣性					
物超所值					
可達性及購物體驗					
物流效率與數字化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更優

更劣

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概覽

市場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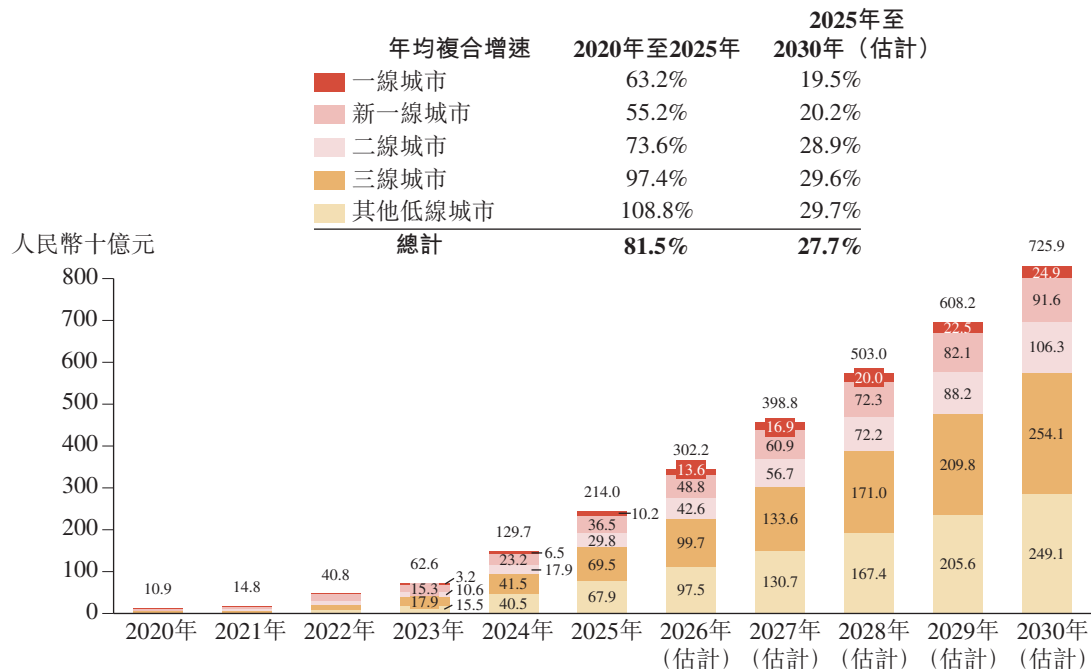
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是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中增長最快的渠道。該等渠道通過集中採購、低運營成本和精簡高效的供應鏈，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和多元化的產品，吸引廣泛的消費群體。隨著消費者對實惠產品的需求不斷上升，加上對此種零售模式的接受程度持續提高，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近年來經歷了快速增長。

市場規模

2020年至2025年，按GMV計算，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規模由人民幣109億元增長至人民幣2,140億元。隨著消費者對實惠產品的需求持續上升，預計市場將繼續高速發展，預計到2030年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7,259億元。尤其是在二線及以下城市，由於可支配收入不斷上升，且人口基數龐大，其重要性日益凸顯。然而，與一線及新一線城市相比，該等城市仍缺乏零食飲料採購的綜合零售渠道。這為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提供了擴張機會。此外，該等城市的消費者通常對價格更加敏感，這使得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成為一個具有吸引力的選擇。這一價格敏感性，加上不斷增長的購買力，表明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通過提供契合當地偏好的可負擔的優質產品選擇來搶佔市場份額的巨大潛力。因此，二線及以下城市是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的主要戰場。

行業概覽

按城市線劃分的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規模（按GMV計¹）， 2020年至2030年（估計）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灼識諮詢

附註1：GMV不包含其非零食及非飲料產品。

市場驅動因素

- 高頻、小額消費趨勢：**零食、飲料作為便捷易得、客單價較低的商品，成為家庭和高頻消費品。同時，零食飲料為消費者提供了一種傳達情緒價值的消費體驗。隨著消費者的消費意願持續上升，零食飲料的人均年度支出由2020年的人民幣2,287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3,066元。高頻小額購買零食飲料的趨勢支持了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的快速增長。中國家庭規模的縮小導致家庭規模更小，消費模式往往更靈活，推動了頻繁、低價值消費的增長。此外，消費者對情感價值的日益關注意味其購買決策不僅受到功能需求的驅動，亦受到情感滿足的推動。通過選擇提供即時滿足感的可負擔產品（如零食飲料），消費者增強了自身的幸福感，從而加速了頻繁、小額購買的趨勢。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利用該趨勢，為消費者提供便捷易得且實惠的產品。該等門店迎合了消費者對多樣化和質價比兼具的需求，使其成為購買零食飲料的首選。
- 大眾市場滲透：**大眾市場龐大的人口及其不斷增長的購買力釋放消費潛力，相較於高線市場增長空間更大。自2020年至2025年，中國二線及以下城市的人均消費支出以7.3%的年均複合增速增長，超過同期一線及新一線城市4.3%的年均複

行業概覽

合增速。隨著經濟發展和大眾市場城市化率的上升，零食飲料零售商正在加速門店擴張。大眾市場零售模式逐步成熟升級，消費者對多元化、實惠產品的接受度和需求不斷提升。尤其是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多元化且實惠及便利的門店網絡的定位，滿足了大眾消費者對便捷購物的需求，帶動該市場的快速增長。

- **產品細分種類和包裝的持續創新：**零食飲料作為最受創新驅動的快消品之一，近年來呈現出明顯的品類創新趨勢。品牌在風味、配方和營養價值方面不斷推出新產品，以加強用戶參與度。同時，包裝尺寸和形式日益多樣化，從單獨裝、家庭共用裝到隨行組合裝、禮盒，覆蓋出行、通勤、休閒、送禮等多種消費場景。

未來趨勢

- **快消品全品類的量販零售趨勢：**量販零售是指提供高周轉產品並始終保持低價的商業模式。其典型特徵是簡化的門店形式、高運營效率、嚴格的成本控制以及吸引注重多元化且實惠的便捷購物體驗。如今的消費者越來越價值導向，尋求價格合理的高品質零食。量販零售模式通過使用大規模採購和強化供應鏈管理實現成本效益並提供多元化且實惠產品滿足該需求。該模式不僅增強零售商的競爭力，還通過以較低的價格提供多樣化的優質產品吸引了更廣泛的客戶群。這不僅是零食飲料的必然發展趨勢，也是所有快消品的必然發展趨勢。按GMV計，中國量販零售的整體市場規模於2025年達到人民幣3,756億元，預計到2030年將增長至人民幣11,457億元，年均複合增速為25.0%，顯示出量販零售模式的強大市場潛力。
- **數字化能力的更廣泛應用：**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越來越多地在選品與選址、門店管理、庫存調度、會員系統和營銷活動等領域利用數字化工具。該等建立交易數據系統和商業分析模型，以支持選址、選品、智能產品補貨和加盟商管理等關鍵業務決策。這大大提高了整體運營效率和市場回應能力，同時為優化數字化系統提供了寶貴數據，並支持門店擴張和品牌建設。數字化能力正逐漸成為幫助企業建立長期競爭優勢的關鍵因素。
- **自有品牌產品的發展：**隨著消費者對質價比的日益重視，具有較強質價比的自有品牌產品迅速獲得市場認可。相較於傳統品牌，自有品牌產品在定價靈活性、成本控制和產品設計方面具有明顯優勢，有效滿足消費者對價格和品質的需求。此外，自有品牌有助於零售商實現差異化，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客戶黏性，並通過更高的毛利率提高整體盈利能力。自有品牌產品已經成為零售商建立競爭壁壘的關鍵策略。中國的零售商（包括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正在穩步增加對自有品牌產品的投資。到2024年，每家零售商平均每年開發的自有品牌新產品數量已超過100種，2022年至2024年的年均複合增速超過30%。通過自有品牌產品，零售商繼續增強消費者運營，培養用戶黏性和口碑營銷。

行業概覽

- **圍繞IP相關產品開展合作，賦能零售商加強品牌建設：**零食與飲料品類通過情緒價值與社交屬性觸達消費者，並日益借助IP合作來強化影響力。領先品牌正在打造自有IP、銷售IP相關產品、與熱門IP合作、推出IP主題店等新穎門店模式，以提供更優質消費體驗。隨著可支配收入的逐步提升以及中國熱門新IP的湧現，消費者對IP相關產品的購買意願上升。通過與知名IP合作，零食飲料零售商還可以提升其品牌價值，加深與消費者的情感聯繫，最終建立可持續競爭優勢。

區域市場分析

長三角區域是全球最大城市群之一，亦是中國高收入的地區之一。於2025年，該地區佔全國土地總面積的4%，貢獻了全國GDP的24.7%。該地區的消費者擁有強勁的購買力，對零食和飲料的需求持續旺盛。於2025年，長三角區域的人均可支配收入達到人民幣64,738元，高於全國人均可支配收入人民幣43,377元。量販零食飲料零售通過廣泛的市場覆蓋和和高效的供應鏈管理，可以有效滿足這種高消費需求。除了長三角區域，山河四省的增長同樣顯著。截至2024年底，該地區人口達到約3.1億，其中山東、河南及河北分別是中國第二、第三和第六大人口省份，截至2024年底，每個省份的人口都超過7,000萬。近年來，在消費者習慣和生活模式轉變的推動下，該地區對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的需求亦持續穩定增長。

競爭格局

中國食品及飲料零售市場的競爭格局

中國食品及飲料零售行業高度分散，2025年食品及飲料的GMV前五大零售商佔約3.6%的市場份額。

按2025年食品及飲料的GMV計，本集團為中國第四大食品及飲料零售商，市場份額為0.6%。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的競爭格局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高度分散，擁有超過六百萬家門店，包括大賣場、超市、便利店、雜貨店、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等。按2025年零食飲料的GMV計，本集團是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的品牌好想來是中國最大的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於2023年至2025年分別在五大零食飲料零售商及五大零食飲料零售品牌中錄得最高的年均複合增速。

行業概覽

2025年中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五大零售商，按GMV計

排名	公司名稱	2025年零食飲料GMV ² 人民幣十億元	2025年市佔率 %	2023年至2025年 GMV年均複合增速 %
1	公司A	92.3	2.1%	96.9%
2	本集團	71.2	1.7%	138.0%
3	公司B	47.7	1.1%	32.3%
4	公司C	32.7	0.8%	-0.9%
5	公司D	26.3	0.6%	33.4%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1. 公司A為一家於2019年成立的香港上市公司，總部位於湖南省。
公司B為一家於1962年成立的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總部位於美國。
公司C為一家於2000年成立的香港上市公司，總部位於上海。
公司D為一家於1999年成立的納斯達克及香港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總部位於浙江省。
2. 除另有說明者外，GMV指消費者就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所下訂單的總價值。相關折扣及退回產品的價值已從GMV計算中移除。此處的GMV不包括非零食及非飲料產品。為便於比較，本集團的GMV指目前隸屬本集團所有品牌（不包括非零食及非飲料產品）的總GMV。儘管該品牌於2023年9月被本集團收購，本集團2023年的GMV包含老婆大人全年的GMV。

2025年中國零食飲料零售業五大零售品牌，按GMV計

等級	品牌名稱 ¹	2025年零食飲料GMV ² 人民幣十億元	2025年 市佔率 %	2023年至2025年 期間的GMV 年均複合增速 %
1	好想來	65.8	1.5%	157.6%
2	品牌A	51.1	1.2%	135.4%
3	品牌B	41.3	1.0%	46.5%
4	品牌C	41.2	1.0%	68.2%
5	品牌D	32.7	0.8%	-0.9%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1. 品牌A是於2019年成立的連鎖零售品牌。該品牌由一家成立於2019年的，總部位於湖南省的香港上市公司運營。
品牌B是於1983年成立的連鎖零售品牌。該品牌由一家成立於1962年的，總部位於美國的納斯達克上市公司旗下附屬公司運營。
品牌C是於2017年成立的連鎖零售品牌。該品牌由一家成立於2019年的，總部位於湖南省的香港上市公司運營。
品牌D是於1996年成立的連鎖零售品牌。其母公司是一家於2000年成立的香港上市公司，總部位於上海。
2. 除另有說明者外，GMV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消費者所下訂單的總價值。相關折扣及退回產品的價值已從GMV計算中扣除。該GMV不包括非零食及非飲料產品的GMV。

行業概覽

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的競爭格局

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正在快速增長，截至2025年底，全國約有60,000家門店。按2025年零食飲料的GMV計，本集團是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量販零售商，市佔率為32.9%，且我們的旗艦品牌好想來是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的最大品牌，市佔率為30.3%。同期，我們的品牌老婆大人以2.5%的市佔率位列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第六大品牌。

2025年中國前五大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按GMV計

排名	公司名稱 ¹	2025年零食飲料GMV ² 人民幣十億元	2025年市佔率 %
1	公司A	92.3	42.6%
2	本集團	71.2	32.9%
3	公司E	16.8	7.7%
4	公司F	11.0	5.1%
5	公司G	5.1	2.4%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1. 公司E為一家於2019年成立的私營公司，總部位於四川省。
公司F為一家於2011年成立的私營公司，總部位於福建省。
公司G為一家於1996年成立的私營公司，總部位於湖南省。
2. 除另有說明者外，GMV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消費者所下訂單的總價值。相關折扣及退回產品的價值已從GMV計算中扣除。該GMV不包括非零食及非飲料產品的GMV。

2025年中國前五大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按GMV計

排名	品牌名稱 ¹	2025年零食飲料GMV ² 人民幣十億元	2025年市佔率 %
1	好想來	65.8	30.3%
2	品牌A	51.1	23.6%
3	品牌C	41.2	19.0%
4	品牌E	16.8	7.7%
5	品牌F	11.0	5.1%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1. 品牌E為於2019年成立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該品牌由一家成立於2019年的私人公司運營，總部位於四川省。
品牌F為於2011年成立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該品牌由一家成立於2011年的私人公司運營，總部位於福建省。
2. 除另有說明者外，GMV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消費者所下訂單的總價值。相關折扣及退回產品的價值已從GMV計算中扣除。該GMV不包括非零食及非飲料產品的GMV。

行業概覽

長三角區域憑藉其密集的人口、強勁的購買力及完善的供應鏈體系，為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多年來，長三角區域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發展迅速，成為行業增長最活躍的區域之一。於2025年，本集團是中國長三角區域最大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市佔率約為63%，GMV為第二大競爭對手的2.3倍。

山河四省人口眾多，是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持續擴展的重點區域之一。相比華中及華南地區較為飽和的市場，山河四省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仍有顯著增長潛力。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算，本集團是山河四省最大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市佔率為約55%。其2025年的零食飲料GMV是該地區第二大競爭對手的1.6倍，並超越該地區第二至第五大競爭對手零食飲料GMV的總和。

行業挑戰

- **更嚴格的食物安全法規：**近年來，政府加強了食物安全法規及執法力度，要求企業在其運營的各個階段優先考慮食物安全管理及合規。與此同時，消費者對食物安全的認識有所提高，對原材料採購、生產工藝、產品質量及一致性的期望不斷提高。企業需要在關鍵階段（包括原材料採購、生產及分銷）加強其食物安全控制系統，同時增強整個供應鏈的可追溯性、一致性及風險緩解能力。
- **快速變化的消費者需求：**隨着消費者偏好的日益多樣化，愈發重視產品質量、包裝設計、頻繁的產品迭代以及獨特的體驗。產品開發步伐的加快要求企業擁有強大的趨勢分析能力，以及高效的產品及供應鏈管理能力。而延遲響應會導致產品不匹配、存貨增加及運營壓力增加劇。

進入壁壘和關鍵成功因素

- **產品力：**消費者不斷尋求新穎、差異化的零食飲料產品。因此，緊跟市場趨勢，不斷推出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的產品，對於公司的成功至關重要。此外，零食飲料產品必須滿足消費者對多元化且實惠的期望。通過精心選品、優化採購及產品種類，零售商可以更好地迎合不同的消費需求。
- **品牌知名度及消費者運營：**品牌知名度是公司在零食和飲料零售行業中把握市佔率和取得長期競爭優勢的關鍵因素之一。消費者通常傾向於選擇知名度高、有較強的消費者信心、口碑佳的零售品牌。品牌通過營銷及會員管理，吸引了大量忠實顧客，帶動複購。隨著市場細分化程度加深，零食飲料零售公司專注通過發展獨特品牌形象及推動產品組合及門店形式創新，提升品牌差異化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 **供應鏈能力：**高效的供應鏈能力，尤其是倉儲和物流方面的供應鏈能力，對於零食和飲料零售業的成功至關重要。由於產品周轉快速及銷售覆蓋面廣，優化的供應鏈能夠降低運營成本，並確保產品準時送達消費者手中。通過簡化供應鏈流程及直接採購，零售商能夠提升營運效率並增強供應靈活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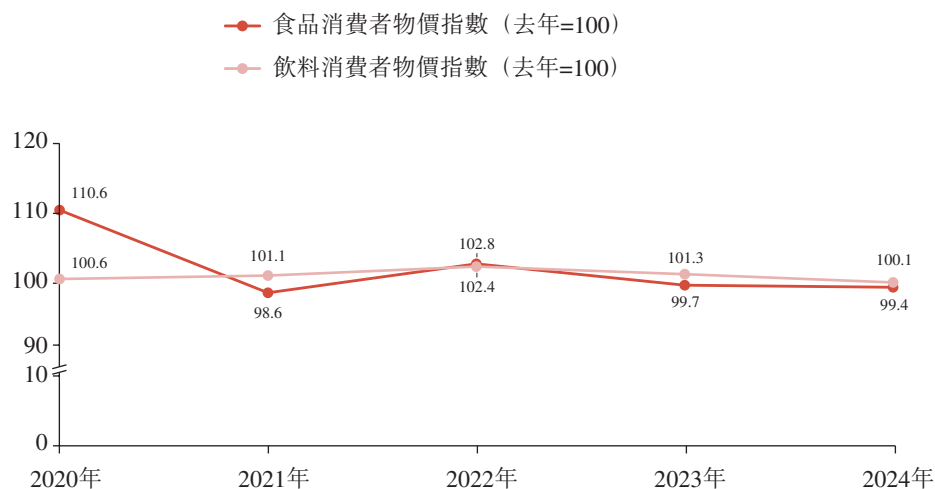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 **密集且廣泛的門店網絡：**一個廣泛且密集的門店網絡對於零食飲料零售公司的成功至關重要。通過提高全國門店覆蓋範圍，企業能夠觸達更廣泛的消費者群體，提升品牌曝光度，並增加市場滲透率。門店範圍應緊密配合目標消費群體的特性和需求，確保品牌能夠滲透不同地區和市場，從而提升競爭力。
- **門店管理能力及營運效率：**高效的門店管理系統和營運支持對確保門店運營順暢及提升銷售表現至關重要。通過與加盟商的深度合作，零售商可以對品牌、採購、倉儲及物流、選品提供全面幫助，從而提升加盟商的運營效率和盈利能力。有效的加盟商管理確保了門店運營及執行的一致性，同時公司優化資源配置以提升門店營運效率，從而增加加盟商利潤，推動了整體業務增長。
- **數字化及智能化能力：**數字化在現代零售業中扮演著越來越重要的角色。通過在整個流程中實施全面數字化系統，零售商能夠實現由供應鏈運營至客戶服務的全面數據驅動管理。數字化提升了營運效率，並深入分析消費者購物習慣與偏好，從而帶動更多客流及提升整體客戶體驗。此外，其促進了品牌、加盟商和供應商之間的高效協作，有助於優化整個價值鏈。

成本分析

儘管受COVID-19等因素影響，2020年至2021年食品指數有所下降，但中國食品及飲料消費者物價指數在過去五年保持相對穩定。2021年後，隨着社會恢復正常運作，整體市場有所反彈，食品消費者物價指數恢復到更均衡的水平。展望未來，食品及飲料的價格預計將保持穩定，並會隨更廣泛的經濟狀況適度波動。

2020年至2024年中國食品及飲料消費者物價指數（去年=100）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灼識諮詢

隨著中國經濟的增長，批發及零售業城鎮私營部門僱員的平均年薪由2020年的人民幣53,018元上升至2024年的人民幣67,059元。在持續經濟發展的推動下，這一上升趨勢預計將持續，反映了持續的經濟發展及勞動力素質的提高。

行業概覽

中國食用菌市場概覽

食用菌指通常用於烹飪及／或藥用目的的大型真菌。其種類繁多。目前，可人工培育的食用菌類型主要分為兩類：木腐菌及草腐菌。這一分類乃基於不同的營養來源及用於培育的材料。木腐菌主要使用鋸末及類似物質作為主要營養來源，其包括金針菇、真姬菇及鹿茸菇。草腐菌主要利用稻稈等草本物質作為營養來源，代表性品種有草菇、褐菇等。

在政策利好及消費者需求不斷增長的推動下，中國食用菌市場發展穩步推進。中國食用菌總產值於2020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3,465億元及人民幣4,427億元，2020年至2025年的年均複合增速為5.0%。預計到2030年，總產值將達到人民幣5,456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年均複合增速為4.3%。隨着市場的持續增長，預計中國食用菌行業將見證市場需求的持續增長、向更高標準化及智能化程度的轉變以及技術創新的進步。

中國食用菌行業構成了一個龐大但分散的市場。由於企業專注於不同的區域市場並建立差異化的生產優勢，整體市場集中度仍然較低。展望未來，培育技術的進步與創新將是提高競爭力及可持續增長的主要驅動力。

行業信息來源

我們委聘獨立市場研究顧問灼識諮詢對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市場及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進行分析並編製報告，以供本文件使用，我們委聘該報告的費用為人民幣1,258,644元。灼識諮詢乃根據政府機構和非政府組織發佈的數據以及其一手和二手研究，編寫了該報告。灼識諮詢利用多種資源進行了一手和二手研究。一手研究包括採訪關鍵行業專家及領先業界參與者。二手研究包括分析來自各種公開數據來源的數據，例如中國國家統計局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灼識諮詢報告所載的預測及假設因無法合理預見的事件或事件組合而具有固有的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政府、消費者、競爭對手及其他第三方的行動。可能導致實際結果出現重大差異的具體因素包括（其中包括）零食飲料零售市場與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的固有風險、社會及經濟因素、供應風險、監管風險與環境問題、勞工風險、融資風險、不可抗力或突發事件。除另有註明外，本節所載所有數據及預測均來自灼識諮詢報告。董事確認，經採取合理審慎措施後，自灼識諮詢報告日期以來，整體市場資料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以致對該等資料構成重大限制、抵觸或影響。

監管概覽

中國法律及法規

我們須遵守多項影響業務各個方面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本節概述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主要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

公司及對外投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由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並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該法適用於中國境內公司及外商投資企業的設立、組織架構及管理事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須披露其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之資料，且該等資料必須真實、準確及完整。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亦規定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及義務。

於2019年3月15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該法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外商投資法》適用於在中國境內的外商投資，包括外國企業直接或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此外，外國投資者及外資企業在中國的投資須遵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該清單由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於2024年9月6日頒佈，並於2024年11月1日生效。《負面清單》中未列出的行業通常被視為「獲允許」從事外商投資。

2019年12月30日，商務部與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頒佈《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並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該等辦法，若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進行投資活動，則該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投資企業須向商務主管部門報送投資信息，包括初始報告、變更報告、註銷報告及年度報告等，以供跟進處理。

商業特許經營業務

國務院於2007年2月6日頒佈商業特許經營管理條例，並於2007年5月1日起生效。本條例所稱商業特許經營，是指擁有註冊商標、企業標誌、專利、專有技術等經營資源的企業（以下稱特許人），以合同形式將其擁有的經營資源許可其他經營者（以下稱被特許人）使用，被特許人按照合同約定在統一的經營模式下開展經營，並向特許人支付特許經營費用的經營活動。特許人應當自首次訂立特許經營合同之日起15日內，依照本條例的規定向商務主管部門備案。在省、自治區、直轄市範圍內從事特許經營活動的，應當向所在地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商務主管部門備案；跨省、自治區、直轄市範圍從事特許經營活動的，應當向國務院商務主管部門備案。特許人未在規定期限內向商務主管部門備案的，由商務主管部門責令限期備案，處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的罰款。

監管概覽

商務部(「**商務部**」)頒佈《商業特許經營信息披露管理辦法》，於2012年4月1日生效。特許人應按照《商業特許經營條例》的規定，在訂立商業特許經營合同之日前至少30日，以書面形式向被特許人披露信息。

食品安全與生產

食品安全

於2009年2月28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該法於2009年6月1日起生效，於2025年9月12日最新修訂，並將於2025年12月1日生效。於2009年7月20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於2019年10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2月1日生效。根據2021年4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及《**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依照法律、法規和食品安全標準從事生產經營活動，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採取有效措施預防和控制食品安全風險，保證食品安全。

此外，中國已建立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制度。根據上述適用法律法規，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建立全過程食品安全追溯體系，並按要求如實記錄及保存進貨查驗、出廠檢驗、食品銷售等信息，保證食品可追溯。

於2021年12月24日，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頒佈《食品生產經營監督檢查管理辦法》，並於2022年3月15日起生效。辦法要求，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為對其生產經營食品的安全負責，積極配合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實施監督檢查。

食品生產及經營許可

根據《**食品安全法**》及《**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中國對食品生產、經營及食品添加劑實施許可制度。從事食品生產、食品銷售及餐飲服務的企業須依法取得許可。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於2015年8月31日頒佈，經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20年1月2日最後修訂，並自2020年3月1日起生效的《食品生產許可管理辦法》，食品生產許可實行一企一證原則，即從事食品生產活動的同一食品生產者應當取得一個食品生產許可證。有關部門根據食品的風險程度，對食品生產實施分類許可。

根據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23年6月15日頒佈並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的《食品經營許可和備案管理辦法》，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負責指導全國食品經營許可和備案管理工作。除若干法定情況外，在中國境內從事食品銷售及餐飲服務活動，應當依法取得食品經營許可證。僅銷售預包裝食品的，應當報所在地縣級以上地方市場

監管概覽

監管管理部門備案。食品經營者在不同經營場所從事食品經營活動，應當依法分別取得食品經營許可證或進行備案。申請食品經營許可，應當按照食品經營主體業態和經營項目分類提出。

食品生產許可證和食品經營許可證的有效期為五年。食品生產經營者的生產、經營條件發生變化，不再符合食品生產、經營要求時，應立即採取整改措施，必要時應當依法重新申請許可證。對於直接接觸食品的包裝材料等具有較高風險的食品相關產品，應按照國家有關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的規定實施生產許可。食品生產經營者未取得食品生產許可證或食品經營許可證而從事食品生產經營活動，將被沒收違法所得、違法生產經營的食品及食品添加劑，以及用於違法生產經營的工具、設施及原料。此外，還可能面臨罰款、責令停產及／或停業、拘留，甚至刑事處罰。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現已撤銷）於2006年3月27日頒佈、2015年4月29日最後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食用菌菌種管理辦法》，從事食用菌菌種生產經營的單位和個人，應為取得《食用菌菌種生產經營許可證》。

食品召回制度

根據《食品安全法》，國家建立食品召回制度。食品生產者發現其生產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或者有證據證明可能危害人體健康的，應當立即停止生產，召回已經上市銷售的食品，通知相關生產經營者和消費者，並記錄召回和通知情況。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現為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於2015年3月11日頒佈，於2020年10月23日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食品召回管理辦法》，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承擔食品安全第一責任人的義務，建立健全相關管理制度，收集、分析食品安全信息，履行不安全食品的停止生產經營、召回和處置義務。食品生產經營者發現其生產經營的食品屬於不安全食品的，應當立即停止生產經營，採取通知或者公告的方式督促消費者停止食用，並採取必要的措施防控食品安全風險。

食品生產經營者存在違反有關不安全食品停止生產經營、召回和處置的規定時，將面臨由市場監督管理部門給予警告、處以罰款及其他處罰的風險。

食品標籤管理

根據《食品安全法》規定，預包裝食品的包裝上應當有標籤。標籤應當標明下列事項：(1)名稱、規格、淨含量、生產日期；(2)成份或者配料表；(3)生產者的名稱、地址、聯繫方式；(4)保質期；(5)產品標準代號；(6)貯存條件；(7)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劑在國家標準中的通用名稱；(8)生產許可證編號；及(9)法律、法規或者食品安全標準規定應當標明的其他事項。食品經營者應當按照食品標籤標示的警示標誌、警示說明或者注意事項的要求銷售食品。

監管概覽

為更好地貫徹《食品安全法》的相關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現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衛健委**」）於2011年4月20日頒佈了《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預包裝食品標籤通則》(GB 7718-2011)（「**標準通則**」），並於2012年4月20日生效。2025年3月16日，國家衛健委和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頒佈《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預包裝食品標籤通則》(GB 7718-2025)（「**經修訂標準通則**」），對食品標籤基本要求、食品添加劑標示方式、配料表分類及標示規範，以及含致敏物質食品標示要求等事項作出修訂及進一步規範。經修訂後標準通則將於2027年3月16日起生效。

生產安全

於2002年6月29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法》**」），該法於2021年6月10日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根據《安全生產法》，中國實行生產安全事故責任追究制度。生產經營單位必須執行依法制定的保障安全生產的國家或行業標準，並提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家或行業標準要求的安全生產條件。生產經營單位應當在有較大危險因素的生產經營場所及相關設施、設備上設置明顯的安全警示標誌。安全設備的設計、製造、安裝、使用、檢測、維修、改造、報廢應當符合國家或行業標準。

產品質量及產品責任

於1993年2月22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產品質量法》**」），該法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根據《產品質量法》，生產者及銷售者應當建立健全內部產品質量管理制度，嚴格執行崗位相關質量標準、質量責任和相應的考核辦法。生產者和銷售者均應依法對產品質量負責。國家對產品質量實行以抽查為主要方式的監督檢查制度。對可能危及人體健康和人身、財產安全的產品，影響國計民生的重要工業產品以及消費者、有關組織反映有質量問題的產品進行抽查。對依法進行的產品質量監督檢查，生產者、銷售者均不得拒絕。

根據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若生產者的產品因缺陷對他人造成損害，生產者須承擔侵權責任。產品投入流通後發現缺陷的，生產者及銷售者應及時採取停止銷售、警示、召回等補救措施。因未及時採取補救措施或補救措施不力而導致損害擴大的，生產者及銷售者須就擴大的損害承擔侵權責任。

消費者權益保護

於1993年10月31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該法於2013年10月25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3月15

監管概覽

日生效。於2024年3月15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實施條例》，並於2024年7月1日實施。

根據《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消費者在購買、使用商品或接受服務時，享有人身及財產安全不受損害的權利。消費者有權要求經營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務，符合保障人身、財產安全的要求。經營者與消費者進行交易，應當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實信用的原則。消費者因購買、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務遭受人身、財產損害的，享有依法獲得賠償的權利。

廣告

於1994年10月2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廣告法**」），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根據《廣告法》，廣告不得含有虛假或誤導性內容，亦不可欺騙或誤導消費者。廣告主應當對廣告內容的真實性負責。發佈虛假廣告的，由市場監管部門責指令停止發佈廣告，責令廣告主在相應範圍內消除影響，並處以罰款。虛假廣告對購買商品或接受服務的消費者合法權益造成損害的，廣告主須依法承擔民事責任。

反不正當競爭

於1993年9月2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反不正當競爭法**」），該法於2025年6月27日最新修訂，並將於2025年10月15日生效。根據2019年4月23日修訂的《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應遵循自願、平等、公平及誠信原則，並遵守法律和商業道德。經營者不得對其商品的性能、功能、質量、銷售情況、用戶評價、曾獲榮譽等作出虛假或引人誤解的商業宣傳，欺騙或誤導消費者。

於2007年8月3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於2022年6月24日修訂，並於2022年8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適用於壟斷行為，包括經營者達成壟斷協議、經營者濫用市場支配地位，以及具有或可能具有排除或限制競爭效果的經營者集中。根據該法，經營者不得利用數據和算法、技術、資本優勢或平台規則從事本法所禁止的壟斷行為。

根據由全國人大常務員會於1997年12月29日頒佈並自1998年5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價格法**」），經營者定價的基本依據是生產經營成本和市場供求狀況。經營者銷售、收購商品和提供服務，應當按照政府價格主管部門的規定明碼標價，註明商品的品名、產地、規格、等級、計價單位、價格或者服務的項目、收

監管概覽

費標準等有關情況。經營者有《價格法》所規定的不正當價格行為的，責令改正，沒收違法所得，可以並處違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責令停業整頓，或者由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吊銷營業執照。此外，經營者因價格違法行為致使消費者或者其他經營者多付價款的，應當退還多付部分；造成損害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

信息安全和數據保護

《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於2021年6月10日通過，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數據安全法》規定，數據處理者須建立健全全流程數據安全管理制度，組織開展數據安全教育培訓，並採取相應技術措施及其他必要措施，以保障數據安全。數據處理者利用互聯網等信息網絡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應當在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制度的基礎上履行上述數據安全保護義務。任何違反《數據安全法》規定及要求的行為，可能導致數據處理者被要求整改、警告、罰款、暫停相關業務、吊銷相關業務許可證或者吊銷營業執照，甚至承擔刑事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並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個人信息保護法》並非僅依賴《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中規定的「告知並同意」，而是重申了個人信息處理者可以處理個人信息的情況以及對該等情況的要求，例如：(i)取得個人的同意；(ii)為訂立、履行個人作為一方當事人的合同所必需，或者按照依法制定的勞動規章制度和依法簽訂的集體合同實施人力資源管理所必需；(iii)為履行法定職責或者法定義務所必需；(iv)為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或者緊急情況下為保護自然人的生命健康和財產安全所必需；(v)為公共利益實施新聞報道、輿論監督等行為，在合理的範圍內處理個人信息；(vi)依照本法規定在合理的範圍內處理個人自行公開或者其他已經合法公開的個人信息；(vii)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情形。其亦規定了個人信息處理者的義務。倘違反《個人信息保護法》的規定和要求，個人信息處理者可能會被處以整改、警告、罰款、暫停相關業務、吊銷牌照、記入相關信用檔案，甚至承擔刑事責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和個人需要獲取他人個人信息的，應當依法取得並確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或傳輸他人個人信息，不得非法買賣、提供或公開他人個人信息。

於2020年4月13日，包括網信辦在內的十三個中國政府部門及監管機構頒佈了《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該辦法於2021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規定，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擬赴國外上市，必須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如任何網絡產品和服務、數據處理活動或公司海外上市行為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可啟動網絡安全審查。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任何違規行為將按《網絡安全法》及《數據安全法》予以處罰，相關制裁包括政府執法行動及調查、罰款、處分及暫停違規運營等。

監管概覽

於2024年9月24日，國務院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並於2025年1月1日生效。該條例明確了網絡數據安全管理的一般規定，並進一步補充及細化了關於個人信息保護、重要數據安全管理、網絡數據跨境安全管理，以及網絡平台義務等方面的具體要求。

物業管理

國有土地

根據由國務院於1998年12月27日頒佈、於2021年7月2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實施條例》，如要使用國有土地，使用者須以有償方式取得土地，包括出讓國有土地使用權。

租賃物業

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起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規定，租賃合同簽訂後三十日內，合同雙方須向租賃物業所在地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單位如未履行該義務，由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責令限期改正，逾期仍未改正者，可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上至人民幣10,000元以下罰款。

外匯

中國規管外匯的主要法規為國務院頒佈並於2008年8月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外匯條例》」）。根據《外匯條例》，經常項目（如利潤分配以及貿易和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的款項可以外幣支付，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但須符合相關程序規定。相反，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將外幣匯出中國境外，如涉及資本賬目項目（包括直接投資、償還海外貸款及投資海外證券市場等），則須經相關部門批准或辦理登記手續。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23年3月23日最新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以及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23年12月4日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6號文**」），外商投資公司以外幣計值的註冊資本轉換為人民幣後的資金流向及用途受到規管，除非其業務範圍另有許可，否則該等人民幣資金不得用於超出其業務範圍的業務，或向非關聯方提供貸款。

2019年10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並於2023年12月4日作出部分修訂。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取消了對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境內股權投資的限制，允

監管概覽

許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使用其資本金在中國合法進行股權投資，前提是該等投資不違反負面清單且目標投資項目真實合規。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0年4月10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在確保資金使用真實合規及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理規定的前提下，符合條件的企業可使用其資本金、外債及境外上市資本項目收入進行境內支付，而無需就每筆交易事先向銀行提供真實性證明材料。經辦銀行須按照相關要求進行事後抽查。

環境保護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環境保護法》」）於1989年12月26日頒佈，該法於2014年4月24日修訂，根據該法規定，任何在營運或其他活動過程中排放或將會排放污染物的機構，必須採取有效的環境保護措施及程序，防治在該等活動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噪音、振動、電磁輻射及其他有害物質。《環境保護法》明確規定違反上述法律的法律責任，包括警告、罰款、限期整改、強制停業、強制重新安裝已拆除的污染防治設施或強制重新安裝閒置的污染防治設施、強制關閉或停業，甚至刑事處罰。任何因污染環境而造成損害的個人或實體，亦可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承擔責任。此外，符合條件的環保組織亦可對任何排放有害公共福利污染物的實體提出訴訟。

消防控制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4月29日頒佈並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消防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20年4月1日頒佈並於2023年8月21日最新修訂的《建設工程消防設計審查驗收管理暫行規定》，未經消防驗收或消防驗收不合格的特殊建設工程，禁止投入使用。特殊建設工程以外的其他建設工程應辦理消防安全驗收備案，而住房及城鄉建設主管部門須對已備案的其他建設工程的消防安全驗收情況進行抽查。建築工程消防安全驗收抽查不合格的，應停止使用。未經消防驗收合格即投入使用的特殊建設工程，或消防安全驗收抽查不合格的非特殊建設工程未停止使用的，責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停產停業，並處以人民幣30,000元以上至人民幣300,000元以下的罰款。任何建設單位未就特殊建設工程以外的建設工程辦理消防安全驗收備案的，由住房和城鄉建設主管部門責令改正，並處以不超過人民幣5,000元的罰款。

根據《消防法》，公眾聚集場所在投入使用或開業前，應當由建設單位或使用單位向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的消防救援機構申請消防安全檢查。未經消防安全檢查或不

監管概覽

符合消防安全要求而投入使用或營業的公眾聚集場所，責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停產停業，並處以人民幣30,000元以上至人民幣300,000元以下的罰款。

證券法及股份的境外發行及上市

於1998年12月29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該法於2019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3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規管中國證券市場的活動，包括證券發行及交易、上市公司、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的收購，以及證券監管機構的職責等。《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規定，境內企業直接或間接在境外發行證券，或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須遵守國務院的相關規定。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內公司直接或間接在境外發行證券或其證券在境外上市，須遵守中國證監會的規定。如屬境外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或上市的情況，發行人或指定機構應於提交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申請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及其他三個部門聯合頒佈了《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根據該等規定，境內企業如須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或其他單位及個人提供或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及國家機關工作秘密的文件或資料，應依法報具有審批權限的主管部門批准，並報同級保密行政管理部門備案。為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提供相應服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在中國境內形成的工作底稿應當保存於中國境內。需要出境的應按照中國相關規定辦理審批手續。

稅務

企業所得稅

根據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以及由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5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企業所得稅法》一般對中國境內所有居民企業（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實施25%的統一企業所得稅稅率。然而，企業從事農、林、牧、漁業項目的收入，可免徵、減徵企業所得稅。

監管概覽

增值稅

所有在中國境內從事銷售貨物、提供加工、修理及更換服務、銷售服務、無形資產及房地產，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及個人，均須根據由國務院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增值稅條例》」)及由財政部於2008年12月15日頒佈、於2011年10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1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繳納增值稅(「增值稅」)。

從事蔬菜批發及零售的納稅人銷售蔬菜，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同財政部於2011年12月31日聯合頒佈、並自2012年1月1日生效的《關於免徵蔬菜流通環節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可獲豁免繳納增值稅。

於2024年12月25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增值稅法》」)，該法將於2026年1月1日正式實施。《增值稅法》重申了《增值稅條例》的相關規定，並對應稅行為、稅務管轄權、視作銷售、不徵稅項目、簡易徵稅、代扣代繳義務、進項稅額、不得抵扣的進項稅額、混合銷售、進項稅額結轉與退還等層面進行了修訂。

股息分派

根據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向個人分派的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包括其股份在香港發行及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派付的股息)減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

就業、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僱傭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僱主須制定及完善其規章制度，以保障僱員權益。僱員享有平等就業、選擇職業、取得勞動報酬、休息休假、獲得勞動安全衛生保護、接受職業技能培訓、享受社會保險及福利等權利。

於2007年6月29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並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及於2013年7月1日生效，國務院亦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9月18日起即時生效。根據《勞動合同法》

監管概覽

及其實施條例，僱傭關係成立時，僱主與僱員須簽訂書面勞動合同。禁止僱主強迫或以變相方式強迫僱員超時工作，僱主須按照國家相關規章制度向僱員支付加班費。此外，勞工工資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並須及時支付予僱員。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或(「《社會保險法》」))，建立了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制度，並詳細闡述了未能遵守社會保險適用法律法規的僱主的法律義務及責任。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1月22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且即日生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企業須向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繳納和代扣代繳社會保險費用。僱主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由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責令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繳付滯納金。僱主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於2025年7月31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頒佈了《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解釋(二)》」)，該解釋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根據《解釋(二)》，無論是以單方承諾還是雙方協議形式達成的不參加社會保險的安排，均屬無效。此外，《解釋(二)》明確規定，若勞動者以用人單位未按法律規定繳納社會保險費為由解除勞動合同，並向用人單位主張經濟補償，中國人民法院應予以支持。若用人單位已依照中國法律規定繳納社會保險費後，請求勞動者返還已支付的社會保險費補償款，中國人民法院應依照中國法律規定予以支持。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02年3月24日及2019年3月24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企業必須在指定的管理中心登記，並開立銀行賬戶以繳存僱員的住房公積金。僱主和僱員還需按時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繳存金額不低於僱員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資的5%。僱主逾期不繳或未足額繳付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補繳存。僱主逾期不繳存的，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知識產權

商標

根據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商標法》」)，以及由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通過、於2014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

監管概覽

《商標法實施條例》，商標註冊人享有註冊商標專用權，並受法律保護。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自核准註冊之日起計算，並可續期。商標註冊人可以簽訂商標使用許可合約，授權他人使用其註冊商標。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並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國務院於2001年6月15日頒佈、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並自2024年1月20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發明專利的有效期為二十年，實用新型專利的有效期為十年，外觀設計專利的有效期為十五年，均自申請日起計。

著作權

根據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0年9月7日頒佈、於2020年11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國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組織的作品，不論是否發表，以及非中國公民或無國籍人的作品，只要首次在中國境內出版，均享有本法所規定的著作權。除本法另有規定外，作品的著作權歸其作者所有。作者對其作品的署名權、修改權及保護作品完整權的保護期不受限制。

域名

域名受由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自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及由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於2019年6月18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家頂級域名註冊實施細則》所保護。工信部是負責中國互聯網域名管理的主要監管機構。域名註冊通過按照有關規定成立的域名註冊服務機構辦理，申請人註冊成功後成為域名持有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我們的業務最初專注於食用菌的產業化種植。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2年，我們開始向零食飲料零售市場進行戰略擴張，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我們在中國零食飲料零售企業中排名第二，2023年至2025年GMV按156.4%的年均複合增速增長。根據同一來源，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是中國首個於2024年全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

本公司股份曾於2015年8月18日在新三板掛牌（前證券代碼：833260）。我們於2021年1月6日自願從新三板摘牌，以配合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計劃。於2021年4月19日，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證券代碼：300972）。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過往於新三板掛牌及退市」及「一 公司發展以及股本及股權的重大變動－A股上市」。

主要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自成立以來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事件
2011年	• 本公司成立。
2014年	• 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 本公司股份於中國新三板開始掛牌（前證券代碼：833260）
2021年	• 本公司於2021年1月自願從新三板摘牌。 本公司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碼：300972）。
2022年	• 8月，我們開始策略性擴展至零食飲料零售市場。 • 我們收購品牌陸小饞。 • 12月，我們收購品牌好想來，並引進了該品牌的管理團隊。 • 12月，我們收購品牌來優品，並引進了該品牌的管理團隊。
2023年	• 6月，我們收購品牌叮滴叮滴，並引進了該品牌的管理團隊。 • 9月，我們收購品牌老婆大人，並引進了該品牌的管理團隊。 • 10月，我們將陸小饞、來優品及叮滴叮滴合併至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
2024年	• 我們將零售網絡擴展至全國10,000多家門店。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於往績記錄期間對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的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成立及業務 開始日期	本公司及／ 或其附屬公司 持股百分比 ⁽¹⁾	主要業務活動
南京金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 11月26日	100%	銷售及生產 食用菌
南京萬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8月1日	52.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陸小饒量販零食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9月9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漳州陸小饒量販零食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2月1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好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1月25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1月29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泰州好想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 5月16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泰州萬好商業連鎖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2月1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泰州萬想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2月14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昌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 4月6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江西萬昌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 4月17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江西萬叢商業連鎖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 11月17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寧波博全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 5月18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寧波巨庫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 9月28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泰州萬拓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 4月26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品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2月19日	5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優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2月27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12月28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淮南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 1月10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南京萬來商業連鎖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 2月16日	100%	銷售零食及 飲料

附註：

- (1) 有關我們主要附屬公司少數股權持有人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一 緊隨[編纂]前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除泰州萬想、江西萬叢、寧波博全及南京萬來分別於2023年6月7日、2023年6月30日、2023年9月28日及2023年10月20日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外，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持有上述主要附屬公司的大部分控制權。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的規定，即無須披露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任何變動詳情。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豁免－有關股本變更的豁免」。有關我們主要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的股權變動，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我們主要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公司發展以及股本及股權的重大變動

早期歷史

我們的歷史可以追溯到2011年，當時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在福建省漳州市漳浦縣以福建含羞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名稱成立，成立時由福建農開發全資擁有。於本公司成立之時，業務最初聚焦於食用菌的工業化種植。

本公司名稱隨後於2012年12月更名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並於2014年6月再次更名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9月更名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2014年6月10日，我們當時的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6月完成股份有限公司轉換後，本公司分別由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及王澤寧先生持有60.00%、30.00%及10.00%。

於新三板上市及摘牌

本公司股份曾於2015年8月18日在新三板掛牌（前證券代碼：833260）。我們於2021年1月6日自願從新三板摘牌，因預期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先前於新三板掛牌及摘牌」。

A股上市

於2021年4月19日，我們成功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市場完成A股上市（證券代碼：300972）（「A股上市」），並發行38.375百萬股A股，佔本公司當時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25%。當時，本公司分別由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及王澤寧先生持股約26.68%、19.50%及5.08%。A股上市募集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275.92百萬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香港聯交所[編纂]的原因」。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開展及發展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

於2022年8月，本集團啟動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的戰略擴張佈局。這一舉措基於戰略與市場層面的綜合考量推動。首先，本集團認識到零食飲料行業的增長潛力，以及將其收入來源多元化至傳統食用菌業務以外的機會，而該業務當時正面臨盈利挑戰。其次，擴張使本集團能夠降低農產品固有的週期性風險，增強其運營的整體穩定性及韌性。

本集團進入該新業務得益於王澤寧先生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先前的接觸，彼等透過觀察林該春女士經營的零食飲料製造及供應業務（彼等當時為零食飲料行業其他參與者的供應商），對該行業的營運、供應鏈管理及市場動態有了初步了解。憑藉這一了解，結合本集團通過進一步擴張的運營能力及管理專業知識，本集團發展了必要的基礎設施、供應商網絡及零售業務，以成功抓住市場機遇。這一戰略舉措反映了管理層對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加強本集團競爭地位及建立長期增長平台的承諾。

於2022年8月，我們成立南京萬興作為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以開展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於成立後，南京萬興由本公司及王澤寧先生分別持有52%及48%。為啟動新業務，於2022年8月，南京萬興向林該春女士控制的江蘇零食工坊連鎖食品有限公司（「江蘇零食工坊」）收購若干零食相關資產（包括存貨、與陸小饒商標相關的知識產權、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以及若干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及品牌陸小饒，總對價約為人民幣8.87百萬元（不含增值稅）。對價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資產估值報告釐定。於南京萬興收購其資產後，江蘇零食工坊當時處於虧損狀態，並於2022年8月終止其業務營運。該收購及業務終止旨在配合各自的發展策略，並消除本集團零食業務擴張所產生的潛在橫向競爭風險。

於2022年11月，我們成立南京萬好作為主要附屬公司，以開發及運營好想來品牌。南京萬好由南京萬興、興化德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興化德雯」）、興化幾何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興化幾何」）及興化蘇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興化蘇好」）成立，於其成立時分別持有南京萬好註冊資本的51%、29.85%、4.90%及14.25%。興化德雯及興化蘇好分別由彭德建先生控制，而興化幾何則由張海國先生控制。彭德建先生及張海國先生為好想來品牌的管理團隊。於2022年12月，南京萬興連同南京萬好的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向泰州好想來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彭德建先生及張海國先生分別最終控制其90%及10%）購買與好想來品牌相關的若干資產，包括知識產權，對價約為人民幣14.9百萬元（含增值稅）。對價乃訂約方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經公平磋商釐定。

於2022年12月，我們成立南京萬優作為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以開發及運營來優品品牌。南京萬優由南京萬品（本公司附屬公司）、淮南市盛裕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淮南盛裕」）及淮南市會想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淮南會想」）成立，於其成立時分別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持有南京萬優註冊資本的51%、45.08%及3.92%。淮南盛裕由周鵬先生及其配偶李孝玉女士分別擁有99%及1%權益。淮南會想由楊俊先生全資持有。周鵬先生及楊俊先生為來優品品牌的管理團隊。於2022年12月，南京萬優向安徽省盛亨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由周鵬先生持有94%及楊俊先生持有6%）及其他人士收購若干資產（包括與來優品品牌相關的知識產權），對價約為人民幣9.9百萬元（含增值稅）。對價乃訂約方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經公平磋商釐定。

於2023年4月，我們成立南京萬昌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昌**」）作為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以開發及運營**叮嚀叮嚀**品牌。南京萬昌由南京萬興、南昌茂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昌茂義**」）及南昌盛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昌盛景**」）成立，於南京萬昌成立時各自持有其註冊資本的51%、39%及10%。南昌茂義由毛穎輝先生擁有，南昌盛景由毛麗軍先生擁有，而毛麗軍先生為毛穎輝先生的親屬。毛穎輝先生及毛麗軍先生為**叮嚀叮嚀**品牌的管理團隊。南京萬昌於2023年5月向江西實啟供應鏈有限公司（由毛穎輝先生間接持有80%及毛穎輝先生的親屬毛秋生女士持有20%）及其他人士購買若干零食相關資產，並於2023年6取得**叮嚀叮嚀**品牌相關的商標使用權（及於2024年7月購買該等商標的所有權），零食相關資產的總對價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含增值稅），商標的對價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含增值稅）。對價乃訂約方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經公平磋商釐定。

於2023年9月，我們成立南京萬權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權**」）作為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以開發及運營**老婆大人**品牌。於南京萬興成立時，南京萬興與袁振勤先生分別擁有南京萬權註冊資本的51%及49%。南京萬權於2023年9月向袁振勤先生及其配偶馬振敏女士收購寧波博全（其持有**老婆大人**品牌及其相關資產），對價約為人民幣8.68百萬元（含增值稅）。袁振勤先生及馬振敏女士為**老婆大人**品牌的管理團隊。對價乃訂約方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經公平磋商釐定。

本集團於收購零食品牌**陸小饞**、**好想來**、**來優品**、**叮嚀叮嚀**及**老婆大人**（「**被收購品牌**」）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及選擇標準，包括(i)品牌知名度及聲譽、(ii)各品牌的地點及區域市場覆蓋範圍、(iii)各品牌的團隊經驗，及其發展前景與業務展望、(iv)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程度、(v)經營規模及(vi)品牌的財務表現及運營模式。於收購時，被收購品牌的區域市場主要位於江蘇省、安徽省、江西省及浙江省。透過收購位於中國多個區域的品牌，我們能夠拓寬對不同區域市場的滲透。各被收購品牌均已在其各自區域市場內建立穩固地位並獲得認可。各品牌分別運營0家、76家、268家、288家及791家零售店。於收購當時，並無以**陸小饞**品牌營運的零售店舖。南京萬興收購了若干零食相關資產（包括存貨、與**陸小饞**商標相關的知識產權、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以及若干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連同**陸小饞**品牌。隨後，南京萬興設立**陸小饞**品牌的零售店。有關收購**陸小饞**品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開展及發展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被收購品牌經營以零售為主的業務模式，主要透過自營及加盟店從事銷售休閒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食品及飲料，並獲各自區域市場成熟的店舖管理系統及穩定的供應鏈安排支持。本集團憑藉其A股上市公司身份及現有食品行業資源，通過行業活動及業務往來與收購品牌的所有人建立了認識。憑藉被收購品牌的門店網絡及我們供應鏈的整合，我們相信該等收購事項將擴大我們的銷售覆蓋範圍及供應商網絡，實現被收購品牌不同優勢之間的協同效應，並更好地利用我們的資源。

透過上述交易，本集團得以通過收購多個區域性零食飲料零售品牌，為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奠定基礎，而更重要的是，本集團藉此吸納了該等品牌的管理團隊，以及彼等的行業經驗與見解。本集團於收購後大致上繼續以相同模式經營該等被收購品牌及業務。為進一步促進品牌合併並提高運營效率，本集團已於被收購品牌間實行統一採購、整合供應鏈對接及智能倉儲系統，以降低被收購品牌的整體採購成本，並加強其數字化運營基礎設施，從而實現對被收購品牌的數字化管理。

於2023年10月，我們將陸小饞、來優品及叮嚀叮嚀合併至我們的全國性旗艦品牌好想來，並將我們的門店網絡自然發展至現時規模。

在王澤寧先生及其他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領導與管理下，並上文所述加入本集團的資深管理團隊攜手合作，推動零食飲料業務自2022年8月起快速發展。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232家門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已覆蓋中國30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門店總數達18,314家。

於2024年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

於2024年3月21日，為加強王澤寧先生對本公司的控制，同時籌集資金以加速本公司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運營及發展，本公司以每股A股人民幣11.30元的價格向王澤寧先生定向發行17,699,115股A股。王澤寧先生持有25,619,115股A股，佔截至完成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4.86%。本次A股定向發行募集資金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動用定向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73.60%。

2026年更改名稱

2026年1月15日，本公司更名為現有名稱，即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先前於新三板掛牌及摘牌

於2015年8月18日，本公司股份於新三板掛牌，證券代碼為833260。

於2020年3月31日，由於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申請獲接納，本公司股份於新三板暫停交易。由於預期我們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我們已申請自新三板自願摘牌，並於2020年12月31日獲監管機構批准。自願摘牌已於2021年1月6日完成。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董事認為，從新三板摘牌在商業上乃屬明智之舉，符合本集團在股票市場的發展需要及長遠戰略規劃。董事已確認，於本公司股份於新三板掛牌期間，本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新三板規則。

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盡職調查工作，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需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注意。

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香港聯交所[編纂]的原因

我們的A股自2021年4月19日起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證券代碼：300972）。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A股上市以來，本公司並無在任何重大方面嚴重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且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並無任何關於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編纂]垂注。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上的備案及公開資料，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董事就我們的合規記錄所作出的上述確認乃屬準確及合理。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及上文所載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聯席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事項會令彼等對我們的董事就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所作確認產生分歧。

本公司正尋求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以推進我們的全球戰略布局、建立國際資本運作平台，並提升我們的綜合競爭力。董事相信，於聯交所[編纂]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為香港作為中國與國際市場之間的門戶，將讓本集團有更多機會接觸國際投資者及全球市場。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及「未來計劃與[編纂]用途」。

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進行以下重大收購事項。

收購南京萬優少數權益

於2025年8月11日，為整合優質資產，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盈利能力，本公司與淮南盛裕及淮南會想（與淮南盛裕合稱「賣方」）訂立協議，以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萬優（「萬優收購事項」）合共49.00%少數股權，對價約為人民幣1,379.23百萬元（「萬優收購協議」）。對價乃經參考截至2025年5月31日編製的獨立估值而釐定。結算以現金進行，包括本公司自有現金及銀行借款，其中約人民幣1,268.89百萬元應付予淮南盛裕，約人民幣110.34百萬元應付予淮南會想。

南京萬優於2022年12月27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經營量販零食零售連鎖店。賣方為於中國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淮南盛裕由南京萬優的高級管理層周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鵬及周鵬的配偶李孝玉分別擁有99.00%及1.00%。淮南會想由本公司副總經理楊俊全資持有。

於交易前，南京萬優為本公司通過南京萬品間接擁有51.00%權益的附屬公司。萬優收購事項使我們對其直接及間接控制權增至100%，進一步鞏固我們對其營運的控制，加強優質零售資產的整合，並強化我們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業務。

賣方已就本次交易向本公司提供業績補償承諾及減值補償安排。具體而言，賣方承諾南京萬優於2025年、2026年及2027年各財政年度的淨利潤將分別不低於人民幣320百萬元、人民幣330百萬元及人民幣350百萬元。倘任何承諾年度的實際淨利潤低於該年度的承諾金額，賣方應以現金方式補償本公司，該特定年度的補償金額計算方式為：截至當期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與實際實現淨利潤之間的差額除以承諾利潤總額，再乘以交易對價，然後減去任何先前已支付的補償。此外，業績承諾期屆滿後四個月內，將對所收購的股權進行減值測試；倘發現任何減值，賣方須按所轉讓股權比例承擔相應的減值金額，並提供等額的現金補償（減去先前已支付的任何現金補償），以確保本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獲得充分保障。

於2025年8月11日，與萬優收購事項同步進行，為進一步使南京萬優主要管理人員周鵬先生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保持一致，並帶動整個主要領導團隊的積極性，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王澤寧先生及張海國先生（本集團僱員兼若干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訂立協議（「**股份轉讓及表決權委託協議**」），向周鵬先生轉讓本公司9,890,000股A股（相當於萬優收購協議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27%），其中包括：福建農開發轉讓2,047,400股A股股份、漳州金萬辰轉讓412,200股A股股份、王澤寧先生轉讓6,404,700股A股股份及張海國先生轉讓1,025,700股A股（「**股份轉讓**」）。股份轉讓的總對價約為人民幣1,268.8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62.68百萬元、約人民幣52.89百萬元、約人民幣821.72百萬元、約人民幣131.60百萬元須分別支付予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王澤寧先生及張海國先生。周鵬先生同意就其根據股份轉讓收取的9,890,000股A股作出股份鎖定承諾，據此，其不得於股份轉讓完成後12個月內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就萬優收購事項及股份轉讓而言，周鵬先生及其配偶李孝玉女士根據股份轉讓及表決權委託協議同意授予王澤寧先生對彼等持有的本公司A股（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2,291,000股A股，包括：(i)來自周鵬先生的11,090,000股A股，包括周鵬先生根據股份轉讓收購的9,890,000股A股及其現有持股的1,200,000股A股；及(ii)來自李孝玉女士的1,201,000股A股，佔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43%）及協議生效後彼等擁有的任何新股份的表決權委託權，於股份轉讓完成後生效（「**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項下的表決權委託權獨家授予王澤寧先生，據此，王澤寧先生有權在周鵬先生或李孝玉女士缺席的情況下行使相關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包括但不限於召集股東會、向股東會提出議程項目及於股東會上就審議事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無任何保留事項)進行表決的權利，但不包括股息權等經濟性權利。此外，周鵬先生與李孝玉女士不得以股東身份行使相關股份對應的表決權，亦不授予任何第三方權利行使該等表決權。彼等可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出售或質押相關股份。除非訂約方另有約定，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期限自相關股份所有權轉讓登記完成之日起計為20年。周鵬先生與李孝玉女士不得單方終止上述協議。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生效須以2025年股份轉讓完成為條件，而該股份轉讓的生效條件則為萬優收購事項於股東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然而，萬優收購事項並不以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或2025年股份轉讓完成為條件。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於2025年12月3日生效。

同時，楊俊先生已承諾於萬優收購協議簽署後12個月內通過集中競價、大宗購買以及其他方式購買A股股份，總對價不低於淮南會想根據該協議應收取的現金對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楊俊已按協議規定完成購買860,000股A股，對價為人民幣111.284百萬元。該等A股將不受任何表決權委託協議的規限。

於2025年10月，萬優收購事項獲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關於經營者集中的批准，且本公司股東於2025年11月3日的股東會上批准該交易。於2025年12月15日，萬優收購及相應的工商登記變更已完成。

由於萬優收購事項涉及收購本集團現有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權，故不屬於香港上市規則第4.05A條（倘於往績記錄期內完成）或第4.04(2)及4.04(4)條（倘於往績記錄期後完成）的範圍。

收購南京萬好少數權益

於2024年8月15日，對於萬優收購事項類似的商業考慮，本公司訂立協議，向興化德雯、興化蘇好及興化幾何（與興化德雯及興化蘇好統稱為「賣家」）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萬好合共49.00%少數股權（「萬好收購事項」），對價為人民幣294.0百萬元（「萬好收購協議」）。對價乃參考多項因素（包括南京萬好於收購時的資產淨值、其過往財務表現及其為本集團現有附屬公司的事實）釐定，並以現金結算，其中人民幣179.1百萬元應付予興化德雯、人民幣85.5百萬元應付予興化蘇好及人民幣29.4百萬元應付予興化幾何。

南京萬好於2022年11月25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經營量販零食零售連鎖店。賣方為於中國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興化德雯及興化蘇好各自由本公司僱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彭德建先生控制。興化幾何由張海國先生控制。

於交易前，南京萬好為本公司通過南京萬興間接擁有51.00%權益的附屬公司。萬好收購事項將使我們對其直接及間接控制權增至100%，進一步鞏固我們對其營運的控制，加強優質零售資產的整合，並強化我們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業務。

由於萬好收購事項涉及收購本集團一家現有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權，故不屬於上市規則第4.05A條的範圍。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萬好收購事項已妥為合法完成及結算，並已取得中國法律規定的所有必要監管批准。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其他對本公司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往績記錄期間後收購南京眾丞

於2026年1月，我們與江蘇好再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交易（「**眾丞收購事項**」），據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萬丞同意收購，而賣家同意出售南京眾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眾丞收購事項已於2026年1月27日完成，南京眾丞自此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眾丞收購事項之總對價為人民幣54.02百萬元，乃經參考本公司委聘的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後經商業公平磋商釐定。結算使用本集團自有資金來源以現金進行。

南京眾丞於2021年11月26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於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前由賣家全資擁有。南京眾丞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信息技術開發服務及相關技術支持。根據南京眾丞依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京眾丞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46.22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南京眾丞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15.26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南京眾丞集團的經營利潤約為人民幣5.58百萬元。

賣家為於2020年10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食生產及銷售，並由泰州好想來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其中彭德建先生控制65.89%。

建議收購事項預期將產生協同效應，並支持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董事相信，建議收購事項將透過提升本集團有關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知識產權組合，補充及支持本集團的增長。董事認為，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我們已就建議收購事項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2)條及第4.04(4)條。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及免除－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後的建議收購事項的豁免」。

過往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於2015年2月8日，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及陳文柱先生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彼等同意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以及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的股東大會上，就本公司的重大事項採取一致行動。一致行動協議乃為維持本公司控制權的穩定性而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的有效期為2015年2月8日至2025年4月18日。於此期間，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福建農開發，而實際控制人為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及陳文柱先生（彼等於一致行動協議終止前共同控制本公司約53.98%的投票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由於一致行動協議的訂約方各方磋商並為反映每一訂約方的個別決定，選擇不再重續，一致行動協議於2025年4月18日到期。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仍為福建農開發，而其實際控制人被視為王澤寧先生，原因是其持有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各自的多數股權。

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91,293,385股A股總數計算，福建農開發持有30,711,80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16.05%，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漳州金萬辰持有22,672,479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11.85%。福建農開發由王澤寧先生、陳文柱先生及王麗卿女士分別持有80.00%、19.00%及1.00%。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及多名其他少數股東分別合共持有漳州金萬辰約53.33%、37.67%及約9.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澤寧先生直接持有19,214,415股A股，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0.04%；王麗卿女士直接持有135,000股A股，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07%；而陳文柱先生則未有直接持有本公司任何A股。

儘管有上文所述，由於王澤寧先生、陳文柱先生及王麗卿女士繼續通過福建農開發及／或漳州金萬辰（視情況而定）持有本公司股權，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引第1.1C章，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陳文柱先生、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共同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一組控股股東。因此，控股股東自2024年（即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近一個財政年度）起維持不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表決權委託協議

除上文「一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收購南京萬優少數股權」一節所述的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外，王澤寧先生已於2024年訂立另一份表決權委託協議，詳情如下。

於2024年9月30日，為進一步使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彭德建先生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保持一致，並帶動整個主要領導團隊的積極性，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及彭德建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須向彭德建先生轉讓合共13,461,370股A股，對價為人民幣375,706,836.70元。

彭德建先生連同其配偶范鴻娟女士於2024年11月26日與王澤寧先生訂立協議（「**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並不可撤銷地授予王澤寧先生對彼等持有的22,038,855股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計算，佔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1.52%）及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生效後彼等擁有的任何額外股份的表決權委託權。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項下的表決權委託權獨家授予王澤寧先生，據此，王澤寧先生有權在彭德建先生及范鴻娟女士缺席的情況下行使相關股份所附帶的全部股東權利，包括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議程項目及於股東大會上就審議事項（無任何保留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事項) 進行表決的權利，但不包括股息權等經濟性權利。此外，彭德建先生或范鴻娟女士不得以股東身份行使相關股份對應的表決權，亦不授予任何第三方權利行使該等表決權。彼等可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出售或質押相關股份。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有效期將持續至王澤寧先生、彭德建先生或范鴻娟女士協商一致終止為止；其中，彭德建先生與范鴻娟女士不得單方終止上述協議。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生效以上述股份轉讓於2024年完成為條件，但並不以萬好收購事項為條件。萬好收購事項並不以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或上述股份轉讓於2024年完成為條件。

本公司的僱員股份激勵計劃

為提升本公司在人才市場的競爭力，全面應對人才需求不斷增長的情況，並建立優質的員工團隊，本公司已採納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且已據此授予限制性股份單位，該等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歸屬將通過新增發行A股的方式實現。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獎勵計劃」。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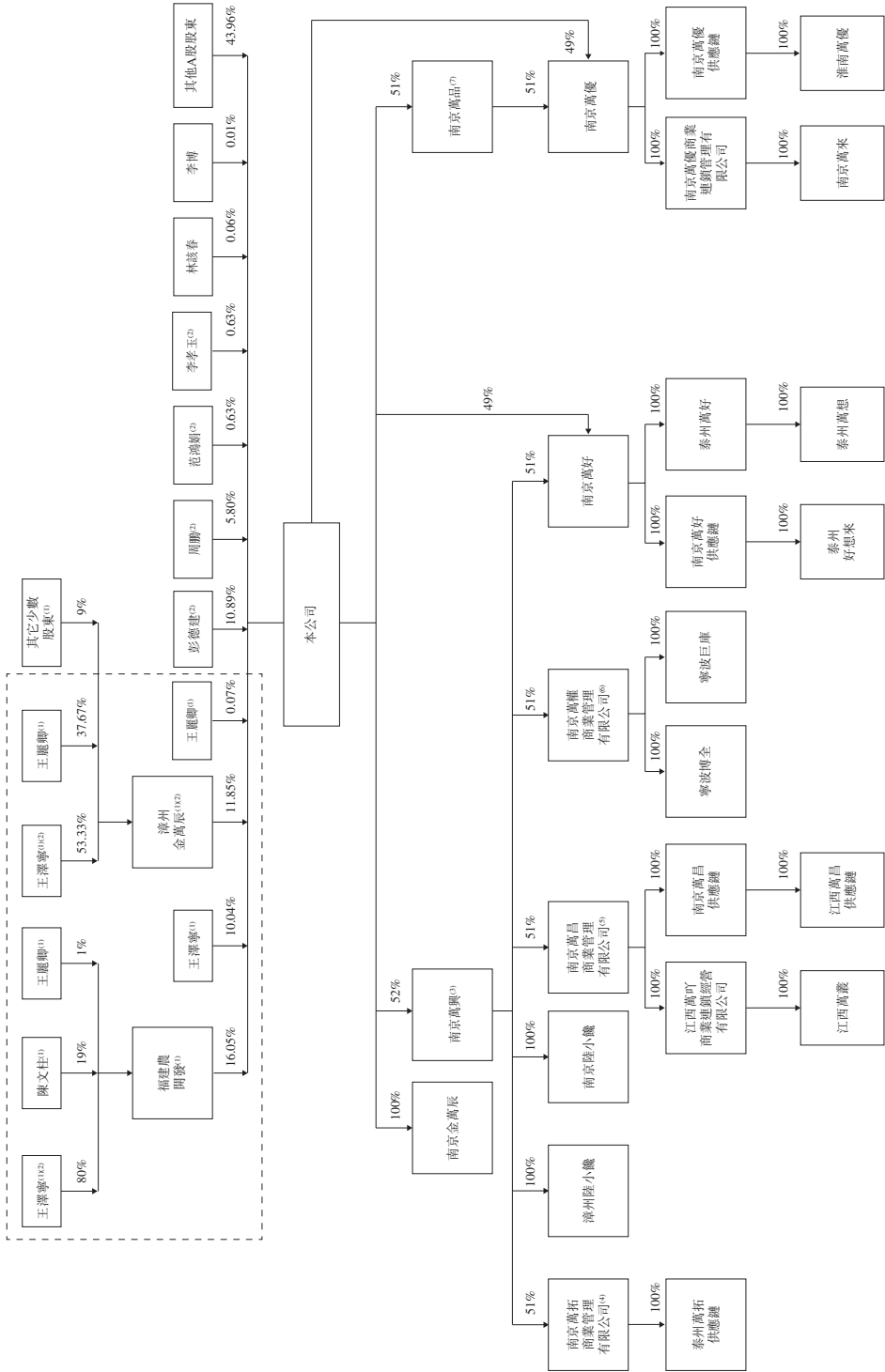
就本公司所深知，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編纂]股東持有的[編纂]股H股總數，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計入公眾持股量，該持股量滿足上市規則第19A.13A(2)及條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編纂]% (基於指示性[編纂])。

基於每股[編纂]最低[編纂][編纂]港元，預期本公司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2)條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持股量及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接[編纂]前我們的簡化持股量及公司架構(假設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陳文柱先生、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共同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均為投資工具；二者均不持有其他公司的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漳州金萬辰的其他少數股東為李博先生、王松先生、蔡冬娜女士及陳子文先生（統稱「僱員金萬辰股東」），分別持有其4%、2%、2%及1%的股權。李博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松先生及蔡冬娜女士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陳子文先生為本公司前任監事（其任期於本次[編纂]前已屆滿超過12個月）。除此之外，該等人士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考慮到：(a)漳州金萬辰自身未持有本公司任何控股權益，且李博先生、王松先生、蔡冬娜女士及陳子文先生均未持有漳州金萬辰任何控股權益；(b)李博先生、王松先生、蔡冬娜女士及陳子文先生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及(c)李博先生、王松先生、蔡冬娜女士及陳子文先生均未與控股股東就涉及本公司的相關事宜訂立任何一致行動協議或建立共識程序，因此李博先生、王松先生、蔡冬娜女士及陳子文先生並非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的成員。就漳州金萬辰及／或本公司的投票決策而言，僱員金萬辰股東既非慣於聽從控股股東的指示，亦不受控股股東的影響，原因為他們為獨立人士，根據自身判斷作出表決決定，且其與控股股東在表決事宜上不存在任何協議、安排或共同行動。
- (2) 根據彭德建先生、范鴻娟女士與王澤寧先生簽訂的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王澤寧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權行使合共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52%的股份所附投票權。王澤寧先生亦與周鵬先生及李孝玉女士訂立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彼有權行使12,291,00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本總額的約6.43%）所附帶的投票權。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及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詳情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表決權委託協議」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收購南京萬優少數權益」各節。
- (3) 漳州金萬辰於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期間出售1,578,751股A股，屬自願出售，並非根據任何強制性或監管規定作出。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京萬興由我們及王澤寧先生分別持有52%及48%。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京萬拓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由(1)南京萬興持有51%；(2)錦州大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錦州大強」）持有21.6%，而該公司由徐東飛及郭佳松間接持有51%，以及由王瓊、靖文艷及王靖純間接持有49%，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3)興化德受持有10.23%，而興化德受由彭德建先生（本集團僱員及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其配偶范鴻娟女士分別持有99%及1%；(4)興化常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該公司普通合夥人由彭德建先生及范鴻娟女士控制；(5)興化萬強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4.9%，該公司普通合夥人由彭德建先生及范鴻娟女士控制；(6)興化幾何持有2%，該公司由張海國先生（本集團僱員及多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控制；及(7)興化蘇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0.27%，其普通合夥人由彭德建先生及范鴻娟女士控制。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京萬昌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由(1)南京萬興持有51%；(2)南昌茂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9%；及(3)南昌盛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除南京萬興外，其餘兩名股東的股份由本集團僱員及多家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毛穎輝，及其親屬毛麗軍持有。
- (7)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京萬權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由南京萬興持有51%，由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董事袁振勤先生持有49%。
-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京萬品由(1)我們持有51%、(2)王澤寧先生持有24.5%、(3)淮南盛裕持有8.74%、(4)興化德受持有7.80%、(5)宋小菲持有3.00%、(6)孫愛娣持有1.20%及(7)興化幾何持有0.76%。淮南盛裕由南京萬優的高級管理層周鵬先生及其配偶李孝玉分別擁有99.00%及1.00%。淮南會想由本公司副總經理楊俊先生全資擁有。宋小菲及孫愛娣均為獨立第三方。

業 務

概覽

我們是中國大規模且增長快速的零食飲料零售企業，2023年至2025年我們GMV的年均複合增速為156.4%。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在2025年以零食飲料的GMV計位列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榜首，並於2024年成為全國首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而業內第二大品牌於2025年方實現該里程碑。我們還從事新鮮食用菌的種植及銷售，供應給全國各地的消費者。於2025年，我們98.8%的收入來自銷售零食飲料，而1.2%來自銷售食用菌產品。

我們主要經營量販零食飲料零售，透過精簡且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多品牌、多品類零食飲料產品。基於這一定位，我們致力於透過我們的規模優勢及高效供應鏈，為消費者提供豐富多樣的高質價比產品，並帶來愉悅的購物體驗。

- **我們的規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網絡在中國30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擁有18,314家門店。我們在消費力強勁的地區（如長三角地區）及人口眾多的省份（包括山河四省，即山東、山西、河南及河北）均佔據領先地位。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本集團在長三角地區及山河四省分別以約63%及55%的市佔率及各自第二大競爭對手GMV的2.3倍及1.6倍，成為最大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大我們的門店網絡。於2025年，來自我們加盟店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98.0%。忠實的消費者群體進一步鞏固了我們的規模優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註冊會員人數約為190百萬人，活躍會員人數超過144百萬人。於2025年12月，我們的月活躍會員人均月度消費頻次為3.0次。
- **我們的效率。**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向供應商採購零食及飲料的成本。通過精簡中間流通層級並優化履約效率，我們的供應鏈實現了高效運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約96%的產品直接從品牌廠商採購，並通過全國48個常溫倉庫及9個冷鏈倉庫進行配送。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該模式使我們能夠提供較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同類產品平均低20-30%的零售價，同時讓我們的加盟夥伴及我們均能維持健康的利潤率。



業 務

附註：

- (1) 於2025年度。
-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 (3)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代表本集團及好想來品牌於零食飲料零售市場中，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的排名。
- (4)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零售價較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的同類產品平均低20%至30%。

我們的市場機遇

我們目前專注於零食飲料市場，這是一個萬億級規模、增長動力強勁的細分市場，並擬將我們經驗證的模式拓展至更廣泛的快消品硬折扣零售市場。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2025年，中國零食飲料整體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4.0萬億元。在零食飲料零售行業，量販零食飲料零售佔比低於5%，滲透率顯著低於美國及德國等成熟市場。與此同時，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是增長最快的渠道，2025年至2030年年均複合增速預計達27.7%。到2030年，該分部預計將達到人民幣7,259億元，佔零食飲料零售整體市場的13.0%。

我們相信，憑藉覆蓋全國的門店網絡、高效的供應鏈、數字化基礎設施，以及協同共生的加盟生態體系，我們具備充分的優勢將我們的商業模式拓展至零食飲料領域之外。長期來看，我們計劃進一步發展為成熟完善的硬折扣零售模式，推動線下零售的效率提升與業態升級，並把握硬折扣零售行業的巨大增長機遇。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到2030年，中國硬折扣零售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人民幣11,457億元，2025年至2030年年均複合增速達25.0%。

我們的增長引擎

我們的增長引擎由五個相輔相成的要素構成，共同驅動著規模化與效率提升的發展進程。

全國品牌門店網絡戰略擴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全國範圍內運營18,314家門店，實現了廣泛的覆蓋範圍與深度的市場滲透。我們已在中國經濟發達的地區之一長三角地區確立穩固的市場地位，並在山河四省等人口密集且消費潛力強勁的市場建立了穩固地位。這種對高可支配收入水平地區與人口大省的雙重佈局，為可持續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的旗艦品牌好想來現已擁有超過17,000家門店，體現了我們「全國化統一品牌」的定位，擴大了全國營銷的影響力，確保了消費者的一致體驗。

規模化採購以獲得議價能力。依托我們遍佈全國的門店網絡規模，我們能夠採用規模化集中採購模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約96%的產品直接採購自品牌廠商，省去多層中間環節，實現降本增效。我們的規模優勢增強了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與此同時，我們幫助上游品牌廠商更精準地對接市場需求進行產品開發，降低試錯成本並提升生產效率。

業 務

提供高質價比的產品。我們將成本優勢直接傳遞給消費者。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的零售價格平均比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的同類產品低20%至30%。憑藉具有競爭力的價格，以及貼合本地口味的豐富選品，我們確保消費者在日常採購中既能享受到優質產品，又能獲得實惠價格。

為消費者帶來價值。通過提供高品質的產品組合、實惠的價格及愉悅的購物體驗，我們於2025年的交易總量為約24億筆，相當於2024年12億筆交易的兩倍。通過有效營銷及會員運營，我們加強了與消費者的互動及聯繫，建立了龐大且忠實的會員群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註冊會員為約190百萬名；於2025年，活躍會員逾144百萬人。於2025年12月，我們活躍會員的月均購買頻次為3.0次。

與加盟商建立合作關係。我們強大的品牌力與經驗證的門店盈利模式，助力我們吸引並留存加盟夥伴。於2025年，加盟店閉店率僅為3.0%，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遠低於行業均值10%以上，展現了我們商業模式的韌性和加盟夥伴的信心。

這五大要素共同形成了一個自我強化的循環。門店網絡擴張形成初始動力，為集中採購和增強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提供支撐；這構建了持久的成本優勢，使我們能夠提供高質價比的產品，從而帶來更大的消費者價值並增強品牌忠實度；強大的消費者黏性與穩健的門店效益提升了品牌力，吸引優質的加盟夥伴開展長期合作，進而推動門店的進一步擴張，最終形成這個自我強化循環。

三大賦能要素驅動增長加速並維繫其持續性：

數字化基礎設施。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是業務的智能引擎。我們支撐著價值鏈的各個環節－從選址、商品選品，到倉儲與物流、配送、門店運營及消費者運營。借助先進的分析能力，該系統不僅優化了選址決策與商品選品，還通過智能倉儲物流降低了供應鏈成本，並依托精準營銷加強了消費者互動。通過融入數據驅動的決策模式，我們的數字化基礎設施有效減少了運營摩擦，確保了全網絡的高效運轉。

消費者洞察。憑藉在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領域中最廣泛的消費者觸達之一，我們累積了豐富的交易數據。我們專設的消費者洞察團隊採用人工智能驅動的分析方法，追蹤實時交易數據與行業大盤信息，以識別市場趨勢、捕捉未被滿足的需求，並強化產品及營銷策略。藉助數據洞察，我們提升了產品組合規劃的精準度與差異化營銷能力，確保對消費者需求的快速響應。

運營效率。我們將卓越運營作為核心競爭驅動力。我們精簡的端到端供應鏈與扁平化管理架構，不僅精簡了流通層級，更釋放了物流與履約效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營運覆蓋全國的倉儲物流網絡，包括48個租賃的常溫倉庫及九個租賃的冷鏈倉庫。我們的輕資產和靈活的倉儲物流網絡可實現具有成本優勢的運營，並使我們可實現對約80%的門店的T+1補貨。在數字化系統的支持下，我們還實現了門店運營的標準化與優化。成本節約轉化為消費者實惠價格與加盟商更高盈利水平，進一步鞏固我們發展模式的兩大要素。

業 務

我們的財務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快速增長及規模化盈利。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93億元增加247.9%至2024年的人民幣323億元，並進一步增加59.2%至2025年的人民幣515億元。我們於2023年錄得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28.2百萬元，於2024年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830.3百萬元及於2025年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26億元。我們於2023年錄得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主要歸因於(i)與2024年相比，毛利及毛利率較低，而2024年透過門店擴張及訂單量增加提升供應鏈效率；及(ii)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導致2023年產生虧損人民幣31.5百萬元、2024年產生收益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受市場狀況及供求格局變動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網絡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726家門店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314家門店，而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毛利率由2023年的9.5%上升至2025年的12.3%。展望未來，我們預計零食飲料零售的收入及毛利將持續增長，此增長主要得益於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張。門店網絡透過集中採購提升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讓我們得以按更優惠條件批量採購，並透過將運輸及物流費用分攤至更多門店以降低單店配送成本，從而提升整體運營效率。此外，由於我們的食用菌業務僅佔總收入的較小比例，我們預期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於未來不會對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通常擁有較高訂單量與相對較低的利潤率。為維持及進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我們已實施並將繼續採取以下措施：(i)訂單量增長帶動議價能力提升從而降低採購成本；(ii)與供應商共同開發產品，以實現互惠互利的業務發展及更強的議價能力；(iii)深化與供應商的合作，開發差異化的自有品牌產品，進一步提高毛利率；(iv)隨著門店網絡的增長，實現規模經濟及減少營運開支，因為物流、品宣及IT成本可由更多門店分攤；(v)加強會員拓展及推出更多營銷活動，從而提升消費者回購頻次及購買量及(vi)推動數字化升級，提升物流、存貨管理、消費者洞察及市場分析等業務全環節的效益與效率。

我們的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是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且使我們有別於競爭對手：

中國第一大零食飲料零售品牌及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商

我們目前聚焦於萬億級規模的中國零食飲料市場，並已成為該市場中增長最快的細分領域——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的領軍企業。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2025年，按零食飲料GMV計，我們是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則位列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品牌第一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好想來門店網絡已在全國30個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佈局17,248家門店。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自2023年至2025年，好想來在中國規模零食飲料零售品牌中的GMV年均複合增速亦為最快。我們的GMV由2023年的人民幣112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733億元，年均複合增速為156.4%。

業 務

我們的全國佈局兼具廣覆蓋、核心區域深滲透的優勢。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首先建立在長江三角洲，該地區是中國經濟最發達的地區之一，人均可支配收入顯著高於全國平均水平。此外，我們向中國人口最密集的區域延伸，尤其是山河四省，其總人口於2024年約為310百萬，佔中國總人口的近四分之一。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本集團是中國長三角區域及山河四省最大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市場份額約達63%及55%，約為第二大競爭對手的2.3倍及1.6倍。

精選品類、高質價比的產品及愉悅的購物體驗

我們持續改善產品組合，提供高質價比的產品及愉悅的購物體驗，從而促進消費者複購並增強品牌忠實度。

數據驅動與專家引領的選品。我們是行業內首批採用自主研發選品系統的企業之一，該系統通過追蹤全國門店的實時銷售數據及行業大盤信息，監控商品動銷表現並分析市場趨勢。我們於2025年獲得約24億筆交易，較2024年的12億筆增長了一倍。這一龐大的交易規模為我們洞察把握風味趨勢及購物偏好提供了無可比擬的優勢，使我們得以改善選品並加強消費者運營。超過300名採購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憑藉多年積累的採購經驗與市場洞察，進一步深化了這些洞察。數據與專長相輔相成，顯著提升了我們新品上市的成功率。

豐富且高質價比的產品矩陣。我們為消費者提供種類豐富的高質價比產品，以滿足其多樣化且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對海量的SKU進行篩選，最終精選出超過4,000個SKU作為全國產品組合，各門店通常備貨約1,800-2,000個SKU。於2025年，我們平均每月推出約220個新SKU，同時定期汰換表現不佳的SKU，通過持續優化，在保持產品新鮮感的同時，實現運營效率的穩定提升。目前，我們的產品組合涵蓋12個核心品類，包括飲用水及液體飲料、乳製品、肉類零食、膨化食品及烘焙糕點等。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的零售價較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的同類產品平均低20-30%，這充分彰顯了我們的價值主張。

產品創新與自有品牌。依託對消費者的洞察，我們與上游品牌廠商開展合作，開發自有品牌產品，滿足消費者的差異化需求。這不僅使我們能夠靈活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更讓我們得以提供定價極具吸引力或品質功能卓越出眾的產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約30%的SKU在傳統零售店中並不常見，為消費者帶來了新奇感與專屬體驗。我們在好想來品牌下推出了兩大自有品牌系列：*好想來超值*與*好想來甄選*。前者聚焦核心品類，主打質價比，例如千島湖水源的天然飲用水，每瓶僅售人民幣0.6元，該產品自2025年5月上市以來，月均銷量增幅約為250%，迅速躋身全國暢銷品行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計銷量達到約120百萬瓶；後者則提供優質及差異化產品，如青提茉莉風味啤酒，是獨特的東方風味與精釀工藝融合之作，不僅銷量表現強勁，更獲得了年輕消費者的共鳴。該等舉措強化了我們的品牌定位，為供應商拓展了額外營收潛力，並通過更高的利潤率和更強的消費者吸引力，提升了加盟商的競爭力。

業 務

愉悅且沉浸的購物體驗。我們致力於打造一個將豐富的產品種類、沉浸式的環境與愉悅體驗相結合的「家門口的零食樂園」。我們的門店採用明亮、寬敞且標準化的設計，以確保在全國範圍內提供一致的高品質體驗。同時，我們根據當地消費者偏好及購物習慣採取差異化陳列策略。例如，校園門店優先陳列平價零食，而社區門店則突出更健康的品類。我們亦拓展至冷鏈食品及飲料、平均保質期約10天的短保烘焙食品及授權IP產品等新產品類別，以此豐富消費者產品供應的廣度與深度。

通過會員運營與整合營銷實現強大的消費者黏性

我們已構建一套精心設計的消費者旅程，通過整合全國門店網絡、會員體系及營銷活動，提供愉悅的購物體驗、深化消費者忠實度，並提升品牌知名度。

這一旅程的核心是我們規模龐大、活躍度高且增長迅速的會員群體。我們將18,000餘家門店的線下流量轉化為持久的線上會員資產。註冊簡單－消費者可掃描二維碼即可立即享受一系列豐富權益，例如每月8號會員可享88折優惠及每週瘋狂星期三的抽獎活動。定期會員專屬優惠、線上互動及限時促銷活動進一步提升了消費者黏性並增強了品牌忠實度。我們的註冊會員數已從2023年底的38百萬人增至2025年底的約190百萬人。月活躍會員的人均購買頻次則從2023年12月的2.1次上升至2024年12月的2.4次，並進一步上升至2025年12月的3.0次。會員已成為我們業務的關鍵驅動力，於2025年貢獻了約79%的GMV。

此外，自2025年起，我們在好想來品牌下推出了私域會員計劃，實現與消費者更直接及個性化的互動，提供專屬福利及量身定制的互動體驗，從而推動更強的用戶黏性及更高的購買活躍度。請參閱「－市場營銷與品牌建設－我們的會員計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私域會員接近29百萬人，於2025年12月，私域月活躍會員超16百萬人，平均消費頻次達3.9次，彰顯了消費者極高的忠實度與價值。

我們通過多元化整合營銷進一步強化消費者黏性及品牌影響力：

- **社交媒體營銷。**我們的營銷觸點包括抖音、小紅書、快手、微信及微博，並針對不同用戶群體制定定制化策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好想來微信官方公眾號粉絲數超過42百萬人。通過強化年輕、統一且富吸引力的品牌形象，好想來已成為新消費者獲取的強大引擎，同時加強挽留及再激活現有消費者，並持續推動規模與活躍度增長。
- **節慶與主題活動。**我們開展大規模、場景化的活動。例如，2025年春節期間，我們與樂事聯合推出了由騰格爾演唱的爆款主題曲《好想樂事來》，該歌曲在全網平台的播放量超過320百萬次；2025年春季，奧運冠軍徐夢桃參與了我們的「零食遊樂園」直播及線下活動；2025年夏季則推出了「冰品節」「滷味零食節」等活動，該等活動均提升了購買頻次、客單價及跨品類銷售額。

業 務

- **明星代言。**於2025年4月，我們邀約檀健次先生成為好想來首位品牌大使，旨在借助明星影響力進一步提升好想來的全國曝光度。本次代言活動於2025年4月覆蓋了16個城市、超30,000棟樓宇，獲得超過10億次線上曝光、超過20百萬次社交媒體互動。活動首周，主題門店日均銷售額進一步提升逾100%。
- **IP合作。**我們常與頭部IP合作打造主題營銷活動，發佈正版IP授權產品（如中國最受歡迎的移動IP三麗鷗、迪士尼、奧特曼、小馬寶莉、草莓熊）。該等合作既提升了話題熱度，又拓寬了消費者觸達，同時強化了我們的品牌定位。

高效、可擴展且一體化的供應鏈

我們已構建起完善的一體化供應鏈體系，既能支撐全國門店網絡的快速擴張，又能持續提升效率。通過採用端到端的門店直採模式，我們簡化了零食飲料零售行業傳統分散的分銷結構。結合高效智能的倉儲物流系統，這一供應鏈體系得以穩定支撐大規模門店網絡，並確保在全國範圍內實現及時配送。

規模化直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約96%的商品直接採購自品牌廠商，去除中間環節，控制採購成本。該模式使我們得以與國內外知名食品飲料企業及區域特色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為確保商品品質，我們引入第三方檢測機構，並對表現不佳的供應商實施動態淘汰機制。採購團隊結合自身系統化的成本分析專業能力與供應商生產線實地考察，從源頭發現成本優化空間，提升議價能力。因此，我們的產品持續具備顯著的價格優勢，部分精選品類的零售價格較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的同類產品平均低20%至30%。

倉儲與物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營運著48個常溫倉儲設施，總面積超過980,000平方米，並擁有9個冷鏈倉庫。我們的倉儲網絡採用輕資產模式，所有的倉庫以彈性租賃方式運營，而非自有物業。這種結構具備高度靈活性與擴展性，同時支持常溫及冷鏈商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門店與倉庫之間的平均距離為128公里，倉儲網絡佈局與全國門店拓展策略協同，可以實現24小時內從倉庫配送至約80%的門店。物流端，我們運用路線優化算法與在途可視化系統等先進技術，降低成本並提高履約時效，確保商品準確、高效送達各區域門店。

運營管理。我們的倉儲管理系統(WMS)與運輸管理系統(TMS)等數字化系統提供從倉庫到門店的整個供應鏈的實時監控。該等系統能以品類及SKU維度追蹤庫存水平與周轉效率，並通過智能預警自動生成補貨建議。例如，暢銷商品依安全庫存下限補貨，常規商品則以零庫存率為監控指標。同時，團隊可實時獲取採購、倉儲、物流及銷售等環節端到端的數據，為決策與運營優化提供有利的數據支持。

業 務

憑藉我們的供應鏈，我們始終保持穩定且高效的履約表現。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12月，我們好想來品牌平均訂單滿足率超過99%，高於行業均值90%-95%的水平。這一穩健的供應鏈體系讓我們得以抓住規模效益，鞏固了我們在量販零食飲料零售賽道的市場領先地位。

全方位的加盟支持，打造長期合作關係

我們視加盟商為長期戰略夥伴，致力建立穩定、互利、共贏的合作關係。嚴謹的加盟商篩選流程確保其與我們的品牌價值及長期定位一致，為長期可持續合作奠定基礎。

我們協助加盟商實現可持續盈利。目前，對於加入好想來品牌的加盟商，我們不收取任何加盟費。加盟商可以使用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該系統可幫助門店強化管理及運營提效。依托全國性倉配網絡，約80%的門店可享次日達，且無需承擔倉儲與配送費用。

我們提供涵蓋門店全生命週期的全方位支持。一站式服務包含選址協助、店面設計及裝修、開業與持續培訓、庫存管理及績效分析，以標準化流程降低新加盟商的開店門檻，並提升日常運營效率。

我們維持嚴格的管理及監督制度，確保品牌一致性與營運質量。通過線上系統，我們借助智能巡店系統查看加盟店的運營狀態。通過現場核查，我們每月委派專職督導人員實地走訪巡店，並就門店運營提供指導。上述舉措確保每一家門店都能提供一致的消費體驗，維護品牌標準。

因此，我們建立穩定且持續擴張的加盟商群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超過11,000個加盟商，根據灼識諮詢進行的一項加盟商調研，超過97%的加盟夥伴對我們提供的全面支持表示滿意，包括選址、員工培訓、產品質量、物流配送、門店管理和訂貨系統。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我們加盟店的閉店率僅為3.0%，遠低於行業平均逾10%的水平，充分彰顯了我們商業模式的韌性以及加盟商夥伴對我們的信心。

端到端數字化，驅動規模化及效率

數字化是我們商業模式的核心驅動力之一。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行業中首家通過自主研發數字化系統將所有核心流程（包括智能選址）數字化的公司，而業內多數同行仍處於數字轉型的早期階段。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連接各門店與集團總部，並與精選第三方解決方案整合，賦能整個價值鏈從選址建店、商品採購、倉儲物流、加盟商管理、門店運營、營銷到會員管理的全流程。此外，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可以靈活部署，以滿足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並不斷適應新的消費場景。該等系統為優化、標準化及高效運營奠定基礎，支撐我們在全國擴張過程中的品質保障與規模化能力。為持續鞏固此優勢，我們持續大舉投入系統開發與人才培育。我們數字化團隊的核心成員均來自領先零售企業，並帶來豐富的零售商數字化實踐經驗。

業 務

選址。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行業中首家應用數字系統進行自動化及智能化選址的公司，而業內多數同行仍依賴手動方式進行選址及記錄存檔，或使用未實現高度自動化或智能化的基礎數字工具。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由AI算法提供支持，整合實時地理信息、人流量、區域競爭及租金水平等多維數據，以推薦最佳開店點位，進而提升新店成功概率和投資回報。同時，加盟商可以通過線上平台進一步完成一系列建店準備流程，降低開店門檻並縮短開店週期。

選品和採購。我們的數字化系統匯集全國門店與會員的即時銷售數據，精準識別高潛力品類、捕捉產品流行趨勢及挖掘區域性消費偏好差異，提升新品上市成功率、SKU汰換效率及優化品類結構。供應商管理從准入到結算全程線上化，強化效率、提升資源配置效率並強化可追溯性。

倉儲和物流。我們的數字化系統驅動48個常溫倉庫及九個冷鏈倉庫的高效運作。在倉儲環節，我們引入AGV和圖像識別技術，實現自動分揀，提升效率並降低人力成本。在物流環節，我們利用智能算法向第三方承運商派發運輸任務並實時規劃最優配送路線，從而實現從倉庫到我們約80%門店的T+1配送。

門店運營。我們和加盟商均可實時查看運營數據，如銷售額、訂單量及SKU動銷情況等。通過實時運營數據洞察，加盟商可對貨架陳列及商品組合進行動態優化，從而顯著提升單店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庫存管理方面，我們將自動化實時監控與基於歷史銷售及市場數據的預測模型相結合。系統自動調整安全庫存並於觸達下限時生成補貨提醒，保持庫存安全。

營銷及會員管理。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記錄了豐富的交易數據。我們據此向會員推送有效的市場營銷活動，例如發放專屬優惠券、積分獎勵等，從而提高ROI、ARPU、驅動複購率等，並提升消費者忠實度。

富有遠見的領導團隊帶領集團實現跨越式發展

我們的成長由王澤寧先生帶領，王澤寧先生兼具敏銳的商業直覺與前瞻性視野。在其領導下，好想來實現了突破性成長，全國門店數量於2024年突破10,000家，成為中國首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

支持王先生的是一支匯聚多元優勢的管理團隊。我們領導層的核心由三種不同專長的人才群體構成：首先，來自全球領先消費品與零售企業的資深管理人員，憑藉其嚴謹的管理風格、專業素養及運營知識，為我們全國門店網絡的規模化拓展提供支持；其次，來自新消費領域的新銳人才，注入創意、靈活性與創新思維，幫助我們在快速變化的消費者偏好與市場競爭趨勢中保持領先；第三，與我們一起成長的創業人才，確保了紮實的執行力與企業文化的延續性。此外，來自頂尖互聯網及數據驅動型消費企業的專業人才，進一步強化了我們在選址、供應鏈、門店運營及營銷等領域的數字與分析能力，成為上述人才群體的重要補充。

我們的管理團隊與人才梯隊共同為我們提供了前瞻市場演變的視野、執行經驗，以及維持我們在快速增長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領域持續高速發展的充沛活力。

業 務

我們的戰略

擴張和升級門店網絡

我們將借助我們高效的物流及履約能力與優化運營能力，加速推進全國門店網絡擴張。在既有核心市場，特別是人口基數大、購買力強勁的區域，我們將利用我們現有的規模優勢，通過提高門店密度進一步鞏固領先地位；同時，進一步拓展滲透率較低的地區，擴大消費者版圖、吸引新消費者。我們的選址系統幫助我們識別高潛力點位，確保擴張既有序又有效。

除開設新店外，我們亦致力於現有門店升級，提升消費者體驗並優化門店經濟效益。依托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的數據與洞察，我們將持續優化商品組合、改善門店陳列，並升級品牌視覺形象，同時增加互動元素以深化與消費者的情感連結。該等舉措將推動客單價與複購率同步提升，鞏固品牌忠實度。

展望未來，我們認為海外市場仍處於硬折扣零售業態不斷發展的階段，蘊含巨大機遇。我們計劃策略性地從東南亞開始，借力市場洞察和國際資源。這將使我們能夠擴展至中國以外，並成為全球領先的硬折扣零售商。

基於對消費者的洞察，持續精進豐富產品

我們致力在價格與質量之間創造最佳平衡，讓消費者享受真正的物超所值。憑藉大規模品牌廠商直採、最大限度縮減分銷成本，促使商品的零售價格貼近其真實價值，帶來極具吸引力的購物體驗。同時，我們計劃多元化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從瓶裝水等高頻、廣泛使用的日常必需品類開始，並在飲料、膨化食品、肉類零食、烘焙食品、乳製品及精選非食品品類（如個護產品）中探索新增更多SKU。發展自有品牌產品的策略使我們能夠確保質量管控，消除不必要的品牌溢價，向消費者提供高質價比的「超值」產品，從而提升市場地位及消費者忠實度。

為了應對量販零食飲料零售領域產品日趨同質化的問題，我們正提升自己的消費者洞察能力。我們已專門組建商業分析及研究團隊，並持續與第三方調研機構合作，挖掘新興偏好及未獲滿足的需求。該等洞察直接反哺我們的產品策略。具體而言，我們將拓展定制化商品渠道，與優選供應商聯合研發推出不僅能滿足現有消費需求、甚至能捕捉未來需求的差異化產品。

在零食飲料賽道驗證量販模式的成效後，我們計劃將其拓展至具高連帶銷售潛力的商品品類。未來我們計劃探索「省錢超市」等新店型，並進一步拓展至平均保質期約10天的乳製品等冷藏商品、短保烘焙、個人護理及家居清潔等領域。

賦能供應商和加盟商，實現共贏

供應商與加盟商是我們的重要合作夥伴，我們將與他們建立長期、互利、共贏的關係，共同為消費者提供高質價比的商品與愉悅的購物體驗。

業 務

於供應商方面，我們憑藉龐大的全國門店網絡及客流量，為供應商提供高效觸及廣大消費者的渠道。我們亦將消費者洞察與全國各區域消費者在口味、包裝形式及價格敏感度等維度的偏好相結合，支持產品研發與創新，縮短產品推出週期，賦能生產規劃，幫助供應商高效地進行資源配置。

於加盟商方面，我們提供涵蓋門店營運全生命週期的全方位支持，運用數字化管理工具、培訓課程、物流服務與全國營銷活動，致力於協助加盟商實現高效而可持續的經營，進一步鞏固加盟商對品牌的長久信心。

通過互利合作，我們不僅賦能供應商與加盟商的可持續發展，也同步提升自身的效率、市場響應速度與競爭力。

提升倉儲與物流效率

為匹配我們全國門店網絡的廣度、深度及密度，我們計劃進一步升級強化我們的倉儲中心，包括整合現有倉儲中心並增加倉庫的數量，深化全國立體化配送網絡。該等改進使更多門店（包括低線城市門店）實現次日達，顯著提升庫存周轉效率及綜合履約效率。

此外，我們正積極打造專門的冷鏈物流體系，為新產品推出保駕護航。我們構建端到端的冷鏈能力，確保冷藏、平均保質期約10天的短保產品等在內的溫控敏感型商品在倉儲配送過程中能夠保持其最佳品質。這將使得我們能夠為消費者提供更加多元化、高品質的產品選擇，滿足其日益多元的消費需求。

升級數字化基礎設施，推進智能化運營

我們計劃持續投入資源以升級我們自研的數字化系統，強化各業務環節之間的數據融合、互動與協同。通過持續的技術升級與模型優化，我們的目標是強化數據驅動的智能化業務決策，涵蓋以下關鍵功能：

- **消費者運營。**我們通過應用先進分析技術強化會員系統，以支持精準營銷與會員生命週期管理。例如，我們可以發送優惠券，以重新激活該等會員並鼓勵其新的購買行為，或通過社群型營銷活動與會員互動，藉此提升轉換率及複購率。
- **供應鏈效率。**我們正開發由AI驅動的預測與補貨工具，以優化需求預測、存貨配置及配送路徑規劃。我們旨在減少缺貨情形、加快存貨周轉速度並優化物流成本，同時確保為加盟夥伴提供可靠的訂單履約服務。
- **門店營運。**我們通過系統升級持續推動門店管理數字化，以支持智能選址、經營數據看板及數據驅動型管理工具。這些升級措施協助加盟商提升營運效率、縮短門店開店週期，並在不斷擴張的門店網絡中遵循標準化執行流程。

這些舉措不僅將提升整體運營效率，也將確保我們在網絡規模擴大過程中具備可擴展性與韌性。

業 務

策略性尋求投資和收購機會

為把握市場機遇並鞏固提升市場領先地位，我們計劃選擇性地尋求投資及收購機會，補充現有業務。我們旨在通過外延式發展與內生式增長相結合實現規模化協同效應，從而提高履約效率，豐富消費者選擇。我們將根據與我們長期戰略的適配性及能否提升我們的價值主張來選擇潛在標的。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確定任何具體投資或收購標的。

我們的產品組合

我們主要從事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為消費者提供愉悅的購物體驗，令零食成為日常唾手可得的快樂。我們的門店提供各式各樣的食物及飲料產品，這些產品是根據消費者洞察精心挑選的，並主要直接從品牌廠商採購。通過免除不必要的中間環節，直接向消費者提供這些產品，我們確保為消費者提供高質價比產品。

我們是中國大規模且增長快速的零食飲料零售企業。以2025年零食飲料的GMV計，我們位列中國第二大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2023年至2025年期間，我們的GMV年均複合增速為156.4%，為中國規模零食飲料零售商中最高。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位列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榜首，全國門店數量於2024年突破10,000家，成為中國首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

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展門店網絡，於2025年，98.0%的總收入來自向加盟店銷售商品。同年，我們亦有0.6%的總收入來自於自營店（自營門店有助我們探索新市場與商業模式）及批發銷售（批發業務則面向企業客戶批量供貨）。我們門店網絡及訂單數量的增長乃主要由於收購後的自然增長，並受益於我們的戰略選址、產品選擇及加盟商管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已開業門店中分別有70.5%、100.0%及100.0%歸因於門店的自然增長，而非透過收購實現。

除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外，我們亦通過銷售食用菌產品獲取收入。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零食飲料						
零售業務.....	8,759,025	94.2	31,790,207	98.3	50,856,923	98.8
食用菌業務.....	534,715	5.8	538,623	1.7	602,226	1.2
總計	<u>9,293,740</u>	<u>100.0</u>	<u>32,328,830</u>	<u>100.0</u>	<u>51,459,149</u>	<u>100.0</u>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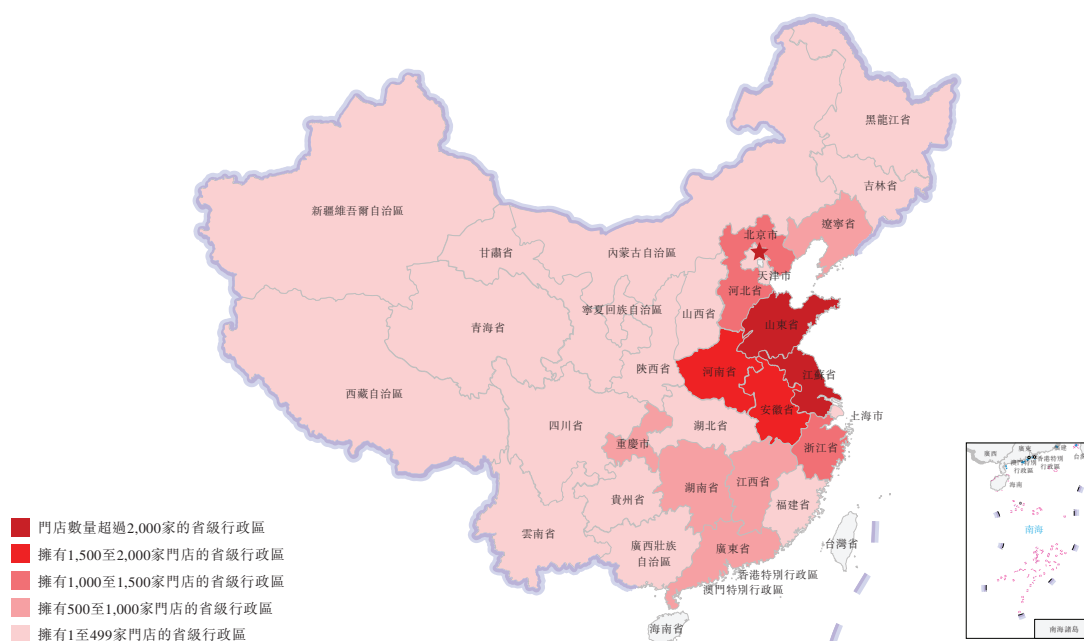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收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門店網絡及訂單數量有所增長。本公司食用菌業務的收入變動主要由於市場狀況導致銷售量發生變化。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

我們的門店

我們的門店網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擁有18,314家線下門店，遍佈30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我們目前並無經營任何網上商店，亦無在網上進行任何直接銷售活動。通過第三方外賣平台下達的訂單（如有）由我們的線下門店履行。我們的全國佈局兼具廣泛覆蓋與核心區域深度滲透的特點，此優勢可從中國經濟最發達的地區之一長三角地區，以及人口最密集的山河四省的高門店密度得到印證。在我們覆蓋的所有省份中，江蘇省的門店數量最多，截至2025年12月31日，門店數量約為3,000家。以下地圖顯示截至同一日期我們於中國各地的門店分佈情況：



附註：地圖（審圖號：GS(2016)2885）僅供說明用途，以展示我們於中國的門店網絡。

業 務

我們的門店網絡涵蓋中國所有級別的城市。於往績記錄期間，雖然三線城市佔我們網絡的最大份額，但我們在其他地區的業務亦有增長。我們以核心區域為重點，力爭抓住各城市等級的市場機遇。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城市等級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	家 (家，百分比除外)	%	家	%
一線城市.....	43	0.9	340	2.4	588	3.2
新一線城市.....	1,042	22.1	2,413	17.0	3,374	18.4
二線城市.....	1,074	22.7	2,993	21.1	3,709	20.2
三線城市.....	1,763	37.3	5,175	36.4	6,237	34.1
其他低線城市.....	804	17.0	3,275	23.1	4,406	24.1
總計	4,726	100.0	14,196	100.0	18,314	100.0

下表載列我們門店於所示年度按城市等級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	人民幣	%
一線城市.....	49,808	0.6	588,660	1.9	1,531,760	3.0
新一線城市.....	2,114,445	24.1	6,955,614	21.9	11,413,748	22.5
二線城市.....	1,831,098	20.9	6,979,854	22.0	10,726,848	21.1
三線城市.....	3,166,608	36.2	10,989,781	34.5	16,752,320	32.9
其他低線城市.....	1,597,066	18.2	6,276,298	19.7	10,432,247	20.5
總計	8,759,025	100.0	31,790,207	100.0	50,856,923	100.0

我們主要以加盟模式營運零食飲料業務，授權加盟商通過旗下品牌的加盟店銷售零食飲料。我們的加盟模式可實現快速且具資本效益的增長。由於加盟商對門店業績負全責，因此他們有直接的經濟動機維持良好的門店運營並提升銷售額。通過與經過嚴格挑選、且與我們利益一致的加盟商合作，我們將門店日常運營工作交給加盟商，從而可將資源集中用於優化產品組合、質量管控、門店選址及品牌建設。在不斷擴大的門店網絡推動下，我們已積累龐大的採購量，這一規模形成了採購槓桿，能為我們及加盟商雙方降低成本。此外，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及培訓課程，可加快加盟商的入駐流程，並持續協助提升門店業績。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加盟模式在中國零食飲料行業已被證實行之有效，因為中國前五名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此外，我們策略性地營運自營店，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獲取市場一手信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網絡錄得顯著增長，主要受加盟店數量增加所帶動。

該增長歸因於我們有效招募及管理加盟商，以及我們在整體業務營運方面的優勢。我們有效地吸引及招募符合我們價值觀及經營模式的加盟商。加入後，我們會為加盟商提供全面培訓，並讓其使用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該系統能清晰顯示庫存水平、保質期及銷量，方便進行即時追蹤。我們認為我們的可持續增長應由精選產品的銷售推動，因此我們主要透過向加盟商銷售產品產生收入。對於加入好想來的加

業 務

盟商，我們目前不收取任何加盟費，僅就使用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及獲取其他支持（包括系統升級及軟件支持）收取保證金及一次性賬戶開戶費。對於適用於2024年6月後加入老婆大人品牌經營的新加盟商，我們目前不收取加盟費。我們強勁的品牌建設，加上豐富、實惠且適應性強的產品組合，廣受消費者認可，亦推動了我們的增長。我們亦憑藉數字化能力，建立了一個高效、可擴展且一體化的供應鏈，這對提供具有實惠價格的優質產品至關重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加盟店數目顯著增加。這種迅速擴張發生乃由於我們仍處於增長初期，未開發市場蘊藏著巨大的擴張潛力。於2025年，增長勢頭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放緩。在建立龐大的加盟店網絡後，我們更加注重為現有加盟商賦能，並為未來的增長奠定堅實基礎。憑藉我們的技術優勢，我們讓加盟商全面使用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並加強門店營運策略培訓，協助其提升銷量。此外，我們在選址過程中更加謹慎，專注於合適的市場機會，同時避免惡性競爭。展望未來，我們認為無論是在人口密集的成熟市場，還是在需求尚未得到充分滿足的其他地區，均存在增長機遇，並預期將持續擴大門店網絡。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分銷渠道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	家 (家，百分比除外)	%	家	%
加盟店	4,560	96.5	14,098	99.3	18,282	99.8
自營店	166	3.5	98	0.7	32	0.2
總計	4,726	100.0	14,196	100.0	18,314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銷售渠道劃分的門店收入，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	人民幣	%
加盟店	8,320,591	95.0	31,150,071	98.0	50,425,059	99.2
自營店	390,966	4.5	524,048	1.6	324,047	0.6
批發銷售	47,468	0.5	116,088	0.4	107,817	0.2
總計	8,759,025	100.0	31,790,207	100.0	50,856,923	1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網絡規模及GMV均錄得快速增長。我們的門店數量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726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314家。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截至2025年12月31日，好想來擁有17,248家門店，成為2024年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行業首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品牌。我們的GMV由2023年的人民幣112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733億元，年均複合增速為156.4%。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年度與我們門店相關的主要營運指標：

業 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總GMV (人民幣百萬元)	11,151	42,596	73,316
訂單總數 (以百萬計)	306	1,198	2,390
門店總數(家)	4,726	14,196	18,314
單店月均GMV (人民幣千元) ¹	406	412	382 ³
單店日均訂單量 ²	394	402	419

附註：

- (1) 單店月均GMV的計算方式為將某一特定年度的總GMV除以同一年度內所有門店的累計營業月數。
- (2) 單店日均訂單量的計算方式為將某一特定年度消費者產生的訂單總數除以同一年度內所有門店的累計營業天數計算。
- (3) 2025年的單店月均GMV於2025年下半年有所改善，由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71,000元增至2025年下半年的約人民幣392,000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門店群組（按門店開業年份）劃分，我們門店網絡產生的總GMV：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於2023年或之前開業的門店	11,151	26,713	27,269
於2024年開業的門店	—	15,883	37,341
於2025年開業的門店	—	—	8,706
總計	11,151	42,596	73,316

附註：於2023年或之前開業的門店包括透過自然增長新開的門店，以及從陸小饞、來優品、叮嚀叮嚀及老婆大人收購的門店。於2024年及之後開業的門店，則歸因於品牌好想來及老婆大人旗下門店的自然增長。

我們的門店品牌

我們目前運營全國性品牌好想來及區域性品牌老婆大人兩個品牌。

我們將三個品牌－陸小饞、來優品、叮嚀叮嚀－併入好想來品牌，以集中消費者認知、簡化營運流程，並提供統一的消費體驗。對於老婆大人，我們仍保留其在浙江省的品牌，以維持其已建立的本地品牌力及忠實的消費者群體。此策略兼顧了品牌集中化的效益，並保留了在特定區域市場已取得強品牌認知的商業價值。

好想來及老婆大人均採用加盟模式，並實行相類似的開店及運營策略。兩者的主要差異在於：(i)市場定位及品牌：老婆大人定位為本土品牌，戰略性聚焦於浙江省，而好想來作為全國性品牌發展，業務遍佈中國內地；(ii)目標客戶群，例如註冊會員的消費者畫像不同。老婆大人的註冊會員以消費能力較高、來自高線級城市的年輕女性為主。好想來憑藉全國佈局，擁有年齡層更廣、城市線級更多元及消費能力各異的消費者。

業 務

我們對好想來及老婆大人門店採用相類似的管理及運營流程要求。有關詳情，請參閱「一門店營運」。我們採用略有差異的收銀、倉儲及陳列安排，以更切合兩個品牌不同目標消費群的需求。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以GMV計，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於2025年位列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榜首，門店數量於2024年突破10,000家，成為中國首個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而第二個品牌於2025年在行業內達到該里程碑。好想來於長三角地區及山河四省擁有顯著市場地位。強大品牌地位提升消費者的認知和轉化，成為我們業務的護城河。隨著我們的品牌整合進程，我們的註冊會員由2023年底的38百萬名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190百萬名。於2025年，我們擁有超過144百萬名活躍會員。於2025年12月，我們的月活躍會員人均月度消費頻次為3.0次。此外，統一品牌可提升成本優勢，分攤市場推廣及促銷成本，同時標準化培訓及營運流程，並統籌管理採購和物流。

下表載列我們兩個主要品牌的詳細描述：

品牌	標誌	覆蓋區域
好想來		全國
老婆大人.....		浙江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品牌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	家 (家，百分比除外)	%	家	%
好想來 ¹	3,841	81.3	13,181	92.9	17,248	94.2
老婆大人 ²	885	18.7	1,015	7.1	1,066	5.8
總計	4,726	100.0	14,196	100.0	18,314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按品牌劃分的加盟商數目：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	家 (家，百分比除外)	%	家	%
僅經營好想來 ¹ 門店的加盟商	2,469	89.4	8,811	96.2	11,326	96.7
僅經營老婆大人 ² 門店的加盟商	283	10.2	314	3.4	339	2.9
同時經營好想來與 老婆大人門店 的重疊加盟商	11	0.4	34	0.4	46	0.4
總計	2,763	100.0	9,159	100.0	11,711	100.0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門店品牌劃分的GMV，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總GMV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好想來 ¹	9,925	89.0	36,921	86.7	67,592	92.2
老婆大人 ²	1,226	11.0	5,675	13.3	5,724	7.8
總計	11,151	100.0	42,596	100.0	73,316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品牌劃分的訂單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單	%	單	%	單	%
	(百萬單，百分比除外)					
好想來 ¹	286	93.5	1,106	92.3	2,283	95.5
老婆大人 ²	20	6.5	92	7.7	107	4.5
總計	306	100.0	1,198	100.0	2,390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門店品牌貢獻的收入，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好想來 ¹	7,803,595	89.1	27,856,065	87.6	46,855,688	92.1
老婆大人 ²	955,430	10.9	3,934,142	12.4	4,001,235	7.9
總計	8,759,025	100.0	31,790,207	100.0	50,856,923	100.0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門店品牌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好想來 ¹	759,162	9.7	3,023,783	10.9	5,780,841	12.3
老婆大人 ²	74,729	7.8	429,502	10.9	485,996	12.1
總計	833,891	9.5	3,453,285	10.9	6,266,837	12.3

附註：

- 除非另有說明，好想來門店是指在好想來會員系統下註冊的門店，包括(i)好想來品牌門店，及(ii)自2023年10月併入好想來的陸小饒、來優品及叮嚀叮嚀的門店。
- 老婆大人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9月28日完成，其財務資料已自同日起合併計入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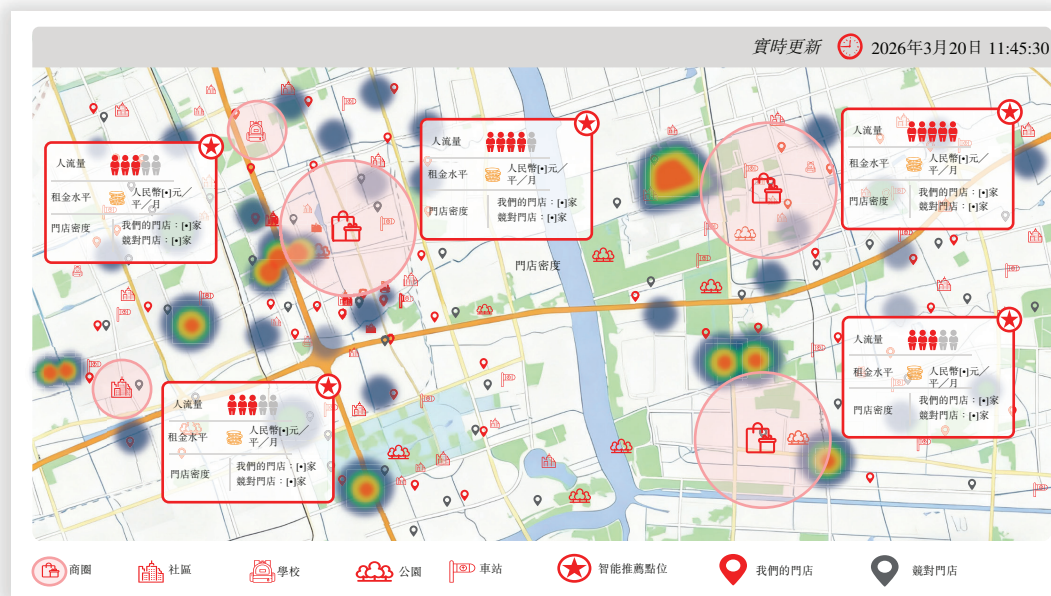
業 務

選址

我們的選址策略集中於人流密集的地區，例如商業區、校園及人口密度高的住宅區。我們在選址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人口密度及人口特徵。**我們優先考慮人口密度高的地區，但亦會全面評估人口特徵，以判斷消費者轉化率。
- **本地競爭。**該地區有競爭對手的存在，可能顯示需求強勁或市場飽和。我們分析競爭對手的市場定位，以找出空白市場及差異化發展機會。我們亦會平衡同一地區的門店數量，以避免現有門店自我蠶食。
- **品牌曝光度。**門店若位於可見度高的區域（例如轉角位置或配有醒目招牌的地點），通常能吸引更多人流，並最大化品牌曝光度。
- **門店間距。**考慮到人口規模、消費能力及競對數量，我們開設新門店時，原則上通常與現有門店保持不低於300至400米的距離。
- **鄰近倉庫。**為提升物流效率，門店鄰近倉庫可降低供應鏈成本，同時加快庫存補貨速度。截至2025年12月31日，門店與倉庫間的平均距離為128公里，這使得約80%的門店可在24小時內收到來自倉庫的配送貨物。
- **租賃成本優勢。**我們同時評估租賃成本與人流量及銷售潛力，以確保該位置能帶來理想的投資回報，在黃金地段的高曝光率與成本優勢之間取得平衡。

我們使用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來提升選址的效率及準確度。傳統上，選址是基於在地圖上手動標記潛在位置－例如商店、公園、住宅區、交通樞紐及其他關鍵點，並依靠經驗及主觀判斷來作出決策。由於資訊不足或過時，此方法經常導致錯誤或錯失機會。相比之下，我們自主研發的選址數字化系統接入動態、最新的數位地圖，並自動識別潛在選址的推薦商業區域。其亦可以識別我們同行門店的位置，進一步協助我們的決策過程。通過這種方式，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提高了選址效率及新店開業的成功率。下圖顯示了我們系統的智能推薦功能（僅供說明用途）。



業 務

除了選址推薦工具外，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亦提供全面分析，涵蓋商業區規模、新店空間、新店開業歷史趨勢等，所有這些均有助於實現更數據驅動、更明智、更高質量的選址決策。

我們在選址過程中與加盟商緊密合作。在大多數情況下，我們會根據對商業區、交通、消費者人口統計數據及租金成本的分析（由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提供支持），向加盟商提供選址建議。我們亦容許加盟商建議合適的地點，但需經過我們評估及批准。

門店特色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門店的總建築面積（「總建築面積」）一般介於100至200平方米。每家門店均設計得明亮、溫馨，為顧客營造出愉悅的購物體驗。我們亦於人流密集且符合我們選址標準的黃金地段設有面積介於250至300平方米的大型門店。我們打造了一個具有吸引力的購物環境，提升消費者的參與度。消費者可以按包裝或稱重購買產品，從而在不同產品類別中作出靈活的購買組合。

此外，我們很多門店都設有互動元素，產品展示通常包括特別精選系列，例如限量版IP授權產品及精選旅行裝。這些功能不僅能帶來難忘的共享時刻，更能提升整體購物體驗，延長消費者停留時間，從而增加消費者的購買意願。我們亦不時舉辦快閃活動，例如與零食品牌合作的試吃，以及明星聯名產品的推廣。這些活動為購物體驗增添樂趣與新鮮感，帶動消費者參與，增加客流量，並加強與我們品牌之間的情感聯繫。

我們根據產品特徵和消費者需求，策略性地展示產品。例如，糖果、餅乾、果凍及巧克力等通常對小朋友更有吸引力的產品，會被擺放在較矮的貨架上，便於彼等看到及拿取。這種貼心的產品佈局能促進即時性購買需求，同時提升消費者再次光顧的機會，讓我們的門店不僅是購物場所，更成為充滿活力及令人難忘的好去處。

下圖展示好想來門店的店面設計：



業 務

門店營運

我們通過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將整個門店營運流程全面數字化。詳情請參閱「一 數字化」。

- **門店營運。**我們於門店網絡內所有門店採用標準化門店運營程序。我們的標準化門店運營程序涵蓋多個方面，以維持產品質量、提供一致的客戶體驗並提升運營效率。例如，我們一般要求各間門店僅向我們採購產品，以確保產品質量及供應充足。我們要求門店內部及緊鄰外部的所有區域保持整潔。我們對貨架陳列、燈光及衛生設有嚴格標準。我們要求門店配備充足燈光，產品妥善陳列及擺放，讓消費者可更輕鬆舒適地挑選。我們要求門店內員工定期檢查及記錄上架產品，確保產品標籤正確、在有效期內且包裝無破損。門店員工應穿著制服，接待消費者並耐心解答消費者疑問。

我們的標準化運營由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賦能，該等系統協助我們按產品類別分析銷售趨勢並即時追蹤市場偏好。這種數據驅動的方式讓我們能夠及時有效地調整產品供應。此外，我們已整合外部圖像識別系統，以統一門店陳列並優化新門店的貨架佈局，確保所有門店陳列一致且有效利用零售空間。

- **門店管理。**對於門店管理，我們採用我們自主研發的市場開發系統，該系統讓我們能夠追蹤及管理門店位置、評估周邊環境，並根據門店所處的環境（無論是商業區、校園或是住宅區）來調整門店功能。該系統亦負責指導門店的開設及搬遷過程，確保運作順暢及實現可行擴張。
- **門店檢查。**我們通過線上及線下門店檢查來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管理能力，協助我們密切及定期監控門店營運狀況，並維持整個網絡的質量及一致性。對於每家門店，我們通常每月進行兩至五次線上門店檢查，及每月進行超過兩次線下檢查。
- **培訓。**此外，我們為加盟商及其僱員提供統一高效的培訓課程，每年不少於兩次。有關培訓涵蓋系統操作更新、營銷策略優化、門店管理升級、服務標準提升及應急措施。我們為加盟夥伴提供雲端課程，協助其更好地契合我們的營運標準及業務目標。培訓資料存儲於線上內部知識庫，並同步至加盟商學習平台。

我們的產品

選品

選品是我們業務模式的戰略支柱：通過精心挑選合適的產品組合，我們將規模經濟及品牌影響力轉化為實質的消費者價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採購團隊共有超過300名僱員，平均經驗約為八年，團隊成員包括來自領先線上及線下零售商以及知名社區團購平台加入的資深買手以及直接支持我們資深買手的產品及業務分析團隊。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約94%及96%的產品直接向品牌廠商採購。

業 務

我們的產品組合涵蓋十二個核心類別：飲用水及液體飲料、乳製品、肉類零食、膨化食品、烘焙糕點、堅果炒貨、方便速食、果干蜜餞、糖果巧克力、素食山珍、果凍及布丁以及沖調飲品。

我們從海量SKU中精選出超過4,000個SKU，每家門店通常會備有約1,800-2,000個SKU。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這種方法在產品多樣性與營運高效性之間取得平衡，既避免了超市通常超過10,000個SKU的廣泛而分散的貨品分類，亦避開了便利店通常只有1,000個SKU的過於局限的貨品範圍。2025年，我們平均每月推出約220個新SKU，確保產品新鮮度，同時持續優化維持營運效率。

我們集中挑選及採購大部分產品，憑藉全國性的佈局，從品牌廠商獲得更優惠的價格以及穩定的供應與品質。我們亦在自有的數字系統上進行開發，分析市場趨勢及地區特徵，並將這些數據分析轉化為產品優化方案。我們於2025年錄得約24億筆交易，較2024年的12億筆增長了一倍。如此龐大的交易量為我們提供了口味趨勢及購物偏好的卓越洞察力，使我們能夠優化產品選擇並提升消費者參與度。

同時，我們給予區域經理酌情權，可根據當地風味推出其他SKU。例如，在廣東增加飲料比例，在四川、湖南及江西三省增加更多辛辣零食。這種複合採購模式結合了採購優勢、成本優勢及品牌一致性，同時通過本地化定制來提升轉化率及消費者忠實度。

產品種類

我們主要提供十二類零食飲料產品。與此同時，我們持續探索新舉措，並將產品組合擴展至冷藏及冷凍食品、日用品及未來潛在產品。我們或將進一步開拓更多產品類別，以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及吸引更多消費者。我們的產品是根據品質、受歡迎程度及價格來挑選的，這些主流暢銷產品能為業務帶來穩定的客流量、可預測的銷售業績以及穩定的門店經濟效益。

雖然我們大部分產品均直接向信譽良好的品牌廠商採購，但我們亦會與合作供應商共同推出自有品牌產品。憑藉我們貼近消費者的優勢及深厚的市場洞察力，我們迅速掌握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並將其轉化為新穎的產品，從而提升消費者的滿意度及忠實度。

我們的核心產品種類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十二類產品的詳情：

產品類別	樣本圖片	描述	通常售價範圍 ¹		平均保質期
			定量包裝單價 (人民幣元)	散裝稱重單價 (每500克／ 人民幣元)	
飲用水及液體 飲料		豐富的國內外品牌飲料選擇，包括瓶裝水、茶、果汁、奶茶及功能飲料，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	0.4-13.8	/	12

業 務

產品類別	樣本圖片	描述	通常售價範圍 ¹		平均保質期 (月)
			定量包裝單價 (人民幣元)	散裝稱重單價 (每500克／ 人民幣元)	
乳製品		乳製品零食及飲料，例如牛奶、 酸奶、芝士棒及調味乳製品飲 料，提供營養及美味。	1-9.9	/	7
肉類零食.....		優質肉類零食，包括豬肉、牛 肉、家禽及海鮮，提供肉乾、 魚乾及多款風味豐富的調味零 食選擇。	0.8-14.5	9.8-69	9
膨化食品.....		香脆可口的膨化食品，例如薯 片、蝦片、爆米花及米餅，迎 合不同的口味喜好。	1.2-9.9	5.8-29.8	9
烘焙糕點.....		一系列烘焙食品，包括麵包、餅 乾及蛋糕，選用優質食材精心 製作，提供極致的美味享受。	0.9-12.9	5.8-29.8	11
堅果炒貨.....		各種堅果及炒貨，包括核桃、杏 仁、腰果、開心果及葵花籽， 提供多種口味選擇。	1.9-19.8	8.8-59.8	8
方便速食.....		方便的即食餐，例如方便麵、自 熱米飯、自熱火鍋、罐頭食品 及湯，適合快速食用。	0.9-19.8	/	9
果乾蜜餞.....		精選果乾及蜜餞零食，包括話 梅、芒果、提子、車厘子及草 莓，保留天然風味與營養。	1.3-39.6	5.8-39.8	11
糖果巧克力.....		多款口味及包裝的糖果及巧克力 可供選擇，滿足口味與健康選 擇的不同需求。	0.2-30.8	5.2-59.9	15
素食山珍.....		精選以蘑菇、竹筍、豆製品及其 他植物成份製成的素食零食， 提供營養豐富的健康選擇。	0.8-19.9	7.9-22.8	7

業 務

產品類別	樣本圖片	描述	通常售價範圍 ¹		平均保質期 (月)
			定量包裝單價	散裝稱重單價	
			(人民幣元)	(每500克／ 人民幣元)	
果凍及布丁.....		水果味果凍及布丁零食，因為味道清新且款式有趣，深受年輕消費者及家庭歡迎。	1.7-9.9	4.8-14.8	11
沖調飲品.....		受歡迎的沖調飲品，包括咖啡、奶茶粉、穀物粉及營養補充品，兼具便利性與多樣性。	0.8-11.8	7.9-29.8	15

附註：1. 價格範圍顯示我們產品在未有任何折扣前的標籤零售價格。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類型劃分的GMV的絕對金額及佔我們總GMV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肉類零食.....	1,851	16.6	7,034	16.5	10,854	14.8
烘焙糕點.....	1,901	17.1	6,808	16.0	10,418	14.2
飲用水及液體飲料.....	1,134	10.2	4,950	11.6	10,120	13.8
膨化食品.....	1,067	9.6	3,853	9.0	6,745	9.2
糖果巧克力.....	961	8.6	3,394	8.0	5,702	7.8
方便速食.....	722	6.5	3,007	7.1	5,667	7.7
乳製品.....	591	5.3	2,709	6.4	4,721	6.4
素食山珍.....	571	5.1	2,234	5.2	4,257	5.8
堅果炒貨.....	772	6.9	2,645	6.2	3,587	4.9
果干蜜餞.....	613	5.5	2,205	5.2	3,161	4.3
果凍及布丁.....	384	3.4	1,482	3.5	2,491	3.4
沖調飲品.....	236	2.1	811	1.9	1,296	1.8
其他 ⁽¹⁾	348	3.1	1,464	3.4	4,297	5.9
總計.....	11,151	100.0	42,596	100.0	73,316	100.0

附註：

1. 包括冷藏產品、冷凍產品、IP授權產品、個人及家居護理產品等。

業 務

擴展的產品種類

在我們遍佈全國的物流網絡包括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九個冷鏈倉庫支持下，我們已由常溫產品擴展至冷藏及冷凍類別。這次擴展讓我們能夠擴大消費者覆蓋範圍，滿足更多元化的日常需求。

我們的冷藏系列包括平均保質期約10天的短保乳製品飲料、短保烘焙及滷味食品等產品，該等產品能搭配零食購買，並有助提高購買頻率。我們的冷凍產品系列包括冰淇淋及其他即食食品等方便食品，滿足消費者對快捷、實惠的膳食及零食需求。這些產品不僅豐富了我們的產品種類，還有助於迎合更多日常用餐的消費場景，從而增加客單價並增強消費者黏性。

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

儘管我們大部分產品都來自第三方製造商，但我們會與上游廠商緊密合作，共同推出能夠迅速準確滿足消費者需求的自有品牌產品。憑藉我們門店層面的數據及品類專業知識，我們於2024年第四季度推出了自有品牌產品線，該產品線讓我們能夠迅速應對市場趨勢，更有效地控制品質及價格，確保產品價格相宜，從而提升消費者心智佔有率並提升品牌忠實度。自有品牌產品亦加強了我們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因為供應商能獲得穩定的新收入來源，同時提高生產線的使用效率。自有品牌產品線自推出以來，一直處於初步發展階段，產品種類持續拓展並不斷完善。



業 務

我們提供兩條子產品線：*好想來超值*及*好想來甄選*。

	<i>好想來超值</i>	<i>好想來甄選</i>
定位	專注於必需、高頻購買類別，提供物超所值的選擇，並強化本品牌高質價比的形象。	專注於差異化及優質的SKU，以提升品牌形象，並滿足消費者超越價格的升級需求及情感需求。
目標消費者.....	追求高質價比日常必需品的價格敏感型消費者。	追求新穎、一致體驗的潮流年輕消費者。
核心產品類別.....	瓶裝水、無糖茶、水果茶及其他標準化飲料SKU。	風味精釀啤酒、果汁產品、特色零食及具有感官或功能差異化的飲料。
定價	價格通常較同類第三方品牌SKU低至少20%至30%。	定價適度偏高，體現差異化的口感及設計。
在產品組合中的作用 ...	吸引大眾消費者並帶動客流。	提供全新獨特體驗，提升品牌吸引力及為現有消費者帶來更多產品選擇。

- ***好想來超值***。*好想來超值*是我們旨在以日常低價提供各類產品的產品線。我們從瓶裝水及飲料開始，因為其更容易標準化及擴大規模。例如，我們與一家領先的瓶裝水廠商合作，創立了源自千島湖的自有品牌產品*好想來*天然飲用水。通過精簡中間流通層級、優化包裝、簡化物流及利用我們的批量採購優勢，我們成功將產品價格定為每瓶僅人民幣0.6元（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行業平均價格為每瓶人民幣1-3元），同時仍能為本公司、加盟商及合作廠商維持可觀利潤。高品質及實惠的價格令我們的*好想來*天然飲用水成為全國熱銷產品，自2025年5月上市以來，月均銷量增幅約250%，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計銷量約達120百萬瓶。
- ***好想來甄選***。*好想來甄選*聚焦具差異化的優質SKU，這類產品在感官體驗或功能價值上具備獨特優勢。例如，我們的*好想來*青提茉莉風味啤酒，以精釀啤酒為基底，同時融入獨特的茉莉風味元素與設計巧思，讓消費者從第一口開始，就能即時感受到驚喜與愉悅。我們推出的果汁產品、便攜裝咖啡、水牛純牛奶及多款口味玉米片，可帶來溫馨愜意的零食體驗，滿足消費者無論是工作場景還是家庭休閒的日常需求。這些細微的產品創新創造了顯著的貨架差異化，既合理化了品質溢價，同時仍與我們的品牌定位保持一致。

為了在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中創造獨特的價值賣點及差異化優勢，我們專注於提供市場上獨樹一幟的產品。例如，在開發*好想來超值*產品線的茶類飲料時，我們專注於三種常見的茶葉風味——茉莉花茶、烏龍茶及綠茶。然而，挑戰在於如何在如此普遍的口味中突圍而出。我們通過深入研究茶葉品種來解決這個問題。當茶本身不加糖時，我們發現「香氣」成為消費者選擇的重要因素之一。因此，我們選用芳香且成本效益高的品種，如玉露綠茶及蘭香烏龍作為原材料。同時，為迎合不同口味偏好，我們提供由濃至淡不同濃度的茶飲。正是這些細微卻深思熟慮的創新，當結合起來時，便能打造出令人耳目一新且與眾不同的產品，即使在被廣泛採用的產品類別中亦能脫穎而出。

業 務

我們以開發滿足消費者需求的產品組合為目標，通過市場分析、研發及與製造商合作，逐步擴大我們的水及飲料產品系列。展望未來，我們計劃將自有品牌產品擴展至更多SKU，包括飲料、肉類零食、烘焙糕點、乳製品及精選非食品品類（如個護產品），持續擴大盈利性、差異化產品的規模。

產品定價

我們物超所值的定價策略是提升競爭優勢的關鍵因素。我們的價格優勢是通過規模經濟、高效的供應鏈管理及品牌聲譽達致的。我們通過自有品牌產品在設定價格和利潤方面獲得更大的靈活性，並負責產品的設計與開發。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的零售價比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銷售的同類產品平均低20%至30%，充分體現我們價值主張的優勢。

我們為自營店及加盟店所售賣的所有產品設定零售價格。我們主要考慮產品的採購及物流成本及市場趨勢及超市、電商平台及其他信譽良好的零售商所提供的同類產品的定價等因素。我們亦會根據各地區的經濟狀況來調整不同地區的價格。我們不時會推出促銷活動以促進銷量，例如折扣優惠及買一送一策略。我們可能提供銷售返利，於往績記錄期間，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銷售返利總額佔其總收入的比例不足5%。

我們的營運

我們主要以加盟模式經營零食飲料零售業務，並授權加盟商通過旗下品牌的加盟店，銷售我們預先選定的零食飲料。我們的加盟商須對其經營門店的盈虧負責。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加盟模式是中國零食飲料零售業常見的市場慣例。其通過精心挑選的加盟商的創業精神及當地市場知識，推動了我們快速且高效的擴張，同時保持了我們統一的品牌形象、品質標準，以及規模經濟所帶來的供應鏈優勢。門店日常營運由加盟商負責，我們可以更專注於品牌層面的市場推廣活動、季節性促銷及數字化消費者運營計劃，從而提升整體客流量及銷售額。

我們憑藉累積的經驗及市場洞察力，在門店營運的整個生命週期內為加盟商提供支持。從選址、選品到貨架陳列，以至日常營運，我們已建立一套標準化程序、培訓課程及數字化工具，協助加盟商實現最佳門店業績。通過定期的績效評估及門店檢查，我們幫助加盟商維持門店的最佳標準，持續提升門店層面的業績。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18,282家加盟店，按門店數量計，我們是第二大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業務遍及中國內地97%的省份，是業內最廣泛的零售網絡之一。我們的加盟店數量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560家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098家，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282家，體現了我們強勁的增長勢頭。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的門店 — 我們的門店網絡」。我

業 務

們門店網絡的增長主要歸因於收購後的自然增長，由我們的戰略選址、加盟商管理、產品優化及規模持續擴大下的效率提升所支撐。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加盟店的閉店率分別為1.6%、1.5%及3.0%，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閉店率遠低於零食飲料零售行業平均超過10%的水平。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主動要求關閉20間、66間及29間加盟店，此乃基於門店租約屆滿、我們對門店表現及區域發展的評估體系所致，而其餘門店則由加盟商主動提出關閉，主要基於個人原因或尋求新的業務計劃。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加盟店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家	家
年初加盟店數量	160	4,560	14,098
年內新開加盟店數量 (通過收購的店鋪除外)	3,128	9,746	4,759
收購的加盟店數量 ¹	1,347	0	0
年內關閉的加盟店數量	(75)	(208)	(575)
年末加盟店數量	4,560	14,098	18,282

附註：(1) 該數字指自2023年收購品牌過程中所收購的門店數目。

我們已建立了一個穩定且不斷擴大的加盟體系。隨著業務增長，加盟商數量於往績記錄期間大幅增加，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763家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9,159家，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1,711家，與我們的門店網絡增長相符。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加盟商數量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家	家
年初加盟商數量	85	2,763	9,159
新增加盟商數量 (通過收購的除外) ...	2,002	6,463	2,757
收購新增加盟商數量 ¹	689	0	0
退出加盟商數量	(13)	(67)	(205)
年末加盟商數量	2,763	9,159	11,711

附註：(1) 該數字指收購時所收購的加盟商數量。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加盟商集中度方面並無任何重大風險，且我們向最大加盟商的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的比例少於1%。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加盟商留存率分別為99.5%、99.3%及98.3%。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不同分銷渠道劃分的門店網絡所產生收入的明細。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其餘收入乃通過批發產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除百分比外)					
加盟店	8,320,591	95.5	31,150,071	98.3	50,425,059	99.4
自營店	390,966	4.5	524,048	1.7	324,047	0.6
總計	8,711,557	100.0	31,674,119	100.0	50,749,106	100.0

在評估是否開設新店時，我們會考慮多項因素，務求在增加銷量的同時避免惡性競爭。在評估是否在已進駐的商業區開設新店時，我們會考量該商業區的人流、現有門店的營運表現、附近其他零食店的集中程度、新店的經營狀況，以及我們在該區域的整體發展策略。我們亦會根據人口分佈、消費者購買力、城市規劃及商業地產規劃調整門店密度。在我們目前營運的省份及地區，我們仍有繼續加密門店網絡的空間。

加盟商開發、甄選及加盟

我們的加盟商開發、甄選及加盟流程可分為以下步驟：加盟商申請、與有意加盟商合作選址、簽訂加盟協議及開設加盟店。

加盟商申請

為吸引新加盟商，我們設有熱線電話，並在官網及社交媒體官方賬號上公示加盟諮詢及申請的聯繫方式。此外，我們亦組織線下營銷活動，並依賴口碑推薦以實現更有效的本地滲透。我們會對有意向的加盟商申請人進行初步篩選，並邀請符合條件者參加我們的線下會議，在會上我們會詳細介紹加盟模式，並與加盟商申請人進行一對一面談。通過這種方式，加盟商申請人可以更深入了解我們的品牌、產品同商業模式。我們亦會對加盟商申請人成功運營加盟店的潛在能力進行全面評估。

為維護我們的品牌價值及確保消費者獲得始終如一的良好體驗，我們在評估加盟商申請人時會嚴格把關。我們主要評估的因素包括加盟商申請人過往經驗、合作意願、財務狀況、風險意識、品牌維護意識、其門店選址方案質量（如有）以及管理能力等。

業 務

與有意加盟商合作選址

倘雙方有意進一步合作，我們與加盟商申請人將簽訂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之後，我們會與加盟商申請人合作，為門店營運選定合適的地點。我們通常主導選址流程，根據對商業區、客流量、消費人群特徵及租金成本的分析提供建議。我們還會對潛在物業進行評估，以確保彼等的條件符合我們的開店標準。加盟商可從我們推薦的地點中選擇，也可自行提議心儀選址，但須經我們評估及批准。有關更多資料，詳情請參閱「我們的門店－選址」。

簽訂加盟協議

一旦雙方就選址達成共識，我們與加盟商候選人將簽訂加盟協議，協議中會列明雙方的權利與義務。此後，由加盟商負責落實意向門店位置（通過租賃或購買物業，或在物業已由加盟商自有的情況下），並取得經營加盟店所需的相關牌照及許可證。有關我們與加盟商協議的更多資料，請參閱「－加盟協議」。

加盟店開業流程

簽署加盟商協議後，我們會啟動門店開發流程，主要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 **門店僱員招聘與培訓。**加盟商負責聘請及管理其僱員。在開店前，加盟商及其僱員須參加我們為期五天的標準培訓課程，內容涵蓋門店設置、產品陳列、客戶關係、僱員守則等相關的重要事項。詳情請參閱「－培訓與發展」。
- **門店設計與裝修。**從前期門店佈局設計到日常施工監督，我們在門店裝修的各個環節為加盟商提供協助。
- **首批商品採購與設備安裝。**在正式開業前，加盟商會向我們採購商品及設備，我們會協助彼等對系統配置及其他開業前籌備事項進行最終驗收。

培訓與發展

為實現加盟商對門店的標準化營運管理，我們會在門店正式開業前對加盟商進行統一培訓且每年不少於兩次常規培訓課程。培訓內容涵蓋以下方面：

- **門店形象。**入口區域佈置、物料陳列及收銀處陳設均須遵循既定標準。從整體門店佈局，到電子秤上認證標識的規範張貼，每一處細節都需精準落實。
- **產品陳列。**產品陳列需做到整潔美觀，並按品類、區域及熱門程度進行分類規劃，以幫助消費者快速找到所需商品。
- **消費者投訴處理。**從理論到場景模擬，我們提供易懂的消費者投訴應對策略與清晰的處理步驟，從而提升消費體驗並增強門店競爭力。

業 務

- **設備操作。**我們從標準化門店設備入手，讓每位僱員熟練掌握設備安全高效使用方法，並引導其在實際操作中不斷提升技能。
- **僱員準則。**我們提供全面的僱員準則培訓，以提升合規意識。門店經理通過績效評估建立獎勵機制，設置獎金鼓勵團隊合作、提升營運成效。
- **科學排班。**我們結合僱員、時段及場景情況，提供高效的排班流程建議，確保各門店營業時間內僱員充足。通過合理調配人力資源，促進門店運作順暢，提升工作效率及成效。
- **績效評估。**我們建立嚴格的評估制度。各門店僱員須通過我們的評估方可上崗，而未通過評估的僱員則須接受進一步培訓，以確保各門店均由遵守高標準的僱員營運。

績效評估體系

加盟店由加盟商獨立經營，並由我們的門店管理及運營團隊進行督導。為確保加盟業務模式的有效性，並保障向消費者提供的產品與服務始終保持高品質，我們實施高標準的督導措施。

加盟商必須遵守我們的門店管理及營運標準，包括參加開業前培訓、遵從門店營運流程，以及遵守加盟協議條款。

我們的分層績效評估系統在我們的智能實時線上監督系統的協助下得以實施，以便能夠遠程監督門店的營運狀況。我們亦設有專職門店督導團隊，每月進行實地巡檢。其中，我們高度重視對質控部門及營運部門制定的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標準的合規情況，請參閱「一 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門店營運巡檢及產品安全檢查均納入我們的績效評估範疇。我們可能會向績效評估中表現出色的門店發放獎金。對於未能達到我們績效評估標準的門店，我們可能會要求額外培訓，以幫助其查找原因並制定未來改進計劃。

如發現加盟商違反門店營運守則，我們可向其徵收罰款，包括以下情況：(i)在門店陳列或售賣過期產品；(ii)未經我們事先批准，擅自從第三方渠道採購貨品；(iii)未為僱員購買意外保險；及(iv)未落實我們關於門店營運的具體要求。

我們已建立績效評估系統以確保不斷增長的加盟店貫徹一致的管理標準。為進一步加強監督，我們亦成立了運營及支援團隊，向未能達到我們績效評估標準的門店提供具針對性的專業指導及培訓，並對其改善情況進行緊密跟進。連同可讓所有門店運營可視化的自主研發數字系統，即使在快速擴張及地域覆蓋廣泛的情況下，我們仍能有效監控門店運營。

業 務

消費者投訴應對機制

倘我們收到消費者投訴或輿情警示，我們會以保障消費者權益為先，力求在24小時內提供令消費者滿意的解決方案。在收到此類事件通知後，我們會在數字化系統中創建工單以追蹤處理進度。我們的客服人員會先核實投訴性質，按類型、重要性及緊急程度對工單進行分類，並在指定的響應時間內開展全面調查。針對不同類型的事件，我們會採取不同的方法，詳情如下。

- 產品安全問題（如變質或包裝不當）：倘因門店未進行有效自查導致產品安全問題，我們將責令涉事門店立即採取補救措施，並於消費者提出投訴後24小時內與其取得聯繫。經確認產品存在缺陷的，我們會即時向消費者退款。倘產品缺陷由生產環節導致，我們可向製造商追償。倘產品因加盟商未能妥善儲存、處理或輪換存貨而過期，我們可向相關加盟商追償。
- 服務問題：我們會致電消費者收集反饋意見，並與門店主管協調落實整改措施。倘因收銀員差錯等問題引起投訴，我們會於48小時內核實情況，並在確認收銀員存在差錯後要求涉事門店退款。
- 其他重大投訴：我們會通過電話或電郵與消費者溝通，並在必要時發佈公開聲明。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消費者投訴或其他索償。

加盟協議

我們與加盟商建立了買賣雙方的關係。我們與加盟商簽訂標準化的加盟協議，內容涵蓋加盟關係及加盟店營運的主要範疇。不同品牌的加盟商之間沒有明顯差異。我們的標準加盟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期限..... 我們簽訂的加盟協議通常為期五年。加盟協議於屆滿後可續期。
- 加盟費..... 對於加盟好想來品牌的加盟商，我們目前不收取加盟費。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加盟好想來品牌的加盟商，於加盟協議年期內按每間門店收取介乎人民幣38,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的一次性定額加盟費，作為我們向加盟商提供品牌商譽、服務、培訓及監督的對價。該費用範圍乃根據市場狀況釐定，與我們同業所收取的費用範圍相若。

業 務

針對2024年6月前加入並開業的加盟商，我們就經營老婆大人品牌的加盟商按每間門店收取人民幣10,000元的年度加盟費，作為我們於加盟協議年期內向加盟商提供品牌商譽、服務、培訓及監督的對價。該費用安排於我們收購該品牌前已釐定，並由我們一直沿用。就2024年6月後加入老婆大人品牌的新加盟商而言，我們並無收取任何加盟費或管理費。

- 保證金..... 我們通常對加盟好想來品牌或老婆大人品牌的加盟商收取定額及可退還的保證金，每間門店介乎人民幣20,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

加盟協議屆滿時，倘加盟商並無任何未償還債務、違約或其他違規行為，保證金可獲全額無息退還予加盟商。我們有權就沒收或僅退還部分保證金的情況包括（其中）：(i) 加盟商未能維持門店持續經營；(ii) 任何逾期未付的賬單、租金、僱員工資或稅項，對我們的品牌形象造成損害；或(iii) 加盟商違反加盟協議的保密條款。

- 信息技術服務費..... 我們亦就加盟任一品牌的加盟商收取定額及不可退還的信息技術服務費，有關費用為加盟商使用我們自行開發的系統及獲取我們的其他支持（包括系統升級及軟件支援），於整個協議期內介乎人民幣2,000元至人民幣13,000元。
- 加盟店開業及運營..... 加盟商須承擔開店期間的裝修及翻新成本，以及進行日常業務的運營開支。
- 標準化採購..... 加盟商須向我們採購用於門店的產品。他們須在我們向門店交付產品前預先支付貨款。並無最低採購額要求。
- 標準化定價..... 加盟商須執行我們釐定的統一建議零售價。任何價格調整須與我們協商並經我們批准。

業 務

- 公司提供的服務 我們負責向加盟商提供經營其加盟業務所需的營銷、服務及技術指導，包括(i)門店設計及裝修指導；(ii)培訓，包括開業培訓及持續運營培訓；(iii)向我們採購的產品的物流及運輸；及(iv)營銷服務，包括提供廣告及宣傳物料及支持。
- 特許經營權轉讓或轉移 未經我們書面許可，加盟商不得將其擁有的特許經營權轉讓或轉移給任何其他各方。
- 監管合規 加盟商須取得所有必需的牌照及許可證，並遵守消防安全、衛生標準、環境保護及食品安全標準。
- 知識產權 加盟商僅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使用好想來相關知識產權，嚴禁以任何方式濫用或盜用品牌相關商標、名稱或標識。

倘我們對商標、名稱或標識進行全品牌升級，或以其他方式要求加盟商更新門店裝修以契合最新品牌形象，加盟商必須遵從有關要求。

- 品牌推廣 我們有權因以下行為對我們的品牌形象造成的任何不利影響，終止加盟協議及／或追償：
(i) 加盟商因未能支付水電費、租金、僱員薪酬、稅款或其他違約行為，而在到期日前關閉門店；及(ii) 加盟商在營運期間發生違法或違規行為，引發消費者投訴、媒體曝光或行政部門調查。
- 消費者投訴 倘我們收到消費者針對特定門店的投訴，經調查核實後，我們有權要求加盟商及時向消費者作出賠償。緊急情況下，我們可直接向消費者作出賠償，然後根據加盟協議向加盟商追償。

除歸因於我們的過失外，加盟商須承擔消費者投訴引起的責任及賠償。我們會盡可能協助加盟商妥善處理有關問題。

業 務

- 合約違反及終止 加盟商不得銷售變質或過期產品、違反保密條款、篡改或故意塗抹生產日期欺騙消費者，或從事其他協議明令禁止行為。

如有任何該等行為，我們有權以書面形式通知加盟商，並要求加盟商在收到通知後五天內糾正有關行為。倘加盟商未能在指定期限內糾正有關行為，我們可終止加盟協議並向加盟商索償。

- 位置..... 在門店運營期間，倘加盟商提議搬遷門店位置，則該提議必須得到我們的批准。
- 獨家經營權 根據加盟協議，我們的加盟商不得從事其他同類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獲悉任何加盟商違反加盟協議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加盟商發生任何對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糾紛。

與加盟商的關係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分別有54、120及122名加盟商為我們的前僱員、當時在職僱員或我們的關連人士。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這些加盟商分別經營87、207及240家加盟店（「**關聯加盟店**」，我們的其他加盟店則稱為「**獨立加盟店**」）。關聯加盟店的收入貢獻並不顯著，合共佔我們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總收入的1.8%、1.5%及1.3%左右。倘加盟商為我們的前僱員、當時在職僱員或我們的關連人士，我們在其加盟審核時會採用與其他加盟商相同的甄選標準及程序。我們與該等加盟商訂立的加盟協議，其條款及條件與其他加盟商的加盟協議相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據我們所深知，我們的加盟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其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該等公司的股東、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上述任何人士各自的關聯人士，均不存在任何過往或現時存在的關係（包括業務、信託、家庭、融資或其他方面的關係）。

業 務

供應鏈管理

我們已構建一個完善的一體化供應鏈，在支撐我們全國門店網絡的快速擴張同時持續提升效率。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約有94%及96%的產品直接向品牌方採購，從而消除中間環節並控制採購成本。我們的產品組合覆蓋全國超4,000個SKU，每家門店日常在售SKU數量通常約為1,800至2,000個。儘管零食品類龐大的產品，我們能夠通過規模化採購來更高效地管控採購成本。因此，我們的產品一直保持顯著的價格優勢，零售價平均比大賣場、超市及便利店銷售的同類產品低20-30%。此外，我們與知名品牌商及廠商建立了合作關係，合作範圍覆蓋從產品供應到新產品開發等多個方面。例如，我們通過第三方製造商生產自有品牌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產品於中國採購。

供應商選擇及質量控制

我們實施嚴格的供應商甄選標準以及全面的審核程序，體現了我們對食品安全和產品質量的重視。我們亦委聘第三方機構對供應商的生產工廠進行質量控制評估。

我們要求潛在供應商候選人在納入我們的合格供應商名錄前，先由我們的採購及質量控制團隊進行深入評估。為符合資格，供應商必須符合多項準則，包括在所屬行業內維持良好聲譽與市佔率、具備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的資格、能保證充足的產品供應量與質量，以及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亦要求供應商建立完善的管理及質量控制體系以及內部架構，並具備充足且穩定的生產能力及設備。我們通常會選擇業務、質量控制、品牌知名度及研發能力在其所屬產品類別中處於領先地位的供應商。

納入我們的合格供應商名錄後，各供應商須接受由合資格第三方進行的全面年度審核。我們定期從多維度對供應商進行評估，並按其評估分數進行分類。未達質量控制標準的供應商須接受不同等級的訪談，以督促其落實整改措施。評級優異的供應商可獲入新品引入的綠色通道。

採購流程

我們的採購主要採取加蓋雙方公司印章的採購訂單形式，或經我們與供應商協商後，通過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或其他平台進行線上下單。採購訂單須註明SKU、數量、價格、貨幣、付款期限、付款方式、交貨時間及地點等資料。下單後，供應商通常會負責將貨物從其工廠運送至我們的倉庫。我們將在交貨時對產品進行檢查，以確保數量正確及品質完好無損。請參閱「— 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 — 食品安全」。

業 務

採購協議

我們通常會與供應商簽訂長期採購協議，當中包括以下主要條款。

- 期限..... 我們簽訂無固定期限的長期採購協議。
- 價格..... 我們通常會與供應商就每筆採購訂單的採購價格及數量達成協議。一旦採購訂單中確定了採購價格，供應商提價前須獲得我們的批准。隨著我們採購量增加，供應商可提供階梯式折扣，具體折扣需逐筆協商確定。
- 付款安排..... 視乎與各供應商協定的付款安排，我們可預先付款，或於交付產品及收到發票後結清餘款。
- 採購頻率..... 採購協議中並無強制規定採購頻率。然而，這通常根據產品的周轉率而定，一般為每星期一到兩次。
- 退貨及換貨..... 如有質量問題，我們有權退貨。
- 最低採購量..... 供應商提議的任何最低採購量須經我們同意。
- 合約責任..... 在下列情況下，我們有權終止協議，供應商須賠償我們的損失：(i)交付有缺陷的產品；(ii)延遲交付或未能交付產品；(iii)向其他方出售我們的定制產品；及(iv)供應商的商品使我們面臨重大風險或損失，包括負面輿情、大規模退貨或產品召回、政府部門調查、訴訟或處罰。
- 終止..... 倘供應商違反合約，且未在收到我們通知後的合理時間內補救違約情況，我們可終止與該供應商的協議。

業 務

倉儲及物流

倉儲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運營著由48個常溫倉庫（總面積超過980,000平方米）及9個冷鏈倉庫組成的全國性倉儲網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與倉庫平均距離128公里，我們的倉儲網絡與全國門店擴張戰略協同佈局，這使得約80%的門店可在24小時內收到來自倉庫的配送貨物。我們採用輕資產模式營運，所有設施以靈活的租賃安排而非固定擁有權方式運作。

我們已全面實施數字化供應鏈管理系統，實現由倉庫到門店的整個供應鏈的實時數據協同。我們通過引入AGV及圖像識別等技術，實現了商品入庫上架和出庫分揀的高度自動化，顯著提升了營運效率並降低了人力成本。詳情請參閱「－數字化－數字化倉儲及物流」。

物流

我們委託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滿足物流需求。對於約80%的門店，由門店下單起計24小時內完成配送。在選擇物流服務供應商時，我們通常會要求其預留一定數量的車輛專門用於運輸我們的產品。我們為該等供應商制定了詳細的質量控制政策及要求，以確保我們的產品能及時且充足地交付。例如，我們會定期檢查運輸車輛的衛生狀況，並要求對運輸車輛進行清潔及消毒，以保障我們的產品質量。對於需溫控的產品運輸，我們亦要求安裝溫度監控設備，並在整個運輸過程中監控及維持所需溫度，從而保持產品的新鮮度及質量。

我們借助先進技術降低成本並提升履約時效性，確保產品準確高效地送達各地區門店。例如，我們自主研發的運輸管理系統（「TMS」）可幫助我們實現從貨物出庫到送達門店的全流程監控與追蹤。TMS採用高效物流策略，將整體訂單池中屬性相近的訂單分組並整合派送。我們的TMS系統還利用第三方導航服務，並綜合距離、路況及潛在交通管制等因素進行智能路線規劃。TMS系統可幫助實現端到端可視化，借此我們能夠監控從訂單派發、各節點運輸狀態到訂單送達的全流程運輸狀態，從而確保準時送達、降低配送成本並提升效率。通過這一系統，我們始終保持卓越的履約表現。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12月，我們好想來品牌的平均訂單滿足率超過99%，高於行業平均水平的90%至95%。

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

食品安全是我們的營運重點之一，我們始終將為消費者提供安全且衛生的產品置於優先地位。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已制定一系列覆蓋業務全關鍵環節的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程序，範圍從供應鏈管理延伸至門店營運。我們制定了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產品合規檢查、倉儲及物流質量控制、店內管理，以及質量分析與改進。我們主要在以下方面維持高標準的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

業 務

- **食品安全部門。**我們已成立食品安全部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由150多名在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方面具有豐富專業經驗的人員組成。該部門負責統籌所有與食品安全相關的工作，並解決各類食品安全問題，包括參與供應商甄選、開展隨機抽檢等。
- **嚴格的供應商甄選機制。**我們實施嚴格的供應商甄選機制：為僅與最具信譽的供應商開展合作，我們會對供應商的多項因素進行評估，包括註冊資本、註冊年限、牌照及登記證的維持情況（其中包括營業執照、食品經營許可證、產品檢測報告、工廠檢驗報告、檢疫證書及報關單（如適用））等。我們會根據食品安全風險等級對供應商進行評估及分類，綜合考量上述所列因素、質量體系認證等級及與食品安全相關的行政處罰記錄。基於該分類結果，我們會執行相應的供應商甄選及管理要求。

我們要求所有供應商嚴格遵守所有有關食品質量、安全及衛生的適用法律法規。倘存在多項法規及標準，供應商應遵守最高標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對供應商經營所需的營業執照、食品經營許可證等相關許可證及登記證進行了嚴格審核，以確保其符合我們的要求。在上述同期間內，並無主要供應商涉及導致處罰或訴訟的重大食品安全事件。我們與供應商訂立多份食品安全相關協議，包括《供應商食品安全協議》及《食品加工框架合同》（統稱「**該等協議**」）。該等協議：(a)闡明供應全過程（包括選品、分銷、銷售及售後處理）的食品安全管理要求；(b)明確界定質量問題的責任；及(c)列明違反該等協議的處罰。所有供應商須簽署《供應商食品安全承諾書》並維持有效的檢驗證書。詳情請參閱「一 供應鏈管理」。

- **年度工廠核查。**我們委託合資格的專業第三方，對所有新合作及現有供應商的工廠進行核查及評估，僅與達到生產標準高基準的供應商開始或持續合作。該等專業第三方包括SGS集團、華測檢測國際集團及鈦和檢測認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彼等獲選的資質包括中國計量認證、中國強制性產品認證及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認可資格。
- **統一貨源與質量查驗。**為確保食品安全與質量的一致性及穩定性，我們的加盟店及自營店售賣的所有產品通常須通過我們採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允許進行少量外部採購，主要涉及冷凍及冷藏貨品，以及保質期短的生鮮產品，以迎合當地消費者的偏好，並為探索新產品類別提供靈活性。對於外部採購的產品，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已制定全面的管理流程。根據指引文件《門店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我們對產品質量自檢、產品追溯、採購產品檢驗、儲存及陳列，以及不合格產品處理設定要求。外部採購的產品須遵守與通過我們採購的產品同等嚴格的食品採購及檢驗要求。

業 務

我們對供應商運輸車輛、人員以及產品外包裝的衛生施加嚴格要求，並對產品到達我們倉庫後實施多輪嚴格檢查。所有產品到貨時必須附有有效的第三方測試報告，且運抵我們倉庫時須提供相應的測試報告。我們會在產品到達倉庫時隨機抽樣進行測試，任何不符合約定質量規格的產品將被拒收。

未經我們事先同意，被拒收或不合格產品不得進行再加工或重新供應予我們。若產品因供應商的食品安全問題而被拒收，我們可能會採取合約補救措施，包括要求供應商承擔相關費用。若該等問題反覆出現，我們可能會終止與該供應商的合作。若於我們倉庫檢查中發現產品質量問題，我們將發出質量整改通知，列明所需的糾正措施及時間表，並可能根據我們的供應商協議採取相應的合約補救措施。

- **強制性及定期食品安全培訓。**我們在開店前及整個門店運營期間，為所有加盟商及其僱員以及自營店僱員提供強制性及定期的食品安全培訓。培訓內容涵蓋相關食品安全法規及趨勢的見解、影響食品安全的因素，以及在門店層面預防食品安全問題的實務指南。
- **加盟商自查。**要求加盟商在產品上架過程中進行產品自查。發現腐敗、過期及包裝破損等質量問題的門店員工將獲得獎勵，不合格產品將被下架、銷毀或召回。所有該等損失將由相關供應商承擔。
- **監督門店營運。**門店主管、經理及員工須定期對產品進行保質期核查，及時下架任何存在缺陷或臨近保質期的產品。如發現門店售賣有缺陷產品、過期產品或存在其他食品安全問題，我們會立即對相關門店展開調查，要求該店全體員工徹底重新盤點庫存。我們亦可對相關門店施加罰款，在其績效評估中記錄事件、勒令門店暫時停業及／或終止加盟協議。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並未因產品質量或食品安全問題而受到任何政府機關的重大行政處罰或其他處分，(ii)我們並未被任何政府機關要求進行強制性產品召回，亦未進行任何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產品召回，(iii)我們並未發生任何涉及重大產品責任風險的事故，(iv)我們並未收到消費者就產品質量提出的任何重大投訴，及(v)並無發生任何涉及我們自營或加盟門店的重大食品安全及／或產品質量事故。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所有銷售渠道均僅接受與質量問題相關的產品退貨，此做法符合行業常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重大產品退貨事件。

業 務

食用菌業務

我們的產品

我們從事新鮮食用菌的種植與銷售，為全國消費者提供「綠色、環保且安全」的產品。憑藉現代生物技術及工廠化生產模式，我們在福建省漳州市及江蘇省南京市營運兩大生產基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總設計日產能達到約382噸，包括325噸金針菇、45噸真姬菇及12噸鹿茸菇。我們的產品主要以鮮貨銷售予中國各地的分銷商及連鎖超市。

於2025年，食用菌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602.2百萬元，佔我們總收入1.2%。我們的生產規模、一貫的質量及廣泛的分銷網絡，使我們能夠在該分部保持穩定的市佔率。

生產特點

我們以米糠、玉米皮和麥麩等農業副產品作為基質，在封閉且氣候可控的設施中培植新鮮食用菌。通過先進的微生物培養技術，我們為每個菌種提供最佳生長條件，確保產量穩定、品質一致及提升食品安全性。與受天氣波動及較高污染風險影響的傳統戶外耕作相比，我們的工廠化種植模式穩定性更高、單位面積產量更大、土地利用更有效率，且對環境及食品安全問題的敏感度較低。我們位於福建省漳州市及江蘇省南京市的兩個生產基地全年運作，並配備由自動化系統支持基質製備、溫度調節、收成及包裝工序。這種模式亦能回收種植廢料，從而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營運模式

收穫的食用菌會通過我們的冷鏈物流網絡迅速進行包裝及分銷。我們主要向分銷商銷售產品，分銷商隨後會供應中國各地的連鎖超市、農產品市場、餐飲公司及其他食品零售商。銷售按現貨價格進行，價格反映市場狀況及產品質量。我們與長期客戶保持穩定的合作關係，確保銷量穩定及生產高效運轉。我們可能提供銷售返利，於往績記錄期間，食用菌業務的銷售返利總額佔其總收入的比例不足2%。

食用菌產品組合

類別	示例圖片及主要功能
金針菇 (包括白金針菇及黃金針菇)	• 通常保質期：7-30日 • 味道溫和，膳食纖維含量高



業 務

真姬菇（包括蟹味菇、
白玉菇、海鮮菇）.....



- 通常保質期：30-40日
- 質地結實，烹飪用途廣泛

鹿茸菇



- 鮮品通常保質期：7-10日
- 香氣獨特，高端定位

我們的運營

我們的食用菌產品是新鮮農產品。根據食用菌及整體農產品行業的慣例，我們主要將產品銷售予分銷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分銷商貢獻了我們食用菌業務99%以上的收入。我們的分銷商利用其在當地市場的經驗及人脈幫助我們有效地增加銷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與147家分銷商建立穩定合作關係。我們亦透過向個人直接零售產生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該部分收入佔食用菌業務總收入的比例不足1%。除食用菌產品外，我們亦將菌渣作為有機肥料生產用的原材料及輔助材料出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僅與線下分銷商合作，該等分銷商可透過與電商平台合作在線上銷售我們的食用菌產品。我們的食用菌業務並未直接在線上開展銷售活動。

業 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平均銷售價格	銷量	毛利／(損)率	平均銷售價格	銷量	毛利／(損)率	平均銷售價格	銷量	毛利／(損)率
	(人民幣／公斤)	(公斤)	(%)	(人民幣／公斤)	(公斤)	(%)	(人民幣／公斤)	(公斤)	(%)
金針菇	4.0	99,665,748	(0.2)	3.5	116,650,928	0.6	4.2	107,990,115	(0.3)
真姬菇	8.3	11,156,825	(3.9)	8.2	12,213,590	(3.1)	8.0	15,316,335	0.5
鹿茸菇									
— 乾貨	65.2	528,957	(2.1)	49.2	520,846	(0.7)	46.3	257,177	0.1
— 鮮品	-	-	-	9.6	99,660	(16.1)	7.9	1,521,730	0.3
總計	4.7	111,351,530	(1.0)	4.1	129,485,024	(0.2)	4.8	125,085,357	(0.1)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食用菌產品的平均售價、銷量及毛利率。除我們的食用菌產品外，我們亦銷售菌渣作為有機肥料生產用的原材料及輔助材料。

業 務

分銷商開發、甄選及引進

我們通過一個結構化、以地區為導向的流程來物色分銷商，此流程與我們的生產基地和銷售網絡相配合。然後，我們會根據分銷商的營運規模、組織管理、財務狀況、門店位置、顧客流量等因素來評估分銷商。通過審核的候選人將與我方展開正式磋商，待條款達成一致後，我們便締結合約合作關係。我們通過向分銷商銷售食用菌產生收入，並通常在貨品交付予分銷商時確認收入。我們的分銷商須對其後續銷售所產生的利潤或虧損負責。

於往績記錄期間，據我們知悉，我們的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彼等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彼等的股東、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上述任何人士各自的聯繫人，在過去及現在均無任何關係（不論是業務、信託、家庭、融資或其他性質的關係）。

下表載列我們的分銷商數量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家)	
年初分銷商數目	162	160	154
新增分銷商數目	55	37	24
離開分銷商數目	(57)	(43)	(31)
年末分銷商數目	160	154	147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銷商的流失率分別為35.6%、27.9%及21.1%。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食用菌業務的分銷商數目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我們採取專注於與更具能力、經驗豐富且信譽良好的分銷商合作的策略，並策略性終止與規模相對較小的分銷商的合作關係；及(ii)分銷商自身的戰略調整。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任何已終止合作的分銷商概無任何爭議或分歧。

業 務

與分銷商的協議

我們與分銷商建立了買賣關係。食用菌銷售收入於客戶取得產品控制權的時點確認，該時點通常與客戶收貨及產品所有權轉移的時間一致。我們與分銷商簽訂標準化的分銷協議，涵蓋分銷商關係的主要範疇。以下概述我們標準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

- 期限..... 分銷協議一般為期一年，屆滿後可續約。
- 售價..... 我們釐定售價範圍，且並未對分銷商設定最低採購要求。
- 地理區域..... 分銷商只可在雙方協定的分銷區域內進行銷售。
- 終止..... 倘分銷商違反合約且未能作出補救，我們有權終止分銷協議、撤銷分銷權，並要求分銷商賠償由此引致之一切損失。
- 產品退換貨政策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僅在確認產品存在質量問題時接受退貨，此做法符合行業慣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產品退貨事件。

我們的分銷商包括公司及個人。我們不時實地走訪分銷商，以監督及評估其業務運作。我們通常要求分銷商在我們交付貨品前付款。我們亦向信譽良好的若干分銷商授予信貸。

供應鏈管理

我們主要採購(i)食用菌生產過程中使用的原材料，例如米糠、玉米芯及麥麩，及(ii)包裝盒、包裝袋及其他包裝材料，以及日常生產所需的備品及配件。

供應商甄選

為確保採購產品的質量，我們主要通過規模製造商或供應商進行採購。在選擇供應商時，我們首先通過貿易展會、網站及供應商申請獲取供應商資料。然後，我們的技術部門及品質保證部門會進行實地檢查及網上檢索，根據供應商的經營規模、產品質量及供應能力來篩選供應商。我們通常會篩選三名以上供應商，並要求彼等提供原材料樣品。我們會對樣品進行檢測，並開展小批量產品試用。檢測結果由我們的採購部門及質量控制部門審核，該等部門將編製合格供應商名單，最終由我們的管理層審批。

我們已成立採購中心，負責制定採購計劃及發出採購訂單。供應商一般負責產品交付，我們會在驗收前進行產品檢驗。

業 務

採購協議

以下載列我們與供應商簽訂的標準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摘要：

- 期限..... 協議期限一般為六個月至一年，屆滿後可續期。
- 價格..... 我們通常會與供應商就每份採購訂單的價格及數量達成協議。
- 付款條款..... 付款期限由30天至60天不等。
- 品質標準..... 我們根據產品類型設定不同的產品驗收標準。例如，農產品原材料必須適當乾燥，無污垢、變色、發霉、結塊或異味，並且符合指定的物理標準。包裝材料必須符合我們的尺寸及重量規格。
- 合約責任..... 我們可能會拒絕不符合我們品質標準的產品。倘供應商未能按時交付合規產品，我們有權索取違約罰款及終止採購協議。

就食用菌業務而言，我們相信有足夠的替代供應商可提供質量及價格相若的替代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發生任何供應中斷、提前終止與供應商之合約安排或未能採購足夠數量原材料之重大事故。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價格波動。

食用菌業務倉儲及物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七個共計約7,010平方米的倉庫，用於儲存我們的食用菌。由於食用菌屬於新鮮農產品，儲存時間較短，我們致力於在收成後短時間內銷售予分銷商，以確保最佳新鮮度，同時盡量縮短儲存時間。

我們或我們的分銷商／供應商可能負責物流流程，視乎我們與不同合作方的安排而定。當我們負責物流時，我們會聘用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我們與物流供應商緊密合作，確保車輛清潔消毒、產品堆放及溫度控制等各方面符合標準，令產品能完好無缺地送達分銷商手中。我們要求物流供應商遵守特定運輸流程，以確保我們的產品在合適條件下運輸。若產品在運輸過程中出現腐敗、損壞、污染或丟失，由此造成的任何損失均由物流供應商負責賠償。若發生延遲交付，我們亦有權索取約定違約金。

食品安全與質量控制

我們重視食用菌生產全流程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通過工廠化生產模式，我們能為食用菌創造最佳的生長環境，與自然環境中培育的食用菌相比，所產食用菌品質顯著更優。在大規模生產過程中，為降低微生物污染率，我們建立並持續完善污染控

業 務

制系統。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所有銷售渠道均僅接受與質量問題相關的產品退貨，此做法符合行業常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產品退貨事件，且我們的食用菌業務並無發生任何重大食品安全及／或產品質量事故。

生產

我們運用現代生物技術，並採用先進的自動化機械設備生產食用菌。

生產流程

以下步驟說明我們食用菌生產的關鍵步驟：i) 培養基製備：使用自動化設備檢查、混合原材料並裝瓶；ii) 接種及滅菌：瓶裝培養基在受控條件下進行滅菌、冷卻及接種；iii) 培養：將瓶子置於可調節溫度、濕度及二氧化碳濃度的培養環境中，以促進菌絲生長；iv) 刮除與催芽：去除舊菌絲以刺激發芽，並控制環境以引導芽體形成及生長；v) 採收及包裝：採用自動化流程進行食用菌採收、分級及包裝。

食用菌業務設施

我們擁有兩座主要生產設施，分別位於福建省漳州市及江蘇省南京市。

- **福建生產基地**。我們的福建生產基地建築面積約為211,284.0平方米。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該生產基地的年化產能分別約為70.7、81.6及85.4千噸。於同年，我們的福建生產基地的利用率在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93.4%、102.3%及95.3%。
- **江蘇生產基地**。我們江蘇生產基地建築面積約為99,955.4平方米。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該生產基地的年化產能分別約為50.1、45.1及43.6千噸。同年，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江蘇生產基地的利用率分別為92.4%、100.8%及99.9%。

業務

下表載列我們三種主要產品的產能、產量及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年化產能 ⁽¹⁾	產量	年化產能	產量	年化產能	產量
金針菇	110,332.0	100,616.0	115,615.1	116,074.9	114,548.2	107,805.3
真姬菇	9,996.0	11,197.8	10,450.0	12,230.2	13,060.0	15,343.4
鹿茸菇	420.5	498.8	627.3	622.0	1,383.4	1,781.2

附註：

- (1) 產能根據各品類生產線的日產能乘以所示年度內該等生產線的估計有效運營天數計算得出。產能因工廠規模及所生產產品類型而異。對於金針菇、真姬菇及鹿茸菇，日產能通常分別約為60至150噸、5至28噸及1.2至4.25噸。生產各類蘑菇產品的估計有效運營天數通常介乎25至31天，該數據經計及產能爬坡期、季節性因素、調整期及產品線升級的影響後得出。
- (2) 利用率指於所示年度內產量佔產能的百分比。我們對產能的估算是基於菌種質量及我們的生產技術。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某些時段，我們實現了超過100%的利用率，主要原因是菌種質量改善或更好地利用我們的生產技術，導致實際產量超過設計產能。

業 務

市場營銷與品牌建設

我們採用靈活多渠道的市場營銷策略，以建立品牌並觸及廣泛受眾。在品牌層面，我們致力於優化品牌定位，通過在已建立的區域保持強大影響力，並通過持續的搜索流量、橫跨數字及實體多場景觸達的精準營銷活動，在尚未開拓的區域吸引新消費者。在門店層面，我們根據不同門店的特點設計了市場營銷策略。例如，位於校園的門店與位於繁華商業區的門店，針對的消費群體不同，因此會相應調整產品類別選擇及營銷策略。各門店與我們市場營銷部合作，通過私域會員群及線上平台，精準鎖定周邊消費者。

我們通過抖音、小紅書、快手、微信及微博等熱門社交媒體進行市場營銷活動，並針對不同用戶人群制訂專屬策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微信官方公眾號擁有超過42百萬個粉絲。通過強化年輕、統一且具吸引力的品牌形象，好想來已成為新消費者獲取的強大引擎，同時亦加強挽留及再激活現有消費者，並持續推動規模與活躍度的增長。

我們還通過生動而全面的季節性及主題活動來吸引消費者。例如，我們全年會在多個節日期間舉辦促銷活動，如年貨節及出遊季。此外，於2025年春節期間，我們攜手樂事與騰格爾共同推出爆款主題曲《好想樂事來》，於所有線上平台的觀看次數超過3.2億次。2025年春季，奧運冠軍徐夢桃參與了我們的「零食遊樂園」直播及線下活動，而2025年夏季，我們推出了「冰品節」同「滷味零食節」活動，成功帶動購買頻率、客單價及跨品類銷售增長。在舉辦這些活動時，我們會以主題裝飾翻新門店，並推出針對性促銷活動，吸引人流之餘，亦能加深顧客對我們品牌的印象。

我們亦與名人合作，邀請他們擔任品牌大使，以提升品牌知名度。2025年4月，檀健次先生簽約成為好想來首位品牌大使，活動涵蓋16個城市及超過30,000座樓宇。此次代言活動在第一週就產生了超10億次網上曝光、超20百萬次社交媒體互動。活動首周，主題門店的日均銷售額提升了超100%。

我們常與頭部IP合作推出主題營銷活動並發佈正版IP授權產品。我們與三麗鷗、迪士尼、奧特曼、小馬寶莉、草莓熊等中國頭部移動IP開展聯名合作。該等合作既提升了話題熱度，又拓寬了消費者觸達，同時強化了我們的品牌定位。

我們通過參與門店體驗，打破購物、娛樂與社交空間的界限，以此強化品牌辨識度與獨特門店氛圍。醒目的裝潢設計與新產品的免費試吃，將門店變成了吸引人流且留下深刻愉快體驗的零食樂園。

除了營造溫馨、親切的店內環境外，我們還與第三方配送平台合作，讓店內產品更易於購買。消費者可以通過配送平台在家訂購，並在門口收到產品，這為附近的顧客帶來更多便利，同時將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展至3-5公里外的消費者。通過擴大門店的服務範圍，我們能夠接觸更多消費者並帶動銷售增長。

業 務

我們的會員計劃

除促銷活動外，我們還通過會員計劃吸引消費者。消費者可以簡單通過手機免費註冊成為我們會員，並享受一系列會員促銷活動，如每月折扣、每週抽獎及積分兌換熱門產品。我們的註冊會員人數由2023年底的38百萬人增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190百萬人。於2025年，我們擁有逾144百萬名活躍會員。我們活躍會員的月均購買次數由2023年12月的2.1次上升至2024年12月的2.4次，並進一步上升至2025年12月的3.0次。會員已成為我們業務的關鍵驅動力，在2025年貢獻了約79%的GMV。

此外，我們的會員可將預付款項存入其會員卡，並於我們的門店內使用該卡付款。此外，會員可以購買預付禮品卡。會員卡餘額主要指代表加盟商向消費者收取的保證金。我們根據相關法規將部分保證金保存於指定的託管賬戶中，該賬戶受監管機構監管，不得用於其他用途。當消費者使用其預付卡餘額時，相應金額將用於結算該加盟商日後向我們採購貨品時的應付款項。我們的會員卡或預付禮品卡中的保證金並無到期日。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錄得任何沒收收入。

自2025年起，我們以好想來品牌營運私域會員計劃。我們的私域會員體系是基於標準會員體系建立的更深層次消費者運營模式。該等會員通常會加入品牌專屬社交群組，或透過企業通訊平臺與門店經理直接聯繫，這使品牌與消費者之間能夠建立互動性更強、以服務為導向的關係。除享有所有標準會員權益外，私域會員可獲取促銷活動及新產品推出的即時更新、專屬優惠券及僅限社群參與的活動，並優先獲邀參與限時優惠或品鑑活動。彼等亦可與門店經理直接溝通，獲得個人化產品推薦、購買提醒及售後支持。透過這種即時且量身定制的互動模式，本公司能夠增強會員黏性、提升購買頻次，並提高消費者滿意度。截至2025年12月31日，私域會員人數接近28百萬人，其中2025年12月私域活躍會員超過16百萬人，當月平均消費頻次達3.9次，展現了其卓越的忠實度及消費價值。

數字化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中國首家透過自主研发數字化系統將所有核心流程全面數字化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認為，數字化為推動高效規範的營運履約、有效支持擴張，以及更好地實現精準定向決策奠定了堅實基礎。因此，我們高度重視數字化基礎設施的發展。我們與精選第三方解決方案整合，建立全面的自主研发數字化系統，該系統涵蓋選品及採購、倉儲及物流、門店營運及管理、會員管理及加盟商管理等核心業務流程。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對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IT系統故障或停機事故。

數字化選址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中國量販零食飲料零售行業首家應用數字化系統進行自動化及智能化商圈規劃和選址的公司，而業內眾多同行仍依賴人工方式進行選址及記錄存檔，或使用基礎數字化工具，但其流程並未實現全自動化或智能化。我們自

業 務

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收集全國各地的地理信息、人流熱力圖、競爭對手分佈、租金水平等多維度數據，並運用AI算法構建科學的選址評估模型。我們的系統為加盟商提供最佳門店位置的實時建議，以及對人流、門店租金和銷售收入的預測，顯著增加新店成功的機會，並增強了投資回報的預期。此外，通過我們的數字化系統，新加盟商可以輕鬆完成一系列開店流程，有效降低開店門檻並縮短開店時間，從而加快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張。

數字化產品規劃及採購

我們採用數字化及一體化的供應鏈管理系統，利用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來規劃、管理、監控及協調供應鏈流程的每一步，改善庫存管理，縮短訂單及補單的交付週期。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實現門店與總部層級的互聯互通。該數字化系統主要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 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我們已引入ERP系統，以支持庫存管理等核心業務流程的數據數字化及流程標準化。
- 供應鏈管理（「SCM」）系統：我們亦利用SCM系統，實現供應商入駐、產品上架及供應商庫存管理等供應鏈管理功能。這使我們能夠科學地管理和動態地優化供應商基礎，使我們與供應商的溝通更加順暢。
- 數據管理系統：我們組織全面的數據輸入，如產品、供應商及門店，並在我們的數據管理系統中同步主數據，從而實現業務運營的端到端可視性，並使我們能夠作出數據驅動的決策。

借助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我們能夠根據全國門店的會員消費數據和一般銷售數據，深度洞察市場趨勢。我們能夠準確識別及追蹤暢銷產品、緊跟產品趨勢演變並分析地區差異。該分析為我們產品組合的引進、優化及汰換提供了強大的數據支持，顯著提升了我們選品的質量及效率。

數字化倉儲及物流

我們已全面實施數字化供應鏈管理系統，實現由倉庫到門店的整個供應鏈的實時數據協作。通過倉庫管理系統(WMS)和運輸管理系統(TMS)等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我們能夠實時監控跨區域、門店、產品品類、SKU的庫存水平及周轉效率。在倉儲階段，我們通過引入AGV、圖像識別等技術，實現了商品入庫上架和出庫分揀的高度自動化，顯著提升了營運效率，降低了人力成本。在物流階段，我們採用第三方導航服務提供商開發的智能算法分配物流路線，實時調整最佳配送路線，結合批量截庫功能，實現從倉庫到約80%門店的「T+1」配送，大幅降低門店缺貨風險，提高庫存周轉效率。

業 務

基於智能預警機制，我們根據SKU的熱度自動為門店生成補貨建議及不同的安全庫存水平。此外，通過獲取整個供應鏈（包括採購、倉儲、物流及銷售）的實時數據，我們能有效追蹤及應對庫存變化。

數字化門店營運管理

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亦提供實時監控、數字化庫存管理及全面的POS系統等功能。

實時監控。通過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加盟商和我們都可以實時查閱和追蹤詳細的門店營運數據，例如銷售額、訂單量以及每個SKU的銷售情況，使我們能夠進行準確的業務分析並採取最佳的選品策略，同時亦幫助我們的加盟商實現優化的門店管理。我們的加盟商可以靈活優化貨架陳列及產品組合，以提升單店的銷售業績及盈利能力。

我們還利用自主研發的數字系統進行線上門店監督，支持視頻門店檢查、監控交付及生產線檢查。應用場景包括門店端、倉庫端及產線端。

數字化庫存管理。自動化庫存管理系統取代了傳統繁瑣的人工錄入流程，有效降低加盟商的營運成本及出錯的可能性。

POS系統。新研發的POS系統（目前正在選定地點進行測試）將會作為銷售管理的基礎，建立消費者生命週期管理池，提升購物忠實度和門店競爭力。

數字化營銷與會員管理

通過深入分析交易數據及使用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的歷史營銷活動成效，我們能夠為普通會員及私域會員提供高效的營銷解決方案，例如發放特定產品優惠券及激活購買。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根據與我們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經營加盟店的加盟商（包括企業加盟商），以及根據分銷協議銷售我們食用菌產品的食用菌分銷商。

2023年，在五大客戶中，其中一名是我們的食用菌分銷商，另外四名則是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加盟商。於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五大客戶均從事零食飲料零售業務。2024年及2025年的五大客戶均為我們的加盟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的所有五大客戶均位於中國。我們一般不會向彼等授出信貸期。彼等通過銀行轉賬或銀行承兌匯票結算其應付款項。業務關係的年限由2至13年不等。

業 務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該年度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與各年度總收入的2.2%、1.7%及1.0%。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5%、0.5%及0.3%。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本公司各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持有或據董事所知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均未在本公司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i)本公司五大客戶中並無任何客戶同時為我們的供應商。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五大客戶詳情：

排名	客戶	銷售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收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客戶A	食用菌產品	總部位於廣東省深圳市的農產品貿易公司。	2013年	47,790	0.5
2....	客戶B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45,985	0.5
3....	客戶C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39,324	0.4
4....	客戶D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33,386	0.4
5....	客戶E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32,947	0.4
總計					199,432	2.2

排名	客戶	銷售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收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客戶C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174,146	0.5
2....	客戶F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127,255	0.4
3....	客戶B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110,611	0.3
4....	客戶G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83,428	0.3
5....	客戶H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74,029	0.2
總計					569,469	1.7

業 務

排名	客戶	銷售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收入金額	佔總收入
				開始年度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客戶C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173,048	0.3
2	客戶F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108,255	0.2
3	客戶G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90,688	0.2
4	客戶B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78,107	0.2
5	客戶I	零食飲料產品	本公司的個人加盟商	2023年	71,604	0.1
總計					521,702	1.0

第三方付款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加盟商（個別或統稱「**相關加盟商**」）應其要求通過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賬戶與我們結算款項（「**第三方付款安排**」）。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據我們所深知，相關加盟商所指定的第三方主要包括相關加盟商的合作夥伴、家庭成員和朋友。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鑒於零食飲料行業的許多加盟商為個人或小型企業主，為方便起見，他們委託第三方付款人與供應商結算公司交易的情況並不少見。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其指定第三方付款人的付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44億元、人民幣6,930萬元及人民幣170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6%、0.2%及0.0%。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個別相關加盟商對我們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已終止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我們認為，終止第三方付款安排並未且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i)我們並未主動發起任何第三方付款安排，亦未以任何其他形式參與該等安排；(ii)我們並未向任何相關加盟商提供任何折扣、佣金、回扣或其他利益以促成或激勵第三方付款安排；及(iii)我們與相關加盟商訂立的協議的定價及付款條款，與未參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的加盟商大致相同。我們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相關加盟商及相關加盟商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均非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且該等相關加盟商及第三方付款人獨立於本集團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

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第三方付款安排並未違反中國現行適用法律法規的強制性規定。此外，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該等安排在中國被認定構成《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條所規定的洗錢罪的風險較低。這主要基於以下幾個因素：(i)第三方付款安排下的結算均有真實交易支持，且我們無意圖或動機掩飾、隱

業 務

瞞我們在第三方付款安排下所收款項的來源和性質；(ii)絕大部分相關加盟商已回覆確認函，確認用於結算的資金合法性且不存在洗錢行為等；(iii)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在中國處理第三方付款安排下結算業務的金融機構須對其所有客戶進行反洗錢審查，顯著降低了相關風險；及(iv)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在中國的第三方付款安排而受到任何與洗錢相關的處罰、制裁或調查。

我們已加強內部控制，以管理與第三方支付安排相關的風險，並防止其日後再次發生，具體包括：(i)要求所有加盟商在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中註冊並綁定其指定銀行賬戶。加盟商僅可通過其指定銀行賬戶與我們進行款項結算，不允許第三方代付；及(ii)對所有加盟商的銀行賬戶信息進行審核，包括賬戶持有人姓名及持有人的相關商業登記記錄，且僅授權加盟商名下的銀行賬戶。

我們擬持續監控有關防止第三方支付的內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及時處理所識別的任何缺陷。我們認為上述內部控制措施足夠充分，可大幅減輕我們日後因第三方支付使用可能面臨的任何風險。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已對相關內部控制措施進行跟進審核，未發現任何問題。

供應商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零食飲料廠商、品牌商及貿易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採購總額的9.8%、2.0%及3.2%。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同年採購總額的15.6%、9.6%及12.2%。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的所有五大供應商均位於中國。彼等一般會向我們授出0至30天的信貸期。我們通過銀行轉賬或銀行承兌匯票結算到期款項。業務關係的年限由3至14年不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面臨任何重大供應商集中風險。於往績記錄期期，我們五大供應商中的含羞草食品、寧波承基貿易有限公司和江蘇好再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關聯方。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所報告附註34。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另行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深知曾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i)我們五大供應商中並無任何供應商同時為我們的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屬關聯方但並非關連人士的各五大供應商將不會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五大供應商詳情：

排名	供應商	採購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額 百分比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寧波成績貿易有限公司	零食飲料產品	總部位於浙江省寧波市的進出口貿易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2023年	1,010,894	9.8
2	供應商A	零食飲料產品	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跨國食品飲料控股公司，註冊資本為35百萬美元。	2023年	188,033	1.8
3	含羞草食品	零食飲料產品	總部位於江蘇省南京市的零食公司，註冊資本為10百萬美元。	2023年	159,429	1.5
4	供應商B	零食飲料產品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食業務，註冊資本約為8.3百萬美元。	2023年	130,168	1.3
5	供應商C	零食飲料產品	註冊於河北省廊坊市的零食公司，註冊資本為102.5百萬美元。	2023年	128,169	1.2
總計					1,616,693	15.6

排名	供應商	採購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額 百分比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供應商A	零食飲料產品	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跨國食品飲料控股公司，註冊資本為35百萬美元。	2023年	704,062	2.0
2	供應商D	零食飲料產品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食飲料業務，註冊資本為99百萬美元。	2023年	694,612	2.0

業 務

排名	供應商	採購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額 百分比 %
3	供應商B	零食飲料產品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食業務，註冊資本約為8.3百萬美元。	2023年	684,645	2.0
4	供應商E	零食飲料產品	總部位於內蒙古自治區、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領先乳製品生產加工企業，註冊資本超過63億美元。	2023年	646,699	1.9
5	供應商F	零食飲料產品	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領先零食公司的附屬公司，市值約為15億美元。	2023年	573,268	1.7
總計					3,303,286	9.6

排名	供應商	採購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額 百分比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供應商A	零食飲料產品	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跨國食品飲料控股公司，註冊資本為35百萬美元。	2023年	1,669,464	3.2
2	供應商D	零食飲料產品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食飲料業務，註冊資本為99百萬美元。	2023年	1,324,535	2.5
3	供應商B	零食飲料產品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食業務，註冊資本約為8.3百萬美元。	2023年	1,168,462	2.3
4	供應商E	零食飲料產品	總部位於內蒙古自治區，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領先乳製品生產加工企業，註冊資本超過人民幣63億元。	2023年	1,137,064	2.2

業 務

排名	供應商	採購產品類型	背景	業務關係 開始年度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額 百分比 %
5....	供應商F	零食飲料產品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食業務，市值約為15億美元。	2023年	1,061,107	2.0
				總計	6,360,632	12.2

數據隱私及安全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會不時收集、儲存及使用我們的僱員、加盟商及其僱員、消費者及其他人士（包括供應商及其僱員）的若干個人信息。例如，(i)對於消費者通過我們的線上應用程序（如微信小程序）在線下訂單或註冊會員，我們可能會收集其賬戶名稱、電話號碼及在線訂單記錄等信息，(ii)對於加盟商，在加盟商入駐過程中，我們會收集其基本及公司信息，如其地址、銀行賬戶信息及營業執照信息。

我們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收集個人信息，並通過內部檢查、監督、審查等措施不斷完善個人信息保護措施，確保個人信息得到最大程度的保障。有關我們與保護個人資料相關風險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未能妥善遵守及應對數據保護及信息安全的監管要求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為確保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得到適當及充分的保障，我們已實施內部數據安全及保護協議，規定數據管理責任、數據保護及保密程序。目前，所有收集的數據都儲存於位於中國內地的第三方數據庫中。訪問由權限控制，根據數據最小化原則，只授予特定研發人員必要權限。所有操作必須通過工作單批准後才能執行。敏感用戶信息會被加密及脫敏。我們在網絡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方面實施了多項具體措施。

- **確保數據傳輸安全。**我們採取一系列措施以確保數據在整個生命周期中的安全性和完整性。在傳輸過程中，我們應用加密技術來保護數據通道，防止未經授權的攔截或篡改。
- **建立數據訪問控制。**我們實施嚴格的訪問控制策略，以限制未經授權的數據訪問，同時保持完整的審計跟蹤和活動日誌，以及時檢測並回應潛在的安全事件。
- **定期進行IT系統審計。**我們定期檢查運營系統、數據庫及網絡設備，監控系統日誌以識別錯誤或潛在風險，並及時採取糾正措施以保障系統穩定性和安全性。

業 務

- **數據存儲及備份。**我們依賴安全的存儲設備及方法。備份數據要經過定期測試和驗證，以確保在需要時具備可恢復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與IT系統中斷有關的重大事件。於所示相同期間，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基於以下各項，我們已於重大方面遵守有關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 我們主要通過小程序收集及處理消費者個人資料，以提供會員服務。通過整合小程序的私隱政策，我們通過明確告知用戶我們的名稱及聯絡方式、處理目的及方式、所處理個人資料的種類、保存期限以及行使其法定權利的程序，以履行我們的告知義務。
- 就數據儲存而言，所有與業務相關的原始數據均由第三方雲端獨立託管。該雲端平台已獲得多項認證，展現出強大的合規及安全能力，包括信息安全、雲端服務管理及個人數據保護方面的ISO/IEC 27001、ISO27017及ISO27018，以及可信雲認證，反映了其符合中國雲端服務安全及數據保護要求。所有個人信息均儲存於中國境內。
- 關於用戶的知情權及決定權，我們通過在其小程序中顯著展示、易於理解的隱私政策及用戶協議，確保消費者得以清楚知悉。就有關查閱、複製、轉移、更正或補充其個人資料，以及提出投訴的權利，我們已於我們的小程序中設計並實施相關功能，使用戶能夠查閱及複製其個人資料。就刪除數據的請求，我們已於其小程序中實施帳戶刪除功能。用戶亦可聯絡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或指定電郵地址，要求刪除特定個人資料。此外，用戶可隨時通過相關小程序中的設定撤回其同意，以確保其撤回權。
- 在制度層面，我們已制定內部政策及程序，以確保數據及網絡安全合規。該等政策明確定義了組織職責，就個人資料分類、數據屏蔽、處理審批及未成年人數據保護設定要求，並規定了不同敏感級別數據的保護措施。我們亦通過應用分級授權及最小權限原則，規範信息系統安全及存取管理，並根據數據分類及敏感性管理儲存媒介的全生命週期，從而確保整體數據安全及問責性。

鑒於中國有關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的立法及執法仍在不斷完善，我們將密切監察進一步的監管發展，並及時採取適當措施。

競爭

中國零食飲料零售行業以及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市場競爭激烈且充滿活力。我們在加盟商賦能、門店網絡及消費者體驗等方面，與行業內其他零售商展開競爭。

業 務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中國大規模且增長快速的零食飲料零售企業，按2025年零食飲料GMV計，在中國零食飲料零售企業中排名第二。我們認為，憑藉我們全國性的門店網絡、高效的供應鏈、數字化基礎設施，以及合作加盟生態系統，我們具備鞏固領導地位的優勢。

季節性

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在消費者需求方面，春節、學校暑假及國慶等節假日帶動家庭聚會型零食的消費人流及增長。總體而言，由於零食飲料的購買是日常可負擔的活動，我們並未經歷重大的季節性波動。

我們的食用菌業務亦受季節性波動影響。由深秋到初春，由於天氣轉涼、節假日增多及綠色蔬菜供應減少，食用菌的消費頻率通常會增加。與之相比，春末至初秋，節假日較少，加上綠色蔬菜供應充足，通常導致食用菌的消費量下降。

有關季節性風險的詳細討論，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的產品銷售及業務營運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COVID-19的影響

COVID-19期間，為保障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我們實施了一系列預防措施，包括保持社交距離、提醒佩戴口罩及其他因地制宜的防疫規程。儘管如此，由於零食飲料採購可屬日常活動範疇，且當時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剛起步，2022年COVID-19疫情未對我們的供應鏈、業務運營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持續性或重大不利影響。隨著COVID-19此後逐漸消退，我們預計該疫情不會對未來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進一步不利影響。

僱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9,073名全職僱員，全部位於中國。下表載列按業務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數目	佔僱員總人數 的百分比 百分比
銷售及營銷.....	4,344	47.9
行政	2,684	29.6
倉儲及物流.....	596	6.6
IT	331	3.6
生產	1,118	12.3
總計	9,073	100.0

業 務

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吸引、招聘及保留合資格且積極僱員的能力。我們在招聘過程中採用高標準，嚴格規範的程序，以確保新員工的質量。我們採用多種方式進行招聘，包括內部推薦、網上招聘以及通過獵頭公司或代理進行招聘，以滿足我們對不同類型人才的需求。

我們為僱員提供提升其知識及技能的機會。我們設有有效的培訓制度，包括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以提升員工的知識及技能水平。新入職僱員的入職培訓涵蓋企業文化及政策、業務介紹及日常運營流程等主題。我們的定期在職培訓涵蓋從日常運營到一般管理技能的科目，以提升彼等的專業能力。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已經或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勞資糾紛或罷工。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為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就若干僱員根據相關規定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要由於若干僱員不願意按其全部薪金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這將導致扣除後收到的實際工資較低。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款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5.7百萬元、人民幣46.4百萬元及人民幣38.5百萬元。

倘相關部門責令我們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支付未繳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或採取整改措施，我們承諾將在指定期限內盡快作出該等支付或採取相關整改措施。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解釋二》」），任何不參加社會保險的安排，無論是單方承諾還是雙方協議，均屬無效。此外，《解釋二》明確規定，倘勞動者以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為由解除勞動合約，並要求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中國人民法院應予支持。倘用人單位在根據中國法律繳納社會保險費後，要求勞動者返還已支付的社會保險費補償，中國人民法院應根據中國法律予以支持。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解釋二》並未實質改變或增加用人單位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的義務。相反，其釐清了有關社會保險繳納的相關中國法律的適用及解釋。基於上述，並考慮到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 我們並未與任何僱員訂立排除繳納社會保險的任何協議；及(ii) 我們並未受到任何與社會保險有關的重大調查、查詢、制裁、處罰、訴訟、法律訴訟或投訴，我們的董事認為《解釋二》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 務

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i)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可能需按日加收萬分之五的滯納金，若逾期仍不繳納，可能處以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及(ii)對於住房公積金的任何繳存不足，相關部門可責令我們限期補繳，逾期仍不繳存的，我們或會面臨人民法院強制執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未足額繳納僱員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此外，我們未收到僱員就此等繳款提出的任何重大投訴或舉報，亦未收到相關部門要求我們補繳款項、進行調查或接受處罰的任何通知。根據相關監管政策及上述事實，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的中國實體因歷史差額而被相關部門追繳或面臨行政罰款的可能性較低。

考慮到上述情況，我們的董事認為，過往的不合規情況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未來合規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可能性極低。

保險

我們繳納了法定社會保險，如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我們亦持有涵蓋僱主責任、團體意外、食品安全責任及財產的保險。我們認為現有的保險範圍足以應對我們的現有業務，並符合中國的行業標準。然而，我們可能面臨超出保險承保範圍的索償及責任。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涵蓋所有損失，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

我們積極履行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責任，為利益相關方創造可持續價值。

ESG管治

我們已建立ESG管理架構，形成管理機制，董事會作為ESG工作的決策機構，負責審議監管我們的ESG發展戰略與目標、管理方針及策略、ESG報告等ESG相關重要事項。ESG工作小組負責制定我們的ESG策略、目標、政策及程序，識別對業務具有重大影響的ESG相關風險和機遇，跟進ESG目標實現的進度，編製ESG報告並推動各項ESG舉措的落地實施。

ESG重要性評估及風險管理

我們開展ESG重要性議題識別與評估工作，確定對業務發展有重大影響及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大ESG事宜及潛在風險，並將相關議題納入我們的業務、策略和發展規劃。

- **重要性議題識別：**我們參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結合我們的業務實際、戰略方向和行業發展趨勢，對ESG關鍵議題進行識別。

業 務

- **重要性議題評估：**對議題的實質性、利益相關方的期望進行評估，從對我們的發展的重要性和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兩方面綜合考量，對ESG議題進行優先級次序排列。

我們認為產品質量及安全、研發與創新、員工健康與安全是我們的關鍵ESG議題。我們持續降低ESG相關風險，將ESG議題納入我們的ESG策略和發展計劃。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既未發生任何與ESG相關的重大風險事件，也未發生因違反環保、產品質量與安全、職業健康與安全等ESG相關法律法規而受到任何處罰的情況，未遭受ESG（包含氣候）相關風險對我們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造成的任何實際影響或預期造成的潛在重大影響。未來，我們將按照監管要求定期發佈ESG報告。

環境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法律法規及適用環保標準，持續完善環境管理體系建設，制定《環境管理制度》。

我們設定了以下環境管理目標：

- **排放量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2034年實現主要大氣污染物排放密度下降5%。
- **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2034年實現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下降5%。
- **減廢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2034年實現無害廢棄物排放強度下降5%；廢棄物合規處理率保持100%。
- **能源使用效益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2034年實現綜合能源消耗密度下降5%。
- **用水效益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2034年實現用水密度下降5%。

排放物管理

我們嚴格遵守《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排放物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嚴格控制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固體廢棄物，確保合規排放。

- **廢氣管理：**我們產生的廢氣主要為鍋爐廢氣，經「SNCR脫硝技術+煙氣除塵系統（一級多管除塵器+二級布袋除塵器）+脫硫塔」處理，通過高排氣筒

業 務

排放。我們監控氮氧化物、硫氧化物、揮發性有機物和顆粒物的排放量，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廢氣排放量分別為5.90噸、8.98噸及11.91噸。

- **廢水管理：**我們產生的廢水包括生活廢水和生產廢水，生活廢水經過三級化糞池處理後，匯入生產廢水處理設施後一併排放。生產廢水處理設施採用「調節池+平流氣浮持+厭氧+缺氧+好氧」工藝，處理後廢水達到《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一級標準，並合規排放。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廢水排放量分別87,070立方米、86,720 立方米及86,775立方米。其中，生活污水排放量分別為14,520立方米、14,470 立方米及17,215立方米；工業廢水排放量分別為72,550立方米、72,250 立方米及69,560立方米。
- **廢棄物管理：**我們產生的廢棄物為菌渣（菇採摘後留下的培養料）、剩餘的包裝材料和生活垃圾等。生活垃圾由資源回收單位統一回收處理。我們從原料使用到廢棄物處理實現循環利用，菌渣進行鍋爐焚燒利用、外銷綜合利用，同時將培養瓶售賣給可回收單位，減少固體廢物排放量。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無害廢棄產出量（主要為菌渣）分別為118,050噸、139,360 噸及130,654噸。

能源資源管理

在能源使用方面，我們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通過能耗管理、回收富餘能源、設備更新和改造等方式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 **能耗管理：**我們建設用電能耗管理系統，逐日統計各車間用電量，並通過月度分析識別異常情況。
- **回收富餘能源：**我們將滅菌蒸汽餘熱回收，用於加熱鍋爐用水，減少天然氣用量。
- **設備更新和改造：**我們分階段淘汰老舊能耗高的製冷主機，更換為更加節能的主機；對庫房的程序進行優化改造，降低風機運行頻率、減少出庫時風機開啟時間。通過以上措施，有效減少耗電量。

在用水方面，我們所用水源來自市政供水，未遇到水資源不足的情況。我們積極開展水循環利用工作，將滅菌蒸汽排放的熱水回收；將水處理廢水、罐冷卻廢水回收到水池用於裝瓶攪拌鍋加水，有效減少自來水用量。

在包裝材料使用方面，我們的包裝材料主要為紙箱、卷膜、包裝袋和泡沫箱等，我們根據不同季節來進行材質配置。在物流階段，我們推廣使用可循環中轉箱，減少包裝材料利用。

業 務

下表列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能源資源消耗情況：

指標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綜合能源消耗量	兆瓦時	153,319.74	159,018.14	172,021.08
綜合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 百萬營收	16.50	4.92	3.34
用電量	千瓦時	122,405,921	128,978,083	145,613,567
汽油消耗量	升	10,500	7,600	9,197
柴油消耗量	升	151,034	81,500	58,797
天然氣消耗量	立方米	2,708,466.8	2,688,908.9	2,372,225.9
液化石油氣消耗量	千克	530	4,525	6,360
耗水量	噸	654,623	563,898	1,133,624
耗水密度	噸／百萬營收	70.44	17.44	22.03
包裝材料使用量	噸	6,839.37	5,420.01	8,157.69

註1：綜合能源消耗量計算方法參考《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

應對氣候變化

我們持續完善氣候治理體系。針對氣候變化對財務表現及可持續發展的潛在影響，我們通過政策研究、運營分析和風險機會評估，識別與氣候相關的風險。我們識別面臨的物理風險和轉型風險，並針對每類風險制定專項管理措施。

- **物理風險：**我們的生產設施和設備面臨颱風、極端降水等極端天氣引發的物理風險。這些情況可能導致電力中斷、洪澇等，從而造成安全隱患、迫使運營中斷並增加運營成本。我們提前預警相關情況，成立應急小組並定期演練，提前準備應急物資。
- **轉型風險：**轉型風險主要來自低碳轉型要求。我們積極響應國家「雙碳」政策，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推行綠色物流，以降低我們的碳排放。

我們將定期評估這些風險對運營的短期、中期及長期影響，制定針對性策略，以提升氣候適應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

業 務

下表列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情況：

指標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6,353.66	6,129.92	5,385.90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營收	0.68	0.19	0.10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65,683.02	69,209.64	77,262.56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營收	7.07	2.14	1.50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1,414.26	5,012.07	3,878.82

註：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汽油、柴油、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外購電力。範圍1和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的計算方法參照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發佈的《第六次評估報告》和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參考《溫室氣體核算體系》(GHG Protocol)，排放因子參考中國產品全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系數庫及美國環境投入產出模型數據庫(USEEIO database)的數據。

社會

產品質量與服務

我們持續完善產品質量管理體系，針對量販零食業務板塊，制定了《倉庫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店鋪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針對食用菌業務板塊，我們制定了涵蓋從生產、加工到出廠的全流程質量管控專項制度。

我們依據《商品質量異常處置流程》執行召回程序，並制定了分級召回機制，對於緊急召回產品確保24小時內啟動召回程序並通過多渠道發佈通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發生因安全與健康理由導致的重大產品召回事件。

我們設立400客服專線，建立快速響應機制，推出「消費投訴先行補償」機制，當商戶無法及時賠付時，由我們先行向消費者補償，再向責任方追償。此外，我們還定期開展客戶滿意度調研，通過消費者反饋持續優化及提升服務質量。

人力資本

合規僱傭

我們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並制定了《員工手冊》《招聘管理制度》《假勤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內部政策。在招聘與僱傭過程中，我們堅決杜絕任何基於性別、地域、種族、年齡

業務

等因素的歧視，嚴禁僱傭童工和強迫勞動，注重人才多元化與包容性，確保招聘環節公平公正。我們注重管理層多元化，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女性管理層比例分別為21.7%、20.1%及25.3%。

我們密切關注僱員流失率資料，於2025年，我們的僱員流失率為39.6%。鑒於我們的行業特性、業務發展階段及人員結構調整等客觀因素，我們評估整體僱員流失率處於合理區間，與我們的發展節奏及行業普遍水準相符。

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數目		
員工總數.....	4,972	7,904	9,073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男性	2,695	4,976	5,558
女性	2,277	2,928	3,515

員工健康與安全

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並制定了包括《安全生產管理制度》《職業健康管理制度》等內部政策。針對外勤及一線作業人員，我們為其配備了必要的個人防護裝備，制定了專業操作規範指引，並定期組織崗位安全培訓和技能強化訓練，在倉儲及供應鏈區域嚴格執行禁煙等安全規定，通過日常巡查與定期專項檢查相結合的方式，確保各項措施有效落實。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發生重大安全生產事故。

員工培訓與發展

我們實施「雙通道」職業發展體系，員工可根據自身意願與能力選擇在專業序列縱向深化，或跨向管理序列橫向拓展。針對員工職級晉升，我們以勝任力、業績與資歷為標準，實現職責、權限與薪酬的同步提升。

我們重視員工培訓，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各年度的員工受訓比例均為100%。

員工關愛

我們為員工提供節日禮品、員工生日會、結婚生育禮金等福利，針對特殊工種員工提供高溫補貼、補充醫療保險和僱主責任險等特色福利。我們建立開放、高效的員工反饋和民主管理機制，關愛員工工作與生活。

責任供應鏈

我們建立了系統化的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覆蓋篩選、准入、績效考評與退出全流程。在供應商篩選與准入階段，我們依據《供應商管理制度》、《供應商質量管

業 務

理制度》等制度對供應商資質開展嚴格審查，校驗其質量體系認證及是否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等環境與質量要求，確保其滿足公司標準與合作條件。同時，我們要求供應商簽署《廉潔協議》，進一步強化源頭合規管控。

我們重視價值鏈可持續發展，關注供應商及加盟商的可持續發展風險。

於供應商方面，我們積極與供應商開展溝通，傳達節能減排、勞工管理、食品安全、產品質量、合規經營等ESG相關良好實踐的重要性，審查供應商的環境與質量資質，並要求供應商認可及簽署《廉潔協議》等文件，以規避合規風險。我們亦將消費者洞察與全國各區域消費者在口味、包裝形式及價格敏感度等維度的偏好相結合，支持產品研發與創新，縮短產品推出週期，賦能生產規劃，幫助供應商高效地進行資源配置。

於加盟商方面，我們關注勞工管理、食品安全、產品質量、信息安全保護、合規經營等ESG相關議題，同時提供涵蓋門店營運全生命週期的全方位支持，運用數位化管理工具、培訓課程、物流服務與全國營銷活動，致力於協助加盟商實現高效而可持續的經營，進一步鞏固加盟商對品牌的長久信心。

通過互利合作，我們不僅賦能供應商與加盟商的可持續發展，也同步提升自身的效率、市場響應速度與競爭力。

在日常管理與監督方面，我們採取遠程視頻巡檢與到貨商品抽檢相結合的方式，對供應商實施持續監督。針對出現質量異常的供應商，及時開展約談並安排現場檢查審覈，保障供應鏈的穩定與產品服務的質量。

我們還定期為供應商組織專題培訓，內容涵蓋消費者投訴處理、蟲害防控、食品標籤新規等關鍵議題。2025年，我們開展的培訓已累計覆蓋超2,500人次，有效提升了供應鏈整體的質量管理與合規意識。我們高度重視與供應商的協同成長與風險防範，持續構建更具韌性的可持續供應鏈。

商業道德

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國家法律法規，逐步構建起涵蓋（其中包括）政策制定、風險防範和文化宣導在內的全面治理體系，明確規範員工行為和業務流程，嚴禁貪污、受賄、職務侵佔、未經授權披露商業秘密等違法違規行為。我們已成立內部監察部，負責集中管理各分公司舉報渠道，並通過組織開展廉政等法治教育和宣傳活動等形式，持續增強員工廉潔意識和法治觀念。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股東、加盟商或我們合作的其他第三方並無發生任何不當行為、欺詐及非法行動或其他負面事件，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公益慈善

我們在災害救助、教育支持、基層慈善及兒童營養健康等多領域開展公益行動。2023年至2024年，我們分別向河北水災、甘肅積石山地震及多地洪澇災區捐贈現金共計約700萬元，助力應急救援與重建。我們致力於教育扶持和青少年體育發展，分別於2024年和2025年向安徽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和南京理工大學實驗小學排球隊發起捐贈。

知識產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及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已註冊27項專利、36項版權及4個域名，並在中國擁有414個商標。我們還擁有四項植物新品種權以及與福建農林大學共同擁有兩項植物新品種權。

由於我們的品牌在中國消費者中越來越受認可，我們認為保護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品牌及聲譽至關重要。我們尋求通過註冊商標、保護商業機密，以及與主要僱員及第三方簽訂保密協議，以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由第三方提出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知識產權侵權未決重大訴訟。我們亦未獲悉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知識產權相關訴訟或索償。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可能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

物業及設施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福建省漳州市。我們於中國擁有若干與業務營運相關的物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單一物業的賬面值佔總資產15%或以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5.01A條，我們無須在本文件內加入任何估值報告。根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通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而無需就《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符合該條例第342(1)(b)條的規定，該條文規定我們於土地或樓宇的所有權益均須提交估值報告。

自有物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在中國持有26處物業，總建築面積為312,624.45平方米，主要用作工廠及辦公室。

租賃物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向第三方租賃了131處位於中國的物業，總建築面積為663,635.03平方米，主要用作辦公室、倉儲設施及自營店。

業 務

產權瑕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有35處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為71,177.96平方米）的業主未能提供有效的產權證書及／或將相關租賃物業轉租予我們的有效授權證明。相關租賃物業主要用作我們自營店、辦公及倉儲設施的場所。此外，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有兩處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為1,690.82平方米）的實際用途與相關證書上規定的用途範圍不符。

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對於存在產權瑕疵或用途不符的租賃物業，依據相關法律法規，我們作為承租人一般不會面臨任何行政處罰。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受到任何行政處罰。然而，如任何此等租賃因第三方提出異議而終止，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該等物業。儘管如此，考慮到該等物業的用途，我們相信有充足的類似物業供應，且潛在的終止租賃及因此產生的任何搬遷成本不會對我們的日常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租賃協議未登記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物業租賃協議應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的地方分支機構辦理登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在中國租賃的物業中有123處未完成租賃登記。該等租賃物業與未完成消防安全檢查及消防備案的物業並無關聯。

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未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登記此等租賃協議並不影響相關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和可執行性。然而，倘我們未能完成該等登記，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可責令我們或出租方在規定期限內辦理租賃登記，並可對每份未登記的租賃協議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考慮到上述情況，我們的董事認為，未登記的租賃不會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牌照、批文及許可證

我們須遵守法律、法規及不同級別監管機構的監管規定，並須持有各類牌照、許可證及批文，以營運我們的設施及開展業務。

下表載列我們就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營運所取得的重大牌照及許可證的詳情。

牌照種類	牌照數量	簽發機構	到期日
食用菌菌種生產及經營許可證	2	註冊地農業農村部／局	2026年3月30日至 2028年11月3日
食品生產許可證	1	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2027年10月13日

業 務

牌照種類	牌照數量	簽發機構	到期日
食品經營許可證	26	註冊地市場監督管理局／其他 具有相關職權的政府主管機關	2026年11月23日至 2030年9月21日
僅銷售預包裝食品備案	6	註冊地市場監督管理局／其他 具有相關職權的政府主管機關	有效，無到期日
排污許可證	2	生產經營場所所在地生態環境局	2030年6月24日至 2030年7月7日

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已事先從相關機關取得對我們於中國的營運屬重要的所有必要牌照、批文及許可證，且該等牌照、批文及許可證均屬有效。

消防安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能就十處用作我們自營店的租賃物業（「**檢查相關物業**」）完成開業前消防安全檢查（「**消防安全檢查**」）。我們未能完成檢查相關物業的消防安全檢查，主要原因是業主未能辦理初始消防安全手續。此外，由於業主並未辦理初始消防安全手續，我們實際上難以補辦及完成該等手續。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適用法律法規，部分公眾聚集場所須在開始運營前完成消防安全檢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未能完成消防安全檢查可能導致我們被責令停止施工、使用、生產或營業，並被處以人民幣3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元的罰款。檢查相關物業的總經營面積約為1,532.5平方米，佔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自營店所有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約8.29%。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檢查相關物業仍以自營店形式營運。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能就十二處用作我們自營店的租賃物業（「**備案相關物業**」）完成消防驗收備案（「**消防備案**」）。我們未能完成該等備案相關物業裝修工程的消防備案，主要原因是物業業主未能辦理初始消防安全手續。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未能完成消防備案可能導致我們(i)被責令停止物業施工、使用、生產或營業，並被處以人民幣30,000元以上人民幣300,000元以下的罰款；及(ii)被責令整改並被處以每項工程最高人民幣5,000元的罰款。備案相關物業的總經營面積約為1,977.50平方米，佔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自營店所有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約10.7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備案相關物業仍以自營店形式營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監管部門並未因我們未能完成必要的消防備案和消防安全檢查（合稱「**消防安全程序**」）而對我們採取任何重大的行政措施、罰款或處罰。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我們的備案相關物業和檢查相關物業（合稱「**相關物業**」）

業 務

的收入並不重大。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來自相關物業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36.9百萬元及人民幣38.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相關年度總收入的0.11%、0.11%及0.07%。若任何此等門店被責令關閉，我們相信能夠在合理期限內以合理成本遷至替代物業，因為在相關地區有充足的替代租賃物業供應，並且根據我們過往的選址經驗，我們能夠迅速找到替代地點。因此，我們認為，即使因未能完成消防安全程序而導致我們被政府責令停止經營相關門店，此等行政處罰也不會對我們的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因上述各種原因未能及時完成消防安全程序，但我們仍然高度重視消防安全，以減輕我們面臨潛在消防安全事故和公共安全問題的風險。為此，我們已採取一系列內部控制措施，包括：(i)指派經驗豐富的人員，在新店裝修期間識別風險並設計防護措施，旨在預防、控制及減輕火災風險與影響；(ii)為門店員工提供消防安全培訓（內容涵蓋日常營運的核心環節），並不定期組織消防演習，以提升門店員工的消防安全意識；(iii)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在門店、倉庫及加工場地等場所配備必要的消防安全設備，包括滅火器、煙霧探測器及自動噴水系統等；(iv)設置規範的疏散路線指示標識，並在適用情況下設置規範的緊急出口；(v)指派專職員工對門店進行定期檢查，以評估內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及(vi)盡我們合理最大努力，依據適用法律法規在營業前完成消防安全驗收備案。

我們將持續加大合規力度，完善內部控制流程，並確保所有新增自營門店在完成必要的消防安全手續前不得開業。若在個別特殊情況下，其後發現某一租賃物業在完成消防安全手續方面存在重大障礙，我們將考慮為該門店遷址，必要時將關閉該場所。

此外，我們已聘請一名消防安全顧問（「**消防安全顧問**」）對每處相關物業進行消防安全評估，該顧問是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有資格提供此類服務的獨立第三方。該顧問主要從事消防安全設施的維護和檢查以及消防安全評估工作，擁有相關資質和證書，並擁有一支由註冊消防工程師和消防安全專家組成的專職檢查團隊，團隊成員在消防安全設施維護、檢查和消防安全評估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消防安全顧問已於2025年9月完成全面審查和檢查。根據消防安全顧問的報告，經對所有該等相關物業進行檢查後，(i)相關物業從未發生任何消防安全事故，也未面臨消防救援部門的重大行政處罰或因消防安全違規而被處罰；(ii)相關物業的經營場所已配備充足的消防設備、標誌、安全疏散條件和應急疏散預案，所有設施均處於正常工作狀態，不存在任何重大火災隱患；(iii)所有該等場所均符合適用的消防安全法律、法規和標準，足以完成相關物業所需的消防安全程序（視情況而定）；(iv)我們未能完成相關物業的消防安全程序並非由於消防安全缺陷；及(v)在提交申請和所有必要文件後，相關物業完成所需的消防備案不存在重大障礙。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十處租賃物業未完成消防備案及消防安全檢查，兩處租賃物業未完成消防安全檢查。該等物業產生的收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36.9百萬元及人民幣38.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0.11%、0.11%及0.07%。與消防安全檢查、消防備案及租賃物業未登記相關的違規最高罰款分別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人民幣3.66百萬元及人民幣1.26百萬元。

鑒於(i)相關物業的合規證明書確認並無記錄任何與消防安全相關的行政處罰，(ii)根據消防安全顧問出具的消防安全報告，相關物業的安全評估評級為「良好」，火災發生概率較低或火災發生時造成的危害有限；及(iii)本公司確認，截至本次提交日期，相關監管機關並未就我們未能完成必要的消防備案及消防安全檢查施加任何重大行政措施、罰款或處罰，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主管機關就消防安全問題處以罰款的可能性相對較低。

我們的門店有別於餐廳或其他餐飲服務場所，並不涉及任何烹飪、加熱或其他涉火操作。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的火險風險本身較低。我們亦持續加強合規工作，強化內部控制程序，並確保所有新自營店於完成必要的消防安全程序前不會開始營運。若在個別情況下，租賃物業其後被發現在完成消防安全程序方面面臨重大障礙，我們將考慮遷移門店，或在必要時關閉有關場所。鑒於我們門店的用途相對於餐廳或其他餐飲服務場所較為簡單，且面積通常介乎100至200平方米，我們預期尋找遷移地點不會產生大量時間或成本。就加盟店而言，根據加盟協議，加盟商自行承擔經營責任，包括遵守消防安全規定。加盟商根據合約有義務就不合規行為導致的任何損失向我們作出賠償。根據公開資料查詢，並無發現加盟店因不合規遵守消防安全檢查或消防備案而被主管機關施加重大行政處罰。

法律程序及合規

我們在日常營運過程中可能會不時遇到一系列法律或行政申索及訴訟，這些申索及訴訟可能涉及僱傭、版權或合約糾紛等事宜。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導致行政處罰的法律、仲裁、行政訴訟或違規事件，而該等事件可能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於上述同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系統性違規行為。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已就業務運營、財務報告及一般合規事宜制定並實施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措施。為監察[編纂]後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實施情況，我們已採取並將會採取以下風險管理措施（其中包括）：(i)我們制定了一套全面的政策來識別、

業 務

分析、管理和監控各種風險。我們定期評估及更新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ii)董事會負責監督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我們的審計委員會獲授權審核及評估我們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關審計委員會的組成、成員資歷及經驗，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委員會－審計委員會」；(iii)我們將採取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與利益衝突管理、關連交易及資料披露相關的範疇；及(iv)我們將繼續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舉辦有關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香港[編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課程。

反腐敗合規措施

我們明白，一套強而有力且可執行的反腐敗政策及程序，對維持積極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及確保我們的質量控制、供應鏈管理及加盟商營運的誠信至關重要。為提高僱員的誠信意識，我們要求所有僱員在入職時了解並簽署誠信協議。

根據協議，僱員應避免從事以下活動：(i)利用職務之便謀取個人或集團利益，或以其他方式損害公司利益；(ii)索取或接受禮品、佣金、回扣、證券、旅遊安排、通訊設備、貴重物品或宴請；(iii)披露或洩露公司商業秘密；(iv)從事欺詐或貪污；及(v)參與賭博相關活動。僱員如有上述任何行為，將受到紀律處分，包括降職、減薪、經濟處罰、終止僱傭合約而不支付遣散費（包括賠償金），如違規情況嚴重，將轉交司法或檢察機關作進一步處理。

獎項及認可

多年來，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的質量及受歡迎程度獲得了多重認可。我們獲得的一些重要獎項及認可載列如下。下文所列獎項均非由本公司自費主辦。

獲獎年份	獎項／認可	頒獎機構／部門
2025年	2025年全域數字化經營榜 最佳智慧運營獎	騰訊智慧零售平台
2026年	2025年度廣告新銳品牌	美團閃購平台
2026年	2026財年年度優質品牌和 新銳品牌獎	淘寶閃購平台
2025年	合作共贏卓越品牌獎	支付寶
2025年	2025年中國民營企業500強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 ¹

業 務

獲獎年份	獎項／認可	頒獎機構／部門
2024年	最有價值品牌Top 100	去哪兒網 ²
2024年	美好消費品牌獎	財聯社 ³ ；上海領燦投資諮詢股份有限公司 ⁴
2024年	最具品牌價值獎	財聯社
2024年	年度零售品牌	億歐智庫 ⁵
2024年	年度消費領航品牌	浪潮新消費 ⁶
2023年	中國鄉村發展基金會傑出貢獻獎	中國鄉村發展基金會 ⁷

附註：

1. 一家致力於支持非公有制經濟人士並維護其合法權益的中國組織。
2. 中國領先的一站式旅行平台，致力於維持低價為其核心競爭力。
3. 中國領先的金融新聞媒體及金融信息服務提供商。
4. 中國專業的投資者關係及市值管理諮詢公司。
5. 一個專注於科技、產業及投資的信息平台及智庫。
6. 一個由中國領先的IT公司浪潮集團運營，專注於新零售的媒體平台。
7. 一家由農業農村部監督、國家鄉村振興局管理的全國性公益組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任期為三年，並於任期屆滿時合資格連選連任。

董事會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職責
執行董事					
王麗卿女士 ⁽¹⁾	60歲	董事長兼 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	2014年6月10日	負責本集團戰略的整體制定及執行、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管理企業資源及風險、確保遵守法律法規，以及向股東及利益相關者負責
王澤寧先生 ⁽¹⁾	32歲	執行董事兼 總經理	2015年4月	2015年4月9日	負責本集團戰略的整體制定及執行、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制定本集團的年度目標、業務計劃及運營政策
李博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 經理；職工代 表董事	2012年10月	2014年6月10日	負責領導本集團研發中心及監督研發食用菌業務
非執行董事					
林該春女士 ⁽¹⁾	58歲	非執行董事	2012年12月	2012年12月18日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
陳文柱先生 ⁽¹⁾	46歲	非執行董事	2015年3月	2015年3月31日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麗卿女士.....	6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我們的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5月	2023年5月26日	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鄭魯英女士.....	4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11月6日	2025年11月6日	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趙景文博士.....	5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	2023年9月22日	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楊帆女士.....	6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9月	2025年9月18日	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附註：

1. 王麗卿女士是王澤寧先生的姑姑。林該春女士是王澤寧先生的母親。陳文柱先生是王麗卿女士的表弟。

執行董事

王麗卿女士，60歲，於2011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4年6月起擔任董事。王女士自201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直至彼於2025年7月獲選為董事長為止。彼於2025年8月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女士負責本集團戰略的整體制定及執行、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管理企業資源及風險、確保遵守法律法規，以及向股東及利益相關者負責。

1995年至2013年，王女士擔任福建東方食品集團有限公司(「福建東方食品」)(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食及食品的製造業務，並向中國的零食零售與批發企業供應相關產品)副總經理。2009年至2025年間，其在家族企業中擔任過若干其他職位，例如漳州含羞草食品有限公司(「漳州含羞草」)(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福建東方食品的附屬公司並從事與福建東方食品相同的主營業務)總經理、漳州金萬辰的執行董事兼經理，以及海之路(福建)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食產品的製造業務，並向中國的零售與超市企業供應零食產品)的監事。其自2002年5月起擔任南京含羞草食品有限公司(「南京含羞草」)(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福建東方食品的附屬公司)的監事及自2015年1月至2026年1月擔任福建海麗天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食產品的製造業務，並向中國的零售與超市企業供應零食產品)的監事。

王女士未持有大專及以上學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澤寧先生，32歲，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5年4月起擔任董事。王先生自2017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直至彼於2025年7月獲委任為總經理。彼於2025年8月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負責本集團戰略的整體制定及執行、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制定本集團的年度目標、業務計劃及運營政策。

王先生自2015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以來，一直為核心管理層成員，且其最主要貢獻為於2022年在其他管理層成員的支持下，帶領本集團初步拓展至零食飲料零售業務，並自此監督該業務分部實現卓越增長。王先生始終為本集團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戰略制定、業務發展及日常執行的主要推動力量。自2022年起，王先生一直在本集團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南京萬興總經理、南京萬品總經理、南京陸小饞總經理及漳州陸小饞經理。王先生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南京市第十五屆委員會委員。

王先生於2016年4月取得美國密歇根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9年2月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理學碩士學位。

李博先生，42歲，於2012年10月加入本集團，其後擔任我們的副經理，並自2014年6月起擔任董事。李先生於2025年8月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負責領導本集團研發中心及監督研發食用菌業務。

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2011年6月至2012年9月擔任江蘇康盛農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食用菌的種植、加工及分銷）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制定業務計劃及監督公司策略的實施。李先生擔任浙江瑞豐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後更名為浙江瑞豐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豆類種植及銷售）的生產部門技術總監，負責領導技術研發工作。

李先生曾參與編寫《中國食用菌菌種學》及《食用菌工廠化栽培實踐》等學術刊物。彼作為主要起草人之一，參與制訂《金針菇工廠化栽培技術規範》。彼亦主持多項省級或市級與食用菌相關的行業項目及研究項目。

李先生於2006年7月畢業於中國瀋陽師範大學，獲生物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7月獲中國福建農林大學頒發遺傳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林該春女士，58歲，於2012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董事。彼於2025年8月獲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林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女士在家族企業中擔任多項職務，包括但不限於自2011年8月起擔任南京含羞草執行董事，自2011年8月及2017年2月起分別擔任漳州含羞草執行董事及經理，自2011年8月起擔任福建東方食品執行董事以及漳州金萬辰監事。彼亦為南京萬興、漳州陸小饞及南京陸小饞的董事。

林女士未持有大專及以上學歷。

陳文柱先生，46歲，於2015年3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董事，並擔任該職位至今。彼於2025年8月獲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

陳先生自2015年10月起擔任福建農開發經理。此前，彼於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曾短暫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經理，自2007年7月起擔任南京卡羅依禮品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供應小商品及文具）的執行董事，並自2009年5月起擔任南京華造塑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供應小商品及文具）的監事。彼曾於2009年10月至2011年12月擔任江蘇含羞草農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食及食品的製造業務，並向中國的零售與超市企業供應相關產品）董事，並於1999年1月至2007年12月擔任南京含羞草採購經理。

陳先生未持有大專及以上學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麗葉女士，60歲，於2014年6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6月至2020年8月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23年5月起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林女士在會計、教育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自2022年1月至2024年3月擔任漳州萬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彼自2006年8月起於漳州職業技術學院擔任教職，現為副教授。在此之前，彼於1995年3月至2006年8月在漳州財貿學校任教，並曾於1991年12月至1995年3月於漳州科洋花卉蔬菜有限公司擔任會計，於1990年12月至1991年12月在漳州市蔬菜公司擔任會計，及於1989年7月至1990年12月在深圳富臨大酒店擔任會計。

林女士於1989年6月取得中國深圳大學工商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彼亦自1996年5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鄭魯英女士，48歲，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此擔任該職位。彼主要負責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女士於法律及教育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鄭女士自2024年5月及2021年10月起分別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702）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福建傲農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33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3月起，其擔任廈門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其現任集美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副教授。於2019年5月至2021年4月擔任福建聯合信實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於2003年5月至2010年11月，其於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廈門分行擔任高級職員。

鄭女士曾於多家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擔任獨立董事：於2023年6月至2025年5月，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廈門市鉅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8192）；於2021年9月至2022年9月於廈門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至2023年6月於福建佰源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1月至2023年12月在廈門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職。

鄭女士於2000年7月獲得廈門大學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獲得廈門大學經濟法碩士學位及2014年6月獲得廈門大學知識產權法博士學位。鄭女士於2001年3月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

趙景文博士，53歲，於2023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自2004年8月起，趙博士就職於廈門大學，主要負責會計及金融方面的教學和研究工作，現任管理學院財務學系副教授。2014年2月至2015年2月，彼在美國美利堅大學擔任訪問學者。

趙博士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廈門大學統計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7月取得廈門大學會計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4年7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

楊帆女士，60歲，自2025年9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女士主要負責協助制定董事會策略及決策、監督管理層表現、保障少數股東權益，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獨立判斷。

楊女士自2023年6月起擔任星灣國際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並自2025年2月起擔任時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家族事務顧問。楊女士自2025年7月起擔任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554）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0年8月至2022年2月，彼擔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5）的總監及該公司地產基金投資與管理中心和營運中心主管。於2010年3月至2020年7月，楊女士先後擔任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負責金融產品及保險另類投資。於2007年至2009年，楊女士擔任上海百致達發展有限公司的執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於1999年，彼於北京加拿大北電網絡（中國）有限公司（已於2009年1月解散）任職；於1996年，彼擔任香港粵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資代表，並於1997年調任為董事；於1991年至1993年，彼於香港祥高實業有限公司任職。

楊女士於1988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8月取得美國南加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

楊女士於2022年9月獲英國董事協會頒發的公司管治證書，並於2022年12月獲該學會頒發的公司管治文憑。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日期	職責
蔡冬娜女士.....	54歲	財務總監、 董事會秘書 兼副總經理	2014年1月	2014年1月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 風險控制及內部管治
王松先生.....	39歲	副總經理兼 技術總監	2012年7月	2012年7月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業務規劃及技術管理事宜
楊俊先生.....	40歲	副總經理	2022年12月	2025年7月	負責制定業務計劃及監督 策略實施

蔡冬娜女士，54歲，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財務總監。彼於2019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並自2021年8月起擔任副總經理。蔡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風險控制及內部管治。

加入本集團前，蔡女士於2007年1月至2013年12月擔任福建東方食品的財務總監。於2002年1月至2006年12月期間，彼於同一公司擔任財務經理。

蔡女士於1994年7月取得中國黎明職業大學經濟管理及會計學大專文憑。

王松先生，39歲，於2012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技術總監。王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業務規劃及技術管理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先生曾參與多項科研項目，包括福建省科技計劃項目「金針菇瓶裝工廠化專業品種選育及產業應用配套技術研究與示範」、福建省種業企業培優項目「真姬菇新品種育種和良種繁育技術攻關」及福建省「金針菇產業發展關鍵技術集成和示範」項目。

王先生於2009年6月取得中國佳木斯大學生物科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7月取得中國福建農林大學微生物學理學碩士學位。

楊俊先生，40歲，於2022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25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楊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業務計劃及監督策略實施。

楊先生於零食零售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楊先生於本集團擔任多個重要職位，包括自2022年12月起擔任淮南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及南京萬優供應鏈總經理，及自2023年1月起擔任南京萬優商業連鎖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前，於2021年5月至2023年12月，楊先生擔任安徽盛亨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7年1月至2021年4月，彼擔任合肥翰思雅品牌設計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於2017年11月至2023年7月，彼擔任安徽西哲科技有限公司（由於其股東因投資規劃原因決議停止其業務運營，於2023年7月自願註銷；其於註銷前有償付能力）執行董事、總經理及財務總監。

楊先生於2010年7月取得中國西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文憑。

一般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本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關連。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涉及委任董事的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注意，亦無涉及董事的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秘書

游子麟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有效期自[編纂]起。游先生現為亞洲領先的業務拓展專家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經理。游先生擁有逾6年的公司秘書工作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公司服務、企業管治及合規服務。

游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董事會委員會

我們的董事會授權若干職責予各個委員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趙景文博士、林麗葉女士及林該春女士。林麗葉女士持有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趙景文博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披露，監察及評估外部及內部核數師的工作，以及監督建立及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該委員會負責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或罷免以及財務總監的委任或罷免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其亦評估會計政策或估計的變更，以及並非由會計準則變更引起的錯誤的更正。此外，審計委員會審查公司的財務報告——特別強調重大會計和審計問題、欺詐風險、錯誤陳述以及任何已識別問題的補救措施，並且必須確保任何供董事會審議的提案在提交董事會前獲大多數委員會成員批准。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3.27A條及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將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林麗葉女士、王澤寧先生及趙景文博士。林麗葉女士將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甄選準則及程序，物色、評估及審核該等職位的候選人，並就董事的提名或罷免以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或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未採納其推薦建議的任何個案均獲妥善記錄並提供理由，以及適時向董事會提交候選人推薦建議，一般於董事會作出決定前一至兩個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成立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林麗葉女士、王麗卿女士及鄭魯英女士。林麗葉女士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考核標準並進行相關評估；制訂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計劃；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及以股份為基礎或僱員持股計劃等激勵安排提出建議；監督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解僱或離職時的補償事宜；及確保董事不會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戰略委員會

我們成立了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王麗卿女士、鄭魯英女士及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本公司的長期戰略發展、需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融資提案、重大資本運作或資產管理舉措，及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關鍵事項進行深入審查並提出行動建議。該委員會亦負責監督已獲批准的戰略及投資的實施，並履行董事會授予的任何其他職責。

董事確認

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均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權益。

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均確認，彼(i)已於2025年9月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彼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具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均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聯繫，及(iii)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酬金

董事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福利的形式收取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5百萬元、人民幣7.6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

根據目前薪酬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除稅前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餘人士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9.6百萬元、人民幣71.6百萬元及人民幣47.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彼等概無收取）薪酬，作為其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誘因，或作為與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管理職位相關的離職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及「會計師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酬金的其他資料以及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0及附註11。有關授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獎勵計劃」以獲取進一步詳情。

企業管治

本公司旨在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為此，我們預期於[編纂]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式。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服務年限。最終委任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益處及貢獻。

我們的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除於食品行業的行業經驗外，亦包括整體管理及策略發展、財務會計及企業管治。我們有四名來自不同行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一。本公司已評估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的結構合理，且董事於各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可使本公司維持高標準的運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此外，我們特別認可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我們已經並將持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所有層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推動性別多元化。展望未來，我們在選擇和推薦合適的董事會候選人時持續努力提升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亦有意推動中高層的性別多元化，使本公司在不同層級維持均衡的性別比例。經計及現有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我們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而我們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3A.23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南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a)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時，包括股份發行、出售及轉讓庫存股份或股份購回；
- (c) 倘我們擬以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運用[編纂][編纂]，或倘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所偏差；及
- (d) 聯交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編纂]證券[編纂]或[編纂]的異常變動或其他事宜作出查詢時。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適時通知本公司有關聯交所公佈對香港上市規則作出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會通知本公司在香港適用於我們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法律法規，並就香港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的適用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

任期將自[編纂]開始，並預期將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我們的控股股東

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91,293,385股A股總數計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分別由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直接持有約16.05%、約11.85%、約10.04%及約0.07%。福建農開發由王澤寧先生、陳文柱先生及王麗卿女士分別持有80.00%、19.00%及1.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及多名其他少數股東分別合共持有漳州金萬辰約53.33%、37.67%及約9.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陳文柱先生並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權。

此外，根據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王澤寧先生有權行使合共佔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1.52%的A股所附帶的投票權。王澤寧先生亦已訂立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根據該安排，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有權行使附帶於12,291,000股A股的投票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約6.43%。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及2025年委託協議項下的各委託授出人將與本公司提供格式與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1)條將作出的不出售承諾基本一致的禁售承諾。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及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的詳情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表決權委託協議」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收購南京萬優少數權益」章節內披露。

由於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及陳文柱先生通過共同投資工具福建農開發持有其於本公司的權益；而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亦通過另一共同投資工具漳州金萬辰持有其於本公司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聯交所頒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1.1C章，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陳文柱先生、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彼等合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制本公司合共55.97%的投票權，並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控制本公司合共[編纂]%的投票權。按[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計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福建農開發、漳州金萬辰、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分別直接持有約[編纂]%、約[編纂]%、約[編纂]%及約[編纂]%。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業務劃分

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門店為基礎的零食、食品及飲料零售業務，並主要透過加盟模式經營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組合涵蓋十二個核心類別：飲用水及液體飲料、乳製品、肉類零食、膨化食品、烘焙糕點、堅果炒貨、方便速食、果干蜜餞、糖果巧克力、素食山珍、果凍及布丁以及沖調飲品。

我們控股股東的業務

我們的控股股東，除於本集團的權益外，其亦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及緊密聯繫人從事以下業務：

- **福建東方集團：**(i)福建東方食品集團有限公司（「**福建東方食品**」），(ii)漳州含羞草食品有限公司，兩者主要在中國從事向零食零售及批發業務製造及供應零食及食品產品（包括乾果及堅果），及(iii)南京含羞草食品有限公司，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停止業務營運；
- **含羞草食品集團：**(i)含羞草（江蘇）食品有限公司（「**含羞草食品**」），主要從事零食及食品（包括乾果和堅果）的生產及供應，及(ii)江蘇含羞草農業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向零售及超市業務供應自含羞草食品採購的零食及食品產品；及
- **董事及／或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控制的其他公司：**(i)漳州含羞草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食產品（包括濃縮果汁、香精等食品輔料及食品添加劑）的進出口業務、海外零食零售及批發業務以及零食原料業務；(ii)江蘇萬宸置業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租賃；(iii)江蘇零食工坊連鎖食品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停止業務營運；(iv)雲南沁鮮揚食品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向中國的零售及超市企業製造及供應零食產品（包括乾果）；(v)漳州市長泰區王麗卿蔬果經營部（「**漳州長泰**」），並無業務運營；(vi)福建海麗天食品有限公司及海之路（福建）食品有限公司（統稱「**海麗天集團**」），前者主要從事向中國的零售及超市企業製造及供應零食產品（包括芋圓、果干等奶茶原料），後者仍處於建設階段，且至今未開展任何業務營運；(vii)南京卡羅依禮品有限公司及南京華造塑業有限公司（統稱「**南京實體**」），均主要從事小商品及文具的製造及供應。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除(i)漳州長泰(由王麗卿女士獨家擁有的交易實體)、(ii)海麗天集團(由王麗卿女士的配偶Cai Haiquan先生控制)及(iii)南京實體(由陳文柱先生及其配偶陳玉卿女士控制)外，福建東方集團、含羞草食品集團及董事及／或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均由王健坤先生及／或林該春女士通過福建東方食品及／或含羞草食品直接或間接控制。

業務明確劃分

上述該等公司的主要業務均明確劃分，並未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即：(i)福建東方集團並無從事零食、食品或飲料的門店零售業務；(ii)含羞草食品集團並無從事零食、食品或飲料的門店零售業務。其為本集團的上游供應商，而非競爭對手；及(iii)對於上述其他公司，(a)彼等並無從事零食、食品或飲料的門店零售業務，或(b)其主要業務與本集團完全不同(例如物業開發及租賃或小商品及文具的製造及供應)，或(c)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停止營運。據我們的董事所知，該等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重疊客戶。因此，控股股東及／或董事的上述業務與本集團的業務並無直接或重大競爭。

鑒於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或董事的主要業務劃分明確，董事會信納，我們的業務現時及將持續獨立於控股股東及／或董事的業務。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考慮下列因素後，董事信納我們於[編纂]後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的緊密聯繫人開展業務。

管理層獨立性

我們的管理及營運決策由董事會集體商議後作出。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擁有確保董事會正常運作的相關經驗。我們進一步相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能夠獨立於我們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履行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管理我們的業務，原因如下：

- (a) 誠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進一步所述，我們的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具備豐富的行業經驗，使彼等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履行其職責；
- (b)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不同領域均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相信，彼等將能夠行使其獨立判斷，並能夠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提供公正意見，以保障股東利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c) 各董事均知悉其身為董事而負有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且其不容許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及
- (d) 本公司為A股上市公司，並已建立識別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機制，以確保在建議交易中存在利益衝突的股東或董事將放棄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倘舉行董事會會議或股東會以審議我們的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其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建議交易而召開，則有關董事或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將就相關決議案回避投票且其不應計入為投票的法定人數。

經營獨立性

我們完全有權對我們自身的業務運營作出所有決定，並獨立開展業務運營。我們持有並享有在所有重大方面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許可證及牌照的利益。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產、資本、設備、技術及僱員，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營運其業務。我們可與客戶及供應商獨立接洽，並擁有獨立的管理團隊以處理我們的日常運營。我們亦設有一套內部控制措施，以促進我們的業務有效運營。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與控股股東的若干聯繫人訂立若干交易，包括(i)本集團向含羞草食品集團（定義及討論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採購食品；(ii)南京萬興集團（定義及討論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間提供貨物及產品；及(iii)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向南京萬興集團授予軟件許可，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非豁免及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考慮到相關交易的金額對本集團並不重大，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獨立性造成任何影響。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獨立於控股股東及／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經營，並將於[編纂]後繼續獨立於控股股東的業務經營。

財務獨立性

本集團設有自身的內部控制、會計、資金、報告及財務管理系統，並設有會計及財務部門。此外，本集團獨立開立及管理銀行賬戶，且從未與控股股東共用任何銀行賬戶。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進行獨立稅務登記，並按照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獨立繳納稅款。本集團從未與控股股東或其控制的任何其他實體共同繳納任何稅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倚賴控股股東及／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之間概無任何未償還貸款、擔保或質押的安排。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能夠在財務方面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其的緊密聯繫人。

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控股股東或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權益。

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認為，我們已實施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以處理控股股東與本集團之間潛在的利益衝突，並保障全體股東的權益，原因如下：

- 若舉行股東會以審議控股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建議交易，則我們的控股股東將不得就有關決議案投票且其不應計入為投票的法定人數；
- 本集團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編纂]後，倘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擬進行任何交易，我們將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如適用）申報、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
-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不少於三分之一，以確保董事會在決策過程中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並向我們的股東提供獨立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個別及共同擁有履行其職責所需的知識及經驗。彼等將檢視本集團與我們的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利益衝突，並提供公正及專業的建議，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聘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及
- 我們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該公司將就遵守適用法律及香港上市規則（包括有關董事職責及企業管治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並會及時通知我們有關香港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任何修訂或補充。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已採取充足企業管治措施以於[編纂]後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可能產生的利益衝突以及保障我們少數股東的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與將被視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各方訂立若干協議。本節所載交易預期將於[編纂]後繼續進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將構成我們的非豁免及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的關連人士

[編纂]後，我們預期將繼續與下列人士進行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該等人士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名稱	關連關係
含羞草（江蘇）食品有限公司（「含羞草食品」，連同其附屬公司江蘇含羞草農業有限公司，統稱為「含羞草食品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含羞草食品的100%股權由本公司前董事王健坤先生直接持有，其為本公司前董事、我們執行董事王麗卿女士的兄弟姐妹、執行董事王澤寧先生的父親及非執行董事林該春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2條，含羞草食品及其附屬公司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南京萬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興」，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南京萬興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王澤寧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萬興48.0%的股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南京萬興及其附屬公司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及關連人士。
南京萬品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品」，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南京萬品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王澤寧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萬品24.5%的股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南京萬品及其附屬公司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及關連人士。

僅就本節而言，本集團（不包括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將被稱為「其他集團成員」。

非豁免及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		
交易	適用上市規則	豁免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百萬元)					
A. 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本集團向含羞草食品集團採購食品	14A.35 14A.36 14A.52 14A.53 14A.105	公告及獨立股東 批准規定	550.00	700.00	800.00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		
交易	適用上市規則	豁免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百萬元)					
B. 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					
<i>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i>					
1.1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興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29.79	38.73	46.47
1.2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31.23	40.60	48.72
1.3 南京萬興集團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58.35	75.86	91.03
1.4 南京萬興集團向其他集團成員提供貨品及產品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4.80	6.24	7.49
2.1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興集團授出軟件許可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23.39	30.41	36.49
2.2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品集團授出軟件許可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8.50	11.05	13.26
3.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向南京萬興集團採購營銷服務	14A.35 14A.76(2)(a) 14A.105	公告要求	35.00	35.00	35.00

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

於2026年[•]，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含羞草食品（為其本身及代表含羞草食品集團）訂立框架協議（「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其中包括）向含羞草食品集團購買由含羞草食品集團製造及供應的食品及零食產品，包括但不限於乾果、糖果及堅果，年期自[編纂]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可由訂約方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相互協定續期。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與含羞草食品集團訂立年度框架協議，其定價基礎及主要條款均體現於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並與之一致。該等年度框架協議須受A股市場監管機構監督，本公司將據此發出具體交易的採購訂單。額外訂立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主要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在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所載條款的規限下，我們將與含羞草食品集團的成員公司訂立特定子協議，以載列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項下各項交易或採購訂單的特定條款及條件。

定價依據

根據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本集團就採購食品及零食產品向含羞草食品集團支付的價格將由訂約方經參考以下因素公平釐定：

- (i) 含羞草食品集團供應的食品及零食產品質量與市場上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供應的食品及零食產品相比；
- (ii) 每筆訂單的數量、達成訂單的時間表及本集團中長期訂單的穩定性；
- (iii) 含羞草集團向獨立第三方供應相同或類似產品時收取的定價；
- (iv) 含羞草食品集團製造所供應食品及零食產品的成本；
- (v) 其他供應商（獨立第三方）銷售的同類貨品及產品的市價；及
- (vi)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與含羞草食品集團訂立的年度框架協議下的歷史定價基準。

為確保本集團將按正常商業條款支付的價格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於根據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訂立任何子協議或採購訂單前，本集團採購部門將要求含羞草食品集團提供其向其他獨立第三方銷售相同或類似產品的交易價格。同時，本集團採購部門亦將考慮獨立第三方就相同或類似類型產品提供的市價及交易條款，以確保含羞草食品集團提供的條款相若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我們的採購部門亦持續監察市場上食品及零食產品的採購定價，以確保其後採購價格均屬公平合理且與市價一致。

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項下的主要條款（包括定價條款）與(i)本集團與我們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可資比較產品訂立的條款，及(ii)含羞草食品集團與其他客戶就可資比較產品訂立的條款一致且不遜於本集團。具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

- (i) 本集團與含羞草食品集團之間交易的產品平均單價，與(a)我們其他屬獨立第三方的供應商就可比產品所收取的可比產品平均單價；及(b)含羞草食品集團就可比產品向其其他客戶所收取的可比產品平均單價相符或較低。可比產品的單價處於合理價格範圍內。歷史單價並無重大偏離此價格範圍，僅因訂單交付時間及批量大小的差異而出現輕微波動；及
- (ii) 本集團與含羞草食品集團之間交易的主要條款（包括付款條款、交付安排、質量檢驗標準及產品退換政策），與(a)適用於我們與其他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的可比交易條款；及(b)適用於適用於含羞草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的可比交易條款，並無重大差異。

持續關連交易

歷史金額、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含羞草食品集團採購食品及零食產品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1.08百萬元、人民幣441.35百萬元及人民幣459.54百萬元。歷史交易金額的波動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收入的持續擴張（特別是我們門店數量的增加）以及含羞草食品集團推出新產品。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門店數量分別達到4,726家、14,196家及18,314家。根據含羞草食品集團提供的資料，本集團的採購額分別佔含羞草食品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年收入的約24.64%、59.74%及88.92%。根據含羞草食品集團，該增長乃受其客戶表現變化所驅動——儘管本集團的採購因本集團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於2023年至2025年快速增長而持續增加，但其他獨立客戶於同期的採購則因彼等自身銷售放緩而輕微下降。

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項下就向含羞草食品集團採購貨品及產品擬支付的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50.00百萬元、人民幣700.00百萬元及人民幣800.00百萬元。

於達致上述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會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與含羞草食品集團就本集團採購貨品及產品的歷史交易金額呈上升趨勢。特別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的交易金額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了一倍以上；
- (ii) 經計及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門店數量的顯著增長，預計本公司門店數量將會增加；
- (iii) 由於含羞草食品集團的產品在消費者中越來越受歡迎以及品牌認知度不斷提高，經計及(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含羞草食品集團供應的SKU數量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增加，及(ii)自2025年下半年起擴大向含羞草食品集團採購產品的範圍，新增產品類別包括多種口味的奶糕、芒果條、芒果捲，以及藍莓乾等果乾產品，預計未來三年將提供的SKU數量將會增加；
- (iv) 由於本集團未來三年的預期業務增長，本集團的食品及零食產品採購量預期增加，預期未來三年的採購量將保持大幅及穩定的水準。年度上限乃根據以下假設及估計計算：根據本集團分別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業務增長率作為支持，基於2025年的交易金額，估計2026年、2027年及2028年的年度交易金額將按年增長40%至20%不等；及
- (v) 含羞草食品集團就食品及零食產品收取的歷史價格以及我們對平均定價將大致保持穩定的預期。

持續關連交易

交易原因

含羞草食品集團是各種零食及食品的製造商及供應商；其客戶為中國的零售及超市企業。根據含羞草食品集團提供的資料，含羞草食品集團於2024年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96.9百萬元，擁有超過900名僱員。

經考慮其產品的質量、品種及品牌知名度及其作為供應商的可靠性後，我們認為向含羞草食品集團採購產品符合本集團的業務及商業目標。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含羞草框架協議乃於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含羞草框架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有關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香港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按年度基準超過5%，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將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

於2026年[•]，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集團成員）與南京萬興（為其本身及代表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為其本身及代表南京萬品集團）訂立框架協議（「**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以規管南京萬興集團、南京萬品集團及／或其他集團成員之間的交易（其中包括）：

- 採購各類貨品及產品；
- 授予軟件許可；及
- 採購營銷服務。

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編纂]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可於訂約方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相互協定時予以重續。

在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所載條款規限下，訂約方將訂立特定子協議或採購訂單，以載列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項下各項交易的特定條款及條件。

為免生疑問，由於南京萬興及南京萬品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南京萬興集團、南京萬品集團及其他集團成員之間的交易為本集團的集團內交易，因此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金額並非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成本或開支。

持續關連交易

1. 提供貨品及產品

本集團成員公司（包括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過往一直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互相購買及銷售各種貨品及產品，包括但不限於零食、烘焙食品、飲料、食品及飲品。為避免中斷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我們預期於上市當日及[編纂]後繼續進行下列各方之間的上述交易：

-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興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 南京萬興集團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及
- 南京萬興集團向其他集團成員提供貨品及產品。

該等交易的背景如下：

- (a) 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與我們的加盟店訂約並向我們的加盟店供應食品（如零食、烘焙食品及飲料）。其他集團成員的若干成員公司擁有本集團內部共用的倉庫。作為我們集中協調的供應鏈管理系統的一部分，我們將從最近的倉庫派送產品以履行加盟店的訂單，這意味著南京萬興集團或南京萬品集團的加盟店的訂單可能由其他集團成員的庫存履行。在此情況下，南京萬興集團或南京萬品集團將向相關其他集團成員購買產品作為集團內交易。
- (b) 本集團成員公司（包括南京萬品集團成員公司）亦可能不時向南京萬興集團採購商品（如零食、烘焙食品及飲料），用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或促銷活動。該等產品可能為南京萬興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的產品，或南京萬興集團為本集團批量購買的產品。

定價依據

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項下採購貨品及產品將收取的價格將釐定如下：

- (a) 就集團內購買食品以履行加盟店的訂單而言，集團內收取的價格應與其他集團成員從供應商處採購相關產品的價格（所有集團成員的採購價均相同）相同；加上倉儲及物流成本，以反映集團內倉庫設施及交付物流的成本分擔。上述倉儲及物流成本應按每筆訂單評估，通常介乎貨品價值的2%至5%，視乎設施及設備租賃成本、人工開支及送貨半徑而定；及

持續關連交易

- (b) 就本集團為業務發展或促銷活動而向南京萬興集團進行的集團內產品採購而言，集團內收取的價格應與南京萬興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就南京萬興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外部方銷售的產品而言）或南京萬興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採購產品的價格（就南京萬興集團為本集團採購的產品而言）相同。

歷史金額、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歷史交易金額以及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

	歷史交易金額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興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	2.19	22.22	17.81	29.79	38.73	46.47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	38.56	29.77	9.51	31.23	40.60	48.72
南京萬興集團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品及產品 ..	零	零	31.62	58.35	75.86	91.03
南京萬興集團向其他集團成員提供貨品及產品 ..	零	0.20	3.86	4.80	6.24	7.49

由於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上述交易性質大致相同，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3條對上述交易進行匯總。

如上文所解釋，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與我們的加盟店訂約並向我們的加盟店供應食品，而其他集團成員的若干成員公司擁有本集團內部共用的倉庫；集團內部採購貨品及服務主要來自我們的集中協調的供應鏈管理系統。因此，歷史交易金額的波動主要由本集團來自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整體收入以及我們倉庫的數量及分佈所推動。

- 於2024年及2025年，為滿足對存儲容量及交付覆蓋範圍不斷增長的需求，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的若干成員公司建立自有倉庫，從而減少向其他集團成員購買貨品及服務的需要，導致2023年至2024年及2025年的交易金額呈下降趨勢。

持續關連交易

- 於2025年，南京萬品集團的若干成員調整其業務模式，轉為向南京萬興集團成員營運的共用倉庫採購產品，從而導致南京萬興集團向南京萬品集團提供貨物及產品的交易金額自2024年至2025年呈現上升趨勢。與此同時，南京萬興集團將其業務從主要從事零食禮盒銷售，擴展至為本集團集中採購進口產品，該等進口產品由南京萬興集團採購後再轉售予其他集團成員，致使南京萬興集團向其他集團成員提供貨物及產品的交易金額自2024年至2025年呈現上升趨勢。

在釐定上述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會已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預期自其加盟店接獲的訂單數量及價值，該等訂單預期在未來三年將大幅且穩定增長。年度上限乃根據以下假設及估計計算：根據本集團分別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業務增長率作為支持，基於2025年交易金額，估計2026年、2027年及2028年的年度交易金額將按年增長40%至20%不等；
- 上述增長趨勢因預期本集團將增加其倉儲網絡密度，從而減少為履行訂單而進行的集團內貨品採購金額而有所緩和；
- 本集團業務及發展或推廣活動所需的預期貨品金額，預期將保持穩定且並不重大；及
- 經計及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門店數量的顯著增長，預計本公司門店數量將會增加。

2. 授予軟件許可

若干其他集團成員過往並將繼續向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授出若干軟件許可，用於各種應用，包括但不限於管理倉儲、物流、庫存、供應鏈、加盟商、人力資源及企業資源規劃。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許可授出交易所規限的軟件既涉及本集團開發的軟件，亦涉及最初由獨立第三方開發並授權予其他集團成員的軟件。於2023年及2024年並無發生向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授出軟件許可的歷史交易，因為本集團僅於2024年12月收購相關軟件，其後成本分配至附屬公司。

定價依據

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項下的軟件許可將收取的費用將按以下基準釐定：其他集團成員就所提供軟件產生的整體成本（主要包括（倘軟件由本集團開發）軟件的開發及維護成本，或（倘軟件最初由獨立第三方授權）獲得該許可的成本）將由南京萬興集

持續關連交易

團及南京萬品集團成員公司分攤。視乎相關軟件的性質或用途，成本分攤將主要根據使用情況（例如倉庫數目、南京萬興集團或南京萬品集團（如適用）的成員公司數目或使用相關軟件的人數）釐定。

歷史金額、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歷史交易金額以及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

	歷史交易金額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集團成員向南京萬興集團及南京萬品集團授出軟件許可	零	零	22.86	31.89	41.46	49.75

於達致上述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會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自研軟件的預期開發及維護成本以及外部獨立第三方許可軟件的預期成本，預期將保持相對穩定；
- (ii) 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相關軟件的使用量預期增加；及
- (iii) 由於上述成本及用量與本集團的門店數目密切相關，年度上限乃根據以下假設及估算計算：參照本集團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業務增長率，基於2025年的交易金額，估計2026年、2027年及2028年的年度交易金額將按同比增長率40%至20%上升。

3. 採購營銷服務

南京萬興為本集團與外部獨立第三方訂立營銷服務合約（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展示及線上及線下推廣活動）的主要集團成員公司之一。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其後通過集團內交易向南京萬興集團採購部分該等營銷服務，從而分攤該等營銷服務的成本。為避免干擾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我們預期將繼續向南京萬興集團採購營銷服務。

持續關連交易

定價依據

集團內業務運營框架協議項下營銷服務將收取的費用將按以下基準釐定：南京萬興集團向外部獨立第三方購買營銷服務產生的整體成本，原則上由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按其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度分攤；為更公平體現各集團成員從相關營銷服務中獲得的實際利益，亦可參考其他因素（如營銷服務的地理覆蓋區域）對分攤比例進行調整。

歷史金額、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向南京萬興集團採購營銷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10.91百萬元及人民幣29.28百萬元。

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內業務運營框架協議項下就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向南京萬興集團採購營銷服務擬支付的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5.00百萬元、人民幣35.00百萬元及人民幣35.00百萬元。

於達致上述交易費用的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會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南京萬興集團之間就提供營銷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以及因本集團營銷計劃導致2025年下半年錄得的營銷服務交易金額增長；
- (ii) 隨著業務日趨成熟，本集團的營銷策略不斷演變，從而在建立品牌知名度及市場份額後，對營銷開支採取更具紀律及成本控制的方式；及
- (iii) 預期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於未來三個財政年度採購的營銷服務範圍或金額將不會較目前水平大幅增加。因此，未來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維持與2024年整個財政年度的金額相同。

交易原因

南京萬興及南京萬品一直且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i)南京萬興集團、(ii)南京萬品集團及(iii)其他集團成員過往曾進行多項集團內交易。董事認為，該等集團內交易具有互利性，且符合本集團及整體股東之最佳利益，因其為集團成員提供具成本效益之機會，可藉助共同資源實現多項目標，包括但不限於訂單履行、倉儲、貨品及產品採購、知識產權授權使用以及營銷活動等。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乃於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有關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

香港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包括按上文「持續關連交易－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提供貨品及產品－歷史金額、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一段所述方式合計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預期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條，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豁免

部分獲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就上述部分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

就上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全面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編纂]後，我們將進行若干其他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條預計可獲全面豁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

1. 倉儲及物流服務

於2023年10月1日，本集團與寧波大庫商貿有限公司（「寧波大庫」）訂立協議（「倉儲及物流服務協議」），期限為2023年10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內容有關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包括：

- 貨品的存儲及分揀、倉單的處理及驗證、產品的交付；及
- 倉儲物流配送設備租賃。

根據倉儲及物流服務協議將收取的價格應釐定如下：

- 就提供倉儲及配送及相關服務而言，價格乃根據從倉庫派送的單位數量按每件物品的固定單價計算，該單價乃參考倉儲及配送服務範圍釐定；及
- 就設備租賃而言，價格基於固定的月租金。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倉儲及物流服務協議項下的歷史交易分別為人民幣7,024,000元、人民幣34,644,000元及人民幣38,974,000元。

香港上市規則的影響

寧波大庫由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袁振勤先生控制。由於寧波大庫為其聯繫人，故倉儲及物流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倉儲及物流服務協議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進行，且本集團應付寧波大庫費用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按年度基準低於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該等交易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2. 擔保

王健坤先生及林該春女士已共同就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為支持日常運營而取得的若干計息銀行借款項下的還款責任提供擔保（「擔保」），該等擔保預期將於[編纂]後持續有效。過往，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擔保所涵蓋的計息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34,104,000元、人民幣346,451,000元及人民幣405,986,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受王健坤先生及／或林該春女士任何擔保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354,416,000元。因此，本公司認為其擁有充足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可供使用，且該等融資並無受王建坤先生及／或林該春女士的擔保所規限，並能夠獨立於王建坤先生及林該春女士經營。

香港上市規則的影響

該等擔保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為本集團利益提供的財務資助。由於該等擔保乃(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乃由王健坤先生及林該春女士單方面提供，以擔保我們於銀行借款項下的責任，而本集團並無向王健坤先生及林該春女士承擔任何對等責任，及(ii)並無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該等擔保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項下的年度審閱、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聯席保薦人意見

根據本公司提供的文件、資料及數據以及參與盡職調查及與本公司的討論，聯席保薦人認為：(i)已尋求豁免的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及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含羞草食品框架協議及集團內業務營運框架協議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

內部控制措施

為確保(i)上述相關框架協議項下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不會較獨立第三方可獲得的條款對相關關連方更為有利，及(ii)其項下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我們將於[編纂]後採納以下內部控制程序：

- 董事會及本集團財務部將共同負責評估持續關連交易，尤其是定價政策及年度上限的公平性，以確保符合香港上市規則；
- 本集團法務部及財務部將共同負責審閱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名單及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資料，以確保該等資料一致、準確及完整，並符合香港上市規則；
- 本集團法務部及財務部將定期監察相關協議項下年度上限的履行情況及交易更新；
- 本集團法務部及財務部將定期監察持續關連交易，並於知悉任何不合規事宜或若干關連交易受到任何監管機構限制時及時向董事會報告；及
-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提供年度確認，以確保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交易按照相關協議的條款及定價政策進行，並按正常或更佳的商業條款進行。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將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向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¹⁾	股份說明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股份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 日期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²⁾	緊隨[編纂]完成後 佔A股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²⁾⁽³⁾	緊隨[編纂]完成後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³⁾
福建農開發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30,711,800	16.05%	[編纂]%	[編纂]%
漳州金萬辰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22,672,479	11.85%	[編纂]%	[編纂]%
王澤寧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19,214,415	10.04%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280,000	0.15%	[編纂]%	[編纂]%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A股	53,384,279	27.91%	[編纂]%	[編纂]%
	合約項下權益 ⁽⁶⁾	A股	34,329,855	17.95%	[編纂]%	[編纂]%
王麗卿女士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135,000	0.07%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420,000	0.22%	[編纂]%	[編纂]%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A股	22,672,479	11.85%	[編纂]%	[編纂]%
彭德建先生 ⁽⁶⁾⁽⁷⁾	實益擁有人	A股	20,838,855	10.89%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300,000	0.16%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⁶⁾	A股	1,200,000	0.63%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⁵⁾⁽⁶⁾	A股	300,000	0.16%	[編纂]%	[編纂]%
周鵬先生 ⁽⁶⁾⁽⁸⁾	實益擁有人	A股	11,090,000	5.80%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1,200,000	0.63%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⁶⁾	A股	1,201,000	0.63%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⁵⁾⁽⁶⁾	A股	1,200,000	0.63%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附註：

- (1) 所有所述權益均為股份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191,293,385股計算。
 - (3) 由於將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股H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故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191,293,385股A股及[編纂]股H股總數計算。
 - (4) 王澤寧先生分別持有福建農開發及漳州金萬辰已發行股本約80%及約53.33%的權益。王麗卿女士持有漳州金萬辰已發行股本約37.67%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澤寧先生被視為於福建農開發持有的30,711,800股A股中擁有權益，而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各自被視為於漳州金萬辰持有的22,672,479股A股中擁有權益。此外，本公司根據適用中國規則及法規公佈，本公司收到漳州金萬辰發出的通知，其擬於2025年7月28日止2025年10月27日期間出售持有的不超過1,578,751股A股。
 - (5) 指王澤寧先生、王麗卿女士、彭德建先生、范鴻娟女士、周鵬先生及李孝玉女士各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授予的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所涉及的A股。
 - (6) 根據2024投票委託協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澤寧先生有權行使由彭德建先生及其妻子范鴻娟持有的合共22,038,855股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澤寧先生被視為於2024年表決權委託協議項下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表決權委託協議」。
- 根據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王澤寧先生有權行使周鵬先生及其配偶李孝玉女士所持合共12,291,000股A股股份所附帶的表決權，其已於2025年12月3日生效。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澤寧先生被視為於2025年表決權委託協議項下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收購南京萬優少數權益」。
- (7) 彭德建先生於2025年6月17日其持有的6,361,800股A股質押予華能貴誠信託有限公司。
 - (8) 周鵬先生於2026年1月13日將其持有的2,552,800股A股質押予華能貴誠信託有限公司。

除上文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主要股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概無任何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安排而可能於隨後日期導致本公司的控制權發生變更。

股 本

本節列示[編纂]完成前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191,293,38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全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
已發行A股	191,293,385	100.00
總計	191,293,385	100.00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後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	191,293,385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A股，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後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	191,293,385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股 本

我們的股份

[編纂]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H股和A股為股本中的普通股，且被視為一類股份。深港通已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為深港通下的合資格證券，故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我們的H股可由香港及其他海外[編纂]及[編纂]認購或[編纂]。若我們的H股為港股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內地[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編纂]。

地位

根據公司章程，我們的H股與A股被視為一類股份，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平等地享有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支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有關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派付，而有關A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人民幣派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H股持有人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而A股持有人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

概無將我們的A股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我們的A股與H股一般不可互換或也不可替代，且我們的A股與H股於[編纂]後的市價可能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並不適用於在中國及香港聯交所雙重上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A股持有人批准[編纂]

我們已獲得A股持有人批准發行H股及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我們已於本公司於2025年9月8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根據（其中包括）以下主要條款獲得通過：

(1) [編纂]規模

擬初步[編纂]的H股數目不超過經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於[編纂]獲行使前）。根據[編纂]獲悉數行使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超過根據[編纂]初步[編纂]的H股總數的[編纂]%。

(2) [編纂]方式

[編纂]方式為在香港[編纂]以供認購及向機構及專業[編纂]進行[編纂]。

股 本

(3) 目標[編纂]

H股將向境外機構[編纂]、企業及個人[編纂]、[編纂]及符合監管規定的其他[編纂][編纂]。

(4) [編纂]基準

H股的[編纂]將在充分考慮現有股東利益、[編纂]接受程度、境內外資本市場及發行風險後，按照國際慣例，通過指令需求及累計投標程序釐定。

(5) 有效期

[編纂]H股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應當自股東會於2025年9月8日召開之日起[編纂]內完成。

除[編纂]外，概無任何其他股份的其他獲批准[編纂]計劃。

股東大會

有關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詳情，請參閱「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股份獎勵計劃

我們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並據此授予了限制性股票單位，該限制性股票單位的歸屬將通過新發行的A股來實現。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獎勵計劃」。

財務資料

閣下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載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資料（包括其附註）及其各自的附隨附註，一併閱讀以下討論及分析。我們的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在若干重大方面可能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認會計原則有所不同。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就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所持的看法，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的經驗、對歷史事件的理解、現行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作出的假設及分析，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是否會符合我們的期望及預測，須視乎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定，其中許多是我們無法控制或預見的。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標題為「風險因素」及「業務」的章節。

就本節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提及2023年、2024及2025年是指截至有關年度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節所述的財務資料均按合併基準呈列。

概覽

我們是一家大規模且增長快速的零食飲料零售商，2023年至2025年我們的GMV年均複合增速為156.4%。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以零食飲料GMV計，我們是中國第二大零食飲料零售商。我們的全國性品牌好想來位列中國零食飲料零售品牌榜首，同時也是中國首個於2024年門店數量突破10,000家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品牌，而業內第二大品牌於2025年方實現該里程碑。

我們主要從事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為消費者提供愉悅的購物體驗，令零食成為日常唾手可得的快樂。我們的門店提供各式各樣的零食飲料產品，這些產品是根據消費者需求精心挑選的，並主要直接從品牌廠商採購。通過免除不必要的中間環節，直接向消費者提供這些產品。我們確保為消費者提供高質價比產品。

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擴展門店網絡，於2025年，98.0%的總收入來自向加盟店銷售商品。同年，我們亦有0.6%的總收入來自於自營店（自營門店有助我們探索新市場與商業模式）及批發銷售（批發業務則面向企業客戶批量供貨）。我們亦在較小範圍內從事食用菌的種植及銷售。

呈列及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本集團在編製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已提早採納自2025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文。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門店網絡擴張及消費者群體增長

由於我們主要通過加盟店及自營店銷售零食飲料來產生收益，因此門店網絡的規模對我們的收益增長至關重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網絡大幅擴張，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包括4,560家、14,098家及18,282家加盟店以及166家、98家及32家自營店。我們一般將業務增長方向定於經濟發達或人口密集的地區，這些地區較高的購買力及人流量可支撐更高的銷售量。於2025年，本集團是中國長三角區域及山河四省最大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商，市佔率分別約為63%及55%，GMV分別為各自第二大競爭對手的2.3倍及1.6倍。

與此同時，我們不斷增長的消費者群體進一步支撐我們的收益增長。於2025年，我們的門店錄得約24億筆交易。龐大且忠實的會員體系是我們消費者群體的核心。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約190百萬名註冊會員，於2025年有超144百萬名活躍會員。於2025年12月，我們的月活躍會員人均月度消費頻次為3.0次。該參與度展現了我們消費者群體的活力，進而推動持續複購，並支持收入增長。

我們的產品選品及開發能力

我們的產品選品及開發能力對於吸引客流量及提高銷售量至關重要。我們從海量SKU中篩選出一個精選的全國性產品組合，包含超過4,000個SKU，每家門店通常提供約1,800至2,000個SKU。我們探索新舉措並不斷豐富產品組合，以更好地滿足消費者的需求。於2025年，我們平均每月上線約220個新SKU，通過不斷優化確保產品新鮮度的同時保持運營效率。

此外，我們與上游廠商合作開發自有品牌產品，此舉不僅使我們能靈活快速地響應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亦能推出價格合理的實惠產品，或在品質與功能上具差異化的產品。我們認為，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將通過多樣化和差異化我們的產品供應以及確保價格實惠的同時，提升產品質量，進一步推動收入增長，從而增加消費者流量並增強品牌忠實度。

我們高效管理供應鏈的能力

有效管理我們的供應鏈是管理成本及提高盈利能力的關鍵因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約96%的產品直接向品牌採購，有效免除中間流通環節，讓我們對採購成本有更多控制。這種直接採購模式使我們能夠協商更好的條款，並將成本節省的好處傳遞給消費者。

為了優化物流，我們根據門店網絡戰略性地設置倉庫，可實現向約80%門店在24小時內配送，以保持最佳庫存水平並最大限度減少缺貨情況。通過利用技術以及優化採購和物流，我們提高了供應鏈效率、控制了成本，並提高了整個業務的盈利能力。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2025年12月，我們好想來品牌的平均訂單滿足率超過99%，高於行業90%至95%的平均水平。

我們提升運營效率的能力

有效管理和控制營運開支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全國統一品牌好想來不僅加強了品牌知名度，亦通過將營銷及促銷費用分攤到整個網絡、標準化培訓及運營等方式提高了成本優勢。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一直保持相對較低的銷售及營銷開

財務資料

支。自2023年迅速擴大門店網絡以來，我們將該業務分部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控制在收益的5%以下，於2025年，這一比例進一步降至約3%。此外，我們的行政開支一直保持相對較低水準，並於往績記錄期間呈總體下降趨勢。雖然我們預期隨著業務增長，營運開支的絕對金額將上升，但我們預期運營效率將不斷提升，並期望隨著繼續擴大規模，能從規模經濟中受益。

主要營運數據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及年度的主要營運數據，我們認為這些數據有助於了解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業務表現、營運規模及增長趨勢。我們呈列這些營運指標，是因為它們與我們的財務表現密切相關。例如，總GMV、訂單總數及門店總數。閣下應連同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載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該等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總GMV (人民幣百萬元)	11,151	42,596	73,316
訂單總數 (以百萬計)	306	1,198	2,390
門店總數 (家)	4,726	14,196	18,314
單店月均GMV (人民幣千元) ¹	406	412	382 ³
單店日均訂單量 ²	394	402	419

附註：

- (1) 單店月均GMV的計算方式為將某一特定年度的總GMV除以同一年度內所有門店的累計營業月數。
- (2) 單店日均訂單量的計算方式為將某一特定年度消費者產生的訂單總數除以同一年度內所有門店的累計營業天數計算。
- (3) 2025年的單店月均GMV於2025年下半年有所改善，由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71,000元增至2025年下半年的約人民幣392,000元。

重大會計政策、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假設及判斷。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影響我們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金額以及所做的披露。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按持續基準評估，並基於經驗及相關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期）。倘會計估計之修訂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管理層的估計或假設與實際結果並無重大偏差，我們亦未對該等估計或假設作出任何重大變更。我們預期在可見將來，該等估計及假設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欲更詳細了解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料、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

合併全面損益表

	2023年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前業績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總計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總計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前業績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總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收入												
零售飲料零售業務 (零售)	8,759,025	-	8,759,025	94.2	31,790,207	-	31,790,207	98.3	50,856,923	-	50,856,923	98.8
食用菌業務 (食用菌)	534,715	-	534,715	5.8	538,623	-	538,623	1.7	602,226	-	602,226	1.2
小計	9,293,740	-	9,293,740	100.0	32,328,830	-	32,328,830	100.0	51,459,149	-	51,459,149	100.0
銷售成本												
零售	(7,925,134)	-	(7,925,134)	(85.3)	(28,336,922)	-	(28,336,922)	(87.7)	(44,590,086)	-	(44,590,086)	(86.6)
食用菌	(504,500)	(25,882)	(530,382)	(5.7)	(514,345)	(17,204)	(531,549)	(1.6)	(494,301)	(105,537)	(599,838)	(1.2)
小計	(8,429,634)	(25,882)	(8,455,516)	(91.0)	(28,851,267)	(17,204)	(28,868,471)	(89.3)	(45,084,387)	(105,537)	(45,189,924)	(87.8)
毛利												
零售	833,891	-	833,891	9.0	3,453,285	-	3,453,285	10.7	6,266,837	-	6,266,837	12.2
食用菌	30,215	(25,882)	4,333	0.0	24,278	(17,204)	7,074	0.0	107,925	(105,537)	2,388	0.0
小計	864,106	(25,882)	838,224	9.0	3,477,563	(17,204)	3,460,359	10.7	6,374,762	(105,537)	6,269,225	12.2
其他收入	11,199	-	11,199	0.2	133,176	-	133,176	0.5	196,451	-	196,451	0.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9,357)	(5,595)	(24,952)	(0.3)	(44,456)	26,148	(18,308)	(0.1)	(29,897)	108,202	78,305	0.2
銷售及營銷開支	(433,843)	-	(433,843)	(4.7)	(1,430,819)	-	(1,430,819)	(4.4)	(1,544,440)	-	(1,544,440)	(3.0)
行政開支	(476,785)	-	(476,785)	(5.1)	(1,053,468)	-	(1,053,468)	(3.3)	(1,676,198)	-	(1,676,198)	(3.3)
財務成本	(28,745)	-	(28,745)	(0.3)	(50,848)	-	(50,848)	(0.2)	(54,065)	-	(54,065)	(0.1)
除稅前(虧損)/利潤	(83,425)	(31,477)	(114,902)	(1.2)	1,031,148	8,944	1,040,092	3.2	3,266,613	2,665	3,269,278	6.4
所得稅開支	(61,304)	-	(61,304)	(0.7)	(429,180)	-	(429,180)	(1.3)	(842,703)	-	(842,703)	(1.7)
年內(虧損)/利潤及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44,729)	(31,477)	(176,206)	(1.9)	601,968	8,944	610,912	1.9	2,423,910	2,665	2,426,575	4.7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110)	(1.2)			301,174	0.9			1,347,264	2.6
非控股權益			(63,096)	(0.7)			308,738	1.0			1,079,311	2.1
			(176,206)	(1.9)			610,912	1.9			2,426,575	4.7

財務資料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將經調整年內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一項額外的財務衡量指標，該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亦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這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助於比較不同年期和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我們相信，這一指標能為[編纂]提供有用的資訊，幫助他們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和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年內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同名指標進行直接比較。將這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孤立看待這些指標，也不應將其視作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的替代品。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年內利潤／（虧損），並就本質上屬非現金項目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淨開支及[編纂]作出調整。

下表將我們於所呈列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相近指標進行調整和對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虧損）.....	(176,206)	610,912	2,426,575
加回：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淨額.....	147,971	219,374	144,18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u>(28,235)</u>	<u>830,286</u>	<u>2,574,191</u>

營運業績主要組成部分說明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源自(i)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及(ii)食用菌業務。2023年，我們策略性地將業務重心轉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因此，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收入迅速增長，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4.2%、98.3%及98.8%。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通過向加盟商銷售零食飲料、自營門店及批發銷售等方式產生收益。我們主要採用加盟模式，此乃業內常見做法，能高效擴大門店網絡。此外，我們亦有批發銷售收益，即向企業客戶批量銷售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批發收入佔總收益少於1%。

食用菌業務

本集團的食用菌業務收益來源於銷售食用菌，包括金針菇、真姬菇及鹿茸菇等。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性質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零食						
加盟店	8,320,591	89.5	31,150,071	96.3	50,425,059	98.0
自營店	390,966	4.2	524,048	1.6	324,047	0.6
批發	47,468	0.5	116,088	0.4	107,817	0.2
小計	<u>8,759,025</u>	<u>94.2</u>	<u>31,790,207</u>	<u>98.3</u>	<u>50,856,923</u>	<u>98.8</u>
食用菌	<u>534,715</u>	<u>5.8</u>	<u>538,623</u>	<u>1.7</u>	<u>602,226</u>	<u>1.2</u>
總計	<u>9,293,740</u>	<u>100.0</u>	<u>32,328,830</u>	<u>100.0</u>	<u>51,459,149</u>	<u>100.0</u>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主要成本組成部分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列示。按主要成本組成部分劃分的銷售成本變動與按業務劃分的收入波動一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零食						
採購成本	7,800,728	92.3	27,945,053	96.8	43,953,272	97.3
其他	<u>124,406</u>	<u>1.5</u>	<u>391,869</u>	<u>1.4</u>	<u>636,814</u>	<u>1.4</u>
小計	<u>7,925,134</u>	<u>93.8</u>	<u>28,336,922</u>	<u>98.2</u>	<u>44,590,086</u>	<u>98.7</u>
食用菌						
生產成本	479,546	5.7	475,830	1.6	540,925	1.2
- 製造成本	453,664	5.4	458,626	1.5	435,388	1.0
- 計入銷售成本的 生物資產公允 價值調整	25,882	0.3	17,204	0.1	105,537	0.2
其他	<u>50,836</u>	<u>0.5</u>	<u>55,719</u>	<u>0.2</u>	<u>58,913</u>	<u>0.1</u>
小計	<u>530,382</u>	<u>6.2</u>	<u>531,549</u>	<u>1.8</u>	<u>599,838</u>	<u>1.3</u>
總計	<u>8,455,516</u>	<u>100.0</u>	<u>28,868,471</u>	<u>100.0</u>	<u>45,189,924</u>	<u>100.0</u>

財務資料

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銷售成本包括(i)採購成本，包括從供應商處採購零食飲料的成本，本質上為單一成本組成部分；及(ii)其他成本，包括向我們門店運送零食飲料的物流成本。

我們食用菌業務的銷售成本包括：(i)生產成本，包括製造成本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及(ii)其他，包括菌類產品的包裝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零食	833,891	9.5	3,453,285	10.9	6,266,837	12.3
食用菌	4,333	0.8	7,074	1.3	2,388	0.4
總計	838,224	9.0	3,460,359	10.7	6,269,225	12.2

加盟模式使我們能夠迅速高效擴張。自2023年至2025年，毛利率保持穩步增長。我們計劃通過進一步利用規模經濟、精簡供應鏈以及優化門店網絡所售產品組合，繼續提高毛利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食用菌業務的毛利率主要受市場需求導致的食用菌產品售價波動以及農產品生產成本的影響。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包括：(i)員工薪酬，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薪金、獎金及其他福利；(ii)差旅及辦公費用，包含商務旅行的差旅費、辦公相關費用以及自營店的物流成本；(iii)市場推廣費用，包括品牌營銷及戰略規劃所產生的業務推廣費用，以及線上平台收取的服務費；(iv)業務拓展費用，主要與支持加盟店的開業、遷址及翻新有關；(v)與固定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折舊及攤銷；(vi)短期租賃開支；及(vii)其他，其包括水電費、物業管理費、門店設備費及加盟商培訓費。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銷售及營銷開支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薪酬.....	222,513	51.3	626,700	43.8	731,378	47.4
差旅及辦公費用.....	64,824	14.9	169,220	11.8	187,057	12.1
市場推廣費用.....	50,716	11.7	184,440	12.9	244,227	15.8
業務拓展費用.....	8,479	2.0	334,271	23.4	305,639	19.8
折舊及攤銷.....	63,240	14.6	74,718	5.2	44,407	2.9
短期租賃開支.....	240	0.1	956	0.1	782	0.1
其他.....	23,831	5.4	40,514	2.8	30,950	1.9
小計.....	433,843	100.0	1,430,819	100.0	1,544,440	100.0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包括(i)員工薪酬，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獎金、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及其他福利；(ii)專業服務費，涉及聘請核數師、軟件服務提供商及其他專業機構，以處理日常事務及[編纂]合規事務；(iii)折舊及攤銷，包括自有及租賃物業、樓宇、機器、辦公設備、電腦設備、汽車、其他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支出的折舊；(iv)差旅及辦公費用；(v)儲存及運輸成本，包括倉儲服務費；(vi)稅金及附加費；及(vii)其他，其包括維修成本、水電費及物業管理費、對外捐贈、銀行費用及其他雜項費用。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行政開支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薪酬.....	291,306	61.1	471,248	44.7	652,553	38.9
專業服務費.....	9,583	2.0	44,986	4.3	103,571	6.2
折舊及攤銷.....	59,749	12.5	136,061	12.9	146,701	8.8
差旅及辦公費用.....	18,763	4.0	36,353	3.5	49,040	2.9
儲存及運輸成本.....	53,846	11.3	243,695	23.1	472,267	28.2
稅項及附加費.....	20,970	4.4	63,423	6.0	129,047	7.7
其他費用.....	22,568	4.7	57,702	5.5	123,019	7.3
總計.....	476,785	100.0	1,053,468	100.0	1,676,198	100.0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包括(i)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即地方當局為支持我們業務領域的企業而提供的各種行業相關補貼。該等補助一般受相關政府政策所載條件規限，包括達到若干收入門檻或符合指定營運及合規標準。我們須於收取補助前滿足該等條件，且所有相關規定已妥為達成；及(iii)其他，即門店廢舊材料銷售、與門店運營活動相關的收入以及其他雜項收入，例如撇銷的長期應付款、增值稅免稅收入以及供應商支付的消費者投訴補償金。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其他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其他收入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1,614	14.4	14,110	10.6	17,400	8.8
政府補助.....	7,382	65.9	105,612	79.3	140,007	71.3
其他	2,203	19.7	13,454	10.1	39,044	19.9
總計	11,199	100.0	133,176	100.0	196,451	100.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源於關閉自營店時出售資產以及出售機器及設備；(ii)出售無形資產的淨虧損，原因是我們出售了一個不再能滿足業務增長規模需求的第三方企業費用管理平台；(iii)變更及終止租賃的(虧損)/收益，主要由於策略性關閉自營店以及與出售擬出售物業及在建工程相關；(iv)主要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相關的存貨撇減；(v)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vi)因食用菌產品的市場價格及市場需求波動而產生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淨額(未變現)；(vii)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淨額(已變現)；(viii)撇銷批發客戶的應收款項及(ix)其他，其包括根據適用勞動法向僱員支付的醫療或康復相關開支以及賠償及罰款。

我們的財務業績已經且將繼續受到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食用菌的公允價值通過成本法及市場法確定。在應用該等估值方法時，我們的估值師依賴多項相關假設，其中包括售價及銷售成本等。因此，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可能受到諸如此類假設的準確性等因素影響，且任何估計變動可能顯著影響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估值師及我們管理層會定期審閱相關假設及估值，以識別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任何重大變動。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不會為本集團的運營帶來任何現金流入，同樣，公允價值虧損也不會導致運營產生任何現金流出。詳情請參閱「一 生物資產的估值」。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各年度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以絕對金額及佔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虧損.....	(6,753)	27.1	(23,160)	126.5	(2,822)	(3.6)
出售無形資產淨虧損.....	–	–	(132)	0.7	(113)	(0.1)
變更及終止租賃（虧損）／收益.....	(554)	2.2	3,947	(21.6)	(1,224)	(1.6)
存貨撇減.....	(5,197)	20.8	(11,901)	65.0	(4,437)	(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653)	22.7	(4,685)	25.6	(7,747)	(9.9)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淨額（未變現）..	(127)	0.5	7,524	(41.1)	10,189	13.0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淨額（已變現）..	(5,468)	21.9	18,624	(101.7)	98,013	125.2
應收款項撇銷.....	(270)	1.1	(4,423)	24.2	(2,591)	(3.3)
其他.....	(930)	3.7	(4,102)	22.4	(10,963)	(14.0)
小計.....	(24,952)	100.0	(18,308)	100.0	78,305	100.0

財務成本

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及食用菌業務所產生的財務成本包括借款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各年的財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計息借款的利息.....	16,860	58.7	32,602	64.1	39,488	73.0
租賃負債的利息.....	11,885	41.3	18,246	35.9	14,577	27.0
總計.....	28,745	100.0	50,848	100.0	54,065	100.0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與我們營運所產生的除稅前利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2。

年內利潤／（虧損）

於2024年及2025年，我們錄得的除稅後利潤分別為人民幣610.9百萬元及人民幣2,426.6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錄得虧損人民幣176.2百萬元。

財務資料

稅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實體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下列情況除外：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1)條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86(1)條，我們及我們的附屬公司南京金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產及銷售的農產品可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申請應用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根據該政策，小型微利企業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中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一部分應就其應課稅收入按25%稅率繳納所得稅，而有關應課稅收入於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屆滿的期間可享受20%的優惠所得稅率。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32,328.8百萬元增加59.2%至2025年的人民幣51,459.1百萬元。

-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31,790.2百萬元增加60.0%至2025年的人民幣50,856.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門店網絡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196家擴大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314家，以及我們的訂單數目由2024年的1,198百萬筆增加至2025年的2,390百萬筆。該增長是由(i)優化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每家門店的平均SKU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700個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1,900個，(ii)我們主要在經濟發達地區的門店網絡增加，華東地區的門店數量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8,265家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9,888家，以及(iii)自2025年上半年啟動新的營銷活動，如推出營銷視頻、音頻、限量版禮盒、舉辦節度活動及委任檀健次先生為好想來首位品牌大使，從而提高品牌知名度。
- **食用菌業務。**我們食用菌業務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538.6百萬元增加11.8%至2025年的人民幣602.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市場狀況波動及供需動態轉變，導致金針菇銷售價格上升以及鴻喜菇及新鮮鹿茸菇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28,868.5百萬元增加56.5%至2025年的人民幣45,189.9百萬元。

-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28,336.9百萬元增加57.4%至2025年的人民幣44,590.1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

財務資料

- **食用菌業務。**銷售食用菌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531.5百萬元增加12.8%至2025年的人民幣599.8百萬元，這與收入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3,460.4百萬元增加81.2%至2025年的人民幣6,269.2百萬元。

-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3,453.3百萬元增加81.5%至2025年的人民幣6,266.8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毛利率由10.9%增加至12.3%，這主要由於供應鏈效率的提高。我們的供應鏈效率提升主要得益於門店網絡的擴張，通過集中採購增強我們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從而以更優惠的條款進行批量採購，並使運輸及物流成本得以分攤至更廣泛的門店，從而降低每家門店的交付成本並提高整體運營效率。
- **食用菌業務：**食用菌業務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7.1百萬元減少66.2%至2025年的人民幣2.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金針菇銷售價格上升，導致公允價值調整增加及相應的銷售成本增加，使得毛利及毛利率隨之下降。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430.8百萬元增加7.9%至2025年的人民幣1,544.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為支持業務增長需求而增聘銷售及營銷員工，導致員工薪酬增加；(ii)因門店網絡擴張導致差旅需求上升，從而導致差旅及辦公費用增加；及(iii)品牌建設計劃導致市場推廣費用增加。於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4.4%及3.0%，反映憑藉品牌價值及運營效率，規模經濟效益得以提升。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053.5百萬元增加59.1%至2025年的人民幣1,676.2百萬元。我們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歸因於(i)門店網絡擴張導致必要的行政工作量增加，以及因行政員工人數增加而導致員工薪酬上升；及(ii)儲存及運輸成本增加（主要因我們的訂單量及GMV增長）。我們的行政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相對穩定，於2024年和2025年均為3.3%。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33.2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96.5百萬元，主要由於(i)扶持食用菌及零售行業的政府補助增加；(ii)因銀行存款增加導致利息收入增加；及(iii)其他收入增加，例如廢品銷售收入及與門店運營活動相關的收入。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損益淨額由2024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虧損變動至2025年的人民幣78.3百萬元收益，主要由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包括未變現及已變現）增加所致，而該增加則是由於同年市場價格上升所帶動。該增加亦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減少，因為我們於2023年至2025年策略性地關閉了部分自營店以專注於加盟模式。在此類關閉後，我們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有所減少。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50.8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54.1百萬元，乃由於為應對業務擴張及營運資金需求上升，我們籌借更多借款。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429.2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84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除稅前利潤大幅增加。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4年的人民幣610.9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2,426.6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9,293.7百萬元增加247.9%至2024年的人民幣32,328.8百萬元。

-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8,759.0百萬元增加262.9%至2024年的人民幣31,79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以加盟模式擴張門店網絡。具體而言，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門店網絡由2023年12月31日的4,726家（其中加盟店佔96.5%）擴大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196家（其中加盟店佔99.3%），以及訂單數目由2023年的306百萬筆增加至2024年的1,198百萬筆。我們的增長由以下因素推動：(i) 加盟店數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560家增加到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098家，(ii) 我們在經濟發達地區的門店網絡增加，華東地區的門店數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45家大幅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8,265家，及(iii) 通過與知名IP開展活動提高品牌知名度，例如2024年8月與奧特曼IP舉辦聯合營銷活動，為年輕一代和有孩子的家庭創造美味有趣的線下零食社交體驗。
- **食用菌業務。**於2023年及2024年，銷售食用菌的收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534.7百萬元及人民幣538.6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8,455.5百萬元增加241.4%至2024年的人民幣28,868.5百萬元。

財務資料

-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7,925.1百萬元增加257.6%至2024年的人民幣28,336.9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
- **食用菌業務。**於2023年及2024年，銷售食用菌的銷售成本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530.4百萬元及人民幣531.5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838.2百萬元增加312.8%至2024年的人民幣3,460.4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2023年的9.0%上升至2024年的10.7%。

- **零食飲料零售業務：**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833.9百萬元增加314.1%至2024年的人民幣3,453.3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的業務擴張一致。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9.5%上升至2024年的10.9%，主要由供應鏈效率的提高推動。我們的供應鏈效率提升主要得益於門店網絡的擴張，通過集中採購增強了我們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我們能夠以更優惠的條款批量採購，並允許運輸及物流成本分散到更廣泛的門店，從而降低每家門店的交付成本並提高整體運營效率。
- **食用菌業務：**食用菌業務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4.3百萬元增加65.1%至2024年的人民幣7.1百萬元。食用菌業務的毛利率於同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0.8%及1.3%。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433.8百萬元增加229.8%至2024年的人民幣1,430.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為支持業務增長需求而增聘銷售及營銷員工，導致員工薪酬增加；(ii)因門店網絡擴張導致業務差旅需求上升，從而導致差旅及辦公費用增加；(iii)品牌建設計劃導致的市場推廣費用增加；及(iv)為支持加盟店的開店、遷址及翻新而產生的業務拓展費用增加。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3年的4.7%下降至2024年的4.4%，反映出隨著營銷和推廣費用分攤到更高的產品銷量上，我們的運營效率和規模經濟有所提高。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476.8百萬元增加121.0%至2024年的人民幣1,053.5百萬元。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業務擴張，(i)員工薪酬因行政員工人數增加而相應上漲，(ii)折舊及攤銷因我們租賃更多倉庫及購置更多設備而增加及(iii)儲存及運輸成本上升。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3年的5.1%下降至2024年的3.3%，反映我們的運營效率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1.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33.2百萬元。此大幅增加主要源於(i)銀行存款增加導致利息收入有所增加；(ii)扶持零食飲料零售行業的政府補助增加；及(iii)其他收入增加，例如廢品銷售及與門店運營活動相關的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25.0百萬元減少26.8%至2024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淨額（未變現）（此乃由於原材料成本下降所致）；部分被(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增加（因為我們於2022年至2024年策略性地關閉了部分自營店以專注於加盟模式）及(ii)存貨撇減增加（因為我們持續發展零食飲料零售業務並採購更多存貨）所抵銷。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28.7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50.8百萬元，乃由於為應對業務擴張及營運資金需求上升以及租賃更多物業，我們籌借更多借款。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61.3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42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所產生的除稅前利潤增加。

年內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年終業績由2023年的虧損人民幣176.2百萬元轉為2024年的利潤人民幣610.9百萬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合併財務狀況表的選定資料，該資料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574,556	1,482,043	1,154,059
流動資產.....	2,345,872	5,751,594	8,876,031
總資產	3,920,428	7,233,637	10,030,090
非流動負債.....	589,331	663,984	1,227,626
流動負債.....	2,635,415	5,100,783	6,241,463
負債總額.....	3,224,746	5,764,767	7,469,089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85,013	2,132,854	3,788,627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89,543)	650,811	2,634,568
資產淨值	695,682	1,468,870	2,561,00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4,694	179,990	188,891
儲備	490,540	925,688	1,304,5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45,234	1,105,678	1,493,439
非控股權益	50,448	363,192	1,067,562
權益總額	695,682	1,468,870	2,561,001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存貨	685,517	2,098,990	2,313,916	1,466,985
生物資產.....	47,645	49,784	54,716	41,0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02,779	1,221,262	1,764,422	1,870,05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41	944	1,214	5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171,326	92,765	95,1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3,583,783
流動資產總額	2,345,872	5,751,594	8,876,031	7,057,49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43,174	2,093,942	3,074,804	755,5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71,753	1,683,804	1,943,685	1,803,267
計息借款.....	520,049	968,678	820,755	922,439
租賃負債.....	146,026	154,844	111,064	102,767
應付所得稅.....	54,413	199,515	291,155	227,812
流動負債總額	2,635,415	5,100,783	6,241,463	3,811,859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89,543)	650,811	2,634,568	3,245,637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8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40.3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650.8百萬元，主要由於流動資產總額的增幅超過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幅。我們的流動資產總額增加人民幣3,405.7百萬元，主要由於(i)存貨增加人民幣1,413.5百萬元，(ii)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人民幣1,055.6百萬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818.5百萬元，及(iv)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115.3百萬元。此外，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人民幣2,465.4百萬元，主要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150.7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712.0百萬元，及(iii)計息借款增加人民幣448.7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83.8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34.6百萬元，主要由於流動資產總額的增幅超過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幅。我們的流動資產總額增加人民幣3,124.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人民幣2,439.7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43.2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214.9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人民幣1,140.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980.9百萬元及(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259.9百萬元，部分由計息借款減少人民幣147.9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34.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1.0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2月28日的人民幣3,245.6百萬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總額的減少幅度超過流動資產總額的減少幅度。我們的流動資產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人民幣1,065.2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支付花紅及償還銀行借款及(ii)存貨減少人民幣846.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月份受春節假期影響銷量增加，導致庫存減少。流動負債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2,319.2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於2025年年底就籌備春節假期的採購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及(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140.4百萬元，原因為我們通常於年末就花紅計提撥備。

主要資產項目

存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存貨包括(i)與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相關的存貨，包括成品；及(ii)與食用菌業務相關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及在途貨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結餘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1,816	22,037	21,912
在途貨品	5,028	25,802	72,698
成品	659,634	2,057,240	2,219,818
	686,478	2,105,079	2,314,428
減：減值撥備淨額	(961)	(6,089)	(512)
	685,517	2,098,990	2,313,916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增加情況大致與我們隨時間推移而受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推動的業務擴張相一致。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零食	16.0	17.6	17.9
食用菌	18.0	17.8	15.7
整體	16.2	17.7	17.8

附註：

- (1) 存貨周轉天數乃按存貨的平均結餘除以相關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年度天數計算。平均結餘按特定年度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平均值計算。截至2023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天數為365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天數為366天。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隨著我們快速增長，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旨在實現履約時間與存貨水平之間的平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食用菌的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656,726	2,082,467	2,259,287
六個月至一年.....	11,032	6,556	26,698
一年以上.....	17,759	9,967	27,931
總計	685,517	2,098,990	2,313,916

我們已制定一套政策及程序來管理我們的存貨。憑藉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我們根據銷售數據按不同產品類型預測產品需求，並據此準備存貨。此外，我們的供應鏈管理部門監控所有倉庫的庫存水平，以確保我們及時補充庫存並維持健康水平。我們相信，通過維持最佳存貨水平，我們可以在不影響流動性的前提下滿足加盟商的需求並確保其滿意度。

在我們的加盟模式下，加盟商一般不會傾向於維持不合理的高庫存水平，因為：
(i) 加盟商通常在產品交付前預付貨款；(ii) 我們沒有最低採購要求；(iii) 除質量問題外，我們一般不接受產品退貨；及(iv) 鑒於我們及時交付訂單，加盟商可以頻繁且方便地為門店供應下單以滿足日常運營需求。此外，我們利用我們的數字化系統積極追蹤及管理門店庫存水平。因此，加盟商進行渠道囤貨的風險較低。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結清的存貨中，有人民幣2,301.9百萬元或99.5%已於其後出售或使用。

財務資料

生物資產

我們的生物資產包括食用菌，並於估值日期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列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生物資產分別佔我們資產淨值的6.8%、3.4%及2.1%。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生物資產的價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6,965	47,645	49,784
因新增種植而增加	418,346	401,179	381,404
已收穫並轉入存貨	(432,071)	(425,188)	(484,67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			
變動淨額(未變現)	(127)	7,524	10,189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			
變動淨額(已變現)	(5,468)	18,624	98,013
於年末	47,645	49,784	54,716

公允價值根據估值技術所採用的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為不同級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主要受市場價格及庫存量影響。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應收關聯公司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購買待售貨品的應收批發客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貿易款項主要與向關聯公司銷售包裝材料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包括(i)向零食飲料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ii)就我們採購貨品向關聯公司支付的預付款項，(iii)其他預付款項，包括非核心業務營運的臨時或偶發性預付款項，例如廣告推廣及物業管理，(iv)保證金，包括日常營運及租賃物業的保證金及應急資金，(v)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主要涉及我們向關聯公司提供的倉庫保證金；及(vi)其他。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虧損撥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1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向批發客戶提供的信用期收窄。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減虧損撥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2.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1.3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擴張以及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相應增加所致。

我們的信貸虧損撥備出現波動，主要是由於根據更新的賬齡概況及市況，預期信貸虧損估計有所變動。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應收款項性質劃分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28,897	21,743	14,206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12	—	—
減：虧損撥備	(1,979)	(3,270)	(1,132)
	26,930	18,473	13,074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供應商款項	227,006	1,125,994	1,601,323
預付關聯公司款項	—	694	—
其他預付費用	30,496	28,612	50,744
遞延[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保證金	105,775	46,506	42,43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44	33	3,132
其他	17,590	8,677	39,166
	381,011	1,210,516	1,766,061
減：虧損撥備	(5,162)	(7,727)	(14,713)
	375,849	1,202,789	1,751,348
	402,779	1,221,262	1,764,422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減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天以內	23,007	16,753	12,181
91至180天	913	181	374
181至365天	1,727	1,084	23
365天以上	1,283	455	496
總計	26,930	18,473	13,074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零食	0.4	0.2	0.1
食用菌	7.0	5.7	5.1
整體	0.8	0.3	0.1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乃按相關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年初結餘及年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的收入再乘以該年度天數計算。截至2023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天數為365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天數為366天。

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周轉天數分別為0.4天、0.2天及0.1天。我們食用菌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自2023年至2025年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向分銷商作出的信貸銷售維持相對穩定，而食用菌產品的銷售總收入有所增加。

目前，我們主要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下的批發業務客戶以及部分食用菌業務客戶授予信貸期。我們實施有效的貿易應收款項管理程序以監控貿易應收款項並加強收款。例如，我們對新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並定期檢查應收款項的收款狀況。此外，我們與客戶保持密切溝通。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結清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人民幣11.8百萬元或90.4%已於其後收回。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我們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轉租部分自營店所產生的租賃收入。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同一日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自2023年至2025年，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的持續增長乃由於我們轉租門店的數目及建築面積增加。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於2024年至2025年有所減少，原因是我們繼續關閉部分自營店以更專注於加盟模式導致若干轉租的終止。

受限制銀行存款

我們大部分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信貸評級優良的主要金融機構。該等款項主要根據中國相關法規預留作銀行承兌擔保及銀行要求的預付卡擔保。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由於我們增加銀行承兌擔保及預付卡擔保，我們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56.0百萬元及人民幣171.3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我們兌現了人民幣92.8百萬元的銀行承兌匯票，我們的受限制銀行存款隨後減少至人民幣82.2百萬元。

財務資料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1,153,651	2,209,258	4,648,975
現金	39	30	23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469,832	443,032	414,060
機器	263,684	228,153	195,539
辦公室設備.....	5,969	10,723	14,932
電腦設備.....	6,145	7,225	5,255
汽車	14,259	17,284	11,646
工具	80,963	77,741	53,801
其他設備.....	10,000	9,615	4,452
租賃物業裝修.....	49,628	36,881	22,332
在建工程.....	1,239	1,098	406
總計	901,719	831,752	722,423

於往績記錄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的變動主要由於業務擴張、日常折舊、資產到期時的計劃處置，及根據業務需要進行的新採購。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419.1百萬元、人民幣393.9百萬元及人民幣367.5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計息借款的擔保。自2023年12月3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並進一步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持續下降，主要由於沒有新的重大物業收購以及現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常規折舊。

使用權資產

我們租賃各種倉庫、零售店、機器及汽車作日常營運用途。租期為一至十年，可選擇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時續租。租賃付款通常按年增加，以反映當前的市場租金。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6。

財務資料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9.4百萬元略微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5.3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1.0百萬元，原因是我們關閉了部分自營店以專注於加盟模式。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樓宇.....	467,558	443,284	264,781
土地使用權.....	67,069	62,985	55,669
機器.....	23,275	14,811	6,347
汽車.....	11,482	4,179	4,178
總計	569,384	525,259	330,975

主要負債項目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為應付零食飲料供應商及食用菌供應商的款項。該等款項為免息，一般信貸期為0至30天。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i)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ii)應付關聯公司貿易款項（我們主要向其採購乾果及果仁），及(iii)應付票據。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3.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93.9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74.8百萬元。該等增加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擴張一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858,869	1,977,897	3,053,471
應付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84,305	33,798	21,333
	943,174	2,011,695	3,074,804
應付票據.....	—	82,247	—
總計	943,174	2,093,942	3,074,804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中的99.7%的賬齡在1年以內，與截至上年末的賬齡結構一致。賬齡介乎1至2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因採購商品而應付供應商的款項及門店設備及門店裝修品質保證金。賬齡超過兩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為購買食用菌業務所用設備而支付的保證金。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年以內	936,167	2,004,387	3,065,944
1至2年	5,613	5,778	6,494
2至3年	428	499	1,153
3年以上	966	1,031	1,213
總計	943,174	2,011,695	3,074,804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¹⁾			
零食	20.0	18.5	20.6
食用菌	65.5	57.5	39.7
總計	22.9	19.3	20.9

附註：

- (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使用相關年度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總值的平均值，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該年度的天數計算。截至2023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天數為365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天數為366天。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20.0天、18.5天及20.6天。憑藉健康的現金流，我們持續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關係，2023年至2024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有所增加。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於2025年增加至20.6天，主要由於2025年底為準備農曆新年假期而進行的採購的結算時間線。

自2023年起，我們食用菌業務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持續減少，這主要是由於新生產廠房投產，導致折舊等固定成本增加，進而使銷售成本上升。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結清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人民幣3,000.6百萬元或97.6%已於其後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合約負債(即預收門店商品交付款項)，(ii)與關聯公司的合約負債，(iii)會員卡結餘，(iv)供應商及加盟商的保證金，(v)應付薪金，(vi)應付股息，(vii)與一項主要產生於購買存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有關的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且該應付款項擬與已向關聯公司預付款項的客戶所欠付的應收款項進行抵銷；及(viii)其他，包括增值稅及與第三方合作的促銷活動產生的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合約負債.....	169,140	311,738	308,163
與關聯公司的合約負債	568	435	—
會員卡結餘.....	380,654	456,569	479,532
供應商及加盟商的保證金.....	286,795	550,260	672,534
應付薪金.....	67,285	151,305	256,423
應付股息.....	—	35,998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765	2,894	200
其他	62,546	174,605	226,833
	971,753	1,683,804	1,943,685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1.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3.8百萬元，主要由於(i)合約負債、(ii)會員卡結餘、(iii)供應商及加盟商的保證金、(iv)應付薪金及(v)其他增加所致。整體增加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進一步擴張保持一致。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43.7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薪金增加及(ii)供應商及加盟商的保證金增加，有關增加持續與我們零食飲料零售業務的進一步擴張相一致。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結清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人民幣715.8百萬元或36.8%已於其後結清。

計息借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借款為銀行貸款。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6.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95.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用作營運資金及集資的額外銀行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借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無抵押及無擔保	10,013	49,030	38,829
有抵押及無擔保	—	9,905	27,219
有抵押及有擔保	106,827	165,397	77,173
無抵押及有擔保	339,857	674,624	452,335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無抵押及無擔保	40,053	36,030	820,677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及無擔保	14,016	35,036	25,020
有抵押及有擔保	127,602	120,990	109,590
無抵押及有擔保	30,035	115,150	244,236
	668,403	1,206,162	1,795,079
減：流動部分	(520,049)	(968,678)	(820,755)
總計	148,354	237,484	974,324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違反任何借款協議下的財務契諾。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指根據租賃協議就倉庫、公司營運門店、辦公樓宇及僱員宿舍的應付款項。租賃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有所減少，並進一步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因為我們沒有簽訂新的重大租賃，並持續支付現有租賃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租賃負債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146,026	154,844	111,064
非流動	324,810	299,212	164,116
總計	470,836	454,056	275,180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業務營運所產生的現金、股東供款及銀行貸款來滿足現金需求。於[編纂]後，我們擬通過業務運營所產生的現金及[編纂][編纂]淨額為未來資本需求融資。目前，我們預計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的融資渠道於不久將來不會有任何變動。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分別為人民幣1,153.7百萬元、人民幣2,209.3百萬元及人民幣4,649.0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呈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07,506	777,052	3,587,45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6,492)	(57,102)	(9,71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	267,640	335,648	(1,138,0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38,654	1,055,598	2,439,71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036	1,153,690	2,209,2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87.5百萬元，主要指我們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3,269.3百萬元，經(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165.2百萬元；(ii)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55.5百萬元；及(i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21.5百萬元所調整。該金額經已繳納所得稅人民幣751.9百萬元及若干營運資金賬戶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261.0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20.2百萬元及存貨增加人民幣219.4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77.1百萬元，主要為我們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1,040.1百萬元，主要經(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225.5百萬元；(ii)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61.5百萬元；及(i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17.1百萬元調整。該金額經已繳納所得稅人民幣289.1百萬元及若干營運資金賬戶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826.8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1,425.4百萬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830.4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07.5百萬元，主要為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14.9百萬元，主要經(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155.1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95.4百萬元；及(iii)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95.2百萬元調整。該金額經若干營運資金賬戶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存貨增加人民幣627.5百萬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270.7百萬元。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包括(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及保證金人民幣27.0百萬元；及(ii)收購無形資產的付款人民幣27.0百萬元，部分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25.3百萬元及已收利息人民幣17.4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7.1百萬元，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及保證金人民幣83.7百萬元，部分被(i)收取利息人民幣14.1百萬元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14.8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6.5百萬元，主要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及保證金人民幣246.3百萬元，部分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20.8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38.0百萬元，主要包括收購非控股權益人民幣1,399.3百萬元及償還計息借款人民幣1,395.5百萬元，部分被新增計息借款人民幣1,984.1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5.7百萬元，包括新增計息借款人民幣1,106.0百萬元；部分被償還計息借款人民幣568.7百萬元及收購非控股權益人民幣294.0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7.6百萬元，主要包括新增計息借款人民幣598.2百萬元；部分被償還計息借款人民幣195.7百萬元所抵銷。

債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計息借款.....	520,049	968,678	820,755	922,439
租賃負債.....	146,026	154,844	111,064	102,767
非流動				
計息借款.....	148,354	237,484	974,324	940,934
租賃負債.....	324,810	299,212	164,116	147,397
總計	1,139,239	1,660,218	2,070,259	2,113,537

財務資料

我們的計息借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6.2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95.1百萬元，主要由於為營運資金及集資目的而獲得的額外銀行貸款。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的未使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1,285.4百萬元。租賃負債由2023年底減少至2024年底以及進一步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因為我們沒有訂立新的主要租賃並繼續支付現有租賃的款項。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除上文所討論者外，截至2026年2月28日（即債務報表日期），我們並無未償還債務或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或然負債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契諾。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26年2月28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重大變動。

此外，我們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借款項下的協議並無包含任何會對我們未來進行額外借款或發行債務或股票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契諾。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拖欠銀行及其他借款，亦無違反任何未獲豁免的契諾。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獲取信貸融資或撤銷融資或提前償還要求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及長期投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收購附屬公司	5,395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340	83,671	26,978
收購無形資產	7,198	2,743	26,973
總計	258,933	86,414	53,951

財務資料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58.9百萬元、人民幣86.4百萬元及人民幣54.0百萬元。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歸因於：(i)收購附屬公司，(i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iii)收購無形資產。我們擬使用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有現金結餘、運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可用銀行融資及[編纂][編纂]）為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我們可能會根據我們的發展計劃或視乎市況及其他我們認為合適的因素調整我們任何特定年度的資本開支。

資產抵押

我們的部分資產已作抵押，以擔保應付票據、銀行借款及授予我們的銀行融資。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099	393,884	367,476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	50,581	49,260	47,940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170,676	92,765
總計	525,680	613,820	508,181

資本承諾

我們的資本承諾主要代表已訂約購買但未撥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扣除已付保證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本公司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6百萬元、零及零。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列示所示年度或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率	1,592.0%	247.9%	59.2%
毛利率	9.0%	10.7%	12.2%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0.3%)	2.6%	5.0%
現金轉換週期（天） ⁽¹⁾	(5.9)	(1.3)	(3.0)

附註：

- (1) 現金轉換週期按存貨周轉天數加上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再減去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計算。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充足性

基於我們的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自2023年以來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我們的董事認為，憑藉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編纂][編纂]淨額估計數及經營活動預期現金流入），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2個月的營運需求並支持我們的擬定擴張計劃。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我們時常與我們的關聯方進行交易。有關我們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中列示的每一項關聯方交易，均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磋商原則進行，且相關各方之間的交易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我們的董事亦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關聯方交易不會歪曲往績記錄的業績，亦不會導致我們的歷史業績無法反映我們未來的業績表現。

表外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訂立任何財務擔保或其他承諾以擔保任何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我們未訂立任何以本公司股份為標的、並被分類為股東權益或未反映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衍生工具合同。此外，我們對轉讓予未合併實體的資產並無任何保留或或有權益，且該等資產並未為該等實體提供信用、流動性或市場風險支持。我們於任何未合併實體中並無任何可變利益，且該等實體並未向我們提供融資、流動性、市場風險或信用支持，亦未與我們從事租賃、對沖或產品開發服務。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且未涉及任何可能對我們業務或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未決或潛在法律訴訟。

財務風險披露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計息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為為我們的運營籌集及維持資金。我們另有其他各種金融工具（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該等工具均直接產生自本集團的業務活動。

我們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我們一般採取保守風險管理策略，並將該等風險的敞口控制在最低水平。我們的管理層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類風險的政策。我們亦監控所有金融工具產生的市場價格風險。有關我們財務風險敞口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中附註35。

財務資料

股息

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支付，以及其金額，均須遵守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我們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宣派股息人民幣36.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3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並未宣派股息。於2025年，我們支付股息人民幣136.3百萬元。

我們支付的任何股息將由我們的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考慮因素包括我們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一般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同限制，以及我們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固定的股息分派比率。股息僅可從我們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中宣派及支付。

可供分派的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權可供分派予股東的留存收益為人民幣1,182.0百萬元。

[編纂]開支

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我們的[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應付的[編纂]總額（包括[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該等[編纂]開支主要包括就[編纂]及[編纂]所提供的服務而向專業各方支付及應付的專業費用，以及應付予[編纂]的[編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就[編纂]產生[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我們估計將額外產生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開支（包括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基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編纂]，佔我們[編纂]總額的[編纂]%，其中預計人民幣[編纂]元將於計入我們的合併損益表，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於[編纂]時抵銷權益。

生物資產及估值

我們的生物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下降。我們的生物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百萬元，主要由於若干蘑菇的市價上升。有關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生物資產價值變動的表格，請參閱「一 合併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 主要資產項目 — 生物資產」。

有關食用菌產品的銷量及平均售價，請參閱「業務 — 食用菌業務 — 我們的運營」。

財務資料

有關我們生物資產獨立估值師的資料

我們已聘請APV International Consulting & Appraisal Limited (「APV」或「估值師」) 擔任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分別對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食用菌公允價值進行釐定。APV的主要估值師包括Justin Liang。

Justin Liang在估值及企業諮詢行業擁有約二十年的豐富工作經驗，曾為中國內地、香港及美國多個行業的眾多上市公司提供多元化的估值服務。

在擔任現職前，其曾在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香港、上海及深圳辦事處任職逾十年，擁有豐富的實務及團隊管理經驗。其曾提供多類估值服務，包括股權估值、購買價格分攤、無形資產識別及估值(如商標、客戶群、專利等)、生物資產估值(如林木、牲畜、奶牛)、商譽及其他資產減值評估、可轉換債券估值、僱員股票期權估值及其他金融工具估值。

Justin Liang目前為特許金融分析師(CFA)活躍會員。

基於市場聲譽及相關背景調查，董事及聯席保薦人認為APV獨立於我們，且具備為我們的生物資產進行估值的專業能力。

估值方法

考慮到食用菌的性質及生長週期較短的特點，本次生物資產估值未採用收益法。在釐定評估值過程中，已考慮兩種公認的估值方法，即市場法及成本法。

市場法參考近期類似資產的成交價格，並對市場價格進行調整，以反映受評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案例的狀況及效用。對於存在成熟二手市場的資產，可採用此方法進行估值。

成本法根據現時市場上類似資產的價格，考慮在全新狀態下重制或重置受評資產所需的成本，並對已發生的折舊或陳舊(無論源自實體、功能或經濟因素)作出撥備。對於缺乏已知二手市場的資產，成本法通常能提供最可靠的價值參考。

各類生物資產所採用的估值方法如下：

估值日期當日生物資產在製品的公允價值

就食用菌的生物特性而言，其主要生產流程可劃分為以下階段：裝瓶→接種→培養→搔菌→原基形成→包紙→出菇發育。

我們認為，菌菇的生物轉化過程自接種階段開始。菌菇生長主要分為兩個階段：

- (i) 營養生長階段：菌絲體從培養瓶內的培養基中吸收營養，擴大菌絲體規模，為後續出菇積累足夠養分。
- (ii) 生殖生長階段：此階段自原基形成(出菇)開始，直至最終採收結束。

財務資料

在裝瓶階段，生物轉化過程尚未開始，故採用成本法進行估值。計算裝瓶階段公允價值時，已考慮直接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勞務費用以及折舊與攤銷費用。

接種、培養、搔菌、原基形成、包紙及出菇發育階段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估值日期」）當日的生物資產在製品（「在製品」）公允價值，按市場價格乘以食用菌農產品估計產量，再扣除相關合理銷售費用後計算得出。

生物資產產成品的公允價值

於估值日期，生物資產產成品的估值採用市場法。

基於調查結果及本公司提供的資料，APV通過以產成品的未來不含稅銷售價格扣除估計的包裝成本、運輸成本、銷售費用及所有稅項後，釐定生物資產產成品的公允價值。

主要假設及輸入值

主要假設及輸入值包括以下內容：

數量

在估值過程中，估值師依賴本公司提供的數據及資料，該等數據及資料基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歷史收穫及生產記錄。

銷售價格

估值師從本公司獲悉，影響食用菌市場價格的因素眾多，包括規格、供需平衡、買賣雙方財務狀況以及種植相關的生產成本等。估值師進一步獲悉，本公司銷售的食用菌價格與其他市場交易價格一致，且處於市場上同品質食用菌價格的合理區間內。於估值日期，生物資產在製品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日期後一個月的歷史加權平均銷售價格進行計算。生物資產產成品的公允價值則按估值日期當月不同規格及品質類別的歷史加權平均銷售價格進行計算。於估值期間，累計收成食用菌的估計售價乃參考收成月份之實際平均售價釐定。

其他假設

在本次估值工作中，估值師假設所有擬用設施及系統均能高效運營，且具備足夠的未來擴展能力。估值師亦假設歷史趨勢及數據將得以延續，現行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不會發生可能對本公司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估值師已規劃並執行估值工作，以獲取其認為必要的所有資料及解釋，為其就標的資產發表意見提供充分依據。估值師認為，其所採用的估值程序為其意見提供了合理基礎。

財務資料

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截至估值日期，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若主要輸入值發生變動，所導致的生物資產在製品估計公允價值的敏感性。

估值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銷售價格變動百分比	10%	5%	0%	-5%	-10%
估值結果變動(人民幣千元)	5,541.8	2,770.9	–	-2,770.9	-5,541.8
估值結果變動百分比	11.6%	5.8%	–	-5.8%	-11.6%
估值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銷售價格變動百分比	10%	5%	0%	-5%	-10%
估值結果變動(人民幣千元)	5,617.1	2,808.6	–	-2,808.6	-5,617.1
估值結果變動百分比	11.3%	5.6%	–	-5.6%	-11.3%
估值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銷售價格變動百分比	10%	5%	0%	-5%	-10%
估值結果變動(人民幣千元)	6,262.0	3,131.0	–	-3,131.0	-6,262.0
估值結果變動百分比	11.4%	5.7%	–	-5.7%	-11.4%

聯席保薦人已審閱及考慮APV及其專業估值師的相關資格及估值經驗，並已與APV進行討論，以了解其估值技術及程序、估值基準及假設，以及編製其估值報告所用的資料。此外，聯席保薦人從其與申報會計師的討論中注意到，申報會計師已考慮APV編製的估值，並根據相關審計準則執行其審計程序。聯席保薦人信納所選擇的估值技術及估值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屬適當及合理。

申報會計師信納所選擇的估值技術及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屬適當及合理。

存貨盤點及內部控制

存貨盤點

我們已針對所有食用菌產品制定了標準的存貨盤點內部規程，包括定期盤點及臨時盤點，以確保生物資產的實際存在及數據信息的準確性。我們每年對各類菌菇產品(金針菇、真姬菇及鹿茸菇)分別進行全面盤點，並每月及每季度開展抽樣盤點，以核實並監控生物資產的實際存在及狀態。在種植技術部門的支持下，本公司財務部負責執行存貨盤點流程，並將存貨盤點結果記錄於存貨盤點報告中。存貨盤點結果與存貨記錄若存在任何差異，須向管理層匯報。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生物資產未發生重大毀損或死亡情況。

財務資料

內部控制及管理系統

我們已制定全面的生物資產管理政策，涵蓋原材料採購與檢驗、培育過程監控、會計記錄及保管、存貨盤點等方面。為推進生物資產管理政策的實施，我們啟用了電子信息管理系統，並與會計系統協同運作，對生物資產進行全面、詳細的記錄。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二 —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本公司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述期間的截止日期）以來，本公司的財務、運營或經營狀況、負債、或有負債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重大影響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信息的事件。

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不存在任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作出披露的情況。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假設[編纂]為每[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收到的[編纂][編纂]淨額約為[編纂]港元。

根據我們的發展戰略，我們計劃將[編纂]淨額用於以下用途，並根據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及不斷變化的市場情況而做出調整：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拓展我們的門店網絡，並強化門店管理及門店層級的競爭力。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擴展及升級門店網絡」。特別是：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支持門店網絡的戰略擴張。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持續擴大於中國的全國佈局，尤其專注於消費潛力較高或人口密度相對較高的地區。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擴大我們在中國的門店網絡，並專注於二線及低線城市，如保定、瀋陽及海口。我們釐定門店開設計劃時，會考慮人口密度、平均購買力、市場滲透率以及我們的現有市場地位等因素，並根據門店表現調整該等計劃。例如，我們可能優先考慮常住人口超過300萬且GDP超過人民幣2,000億元的二三線城市，或與我們的現有倉庫相鄰的城市。

我們亦將審慎發掘海外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市場，如越南、柬埔寨、印尼及馬來西亞）機遇。對於中國、東南亞市場及我們計劃進入的所有其他市場，我們計劃主要採用加盟模式。考慮到龐大的消費者需求尚未獲滿足，我們計劃開拓東南亞市場的機遇。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東南亞是全球增長最快的經濟區域之一，名義GDP於2025年增長至人民幣30.1萬億元，2020年至2025年的年均複合增速為7.0%，遠高於全球平均水平。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東南亞市場的零食飲料市場規模於2025年達到1,871億美元。其擁有龐大且年輕的人口基礎，對零食及飲料具有強大購買力。我們的量販零食飲料零售業務模式可有效滿足該市場對價格實惠且品質穩定產品的高消費需求。據我們所深知，我們進入東南亞市場並無重大法律障礙。目前，我們正積極研究東南亞市場有關外國投資法規（包括外資持股比例限制及外資經營許可）、稅收、勞資關係、產品認證、數據私隱及本地化要求的監管框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遵守中國、東南亞及其他潛在市場的當地法律法規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隨著此次擴張，我們擬利用[編纂]淨額及自有現金資源以及未來經營現金流量，以招聘更多前線員工，例如業務發展及營運專業人員，支持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於未來四年招聘約1,500至2,000名具備加盟、零售管理及績效監控專業知識的專業人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士，每名人士預期平均年薪介乎人民幣10萬元至人民幣15萬元，以加強對加盟商的支持，例如舉辦培訓、招聘及推廣活動，並確保在我們的網絡擴展過程中實現高效運營；及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在未來四年內持續為合共約12,000家加盟店提供支持，以升級及翻新門店設計、裝修貨架。此舉將提升門店形象、改善消費者購物體驗，並增強門店的競爭力。由於我們可能會不時根據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的變化升級門店設計，部分較早開業或已不再符合我們標準的加盟店，可能需升級及翻新其裝修及設備。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產品組合，並通過在飲料、肉類零食、烘焙食品及乳製品類別中引入更多新SKU來拓寬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計劃進一步拓展至具有高交叉銷售潛力的其他類別，例如個人及家居護理領域，以更好地滿足消費者的日常需求。這將有助於我們實現發展成為多品類量販零售商的戰略目標，以滿足大眾消費者更廣泛的日常消費需求。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基於對消費者的洞察，持續精進豐富產品」。特別是：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強化及支持商品運營團隊。未來四年，我們擬招聘約80至100名具有採購、品類管理及供應鏈規劃經驗的專業人士（預計人均年薪介乎人民幣40萬元至人民幣45萬元），以進一步優化我們的產品選擇及運營規劃能力；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開發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這包括在未來四年招聘約30至50名具備飲品或其他零食開發經驗專業知識的經驗豐富的商品開發人員（彼等可獲得人民幣50萬元至55萬元的平均年薪）、為商品開發投入（例如材料成本、包裝設計及品質測試）提供資金，以及為推廣自有品牌產品而進行的精準營銷活動；及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市場研究及交易數據分析以加強我們對消費者的洞察。這包括招聘約10至20名具備商業分析及品類規劃專業知識的人員（平均年薪介乎人民幣45萬元至55萬元之間），以及聘請信譽良好的第三方調研機構進行消費者分析及追蹤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提升我們的數字化能力，支持主要業務功能的數字化轉型，包括選品及採購、倉儲及物流、加盟運營管理、門店營運、營銷及會員運營。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升級數字化基礎設施，推進智能化運營」及「業務－我們的戰略－基於對消費者的洞察，持續精進豐富產品」。特別是：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強化數字化團隊，在未來四年招聘約50至60名在工作流程系統化、營運數據實時追蹤及數字化管理等領域具備專業知識的人士（每人可獲得人民幣25萬元至人民幣35萬元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的平均年薪)，以升級我們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我們已投入並計劃繼續投入大量資金升級自主研發的數字化系統，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營運各方面的效率，包括但不限於產品選品及採購、倉儲及物流、加盟商管理、門店營運管理、營銷及會員運營。該等改進將集中於智能選址、庫存預測、供應鏈協同以及交易數據分析等領域，以提升營運可視化水平及決策效率；及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或[編纂]港元，將用於採購支援包括財務及費用管理、數據及網絡安全、人工智能驅動的店內營運、會員數據整合、門店監控、設計及建模以及基於雲端的服務等功能的第三方系統，進一步補充我們自主研發的基礎設施。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加強我們的品牌認知度及消費者運營能力。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擴張和升級門店網絡」及「業務－我們的戰略－賦能供應商和加盟商，實現共贏」。特別是：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強化及支持品牌營銷團隊，招聘約20至25名在品牌策略、數字化營銷及消費者運營方面具備專業知識的人才（每人可獲得人民幣30萬元至人民幣35萬元的平均年薪）；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進行一系列線上及線下營銷活動，包括全國性推廣活動、季節性及主題活動，以及IP聯名企劃，旨在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消費者忠實度；及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擴大會員規模及提升會員活躍度。這將包括招聘約20至25名專員（每人可獲得人民幣35萬元至人民幣45萬元的平均年薪），以管理我們不斷增長的會員群體，並推出活動，以吸引新會員、推動重複購買及提高購買頻率。例如，我們可能會發放優惠券，旨在重新激活會員並鼓勵其進行新的購買，或通過社群運營吸引會員，以提高訂單的轉化率。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提升我們的倉儲及物流基礎設施，以支持門店網絡的擴展及日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提升倉儲與物流效率」。特別是，(i)為加強在主要市場的物流與履約能力，我們計劃根據業務需要，在運輸量波動的地區（例如京津冀地區）整合及升級現有設施，同時在門店密度高的地區（例如長三角及山東省）增設新的區域配送中心；(ii)我們擬進一步完善倉儲及物流能力，以支持新產品計劃，並探索適用於易腐類產品的全鏈條冷鏈物流系統；該冷鏈物流系統將整合溫控儲存、運輸途中監控與追蹤功能，以確保產品於整個配送過程中保持新鮮與安全；及(iii)我們擬升級物流硬件及軟件系統，包括具備自動分揀及堆垛功能的倉儲自動化、實現庫存實時可視、訂單追蹤及容量管理的智能倉儲管理系統及運用數據驅動算法以優化配送排程及運輸的路線優化技術，以提高我們網絡的效率及準確性。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預計將用於潛在業務投資或收購，以支持我們在零售領域的戰略發展，並提升我們價值鏈的廣度與深度。特別是，我們計劃探索與評估能增強產品供應能力，以及能擴大門店網絡、加強分銷渠道或加速進入新區域市場的標的。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策略性尋求投資和收購機會」。在物色具有潛在協同效應的潛在收購目標時，我們主要關注擁有良好往績及三年以上營運歷史的公司，通常營運獲利的年收入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且現金流為正，同時也包括在產品開發、供應鏈、市場開發及門店營運方面具備強大能力的高成長性企業。特別是，若出現合適機會，我們計劃重點選擇中國及東南亞地區的目標。此外，我們會考慮那些業務特質與我們的戰略重點相符並能夠增強我們的戰略重點的目標，包括可能會為我們帶來成本優勢或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的上游零食及飲料供應商、可能會支持我們國內外網絡擴張的供應鏈營運商及可能會增強我們的數字化及運營能力的技術提供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確定任何特定的投資或收購目標。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足夠符合此等資格的合適目標。
- 約[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為執行上述業務計劃，我們擬動用[編纂][編纂]淨額、手頭現金資源及未來經營現金流量。下表載列[編纂][編纂]淨額明細及實施我們主要業務計劃的時間表。

	將於以下時間所使用的[編纂]淨額					佔[編纂] 淨額總額 百分比
	2026年	2026年	2028年	2029年	總計	
			(百萬港元)			
擴展門店網絡及						
加強門店管理與門店						
層面的競爭力.....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提升我們的						
數字化能力.....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加強我們的品牌						
認知度及消費者						
運營能力.....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提升我們的倉儲及						
物流基礎設施.....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潛在投資或收購.....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營運資金及其他						
一般公司用途.....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倘[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收取的[編纂]淨額約為[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即指示性[編纂]的上限)，[編纂][編纂]淨額將增加至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下限)，[編纂][編纂]淨額將減少至約[編纂]港元。倘[編纂]釐定為高於或低於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則上述[編纂][編纂]淨額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編纂]淨額將約為[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上限)，[編纂][編纂]淨額將增加至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下限)，[編纂][編纂]淨額將減少至約[編纂]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計劃將額外[編纂]淨額按上述比例用於上述用途。

若[編纂]淨額不足以撥付上述用途，我們計劃通過多種途徑籌集所需資金餘額，包括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倘[編纂][編纂]淨額並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且在適用法律及規例許可的範圍內，該等款項將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及規例)開設的短期計息賬戶。倘上述建議[編纂]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發出適當公告。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為供載入本文件而發出的報告全文。

[富睿瑪澤的Logo]

有關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歷史財務資料的獨立申報會計師報告

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緒言

我們就第I-5至I-89頁所載的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該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的合併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5至I-89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供載入貴公司於[●]就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而編製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貴公司董事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貴集團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報告其他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當中載有 貴集團現時旗下實體於往績記錄期間已宣派股息的資料。

編製或審計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25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其他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載有有關 貴集團成員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是否經審核及（如適用）核數師姓名的資料。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編纂]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並由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

除另有說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調整前業績		調整前業績		調整前業績		調整前業績		調整前業績		調整前業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5	收入	9,293,740	-	9,293,740	32,328,830	-	32,328,830	51,459,149	-	51,459,149	-	-	51,459,149
	銷售成本	(8,429,634)	(25,882)	(8,455,516)	(28,851,267)	(17,204)	(28,868,471)	(45,084,387)	(105,537)	(45,189,924)			(45,189,924)
	毛利	864,106	(25,882)	838,224	3,477,563	(17,204)	3,460,359	6,374,762	(105,537)	6,269,225			6,269,225
6	其他收入	11,199	-	11,199	133,176	-	133,176	196,451	-	196,451			196,451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9,357)	(5,595)	(24,952)	(44,456)	26,148	(18,308)	(29,897)	108,202	78,305			78,305
	銷售及營銷開支	(433,843)	-	(433,843)	(1,430,819)	-	(1,430,819)	(1,544,440)	-	(1,544,440)			(1,544,440)
	行政開支	(476,785)	-	(476,785)	(1,053,468)	-	(1,053,468)	(1,676,198)	-	(1,676,198)			(1,676,198)
8	財務成本	(28,745)	-	(28,745)	(50,848)	-	(50,848)	(54,065)	-	(54,065)			(54,065)
9	除稅前(虧損)/利潤	(83,425)	(31,477)	(114,902)	1,031,148	8,944	1,040,092	3,266,613	2,665	3,269,278			3,269,278
12	所得稅開支	(61,304)	-	(61,304)	(429,180)	-	(429,180)	(842,703)	-	(842,703)			(842,703)
	年內(虧損)/利潤及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44,729)	(31,477)	(176,206)	601,968	8,944	610,912	2,423,910	2,665	2,426,575			2,426,575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開支)/收入總額:			(113,110)			301,174			1,347,264			1,347,264
	貴公司擁有人			(63,096)			309,738			1,079,311			1,079,311
	非控股權益			(176,206)			610,912			2,426,575			2,426,575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調整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的每股(虧損)/收益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人民幣元)	13	(0.74)	1.76	1.76	7.26	7.26	7.19	7.19	7.19
攤薄 (每股人民幣元)	13	(0.74)	1.76	1.76	7.19	7.19	7.19	7.19	7.1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901,719	831,752	722,423
使用權資產	16	569,384	525,259	330,975
無形資產	17	10,008	10,257	33,03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保證金	18	18,071	16,633	3,29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32	3,022	2,259
遞延稅項資產	19	74,642	95,120	62,076
		<u>1,574,556</u>	<u>1,482,043</u>	<u>1,154,059</u>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85,517	2,098,990	2,313,916
生物資產	21	47,645	49,784	54,7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402,779	1,221,262	1,764,42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41	944	1,21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56,000	171,326	92,7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u>2,345,872</u>	<u>5,751,594</u>	<u>8,876,0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943,174	2,093,942	3,074,8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971,753	1,683,804	1,943,685
計息借款	26	520,049	968,678	820,755
租賃負債	27	146,026	154,844	111,064
應付所得稅		54,413	199,515	291,155
		<u>2,635,415</u>	<u>5,100,783</u>	<u>6,241,463</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289,543)</u>	<u>650,811</u>	<u>2,634,5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5,013</u>	<u>2,132,854</u>	<u>3,788,627</u>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6	148,354	237,484	974,324
租賃負債	27	324,810	299,212	164,116
遞延收入	28	40,448	36,119	31,923
遞延稅項負債	19	75,719	91,169	57,263
		<u>589,331</u>	<u>663,984</u>	<u>1,227,626</u>
資產淨額		<u>695,682</u>	<u>1,468,870</u>	<u>2,561,00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54,694	179,990	188,891
儲備		<u>490,540</u>	<u>925,688</u>	<u>1,304,548</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645,234</u>	<u>1,105,678</u>	<u>1,493,439</u>
非控股權益	33	50,448	363,192	1,067,562
權益總額		<u>695,682</u>	<u>1,468,870</u>	<u>2,561,00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6	258,406	763,271	2,253,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77,715	530,475	481,777
使用權資產	16	28,991	38,129	42,328
無形資產	17	742	597	1,74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保證金	18	159	554	102
遞延稅項資產	19	1,067	3,388	4,680
		<u>867,080</u>	<u>1,336,414</u>	<u>2,784,293</u>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7,717	20,142	18,192
生物資產	21	36,084	37,791	39,5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45,440	191,225	216,030
可收回稅項		30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134,039	239,073	391,220
		<u>333,310</u>	<u>488,231</u>	<u>664,98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81,593	54,647	46,6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40,014	102,690	121,953
計息借款	26	185,646	245,957	329,657
租賃負債	27	1,982	3,100	7,976
應付所得稅		77	—	—
		<u>309,312</u>	<u>406,394</u>	<u>506,276</u>
流動資產淨額		<u>23,998</u>	<u>81,837</u>	<u>158,71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91,078</u>	<u>1,418,251</u>	<u>2,943,004</u>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6	118,354	109,484	925,824
租賃負債	27	2,413	10,704	11,265
遞延收入	28	32,227	29,008	25,920
遞延稅項負債	19	1,063	3,372	4,593
		<u>154,057</u>	<u>152,568</u>	<u>967,602</u>
資產淨額		<u>737,021</u>	<u>1,265,683</u>	<u>1,975,40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54,694	179,990	188,891
儲備	30	582,327	1,085,693	1,786,511
權益總額		<u>737,021</u>	<u>1,265,683</u>	<u>1,975,40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累計利潤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3,500	303,671	35,159	1,482	204,398	544,710	702,41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13,110)	(113,110)	(176,206)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供款	-	-	-	-	-	-	12,053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							
已發行的股份	1,194	8,251	-	-	-	8,251	9,44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	-	54,221	-	54,221	100,896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							
已註銷的股份	-	-	-	(3,532)	-	(3,532)	(7,146)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							
限制性股票獲行使的影響	-	4,579	-	(4,579)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194	12,830	-	46,110	-	58,940	169,469
於2023年12月31日	154,694	316,501	35,159	47,592	91,288	490,540	695,682

附 錄 一

會計師報告

[illegible]

附 錄 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累計利潤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79,990	505,896	39,948	28,169	351,675	925,688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1,347,264	1,347,264
與擁有人的交易：						
供款及分派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						
已發行的股份	8,901	111,185	-	-	-	111,185
劃撥法定儲備	-	-	52,454	-	(52,454)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	-	100,900	-	100,900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						
已註銷的股份	-	-	-	(18,737)	-	(18,737)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						
限制性股票獲行使的影響.....	-	42,277	-	(42,277)	-	-
已宣派股息(附註14)	-	-	-	-	(100,330)	(100,330)
所有權權益變動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33)	-	(659,358)	(37,907)	-	(364,157)	(1,061,422)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8,901	(505,896)	14,547	39,886	(516,941)	(968,404)
於2025年12月31日	188,891	-	54,495	68,055	1,181,998	1,304,548
					1,067,562	2,561,00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利潤.....	(114,902)	1,040,092	3,269,27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375	117,087	121,5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5,236	161,455	155,465
無形資產攤銷.....	1,294	1,989	4,057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減銷售成本(未變現).....	127	(7,524)	(10,189)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	(1,513)
財務成本.....	28,745	50,848	54,065
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	(23)	(187)	(1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6,753	23,160	2,822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淨額.....	—	132	113
存貨撇銷虧損.....	5,197	11,901	4,437
變更及終止租賃的虧損/(收益).....	554	(3,947)	1,2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653	4,685	7,747
應收款項撇銷.....	270	4,423	2,59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55,117	225,506	165,220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已註銷的股份.....	(7,146)	(6,132)	(21,034)
政府補助收入.....	(3,788)	(4,329)	(4,196)
利息收入.....	(1,614)	(14,110)	(17,40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	266,848	1,605,049	3,734,071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627,515)	(1,425,374)	(219,363)
生物資產.....	19,193	5,385	5,257
遞延收入.....	614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115,326)	78,5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570	(830,397)	(520,1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70,650	1,826,821	1,261,028
經營所得現金.....	1,013,360	1,066,158	4,339,380
已付所得稅.....	(5,854)	(289,106)	(751,925)
運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07,506	777,052	3,587,45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614	14,110	17,400
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		(5,395)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付款及已付保證金		(246,340)	(83,671)	(26,978)
收購無形資產的付款		(7,198)	(2,743)	(26,9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827	14,829	25,299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373	2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	1,5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6,492)	(57,102)	(9,711)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6,426)	(32,138)	(39,206)
支付予 貴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	—	(136,328)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24,500)	(99,100)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得款項.....		9,445	103,798	120,086
新增計息借款.....		598,249	1,105,972	1,984,100
償還計息借款.....		(195,687)	(568,677)	(1,395,465)
償還租賃負債.....		(139,994)	(148,409)	(155,858)
發行股本.....		—	193,602	—
收購非控股權益	33	—	(294,000)	(1,399,286)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作出的注資		12,053	—	—
已付[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67,640	335,648	(1,138,0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38,654	1,055,598	2,439,710
報告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036	1,153,690	2,209,288
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23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自2023年9月21日起，貴公司名稱由福建萬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自2026年1月15日起生效，貴公司名稱由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A股於2021年4月1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貴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福建省漳州市漳浦縣台灣農民創業園。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零食飲料業務以及食用菌的種植及銷售，包括新鮮及加工後的蘑菇產品。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直接／間接擁有權益的主要附屬公司（為私人有限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貴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u>貴公司直接持有</u>							
南京金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金萬辰」）(附註a)	中國，2013年 11月26日	人民幣115,000,000元／ 人民幣11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食用菌的 銷售及生產
南京萬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萬興」）(附註a)	中國，2022年 8月1日	人民幣8,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元	52%	52%	52%	52%	投資控股
<u>貴公司間接持有</u>							
南京萬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萬好供應鏈」）(附註a)	中國，2022年 11月29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7% (附註d)	76%	76%	76%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南京陸小饒量販零食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2022年 9月9日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52%	52%	52%	52%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南京萬燦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2023年 8月30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51%	51%	66%	66%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江西萬昌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3年 4月17日	人民幣2,000,000元／ 無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泰州萬拓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2023年 4月2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南京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2022年 12月28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6% (附註e)	26% (附註e)	75%	75%	零食飲料的 銷售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貴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u>貴公司間接持有</u>							
淮南萬優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2023年 1月10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6% (附註e)	26% (附註e)	75%	75%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寧波巨庫商貿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3年 9月28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南京萬來商業連鎖管理 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2年 2月16日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26% (附註e)	26% (附註e)	75%	75%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泰州萬想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泰州萬想」) (附註b) (前稱泰州 萬想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2022年 12月14日	人民幣5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27% (附註d)	76%	76%	76%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寧波博全商貿有限公司 (「寧波博全」) (附註b).....	中國，2010年 5月18日	人民幣1,5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元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零食飲料的 銷售
南京萬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萬丞」) (附註b).....	中國，2025年 2月20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信息系統管理
南京萬昌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2023年 4月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不適用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新鄉市衛濱區萬優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3年 4月14日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26% (附註e)	26% (附註e)	75%	75%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江西萬叢商業連鎖經營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0年 11月17日	人民幣2,000,000元／ 零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27% (附註d)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泰州萬好商業連鎖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2年 12月1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7% (附註d)	76%	76%	76%	零食飲料的 銷售
泰州好想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4年 5月1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不適用	76%	76%	76%	零食飲料的 銷售
石家莊來優品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2023年 5月25日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26% (附註e)	26% (附註e)	75%	75%	零食飲料的 銷售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a) 該等實體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等實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尚未刊發。
- (b) 概無就該等公司編製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倘較往績記錄期間開始為遲）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為該等公司並無根據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及法規遵守任何法定審核規定。
- (c) 該等實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等實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尚未刊發。
- (d) 南京萬興作為中間控股公司持有若干下游中間控股公司52%股權，而該等中間控股公司進一步持有相關附屬公司51%股權，因此 貴集團因參與其間接持有附屬公司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大部分投票權及該等間接持有附屬公司現有權利指揮相關活動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儘管實際股權少於50%，該等實體仍被分類為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
- (e) 南京萬品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品」）作為中間控股公司持有若干下游中間控股公司51%股權，而該等中間控股公司進一步持有相關附屬公司51%股權，因此 貴集團因參與其間接持有附屬公司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大部分投票權及該等間接持有附屬公司現有權利指揮相關活動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儘管實際股權少於50%，該等實體仍被分類為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

2. 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及呈列基準

合規聲明

歷史財務資料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其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貴集團已於編製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提早採納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文。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貴集團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3. 重大會計政策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生物資產除外）如下文所載重大會計政策所闡述。

合併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 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收入及開支及盈虧均全數抵銷。附屬公司的業績由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並將繼續合併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當日為止。

非控股權益與 貴公司擁有人分開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屬現有所有權權益，其持有人有權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的淨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有所有權工具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中所佔比例計量。此項計量基準的選擇乃按每項收購基準進行。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

全面收入總額分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所有權權益變動

倘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控制權變動，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當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出售損益乃按(i)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釐定的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之總和與(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有關已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按母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入賬。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所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自失去控制權當日起按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適當項目入賬。

為評估 貴集團對非全資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以及業績分配與剩餘權益， 貴集團依據權益股東協議（如有）、公司章程及適用法律法規，參照已繳資本或註冊資本，考量該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間之權利與義務。

業務合併

(a) 會計收購法

收購 貴集團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法列賬，但符合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條件的收購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收購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對價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按 貴集團所轉讓資產、 貴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以及 貴集團就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其公允價值確認，但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有關僱員福利安排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為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而訂立之 貴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按該準則計量。

商譽按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如有）公允價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超出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權益（如有）公允價值之總和，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按折價收購收益。

非控股權益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或按非控股權益在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中所佔比例計量。計量基礎的選擇按每筆交易進行。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按其公允價值計量。

當 貴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轉移之對價包括或然對價安排，則或然對價乃按其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作為於一項業務合併轉移之對價一部分。合資格作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對價之公允價值變動乃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計量期間」（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因獲得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而作出之調整。

不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對價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對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對價於其後報告日期不會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內進行入賬處理。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對價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而相應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受 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倘 貴集團就參與實體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能通過其於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 貴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如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控制權要素出現變化，則 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對被投資者是否有控制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投資附屬公司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倘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將投資的賬面值按個別基準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業績由 貴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款及任何使資產處於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而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開支於產生期間於損益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於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在考慮到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由其可供使用之日起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會獨立按合理基準分配及計算折舊：

樓宇	20年
機器	10年
辦公設備	5年
計算機設備	3年
汽車	3至4年
工具	5年
其他設備	3年
租賃裝修	資產可使用年期與剩餘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者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項目期間計入損益。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用作生產或自用之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所有工程開支及有關項目直接應佔之其他成本，如利息成本。竣工建築工程之成本會轉撥至合適資產類別。當在建工程竣工及可供投入擬定用途時方計提折舊。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任何變動之影響則按未來適用基準列賬。

本期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商標	13個月至10年
專利	10年
排污許可證	5年
軟件	1至10年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指食用菌，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列示，有關釐定公允價值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下文附註21。

生物資產的銷售成本，指直接歸屬於資產出售或處置之增量成本，不包含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食用菌於收成前均列作生物資產。已收成之食用菌，於收成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轉列至存貨。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 貴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i) 貴集團來自該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ii) 貴集團轉讓該金融資產，且(a) 貴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其放棄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權時終止確認。

倘 貴集團仍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貴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

倘 貴集團既不轉移亦不保留已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繼續控制該已轉讓資產， 貴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及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金額確認該金融資產。

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無重大融資成份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金融資產並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加上收購金融資產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投資；(i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或(iv)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之分類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金融資產於彼等初步確認後不予重新分類，除非 貴集團改變其管理業務模式，而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於業務模式變動後首個年度報告期間之首日進行重新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計提減值。減值、終止確認或攤銷過程中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負債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 貴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負債終絕時方終止確認，即有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金融負債並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貴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計息借款。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以及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減值規定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下文詳述的特定處理外，於各報告日期，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貴集團會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無顯著增加，貴集團則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金融工具預期年期的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短欠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

就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虧損為合約項下應付某一實體的合約現金流量與該實體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現值。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之現金流量，應與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衡量租租賃應收款項時所採用之現金流量保持一致。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預期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

倘以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乃依據下列一項或多項共享信貸風險特徵而分組：

- (i) 逾期資料；
- (ii) 工具性質；
- (iii) 抵押品性質（如有）；
- (iv) 債務人所屬行業；
- (v) 債務人所在位置；及
- (vi) 外部信貸風險評級。

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及虧損的變動。虧損撥備導致的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對金融工具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違約的定義

貴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歷史經驗表明，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準則，貴集團未必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

- (i) 內部衍生資料或外部來源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貴集團）支付欠款（未考慮貴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或
- (ii)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

無論上述分析如何，貴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已屬違約，除非貴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適當則作別論。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比較。作此評估時，貴集團會同時考慮合理和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具體而言，評估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款項；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方面實際或預期的變化已經或可能會對債務人履行其對貴集團的責任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貴集團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

儘管有前述分析，如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貴集團會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無顯著增加。

低信貸風險

如有下列情況，金融工具會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 (i) 其具低違約風險；
- (ii) 借款人有實力履行其近期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遠的經濟及營商條件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會減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預期信貸虧損的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貴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不就重大融資部分入賬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貴集團在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已設立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件或多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屬有信貸減值。金融資產有信貸減值的憑證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等；
- (c) 借款人的放款人出於關乎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原應不會考慮的讓步；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失去其活躍市場；或
- (f)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由此反映產生的信貸虧損。

撤銷

當 貴集團沒有合理預期可收回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合約現金流量時，則 貴集團撤銷該金融資產。貴集團預期不會從撤銷金額中大幅收回。然而，根據 貴集團收回到期款項程序，被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執行有關程序所規限，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任何其後的收回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指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投資。

收入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貨物或服務的性質

貴集團所提供貨物或服務的性質源自(i)食用菌之種植及銷售，及(ii)零食飲料之銷售及相關服務之提供。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訂立時， 貴集團評估客戶合約中承諾的貨物或服務，並將每項轉讓予客戶的承諾確認為履約責任：

- (a) 各類貨物或服務（或一批貨物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大致相同並以相同模式轉讓予客戶的各類貨物或服務。

如符合以下兩項標準，則承諾予客戶的貨物或服務是不同的：

- (a) 客戶可受惠於以其本身或連同其他資源即時可獲取的貨物或服務（即貨物或服務能夠區分）；及
- (b)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中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讓貨物或服務的承諾在合約範圍內是不同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收入確認時間

收入於 貴集團通過向客戶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即資產）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當客戶取得該資產控制權時，資產即被轉讓。

倘滿足以下標準之一， 貴集團會隨時間轉移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因此會隨時間履行履約責任並確認收入：

- (a) 客戶於 貴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 貴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貴集團的履約創造或增強了客戶在創造或增強該資產時控制的資產（例如在建工程）；或
- (c) 貴集團的履約並無產生對 貴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 貴集團擁有就迄今已完成的履約收取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

倘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未獲履行，則 貴集團於客戶取得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時間點履行履約責任。於釐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移時， 貴集團考慮控制權的概念及法定所有權、實際擁有權、收取付款的權利、資產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接受程度等指標。

食用菌銷售收入及零食飲料業務於客戶取得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該時間點通常與商品交付予客戶及所有權轉移的時間一致。

就不同的特許經營權牌照而言， 貴集團會考慮該等牌照的性質，並釐定各牌照是否向客戶提供於整個牌照期內使用 貴集團特許經營權的權利或於授出牌照時使用該特許經營權的權利。

倘滿足以下所有標準， 貴集團授出牌照的承諾性質為提供使用 貴集團特許經營權的權利：

- (a) 合約規定或客戶合理預期 貴集團將進行對客戶有權享有的特許經營權有重大影響的活動；
- (b) 客戶因授權授出的權利而直接面臨上文(a)項所述 貴集團活動的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及
- (c) 該等活動發生時不會導致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

來自特許經營許可的許可收入隨時間確認。

主事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 貴集團釐定其承諾的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本身的履約義務（即 貴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 貴集團為代理人）。

倘 貴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商品或服務，則 貴集團為委託人。

倘 貴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的商品或服務，則 貴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 貴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當 貴集團為代理人時，應就為換取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預期有權取得的任何收費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入。

由於 貴集團於商品轉讓予客戶前控制其所有商品，而其履約責任為將該等商品轉讓予客戶，故 貴集團為其所有商品的委託人。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而倘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應用於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

合約負債

倘 貴集團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付款到期前通過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履約，則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不包括呈列為應收款項的任何金額。相反，倘客戶於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支付對價，或 貴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則合約於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為 貴集團收取對價的權利，而該等權利為無條件，或對價僅隨時間推移方可到期支付。

單一合約或一組相關合約以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值呈列。無關合約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不按淨額基準呈列。

貴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向客戶收取與收入確認時間大致一致的對價金額，且並無確認重大合約資產。不可退回的預付款項相關合約負債於「其他應付款項」項下呈報。

外幣換算

貴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除另有註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並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期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均於損益中確認。

所有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集團實體（「海外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換算為呈列貨幣，詳情如下：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全面收入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
- 所有上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及構成 貴集團於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部分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確認為權益的個別部分；
- 出售海外業務時（包括出售 貴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以及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事項），有關海外業務而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個別部分累計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及
- 部分出售 貴集團於包含海外業務（並無令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權益時，按比例分佔於權益的單獨成份確認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會重新分類至該海外業務的非控股權益，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指所有採購成本及(如適用)其他使存貨達致現址及現時狀況的成本，並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所需的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的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沖減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且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可能出現減值，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若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將會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如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貴集團會估計能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倘貴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以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款成本，在扣除特定借款的暫時性投資的任何投資收益後，均作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倘該等資產大體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撥備

撥備於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擁有當前的法定或推定義務，為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將需要有經濟利益流出，且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已確認撥備的支出自支出產生當年的相關撥備中扣除。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最佳估計。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則撥備金額為履行義務預期將需要的支出的現值。倘貴集團預期一項撥備將獲補償，則僅在補償實際確定時，將補償確認為獨立資產。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確定將收到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相關，有關補助於需要系統地將補助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的期間確認為收入，除非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來服務或其他條件，而該等條件將於有關當局批准及自有關當局收取現金時於損益中確認。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被確認為相關資產賬面值的扣減，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入損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

貴集團在合同簽訂之初就會評估合同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同轉讓於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確認資產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屬於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呈列，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貴集團將租赁合同內的各租賃組成部分單獨入賬列作一項租賃。貴集團按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倘適用）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同中的對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貴集團未產生單獨組成部分的應付款項視作分配至合約已單獨識別組成部分的總對價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和一項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

- (a) 租賃負債初步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c) 貴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d) 貴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所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因生產存貨而產生則另作別論。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於租期及使用權資產按年利率／可使用年期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提折舊（除非租賃於租期結束前將相關資產所有權轉移至貴集團或倘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貴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在此情況下，則於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物業.....	於租期內
租賃土地.....	3至50年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下列於租期內使用相關資產權利且於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付款：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d)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e) 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期反映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易確定，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

其後，租賃負債通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及通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當租期出現變動或重新評估 貴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而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時，租賃負債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

當指數或利率（浮動利率除外）出現變動導致剩餘價值擔保、實物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時，租賃負債使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倘因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貴集團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貴集團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減少至零且租賃負債計量進一步減少，則 貴集團於損益中確認重新計量的任何餘下金額。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租賃修訂入賬列作一項單獨租賃

- (a) 該修訂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對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情況而對該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倘租賃修訂並無入賬列作一項單獨租賃，於租賃修訂生效日期，

- (a) 貴集團按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對經修訂合約中的對價作出分配；
- (b) 貴集團釐定經修訂合約的租期；
- (c) 貴集團通過於經修訂租期內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d) 就縮減租賃範圍的租賃修訂而言，貴集團通過減少使用權資產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面終止租賃及於損益中確認與部分或全面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而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及／或
- (e) 就所有其他租賃修訂而言，貴集團通過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而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將其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讓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 貴集團為中介出租人時，其將主租賃及分租賃入賬列為兩份獨立合約。倘主租賃為 貴集團已應用確認豁免的短期租賃，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否則，分租賃將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貴集團將租賃合約中的各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與合約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呈列的租賃。貴集團按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對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項下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按 貴集團的租賃投資淨額記錄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 貴集團有關租賃的淨投資餘額的固定週期回報率。 貴集團就融資租賃投資淨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消確認及減值的規定。

倘同時出現以下情況， 貴集團將融資租賃修訂入賬列作一項單獨租賃：

- (a) 該修訂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對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情況而對該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不入賬為單獨租賃的融資租賃修訂而言， 貴集團按以下方式將修訂入賬：

- (a) 倘租賃因修訂於開始日期生效而將分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
 - (i) 自修訂生效日期起將租賃修訂作為新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及
 - (ii) 以緊接租賃修訂生效日期前的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相關資產的賬面值。
- (b) 否則， 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內累計。

定額供款計劃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計劃資產與 貴集團的資產於獨立管理基金中分開持有。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 貴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僱員須參與當地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中支銷，且除該等每月供款外， 貴集團並無向其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的進一步責任。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貴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形式收取薪酬，而僱員則以提供服務以換取股份或涉及股份的權利。與僱員進行的該等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權益工具的公允值計量。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票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權益內的儲備亦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採用Black-Scholes模型釐定，並計及任何市況及非歸屬條件。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升幅會於達到歸屬條件的期間確認，直至相關僱員不再須達成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而可享有該報酬之日（「歸屬日期」）為止。於歸屬期內，會審閱預期最終歸屬的受限制股票數目。於過往期間確認對累計公允價值的調整會於審閱當年的損益扣除／計入，並相應調整權益內的儲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倘受限制股票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數額，將撥至累計利潤。

倘以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已獲修訂，則就因修訂而導致交易價值的任何增加（於修訂日期計量）確認額外開支。如以股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而尚未就該獎勵確認之任何開支須即時予以確認。然而，倘有一項新獎勵取代已經註銷獎勵，及於授出當日被指定為該獎勵的替代品，則該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被視為原有獎勵之改動（見上文所述）。貴公司向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受限制股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於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對附屬公司投資價值的增加入賬，並於合併時對銷。

與非僱員人士進行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按所收取商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計量，惟公允價值不能可靠估計的情況除外，在此情況下，按所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在所有情況下，均按貴集團取得商品或交易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稅務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期內業績計算，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其按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列於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的一切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然而，倘首次確認商譽產生的任何遞延稅項或除業務合併以外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損益，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中的其他資產或負債，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税法，按預期適用於收回資產或償付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稅項虧損及抵免的情況下確認。

遞延稅項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惟貴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及暫時性差異不大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的情況除外。

關聯方

關聯方指與貴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a) 某人士或其緊密家族成員倘符合下列條件，則與貴集團有關聯：

- (i) 對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貴集團或其控股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以下條件，其即為與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貴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其中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其中一間實體為一名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退休福利計劃。倘 貴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為與 貴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為受第(a)段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段所識別並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控股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人士。
- (viii) 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之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一名人士之近親指可於該人士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包括：

- (a)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受養人。

於關連方之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該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

分部報告

歷史財務資料內所呈報之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金額，與定期就資源分配及評估 貴集團各業務之表現及地理區域而向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財務資料一致。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匯集計算，惟擁有類似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別或種類、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之分部除外。個別不重大之經營分部倘具備大部分該等特質，亦可以匯集計算。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會作出關於未來之估計、假設及判斷。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會影響 貴集團會計政策之應用、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以及所作出之披露。管理層會以持續基準根據經驗及相關因素（包括在各種情況下相信為對未來事件作出之合理預期）對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作出評估。於適用時，會計估計之修訂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如有關修訂同時影響未來期間）確認。

(i)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相關資產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倘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存在減值跡象時，貴集團管理層釐定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是否減值。這需要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相當於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估計使用價值要求管理層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任何減值將於損益扣除。

存貨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存貨狀況（如適用），並就被識別為過時、滯銷或不再可收回或不適合用於生產的存貨計提撥備。貴集團按個別產品基準進行存貨審閱，並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管理層對可變現淨值的估計，考慮最新市價及現時市況作出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使用多項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估計涉及高度不確定性，乃基於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歷史資料、現有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估計。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可能有別於初始記錄的金額，且該等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則該等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虧損，則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倘所產生之實際未來利潤有別於原先估計，則可能產生重大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其將於有關估計變動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ii)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

租賃分類－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於開始日期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涉及整體評估租賃是否轉讓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作為評估的一部分，貴集團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合約條款及合約訂約方的情況，以釐定交易的實質。

租賃的識別

於合約開始時，貴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及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特別是，貴集團通過應用實質性替代權的概念評估合約是否涉及使用已識別資產。此外，貴集團評估貴集團或客戶是否有權指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並參考釐定哪一方擁有與改變資產使用方式及用途最相關的決策權。倘該決定是預先確定的，則考慮運營資產的權利或通過設計資產納入該決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批准歷史財務資料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往績記錄期間尚未生效且 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的電力的合約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和披露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沒有公共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3]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生效日期待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新的主要規定，以於全面損益表呈列指定類別及界定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計量，並加強將在主要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信息及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的信息分組（匯總及分解）的要求。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同時，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計不會對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但預期會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列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 貴集團將繼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除上述情況外， 貴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業績或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董事已獲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及向該等分部分配資源。根據風險及回報以及 貴集團內部財務報告，董事認為 貴集團有兩個經營分部，包括1) 食用菌業務及2) 零食飲料業務。

此外，董事認為， 貴集團的註冊地為中央管理及控制所在地中國。

分部業績為就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指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或產生之虧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食用菌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食飲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534,715	8,759,025	9,293,740
分部銷售成本.....	(530,382)	(7,925,134)	(8,455,516)
分部毛利.....	4,333	833,891	838,224
分部業績.....	(75,041)	(101,165)	(176,20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食用菌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食飲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538,623	31,790,207	32,328,830
分部銷售成本.....	(531,549)	(28,336,922)	(28,868,471)
分部毛利.....	7,074	3,453,285	3,460,359
分部業績.....	(37,380)	648,292	610,91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食用菌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食飲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602,226	50,856,923	51,459,149
分部銷售成本.....	(599,838)	(44,590,086)	(45,189,924)
分部毛利.....	2,388	6,266,837	6,269,225
分部業績.....	35,744	2,390,831	2,426,575

貴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及其他分部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食用菌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食飲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390,909	2,529,519	3,920,428
負債總額.....	605,138	2,619,608	3,224,746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151,618	132,992	284,610
使用權資產添置	—	688,105	688,105
無形資產添置	811	9,347	10,1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8,596	16,779	95,3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42	93,594	95,236
無形資產攤銷	171	1,123	1,2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撥備淨額	(495)	6,148	5,653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未變現)	127	—	127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已變現)	5,468	—	5,46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食用菌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食飲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748,655	5,484,982	7,233,637
負債總額.....	663,814	5,100,953	5,764,767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12,344	72,765	85,109
使用權資產添置	258	344,690	344,948
無形資產添置	40	2,703	2,7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219	32,868	117,0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42	159,813	161,455
無形資產攤銷	185	1,804	1,9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撥備淨額	(1,185)	5,870	4,685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未變現)	(7,524)	—	(7,52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已變現)	(18,624)	—	(18,624)

於2025年12月31日

	食用菌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食飲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16,166	8,813,924	10,030,090
負債總額.....	1,520,858	5,948,231	7,469,089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6,525	33,792	40,317
使用權資產添置	—	91,905	91,905
無形資產添置	8	26,965	26,9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904	40,621	121,5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45	153,820	155,465
無形資產攤銷	369	3,688	4,0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31	7,716	7,747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未變現)	(10,189)	—	(10,189)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已變現)	(98,013)	—	(98,013)

地區資料

所有分部的業務位於中國。因此，貴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

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並包括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非流動資產」)。除位於香港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百萬元外，貴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客戶(由共同控制下的實體呈列，如適用)個別佔貴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5.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食用菌銷售	534,715	538,623	602,226
零食飲料銷售	8,698,852	31,346,648	49,956,967
提供特許經營及相關服務	60,173	443,559	899,956
	<u>9,293,740</u>	<u>32,328,830</u>	<u>51,459,149</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	9,287,004	32,295,411	51,426,966
於一段時間內	6,736	33,419	32,183
	<u>9,293,740</u>	<u>32,328,830</u>	<u>51,459,149</u>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614	14,110	17,400
政府補助 (附註)	7,382	105,612	140,007
其他	2,203	13,454	39,044
	<u>11,199</u>	<u>133,176</u>	<u>196,451</u>

附註：政府補助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就貴集團於生產廠房的投資、研發開支補償及為鼓勵在中國的業務發展而向當地商業企業提供的財務支持而授予的各種形式的補貼。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6,753)	(23,160)	(2,822)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	(132)	(113)
變更及終止租賃(虧損)/收益	(554)	3,947	(1,22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未變現)	(127)	7,524	10,189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淨額(已變現)	(5,468)	18,624	98,013
存貨撇減	(5,197)	(11,901)	(4,4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653)	(4,685)	(7,747)
應收賬款撇銷	(270)	(4,423)	(2,591)
其他	(930)	(4,102)	(10,963)
	<u>(24,952)</u>	<u>(18,308)</u>	<u>78,30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利息.....	16,860	32,602	39,488
租賃負債利息.....	11,885	18,246	14,577
	<u>28,745</u>	<u>50,848</u>	<u>54,065</u>

9. 除稅前(虧損)/利潤

此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429,152	898,499	1,273,25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淨額.....	147,971	219,374	144,186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u>23,563</u>	<u>54,657</u>	<u>75,584</u>
	<u>600,686</u>	<u>1,172,530</u>	<u>1,493,026</u>
其他項目			
核數師薪酬.....	2,200	4,760	5,400
存貨成本(附註(i)).....	8,280,274	28,420,240	44,494,1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銷售成本」、 「銷售及營銷成本」及 「行政開支」(如適用)).....	95,375	117,087	121,525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銷售成本」 及「行政開支」).....	95,236	161,455	155,465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營銷成本」 及「行政開支」(如適用)).....	1,294	1,989	4,057
短期租賃項下確認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及「行政開支」).....	1,444	13,491	11,648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研發開支(計入「行政開支」)(附註(ii)).....	<u>3,311</u>	<u>4,037</u>	<u>35,856</u>

附註：

- (i) 存貨成本包括約人民幣174,598,000元、人民幣185,023,000元、人民幣179,261,000元，該等金額與若干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的總額有關，該等開支分別計入上文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披露的相關金額。
- (ii)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就(i)提升現有真菌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ii)開發新真菌產品及(iii)開發信息系統(統稱「研發活動」)進行多個研發項目。考慮到現有菌類產品的品質及生產效率的提升無法明確量化，以及完成新菌類產品及信息系統的技術可行性無法控制，研發活動產生的成本於相應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董事酬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董事已收及應收的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津貼及其他 實物福利	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非獨立董事</i>					
王健坤先生(附註xi)	—	787	—	2,627	3,414
王麗卿女士	—	1,012	—	1,314	2,326
李博先生	—	605	5	219	829
王澤寧先生	—	581	7	876	1,464
林該春女士	—	435	—	876	1,311
陳文柱先生	—	120	—	—	120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蔡清良先生(附註xiii)	96	—	—	—	96
王志強先生(附註i)	39	—	—	—	39
肖珉女士(附註ii)	70	—	—	—	70
林麗葉女士(附註iii)	57	—	—	—	57
趙景文博士(附註iv)	26	—	—	—	26
<i>監事(附註xv)</i>					
陳子文先生(附註v)	—	377	5	344	726
李容華女士(附註vi)	—	69	4	57	130
洪強先生(附註vii)	—	255	4	229	488
陳毅勇先生(附註viii)	—	149	5	—	154
姚建林先生(附註ix)	—	92	5	—	97
鄭永飄先生(附註x)	—	126	5	—	131
	288	4,608	40	6,542	11,47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津貼及其他 實物福利	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獨立董事					
王健坤先生(附註xi)	—	896	—	1,319	2,215
王麗卿女士	—	1,139	—	659	1,798
李博先生	—	640	7	110	757
王澤寧先生	—	622	10	440	1,072
林該春女士	—	498	—	440	938
陳文柱先生	—	120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良先生(附註xiii)	96	—	—	—	96
林麗葉女士	96	—	—	—	96
趙景文博士	96	—	—	—	96
監事(附註xv)					
陳毅勇先生	—	135	7	—	142
姚建林先生	—	98	7	—	105
鄭永飄先生	—	128	7	—	135
	288	4,276	38	2,968	7,57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津貼及其他 實物福利	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獨立董事					
王健坤先生(附註xi)	—	227	—	208	435
王麗卿女士	—	1,432	—	222	1,654
李博先生	—	690	8	37	735
王澤寧先生	—	2,274	13	148	2,435
林該春女士	—	496	—	148	644
陳文柱先生	—	120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良先生(附註xiii)	82	—	—	—	82
林麗葉女士	103	—	—	—	103
趙景文博士	103	—	—	—	103
楊帆女士(附註xii)	85	—	—	—	85
鄭魯英女士(附註xiv)	20	—	—	—	20
監事(附註xv)					
陳毅勇先生	—	96	6	—	102
姚建林先生	—	106	6	—	112
鄭永飄先生	—	79	6	—	85
	393	5,520	39	763	6,71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王志強先生於2022年11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23年5月26日辭任。
- (ii) 肖珉女士於2023年9月22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林麗葉女士於2023年5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趙景文博士於2023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陳子文先生於2023年9月22日辭任監事。
- (vi) 李容華女士於2023年9月22日辭任監事。
- (vii) 洪強先生於2023年9月22日辭任監事。
- (viii) 陳毅勇先生於2023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監事。
- (ix) 姚建林先生於2023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監事。
- (x) 鄭永飄先生於2023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監事。
- (xi) 王健坤先生於2025年7月25日辭任非獨立董事。
- (xii) 楊帆女士於2025年9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ii) 蔡清良先生於2025年11月6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v) 鄭魯英女士於2025年11月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v) 貴公司管理層已於2025年9月8日終止所有監事的職務，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最新法律法規，貴公司股東於2025年9月8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即日起撤銷貴公司監事會。

於往績記錄期間，辭任董事確認其辭任並非由於與董事會或貴集團有任何分歧。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1.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貴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貴公司零名、零名及零名董事。彼等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餘下五名、五名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3,128	4,272	5,016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52	52	5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66,418	67,248	42,489
	69,598	71,572	47,55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酬金介乎下列酬金範圍的該等非董事人士數目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2025年 人數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	—	1
9,5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	—	2
11,5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	1
12,000,001港元至12,500,000港元	—	1	1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	1	—
13,000,001港元至13,500,000港元	—	1	—
14,500,001港元至15,000,000港元	2	—	—
15,000,001港元至15,500,000港元	1	—	—
15,500,001港元至16,000,000港元	1	—	—
16,500,001港元至17,000,000港元	1	—	—
19,5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	1	—
20,000,001港元至20,500,000港元	—	1	—
	<u>5</u>	<u>5</u>	<u>5</u>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任何該等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當前年度	60,254	427,755	838,70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453	4,856
	<u>60,254</u>	<u>434,208</u>	<u>843,565</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變動（附註19）	1,050	(5,028)	(862)
年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u>61,304</u>	<u>429,180</u>	<u>842,703</u>

於往績記錄期間，在中國成立的集團實體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以下情況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1)條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86(1)條，貴公司及南京金萬辰生產及銷售的農產品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申請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根據該政策，小型微利企業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中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應就其應課稅收入按25%稅率繳納所得稅，而有關應課稅收入於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屆滿的期間可享受20%的優惠所得稅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得稅開支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利潤	(114,902)	1,040,092	3,269,278
所得稅（按適用稅率25%）	(28,726)	260,023	817,320
稅收優惠待遇的影響	—	10,729	(3,089)
不可扣稅開支（附註）	187,580	247,685	190,420
免稅收入	(150,257)	(162,151)	(158,242)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	1,963	3,218	1,904
未確認稅項虧損	50,744	70,878	27,602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7,655)	(38,06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453	4,856
年內所得稅開支	61,304	429,180	842,703

附註：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若干類別的企業開支須遵守法定扣除限額。在確定企業的應稅收入時，此類費用超過規定閾值的任何部分都被視為不可扣除。該等類別包括（其中包括）業務招待開支、公益捐贈、營銷及推廣開支以及利息開支，每項開支均受特定上限或基於比率的限額規管。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1)條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86(1)條，來自合格食用菌種植的收入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與該等業務相關的所有相關開支均不可扣減。

13.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以往續記錄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下表列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及股份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113,110)	301,174	1,347,26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3,699	171,218	185,52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74)	1.76	7.2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每股攤薄盈利

貴公司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對每股盈利具有潛在攤薄效應。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假設所有因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共同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分母）。由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貴集團已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中剔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113,110)	301,174	1,347,26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3,699	171,218	184,122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 潛在股份調整（千股）	—	154	3,31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153,699	171,372	187,432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74)	1.76	7.19

14.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當前年度中期股息	—	35,998	28,334
過往年度末期股息	—	—	71,996
	—	35,998	100,33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2元（含稅）已獲 貴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中期股息約人民幣35,998,000元已於2025年1月21日派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4元（含稅）已於 貴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獲批。末期股息約人民幣71,996,000元已於2025年5月20日派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1.5元（含稅）已獲 貴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中期股息約人民幣28,334,000元已於2025年11月17日派付。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機器	辦公設備	計算機設備	汽車	工具	其他設備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252,387	149,385	1,724	19	2,189	22,462	4,157	4,905	302,836	740,064
添置	26,781	53,644	6,436	7,973	14,973	39,533	8,635	69,784	56,851	284,610
轉讓	216,851	107,494	–	–	–	32,932	1,171	–	(358,448)	–
折舊	(26,186)	(40,237)	(940)	(677)	(2,581)	(12,763)	(2,482)	(9,509)	–	(95,375)
處置	(1)	(6,602)	(1,251)	(1,170)	(322)	(1,201)	(1,481)	(15,552)	–	(27,580)
於2023年12月31日	<u>469,832</u>	<u>263,684</u>	<u>5,969</u>	<u>6,145</u>	<u>14,259</u>	<u>80,963</u>	<u>10,000</u>	<u>49,628</u>	<u>1,239</u>	<u>901,719</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469,832	263,684	5,969	6,145	14,259	80,963	10,000	49,628	1,239	901,719
添置	2,736	2,735	7,416	3,880	8,702	26,394	4,606	25,735	2,905	85,109
轉讓	9	1,232	–	–	–	1,805	–	–	(3,046)	–
折舊	(29,545)	(38,634)	(2,182)	(2,257)	(5,057)	(20,536)	(3,619)	(15,257)	–	(117,087)
處置	–	(864)	(480)	(543)	(620)	(10,885)	(1,372)	(23,225)	–	(37,989)
於2024年12月31日	<u>443,032</u>	<u>228,153</u>	<u>10,723</u>	<u>7,225</u>	<u>17,284</u>	<u>77,741</u>	<u>9,615</u>	<u>36,881</u>	<u>1,098</u>	<u>831,752</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443,032	228,153	10,723	7,225	17,284	77,741	9,615	36,881	1,098	831,752
添置	643	4,640	8,246	2,137	3,182	2,921	1,648	15,896	1,004	40,317
轉讓	–	–	–	–	–	1,696	–	–	(1,696)	–
折舊	(29,615)	(36,643)	(3,061)	(3,052)	(5,544)	(20,493)	(4,041)	(19,076)	–	(121,525)
處置	–	(611)	(976)	(1,055)	(3,276)	(8,064)	(2,770)	(11,369)	–	(28,121)
於2025年12月31日	<u>414,060</u>	<u>195,539</u>	<u>14,932</u>	<u>5,255</u>	<u>11,646</u>	<u>53,801</u>	<u>4,452</u>	<u>22,332</u>	<u>406</u>	<u>722,423</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613,662	481,205	9,045	6,874	18,622	158,768	23,776	57,924	1,239	1,371,115
累計折舊	<u>(143,830)</u>	<u>(217,521)</u>	<u>(3,076)</u>	<u>(729)</u>	<u>(4,363)</u>	<u>(77,805)</u>	<u>(13,776)</u>	<u>(8,296)</u>	<u>–</u>	<u>(469,396)</u>
賬面淨值	<u>469,832</u>	<u>263,684</u>	<u>5,969</u>	<u>6,145</u>	<u>14,259</u>	<u>80,963</u>	<u>10,000</u>	<u>49,628</u>	<u>1,239</u>	<u>901,719</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16,407	482,452	15,744	9,968	26,317	173,806	26,126	55,091	1,098	1,407,009
累計折舊	<u>(173,375)</u>	<u>(254,299)</u>	<u>(5,021)</u>	<u>(2,743)</u>	<u>(9,033)</u>	<u>(96,065)</u>	<u>(16,511)</u>	<u>(18,210)</u>	<u>–</u>	<u>(575,257)</u>
賬面淨值	<u>443,032</u>	<u>228,153</u>	<u>10,723</u>	<u>7,225</u>	<u>17,284</u>	<u>77,741</u>	<u>9,615</u>	<u>36,881</u>	<u>1,098</u>	<u>831,752</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617,049	483,858	22,456	10,267	23,474	165,806	23,588	49,508	406	1,396,412
累計折舊	<u>(202,989)</u>	<u>(288,319)</u>	<u>(7,524)</u>	<u>(5,012)</u>	<u>(11,828)</u>	<u>(112,005)</u>	<u>(19,136)</u>	<u>(27,176)</u>	<u>–</u>	<u>(673,989)</u>
賬面淨值	<u>414,060</u>	<u>195,539</u>	<u>14,932</u>	<u>5,255</u>	<u>11,646</u>	<u>53,801</u>	<u>4,452</u>	<u>22,332</u>	<u>406</u>	<u>722,423</u>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若干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19,099,000元、人民幣393,884,000元及人民幣367,47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擔保授予貴集團的計息借款（附註2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撥備。

貴公司：

	樓宇	機器	辦公設備	汽車	工具	其他設備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109,689	62,641	379	638	8,031	2,420	–	301,056	484,854
添置	36,702	50,052	1,945	1,029	–	3,392	904	48,884	142,908
轉讓	206,930	107,897	–	–	32,874	1,171	–	(348,872)	–
折舊	(16,746)	(25,236)	(202)	(520)	(5,530)	(1,475)	(56)	–	(49,765)
處置	–	(233)	(10)	–	(39)	–	–	–	(282)
於2023年12月31日	<u>336,575</u>	<u>195,121</u>	<u>2,112</u>	<u>1,147</u>	<u>35,336</u>	<u>5,508</u>	<u>848</u>	<u>1,068</u>	<u>577,715</u>
賬面值對賬－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336,575	195,121	2,112	1,147	35,336	5,508	848	1,068	577,715
添置	2,992	1,374	1,717	470	53	2,403	2,171	360	11,540
轉讓	–	–	–	–	347	–	–	(347)	–
折舊	(20,107)	(25,669)	(523)	(587)	(7,935)	(2,048)	(481)	–	(57,350)
處置	(819)	(339)	(199)	–	(57)	(16)	–	–	(1,430)
於2024年12月31日	<u>318,641</u>	<u>170,487</u>	<u>3,107</u>	<u>1,030</u>	<u>27,744</u>	<u>5,847</u>	<u>2,538</u>	<u>1,081</u>	<u>530,475</u>
賬面值對賬－截至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318,641	170,487	3,107	1,030	27,744	5,847	2,538	1,081	530,475
添置	185	2,431	4,237	–	–	501	1,006	159	8,519
轉讓	–	–	–	–	870	–	–	(870)	–
折舊	(20,149)	(22,248)	(1,064)	(377)	(7,747)	(2,425)	(1,083)	–	(55,093)
處置	–	(270)	(44)	–	(86)	(1,724)	–	–	(2,124)
於2025年12月31日	<u>298,677</u>	<u>150,400</u>	<u>6,236</u>	<u>653</u>	<u>20,781</u>	<u>2,199</u>	<u>2,461</u>	<u>370</u>	<u>481,777</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417,118	330,395	3,903	2,338	88,247	12,916	904	1,068	856,889
累計折舊	<u>(80,543)</u>	<u>(135,274)</u>	<u>(1,791)</u>	<u>(1,191)</u>	<u>(52,911)</u>	<u>(7,408)</u>	<u>(56)</u>	<u>–</u>	<u>(279,174)</u>
賬面淨值	<u>336,575</u>	<u>195,121</u>	<u>2,112</u>	<u>1,147</u>	<u>35,336</u>	<u>5,508</u>	<u>848</u>	<u>1,068</u>	<u>577,715</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19,292	329,795	5,313	2,807	88,540	15,155	3,075	1,081	865,058
累計折舊	<u>(100,651)</u>	<u>(159,308)</u>	<u>(2,206)</u>	<u>(1,777)</u>	<u>(60,796)</u>	<u>(9,308)</u>	<u>(537)</u>	<u>–</u>	<u>(334,583)</u>
賬面淨值	<u>318,641</u>	<u>170,487</u>	<u>3,107</u>	<u>1,030</u>	<u>27,744</u>	<u>5,847</u>	<u>2,538</u>	<u>1,081</u>	<u>530,475</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19,477	330,462	9,461	2,807	88,770	13,709	4,081	370	869,137
累計折舊	<u>(120,800)</u>	<u>(180,062)</u>	<u>(3,225)</u>	<u>(2,154)</u>	<u>(67,989)</u>	<u>(11,510)</u>	<u>(1,620)</u>	<u>–</u>	<u>(387,360)</u>
賬面淨值	<u>298,677</u>	<u>150,400</u>	<u>6,236</u>	<u>653</u>	<u>20,781</u>	<u>2,199</u>	<u>2,461</u>	<u>370</u>	<u>481,777</u>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若干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98,109,000元、人民幣280,444,000元及人民幣263,19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擔保授予貴公司的計息借款（附註26）。

根據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使用權資產

貴集團就其日常營運租賃各種倉庫、零售門店、機器及汽車。租期為1年至10年不等，當重新磋商所有條款時可選擇續租。租賃付款通常每年增加以反映當前市場租金。

貴集團有關土地使用權及租賃樓宇的使用權資產指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以及倉庫及零售門店的租賃。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類似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零售門店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貴集團使用權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貴集團：

	租賃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51,223	61,684	–	736	113,643
添置	640,834	7,575	25,391	14,305	688,105
折舊	(87,371)	(2,190)	(2,116)	(3,559)	(95,236)
處置	(137,128)	–	–	–	(137,128)
於2023年12月31日	<u>467,558</u>	<u>67,069</u>	<u>23,275</u>	<u>11,482</u>	<u>569,384</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467,558	67,069	23,275	11,482	569,384
添置	343,130	–	–	1,818	344,948
折舊	(146,296)	(4,084)	(8,464)	(2,611)	(161,455)
處置	(221,108)	–	–	(6,510)	(227,618)
於2024年12月31日	<u>443,284</u>	<u>62,985</u>	<u>14,811</u>	<u>4,179</u>	<u>525,259</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443,284	62,985	14,811	4,179	525,259
添置	87,937	–	–	3,968	91,905
折舊	(140,643)	(4,084)	(8,464)	(2,274)	(155,465)
處置	(125,797)	(3,232)	–	(1,695)	(130,724)
於2025年12月31日	<u>264,781</u>	<u>55,669</u>	<u>6,347</u>	<u>4,178</u>	<u>330,975</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542,775	81,757	25,391	15,053	664,976
累計折舊	(75,217)	(14,688)	(2,116)	(3,571)	(95,592)
賬面淨值	<u>467,558</u>	<u>67,069</u>	<u>23,275</u>	<u>11,482</u>	<u>569,384</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585,377	81,757	25,391	8,177	700,702
累計折舊	(142,093)	(18,772)	(10,580)	(3,998)	(175,443)
賬面淨值	<u>443,284</u>	<u>62,985</u>	<u>14,811</u>	<u>4,179</u>	<u>525,259</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50,448	78,229	25,391	6,394	560,462
累計折舊	(185,667)	(22,560)	(19,044)	(2,216)	(229,487)
賬面淨值	<u>264,781</u>	<u>55,669</u>	<u>6,347</u>	<u>4,178</u>	<u>330,97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若干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0,581,000元、人民幣49,260,000元及人民幣47,94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以擔保授予貴集團的計息借款（附註26）。

根據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撥備。

貴公司：

	租賃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160	25,190	25,350
添置	4,697	—	4,697
折舊	(388)	(668)	(1,056)
於2023年12月31日	<u>4,469</u>	<u>24,522</u>	<u>28,991</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4,469	24,522	28,991
添置	15,460	—	15,460
折舊	(2,441)	(668)	(3,109)
處置	(3,213)	—	(3,213)
於2024年12月31日	<u>14,275</u>	<u>23,854</u>	<u>38,129</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14,275	23,854	38,129
添置	14,049	—	14,049
折舊	(8,210)	(668)	(8,878)
處置	(972)	—	(972)
於2025年12月31日	<u>19,142</u>	<u>23,186</u>	<u>42,328</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5,024	31,639	36,663
累計折舊	<u>(555)</u>	<u>(7,117)</u>	<u>(7,672)</u>
賬面淨值	<u>4,469</u>	<u>24,522</u>	<u>28,991</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5,461	31,639	47,100
累計折舊	<u>(1,186)</u>	<u>(7,785)</u>	<u>(8,971)</u>
賬面淨值	<u>14,275</u>	<u>23,854</u>	<u>38,129</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8,004	31,639	59,643
累計折舊	<u>(8,862)</u>	<u>(8,453)</u>	<u>(17,315)</u>
賬面淨值	<u>19,142</u>	<u>23,186</u>	<u>42,328</u>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若干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4,522,000元、人民幣23,854,000元及人民幣23,18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以擔保授予貴公司的計息借款（附註26）。

根據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1,885	18,246	14,5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95,236	161,455	155,465
變更及終止租賃的虧損／(收益)	554	(3,947)	1,224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444	13,491	11,648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u>109,119</u>	<u>189,245</u>	<u>182,914</u>

限制或契諾

除非取得出租人批准，否則大部分租賃訂有限制，使用權資產僅可由貴集團使用，且貴集團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資產。貴集團亦須保持該等租賃資產的良好維修狀況，並於租賃結束時按其最初狀況交回租賃資產。

租賃承擔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就尚未開始的機器及辦公場所相關租賃合同承擔責任。相關租賃付款尚未支付且未於租賃負債計量中反映，分別為人民幣12,638,000元、人民幣9,004,000元及人民幣2,566,000元。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就短期租賃分別承擔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148,000元。

17. 無形資產

貴集團：

	軟件	排污許可證	商標	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1,126	18	—	—	1,144
添置	3,188	722	6,047	201	10,158
攤銷	(740)	(138)	(396)	(20)	(1,294)
於2023年12月31日	<u>3,574</u>	<u>602</u>	<u>5,651</u>	<u>181</u>	<u>10,008</u>
賬面值對賬－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3,574	602	5,651	181	10,008
添置	1,065	—	1,678	—	2,743
攤銷	(1,040)	(145)	(784)	(20)	(1,989)
處置	(505)	—	—	—	(505)
於2024年12月31日	<u>3,094</u>	<u>457</u>	<u>6,545</u>	<u>161</u>	<u>10,25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排污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3,094	457	6,545	161	10,257
添置	26,970	–	3	–	26,973
攤銷	(3,038)	(145)	(854)	(20)	(4,057)
處置	(118)	–	(23)	–	(141)
於2025年12月31日	<u>26,908</u>	<u>312</u>	<u>5,671</u>	<u>141</u>	<u>33,032</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排污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4,619	1,005	6,047	201	11,872
累計攤銷	(1,045)	(403)	(396)	(20)	(1,864)
賬面淨值	<u>3,574</u>	<u>602</u>	<u>5,651</u>	<u>181</u>	<u>10,008</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777	1,005	7,725	201	13,708
累計攤銷	(1,683)	(548)	(1,180)	(40)	(3,451)
賬面淨值	<u>3,094</u>	<u>457</u>	<u>6,545</u>	<u>161</u>	<u>10,257</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31,278	1,005	7,701	201	40,185
累計攤銷	(4,370)	(693)	(2,030)	(60)	(7,153)
賬面淨值	<u>26,908</u>	<u>312</u>	<u>5,671</u>	<u>141</u>	<u>33,032</u>

根據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撥備。

貴公司：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排污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84	3	87
添置	89	722	811
攤銷	(33)	(123)	(156)
於2023年12月31日	<u>140</u>	<u>602</u>	<u>742</u>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140	602	742
添置	40	–	40
攤銷	(40)	(145)	(185)
於2024年12月31日	<u>140</u>	<u>457</u>	<u>59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排污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140	457	597
添置	25,901	—	25,901
攤銷	(292)	(145)	(437)
處置	(24,313)	—	(24,313)
於2025年12月31日	<u>1,436</u>	<u>312</u>	<u>1,748</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排污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371	884	1,255
累計攤銷	<u>(231)</u>	<u>(282)</u>	<u>(513)</u>
賬面淨值	<u>140</u>	<u>602</u>	<u>742</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11	884	1,295
累計攤銷	<u>(271)</u>	<u>(427)</u>	<u>(698)</u>
賬面淨值	<u>140</u>	<u>457</u>	<u>597</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796	884	2,680
累計攤銷	<u>(360)</u>	<u>(572)</u>	<u>(932)</u>
賬面淨值	<u>1,436</u>	<u>312</u>	<u>1,748</u>

根據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撥備。

18.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保證金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保證金	<u>18,071</u>	<u>16,633</u>	<u>3,29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保證金	<u>159</u>	<u>554</u>	<u>10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構有關時，予以抵銷。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後的淨額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74,642	95,120	62,076
遞延稅項負債.....	(75,719)	(91,169)	(57,263)
	(1,077)	3,951	4,813
於年初.....	(27)	(1,077)	3,951
於損益確認.....	(1,050)	5,028	862
於年末.....	(1,077)	3,951	4,813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067	3,388	4,680
遞延稅項負債.....	(1,063)	(3,372)	(4,593)
	4	16	87
於年初.....	—	4	16
於損益確認.....	4	12	71
於年末.....	4	16	87

於往績記錄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

	虧損撥備及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11,930)	11,903	—	—	(27)
於損益確認.....	294	(63,789)	62,445	—	—	(1,05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294	(75,719)	74,348	—	—	(1,077)
於損益確認.....	2,211	(15,450)	17,812	455	—	5,02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2,505	(91,169)	92,160	455	—	3,951
於損益確認.....	443	33,906	(33,375)	(210)	98	862
於2025年12月31日..	2,948	(57,263)	58,785	245	98	4,81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
於損益確認	(1,063)	1,067	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063)	1,067	4
於損益確認	(2,309)	2,321	1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372)	3,388	16
於損益確認	(1,221)	1,292	71
於2025年12月31日	(4,593)	4,680	87

以下項目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211,450	464,342	422,479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7,905	20,778	28,392
	219,355	485,120	450,871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11,450,000元、人民幣464,342,000元及人民幣422,479,000元，可供抵銷未來利潤。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來源，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可抵銷各附屬公司未來應課稅利潤（自稅項虧損產生年度起最多五年）的稅項虧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	—	—
2027年	8,474	90	—
2028年	202,976	58,759	54,490
2029年	—	405,493	209,516
2030年	—	—	158,473
	211,450	464,342	422,47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1,816	22,037	21,912
在途貨品.....	5,028	25,802	72,698
成品	659,634	2,057,240	2,219,818
	686,478	2,105,079	2,314,428
減：存貨撇減淨額	(961)	(6,089)	(512)
	685,517	2,098,990	2,313,916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3,438	15,382	15,964
在途貨品.....	—	—	—
成品	4,427	4,830	2,239
	17,865	20,212	18,203
減：存貨撇減淨額	(148)	(70)	(11)
	17,717	20,142	18,192

21. 生物資產

貴集團培育的食用菌主要於其成熟時持作出售。

貴集團：

	食用菌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66,965
新種植增加	418,346
採收並轉入存貨	(432,071)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未變現）	(127)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已變現）	(5,468)
於2023年12月31日	47,645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47,645
新種植增加	401,179
採收並轉入存貨	(425,188)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未變現）	7,52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已變現）	18,624
於2024年12月31日	49,78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食用菌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49,784
新種植增加	381,404
採收並轉入存貨	(484,67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未變現)	10,189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已變現)	98,013
於2025年12月31日	54,716

貴公司：

食用菌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35,334
新種植增加	256,188
採收並轉入存貨	(264,133)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未變現)	1,365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已變現)	7,330
於2023年12月31日	36,084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36,084
新種植增加	259,591
採收並轉入存貨	(300,357)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未變現)	8,431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已變現)	34,042
於2024年12月31日	37,791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1月1日	37,791
新種植增加	243,771
採收並轉入存貨	(334,103)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未變現)	9,257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淨變動(已變現)	82,829
於2025年12月31日	39,545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根據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中的不同級別，詳情如下：

- 第一級估值：公允價值僅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即在計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公允價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是指無法獲得市場資料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屬於公允價值層級中的第三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第一及第二級之間的轉移，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貴集團及貴公司的政策乃於報告期末確認當期發生的公允價值層級各級別間的轉移。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及貴公司生物資產的估值乃由APV International Consulting & Appraisal Limited進行。在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時，貴集團的財務經理及財務總監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了討論。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貴集團：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公允價值對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變動的敏感度
2023年 12月31日 ...	47,645	市場法及 成本法	售價	人民幣3.86- 人民幣59.48元	倘售價增加／減少 10%，公允價值分別 增加人民幣5.5百萬 元或減少人民幣5.5 百萬元
			食用菌數量	18,676,000千克	食用菌數量越多，公允 價值越高
2024年 12月31日 ...	49,784	市場法及 成本法	售價	人民幣4.16 – 人民幣51.29元	倘售價增加／減少 10%，公允價值分別 增加人民幣5.6百萬 元或減少人民幣5.6 百萬元
			食用菌數量	17,630,000千克	食用菌數量越多，公允 價值越高
2025年 12月31日 ...	54,716	市場法及 成本法	售價	人民幣4.63- 人民幣48.46元	倘售價增加／減少 10%，公允價值分別 增加人民幣6.3百萬 元或減少人民幣6.3 百萬元
			食用菌數量	20,547,000千克	食用菌數量越多，公允 價值越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2023年 12月31日 ...	36,084	市場法及 成本法	售價	人民幣3.86 – 人民幣59.48元	倘售價增加／減少 10%，公允價值分別 增加人民幣4.1百萬 元或減少人民幣4.1 百萬元
			食用菌數量	12,912,000千克	食用菌數量越多，公允 價值越高
2024年 12月31日 ...	37,791	市場法及 成本法	售價	人民幣4.20 – 人民幣51.29元	倘售價增加／減少 10%，公允價值分別 增加人民幣4.3百萬 元或減少人民幣4.3 百萬元
			食用菌數量	11,989,000千克	食用菌數量越多，公允 價值越高
2025年 12月31日 ...	39,545	市場法及 成本法	售價	人民幣5.04- 人民幣48.46元	倘售價增加／減少 10%，公允價值分別 增加人民幣4.6百萬 元或減少人民幣4.6 百萬元
			食用菌數量	14,012,000千克	食用菌數量越多，公允 價值越高

與生物資產有關的風險管理策略

貴集團及 貴公司面臨多項與食用菌有關的風險：

監管及環境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須遵守其經營所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貴集團及 貴公司已制定環境政策及程序，以遵守當地環境及其他法律。

疾病及其他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食用菌面臨疾病、停電及其他自然力量的損害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監控及風險緩解機制，包括定期進行健康檢查、設施巡檢及維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28,897	21,743	14,206
來自關聯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		12	—	—
減：虧損撥備.....	35	(1,979)	(3,270)	(1,132)
		<u>26,930</u>	<u>18,473</u>	<u>13,074</u>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供應商款項.....		227,006	1,125,994	1,601,323
預付關聯公司款項.....		—	694	—
其他預付款項.....		30,496	28,612	50,744
遞延[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保證金.....		105,775	46,506	42,43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44	33	3,132
其他.....		<u>17,590</u>	<u>8,677</u>	<u>39,166</u>
		381,011	1,210,516	1,766,061
減：虧損撥備.....	35	(5,162)	(7,727)	(14,713)
		<u>375,849</u>	<u>1,202,789</u>	<u>1,751,348</u>
		<u>402,779</u>	<u>1,221,262</u>	<u>1,764,422</u>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7,548	5,118	8,224
來自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		—	—	2,214
減：虧損撥備.....		(538)	(926)	—
		<u>7,010</u>	<u>4,192</u>	<u>10,438</u>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附屬公司款項.....		2,428	1,539	294
其他預付款項.....		2,064	7,090	16,005
遞延[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保證金.....		105	1,247	3,96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133,677	176,970	156,014
其他.....		<u>160</u>	<u>240</u>	<u>531</u>
		138,434	187,086	206,064
減：虧損撥備.....		(4)	(53)	(472)
		<u>138,430</u>	<u>187,033</u>	<u>205,592</u>
		<u>145,440</u>	<u>191,225</u>	<u>216,03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除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65,241,000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計息及須於2024年5月17日至2026年11月15日償還外，於2023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除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140,514,000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計息及須於2027年7月1日至2027年12月17日償還外，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及 貴公司通常不會授予客戶任何信貸期。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3,007	16,753	12,181
91至180天	913	181	374
181至365天	1,727	1,084	23
超過365天	1,283	455	496
	<u>26,930</u>	<u>18,473</u>	<u>13,07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6,547	4,192	10,438
91至180天	—	—	—
181至365天	—	—	—
超過365天	463	—	—
	<u>7,010</u>	<u>4,192</u>	<u>10,43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按到期日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	—	—	—
逾期但無減值：			
90天內	23,007	16,753	12,181
91至180天	913	181	374
181至365天	1,727	1,084	23
超過365天	1,283	455	496
	26,930	18,473	13,074
	26,930	18,473	13,074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	—	—	—
逾期但無減值：			
90天內	6,547	4,192	10,438
91至180天	—	—	—
181至365天	—	—	—
超過365天	463	—	—
	7,010	4,192	10,438
	7,010	4,192	10,438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概無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有關 貴集團及 貴公司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承受的信貸風險及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附註35。

貴集團及 貴公司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171,326	92,765
銀行結餘	1,153,651	2,209,258	4,648,975
現金	39	30	23
	1,209,690	2,380,614	4,741,76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銀行結餘	134,037	239,062	391,211
現金	2	11	9
	<u>134,039</u>	<u>239,073</u>	<u>391,220</u>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限制性現金分別為人民幣56,000,000元、人民幣171,326,000元及人民幣92,765,000元，主要用於根據中國商務部頒佈之相關規定預留銀行承兌保證金，以及銀行要求的預付卡保證金。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第三方	858,869	1,977,897	3,053,471
貿易應付款項－關聯方	84,305	33,798	21,333
	<u>943,174</u>	<u>2,011,695</u>	<u>3,074,804</u>
應付票據	—	82,247	—
	<u>943,174</u>	<u>2,093,942</u>	<u>3,074,80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第三方	54,038	52,289	46,687
貿易應付款項－關聯方	26,001	—	—
貿易應付款項－附屬公司	1,554	2,358	3
	<u>81,593</u>	<u>54,647</u>	<u>46,690</u>

貴集團及 貴公司就應付票據抵押的資產詳情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0披露。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936,167	2,004,387	3,065,944
1至2年	5,613	5,778	6,494
2至3年	428	499	1,153
超過3年	966	1,031	1,213
	<u>943,174</u>	<u>2,011,695</u>	<u>3,074,80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75,873	52,831	45,001
1至2年	5,430	1,467	1,119
2至3年	193	317	269
超過3年	97	32	301
	<u>81,593</u>	<u>54,647</u>	<u>46,690</u>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69,140	311,738	308,163
與關聯公司的合約負債	568	435	—
會員卡結餘.....	380,654	456,569	479,532
供應商及加盟商保證金	286,795	550,260	672,534
應付股息.....	—	35,998	—
應付薪金.....	67,285	151,305	256,42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附註)	4,765	2,894	200
其他	62,546	174,605	226,833
	<u>971,753</u>	<u>1,683,804</u>	<u>1,943,685</u>

附註：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除貿易相關保證金人民幣200,000元外，餘下結餘屬非貿易性質，預期將於[編纂]前悉數結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2,363	7,140	3,747
與附屬公司的合約負債.....	16,511	9,892	64
會員卡結餘.....	—	—	18,929
供應商保證金.....	4,367	3,337	8,630
應付薪金.....	13,204	23,077	58,046
應付股息.....	—	35,998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448	16,518	4,193
其他.....	3,121	6,728	28,344
	<u>40,014</u>	<u>102,690</u>	<u>121,953</u>

附註：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交付產品及服務的預收款項.....	108,913	265,553	272,589
加盟產生的許可收入.....	60,795	46,620	35,574
	<u>169,708</u>	<u>312,173</u>	<u>308,163</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交付產品及服務的預收款項.....	<u>18,874</u>	<u>17,032</u>	<u>3,811</u>

於往績記錄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合約負債變動(不包括同報告期間因增加及減少產生的該等變動)如下：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8,927	169,708	312,173
添置.....	169,575	281,001	292,565
已確認收入.....	(8,794)	(138,536)	(296,575)
於報告期末.....	<u>169,708</u>	<u>312,173</u>	<u>308,16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整體合約活動及客戶基礎有所增加，並就金額更大的預付款項進行磋商，從而增加了收到預付款項或確認應收款項的金額。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預期於超過12個月後結算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40,188,000元、人民幣26,434,000元及人民幣16,241,000元。

分配至餘下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收入確認時間：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2,397	11,117	9,721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11,491	9,424	6,258
3年以上	16,300	5,893	262
於報告期末	40,188	26,434	16,241

餘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為原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的一部分。鑒於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故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貴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8,016	18,874	17,032
添置	18,874	17,032	3,811
已確認收入	(8,016)	(18,874)	(17,032)
於報告期末	18,874	17,032	3,811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概無預期於十二個月後結算的合約負債。

26. 計息借款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 無抵押及無擔保	10,013	49,030	38,829
— 有抵押及無擔保	—	9,905	27,219
— 有抵押及有擔保	106,827	165,397	77,173
— 無抵押及有擔保	339,857	674,624	452,335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無抵押及無擔保	40,053	36,030	820,677
— 有抵押及無擔保	14,016	35,036	25,020
— 有抵押及有擔保	127,602	120,990	109,590
— 無抵押及有擔保	30,035	115,150	244,236
	668,403	1,206,162	1,795,079
減：流動部分	(520,049)	(968,678)	(820,755)
	148,354	237,484	974,32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 無抵押及無擔保	—	19,001	28,818
— 有抵押及有擔保	106,827	165,397	77,173
— 無抵押及有擔保	69,571	34,035	50,037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無抵押及無擔保	—	—	820,677
— 有抵押及有擔保	127,602	120,990	109,590
— 無抵押及有擔保	—	16,018	169,186
	304,000	355,441	1,255,481
減：流動部分	(185,646)	(245,957)	(329,657)
	118,354	109,484	925,824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並無違反任何借款協議項下的財務契諾。根據還款時間表（不計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貴集團及貴公司的借款還款安排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借款			
1年內	520,049	968,678	820,755
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	11,125	46,660	267,425
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90,240	172,366	706,899
超過5年	46,989	18,458	—
	668,403	1,206,162	1,795,079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借款			
1年內	185,646	245,957	329,657
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	11,125	15,660	218,925
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60,240	75,366	706,899
超過5年	46,989	18,458	—
	304,000	355,441	1,255,481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分別約人民幣520,049,000元、人民幣968,678,000元及人民幣820,755,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分別按實際利率約3.56%、3.20%及2.76%計息。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的計息銀行借款分別約人民幣185,646,000元、人民幣245,957,000元及人民幣329,657,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分別按實際利率約3.48%、3.29%及2.85%計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48,444,000元、人民幣321,422,000元及人民幣239,002,000元分別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貴集團就借款抵押的資產詳情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0披露。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34,429,000元、人民幣286,386,000元及人民幣186,763,000元分別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作為抵押。貴公司就借款抵押的貴公司資產詳情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0披露。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70,285,000元、人民幣729,709,000元及人民幣477,348,000元分別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擔保。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334,104,000元、人民幣346,451,000元及人民幣405,986,000元分別由王健坤先生及林該春女士共同擔保。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304,000,000元、人民幣336,439,000元及人民幣405,986,000元分別由王健坤先生及林該春女士共同擔保。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60,063,000元、人民幣40,046,000元及人民幣零元分別由王健坤先生擔保。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銀行融資分別為人民幣381,414,000元、人民幣685,951,000元及人民幣1,354,416,000元，尚未動用。

27. 租賃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146,026	154,844	111,064
非流動	324,810	299,212	164,116
	<u>470,836</u>	<u>454,056</u>	<u>275,18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1,982	3,100	7,976
非流動	2,413	10,704	11,265
	<u>4,395</u>	<u>13,804</u>	<u>19,24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負債承擔及現值：

貴集團：

	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現值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59,556	167,822	119,079	146,026	154,844	111,064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46,017	133,003	76,884	135,032	128,030	72,147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191,851	153,973	81,245	179,189	137,686	74,892
5年以上	11,470	36,577	17,907	10,589	33,496	17,077
	508,894	491,375	295,115	470,836	454,056	275,180
減：未來融資費用	(38,058)	(37,319)	(19,935)	—	—	—
租賃負債總額	470,836	454,056	275,180	470,836	454,056	275,180

貴公司：

	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現值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2,110	3,551	8,523	1,982	3,100	7,9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2,030	3,234	6,725	1,963	2,890	6,430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453	8,209	4,990	450	7,814	4,835
	4,593	14,994	20,238	4,395	13,804	19,241
減：未來融資費用	(198)	(1,190)	(997)	—	—	—
租賃負債總額	4,395	13,804	19,241	4,395	13,804	19,241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3.54%、3.90%及3.74%。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司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3.88%、3.66%及3.52%。

28. 遞延收入

貴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資本開支收取補助。該等金額按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遞延及攤銷。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40,448	36,119	31,92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政府補助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3,622	40,448	36,119
已收政府補助	614	—	—
轉撥至其他收入	(3,788)	(4,329)	(4,196)
	<u>40,448</u>	<u>36,119</u>	<u>31,923</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u>32,227</u>	<u>29,008</u>	<u>25,920</u>

貴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政府補助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4,973	32,227	29,008
已收政府補助	—	—	—
轉撥至其他收入	(2,746)	(3,219)	(3,088)
	<u>32,227</u>	<u>29,008</u>	<u>25,920</u>

29. 股本

	附註	每股面值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		1	153,500	153,500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				
計劃發行的股份	29(a)	1	<u>1,194</u>	<u>1,194</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	154,694	154,694
發行股份	29(b)		<u>17,700</u>	<u>17,700</u>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發行的股份	29(c)	1	<u>7,596</u>	<u>7,596</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1	179,990	179,990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發行的股份	29(d)	1	<u>8,901</u>	<u>8,901</u>
於2025年12月31日		1	<u>188,891</u>	<u>188,89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計劃（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中，有1,194,132股已於本年度歸屬。於2023年10月，2022年計劃項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有47名符合歸屬要求，共計1,194,132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完成歸屬並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從參與者處收取出資約人民幣9,445,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1,194,000元及資本儲備約人民幣8,251,000元。
- (b) 於2024年3月21日，貴公司以非公開發行方式發行17,699,115股新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為每股人民幣11.3元。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00,000,000元。扣除與募集資金相關的發行費用約人民幣6,398,000元（含增值稅）後，貴公司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93,602,000元。
- (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年計劃I（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中，有4,806,400股已於本年度歸屬。於2024年6月，2023年計劃I項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有35名符合歸屬要求，共計4,806,400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完成歸屬並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從參與者處收取出資約人民幣58,013,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4,806,000元及資本儲備約人民幣53,207,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年計劃II（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中，有2,285,285股已於本年度歸屬。於2024年8月，2023年計劃II項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有144名符合歸屬要求，共計2,285,285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完成歸屬並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從參與者處收取出資約人民幣42,620,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2,285,000元及資本儲備約人民幣40,335,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計劃（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443,419股及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61,410股，均已於本年度歸屬。於2024年10月，2022年計劃項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有44名符合歸屬要求，共計504,829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完成歸屬並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從參與者處收取出資約人民幣3,165,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505,000元及資本儲備約人民幣2,660,000元。

- (d)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年計劃I（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4,533,301股及2024年計劃（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3,092,000股，均已於本期間歸屬。於2025年6月，2023年計劃I及2024年計劃項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參與者分別有10名及7名符合歸屬要求，共計7,625,301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完成歸屬並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從參與者處收取出資約人民幣97,047,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7,625,000元及資本儲備約人民幣89,422,0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3年計劃II（定義見附註31）項下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1,276,360股已於本期間歸屬。於2025年9月，2023年計劃II項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55名參與者符合歸屬要求，共計1,276,360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完成歸屬並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從參與者處收取出資約人民幣23,039,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1,276,000元及資本儲備約人民幣21,763,000元。

30. 儲備

貴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情況，均列示於歷史財務資料中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 貴公司因認購註冊資本而收取的對價超出註冊資本的部分、在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行使限制性股票時產生的影響、及 貴公司為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而支付的對價與所獲得淨資產之間的差額。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中國註冊的公司須將法定除稅後利潤10%分配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的累計總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待相關中國機關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公司的註冊資本。法定儲備不可用作向中國公司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因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有關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1。

貴公司

貴公司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如下：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累計利潤	儲備總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3,500	303,671	35,159	1,482	121,422	461,734	615,234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35,629)	(35,629)	(35,629)
與擁有人之交易：							
注資及分派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項下發行的股份	1,194	8,251	—	—	—	8,251	9,44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	—	155,117	—	155,117	155,117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項下註銷的股份	—	—	—	(7,146)	—	(7,146)	(7,146)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限制性 股票行權的影響	—	4,579	—	(4,579)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194	12,830	—	143,392	—	156,222	157,416
於2023年12月31日.....	154,694	316,501	35,159	144,874	85,793	582,327	737,02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累計利潤	儲備總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4,694	316,501	35,159	144,874	85,793	582,327	737,021
本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47,886	47,886	47,886
與擁有人之交易：							
注資及分派							
發行股份.....	17,700	175,902	—	—	—	175,902	193,602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項下發行的股份	7,596	96,202	—	—	—	96,202	103,798
劃撥法定儲備.....	—	—	4,789	—	(4,789)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	—	225,506	—	225,506	225,506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項下註銷的股份	—	—	—	(6,132)	—	(6,132)	(6,132)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限制性							
股票行權的影響	—	152,794	—	(152,794)	—	—	—
已宣派股息.....	—	—	—	—	(35,998)	(35,998)	(35,998)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25,296	424,898	4,789	66,580	(40,787)	455,480	480,776
於2024年12月31日.....	179,990	741,399	39,948	211,454	92,892	1,085,693	1,265,68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累計利潤	儲備總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79,990	741,399	39,948	211,454	92,892	1,085,693	1,265,683
本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545,777	545,777	545,777
與擁有人之交易：							
注資及分派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項下發行的股份	8,901	111,185	—	—	—	111,185	120,086
劃撥法定儲備	—	—	52,454	—	(52,454)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	—	165,220	—	165,220	165,220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項下註銷的股份	—	—	—	(21,034)	—	(21,034)	(21,034)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限制性							
股票行權的影響	—	165,895	—	(165,895)	—	—	—
已宣派股息	—	—	—	—	(100,330)	(100,330)	(100,330)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8,901	277,080	52,454	(21,709)	(152,784)	155,041	163,942
於2025年12月31日	188,891	1,018,479	92,402	189,745	485,885	1,786,511	1,975,402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已向貴集團合資格管理層及僱員推行一系列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股份激勵計劃」）。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可在符合特定條件時行使股份。

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受特定禁售期所規限，並附有由董事會釐定的服務及／或業績歸屬條件。於每個報告期間進行評估，以評估達成歸屬條件的可能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隨後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原有估計的修訂。所有股份激勵計劃的有效期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向參與者授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歸屬或失效之日止，最長期限不超過48個月，惟2022年計劃已於2025年10月17日進一步延長至60個月，而2025年計劃原定即為60個月。參與者在行使限制性股票之前無權獲得股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詳情如下：

2022年計劃

於2022年10月17日，貴公司股東批准了2022年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2022年計劃」）。根據2022年計劃，限制性股票分為兩類，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及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參與者獲授的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三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30%、40%及3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已獲授權授予參與者，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兩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50%及5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根據2022年計劃授予的股份將於授予後即時鎖定，並於每年達成歸屬條件後解鎖。

於2022年10月21日，貴公司向50名激勵參與者授予4,135,000股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及1,033,750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介乎每股人民幣6.27元至人民幣8.78元。

於2023年9月28日，貴公司進一步向5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40,000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6.27元。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予以估計，估計過程已考慮該等股份的授予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2022年計劃	
	初始授予 限制性股票	預留 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期.....	2022年10月21日	2023年9月28日
授予日期的股價.....	人民幣11.43元	人民幣36.67元
預期波幅(%).....	20.17%-21.98%	15.17%-18.6%
無風險利率(%).....	1.5%-2.75%	1.5%-2.1%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年).....	1至3年	1至2年

2023年計劃I

於2023年3月23日，貴公司股東批准了2023年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2023年計劃I」）。根據2023年計劃I，參與者獲授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三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40%、40%及2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根據2023年計劃I授予的股份將於授予後即時鎖定，並於每年達成歸屬條件後解鎖。

於2023年3月31日，貴公司進一步向41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2,092,000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12.07元。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予以估計，估計過程已考慮該等股份的授予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2023年計劃I
	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期.....	2023年3月31日
授予日期的股價.....	人民幣29.6元
預期波幅(%).....	19.1%-20.15%
無風險利率(%).....	1.5%-2.75%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年).....	1至3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23年計劃II

於2023年8月16日，貴公司股東批准了2023年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2023年計劃II」）。根據2023年計劃II，參與者獲授的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三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40%、40%及2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根據2023年計劃II授予的股份將於授予後即時鎖定，並於每年達成歸屬條件後解鎖。

於2023年8月17日，貴公司向177名激勵參與者授予6,223,500股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18.65元。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予以估計，估計過程已考慮該等股份的授予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2023年計劃II
	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期.....	2023年8月17日
授予日期的股價.....	人民幣41.17元
預期波幅(%).....	15.59%-18.87%
無風險利率(%).....	1.5%-2.75%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年).....	1至3年

2024年計劃

於2024年4月25日，貴公司股東批准了2024年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2024年計劃」）。根據2024年計劃，限制性股票分為兩類，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及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參與者獲授的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三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40%、40%及2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已於貴公司2024年三季度報告發佈前獲授權授予參與者，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三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40%、40%及2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已於貴公司2024年三季度報告發佈後授權授予參與者，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兩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50%及5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根據2024年計劃授予的股份將於授予後即時鎖定，並於每年達成歸屬條件後解鎖。

於2024年4月26日，貴公司向58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0,129,000股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及1,200,000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15.17元。

於2024年8月15日，貴公司向20名激勵參與者授予770,000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15.17元。

於2025年4月18日，貴公司向20名激勵參與者授予420,000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14.97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予以估計，估計過程已考慮該等股份的授予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2024年計劃		
	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	預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	預留限制性股份（第二批）
授予日期.....	2024年4月26日	2024年8月15日	2025年4月18日
授予日期的股價.....	人民幣27.06元	人民幣21.55元	人民幣112.9元
預期波幅(%).....	18.92%-19.77%	18.44%-20.93%	25.14%-29.46%
無風險利率(%).....	1.5%-2.75%	1.5%-2.75%	1.5%-2.1%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年).....	1至3年	1至3年	1至2年

2025年計劃

於2025年5月15日，貴公司股東批准了2025年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2025年計劃」）。根據2025年計劃，限制性股票分為兩類，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及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參與者獲授的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四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25%、25%、25%及25%，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已於貴公司2025年三季度報告發佈前獲授權授予參與者，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四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25%、25%、25%及25%，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已於貴公司2025年三季度報告發佈後授權授予參與者，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後分三年歸屬，每年最高歸屬比例分別為30%、30%及40%，並根據貴公司進行的業績考核及個人業績考核等情況而定。根據2025年計劃授予的股份將於授予後即時鎖定，並於每年達成歸屬條件後解鎖。

於2025年7月9日，貴公司向68名激勵參與者授予1,754,500股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69.18元。

於2025年10月13日，貴公司向19名激勵參與者授予203,600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為每股人民幣69.18元。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予以估計，估計過程已考慮該等股份的授予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2025年計劃	
	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	預留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期.....	2025年7月9日	2025年10月13日
授予日期的股價.....	人民幣167.87元	人民幣178.84元
預期波幅(%).....	22.23% – 29.05%	22.16% – 25.38%
無風險利率(%).....	1.5% – 2.75%	1.5% – 2.75%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年).....	1至4年	1至4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項下已授予但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變動如下：

	行使價的加權平均數	於行使日期的 加權平均股價	限制性股票數量
於2023年1月1日	7.85		4,135,000
已授予	14.24		18,455,500
已註銷	14.68		(390,131)
已行使	7.91	37.11	(1,194,13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3.34		21,006,237
已授予	15.17		10,899,000
已註銷	17.34		(291,770)
已行使	13.66	29.75	(7,596,514)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14.02		24,016,953
已授予	59.61		2,378,100
已註銷	18.34		(1,466,993)
已行使	14.09	172.47	(8,901,661)
於2025年12月31日	20.64		16,026,399

於往績記錄期間，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並無限制性股票被沒收或失效。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尚未歸屬限制性股票的剩餘合同期限分別為1.8至2.8年、0.8至2.7年及0.8至3.8年。

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根據 貴公司股份於相關授予日期之市價計算。

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所有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 貴集團高級管理層及核心關鍵僱員的限制性股票於合併全面收入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55,117,000元、人民幣225,506,000元及人民幣165,220,000元。

32. 有關合併現金流量表的補充資料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淨額	非現金變動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添置	提前終止租賃	利息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265,407	386,136	—	—	16,860	668,403
租賃負債....	47,414	(139,994)	688,105	(136,574)	11,885	470,836
	312,821	246,142	688,105	(136,574)	28,745	1,139,23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淨額 人民幣千元	非現金變動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提前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668,403	505,157	—	—	32,602	1,206,162
租賃負債....	470,836	(148,409)	344,948	(231,565)	18,246	454,056
	<u>1,139,239</u>	<u>356,748</u>	<u>344,948</u>	<u>(231,565)</u>	<u>50,848</u>	<u>1,660,218</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5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淨額 人民幣千元	非現金變動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提前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1,206,162	549,429	—	—	39,488	1,795,079
租賃負債....	454,056	(155,858)	91,905	(129,500)	14,577	275,180
	<u>1,660,218</u>	<u>393,571</u>	<u>91,905</u>	<u>(129,500)</u>	<u>54,065</u>	<u>2,070,259</u>

33. 非控制性權益

貴集團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非控制性權益 所持股權百分比	分配至非控制性 權益的年度虧損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非控制性 權益的股息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性權益 累計結餘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興.....	48%	(31,939)	—	39,191
南京萬品.....	49%	(30,489)	—	9,475

下表說明上述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金額為未經任何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南京萬興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品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35,265	360,189
流動資產.....	1,589,005	445,253
流動負債.....	(1,684,826)	(573,031)
非流動負債.....	(202,837)	(217,761)
資產淨值.....	<u>36,607</u>	<u>14,650</u>
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	<u>39,191</u>	<u>9,475</u>
收入	5,603,720	3,118,603
其他開支淨額.....	(4,266)	(3,284)
開支	(5,656,892)	(3,156,52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57,438)</u>	<u>(41,204)</u>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31,939)</u>	<u>(30,489)</u>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南京萬興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品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淨額來自(用於)：		
經營活動.....	788,428	187,001
投資活動.....	(52,244)	(49,339)
融資活動.....	29,256	(6,607)

貴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非控股權益所持 股權百分比	分配予非控股 權益的年內 利潤 人民幣千元	已派付予非控股 權益的股息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累計 結餘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興.....	48%	71,647	9,800	185,041
南京萬品.....	49%	182,266	14,700	214,475
南京萬好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萬好」).....	24.48%	89,124	—	(8,499)

下表說明上述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金額並未計入任何公司間對銷：

	南京萬興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品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好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37,043	255,110	127,159
流動資產.....	4,120,046	1,147,341	2,072,265
流動負債.....	(3,563,069)	(959,333)	(1,565,132)
非流動負債.....	(293,267)	(146,234)	(131,900)
資產淨值.....	600,753	296,884	502,392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85,041	214,475	(8,499)
收入.....	23,178,278	7,712,237	11,111,043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894	(8,795)	4,691
開支.....	(22,707,832)	(7,457,100)	(10,599,94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71,340	246,342	515,790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1,647	182,266	89,124
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經營活動.....	617,635	223,992	591,398
投資活動.....	(31,621)	(7,805)	(185,303)
融資活動.....	181,879	(15,113)	(49,718)

上述南京萬興的財務資料包括上文呈列的 貴集團應佔南京萬好的財務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非控股權益所持 股權百分比	分配予非控股 權益的年內利潤	已派付予非控股 權益的股息	非控股 權益累計結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興.....	48%	714,503	84,400	852,161
南京萬品.....	49%	361,610	14,700	229,325

下表說明上述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金額並未計入任何公司間對銷：

	南京萬興 人民幣千元	南京萬品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08,504	138,961
流動資產.....	6,299,695	1,806,232
流動負債.....	(4,390,900)	(1,029,975)
非流動負債.....	(142,241)	(59,343)
資產淨值.....	1,975,058	855,875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852,161	229,325
收入.....	37,527,158	11,490,557
其他收入淨額.....	94,485	47,470
開支.....	(35,726,541)	(10,979,98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895,102	558,047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14,503	361,610
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經營活動.....	2,608,421	814,904
投資活動.....	(9,520)	2,577
融資活動.....	(890,195)	(285,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進一步收購由興化德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興化蘇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興化幾何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持有南京萬好的49%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294,000,000元。於本次收購完成後，貴公司持有南京萬好合共75.52%的實際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於2025年8月11日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向兩家關聯公司淮南市盛裕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及淮南市會想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賣方」）收購南京萬優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優」）49%的股份。

該收購的總對價為人民幣1,379,225,000元，該對價可根據收益法進行調整，此估值方法假設南京萬優100%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97,000,000元。對價乃貴公司與賣方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南京萬優進行的估值後，按公平原則進行磋商而釐定。完成後，貴公司直接持有南京萬優49%股權，並間接持有其26.01%股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南京金萬辰於2025年12月8日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向南京萬燦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萬燦」）的一名股東（「賣方」）收購南京萬燦15.20%的股份。

該收購的總對價約為人民幣20,061,000元，可根據淨資產法進行調整，該方法假設萬燦商業100%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1,977,000元。對價乃經南京金萬辰與賣方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南京萬燦進行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完成後，南京金萬辰直接持有南京萬燦66.20%的股權。

34.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商品			
含羞草集團 (附註a)	141,083	441,346	459,539
寧波成績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b)	1,010,894	13,292	23
寧波大庫商貿有限公司			
(「寧波大庫」) (附註b)	157	163	—
江蘇好再來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江蘇好再來」) (附註c)	54,511	151,060	—
江西實啟供應鏈有限公司			
(「江西實啟」) (附註d)	59,578	845	—
安徽省盛亨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盛亨」) (附註f)	56,647	—	—
銷售商品			
寧波大庫 (附註b)	23	31	6

含羞草集團包括含羞草(江蘇)食品有限公司、江蘇含羞草農業有限公司及漳州含羞草食品有限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流開支			
含羞草集團 (附註a)	10,922	730	309
寧波大庫 (附註b)	7,024	34,644	38,974
租金開支			
江蘇零食工坊連鎖食品有限公司			
(「江蘇零食」) (附註a)	893	—	—
寧波大庫 (附註b)	—	20,097	16,474
江蘇好再來 (附註c)	263	263	—
福建含羞草農業開發有限公司			
(「福建農開發」) (附註e)	90	90	90
安徽盛亨 (附註f)	3,250	3,250	—
購買資產			
林該春女士	26,001	—	—
寧波大庫 (附註b)	1,926	—	—
南京眾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眾丞」) (附註c)	—	—	24,516
江西實啟 (附註d)	4,009	—	—
福建農開發 (附註e)	—	—	160
安徽盛亨 (附註f)	8,930	—	—

附註：

- (a) 林該春女士為該等關連公司的董事。
- (b) 附屬公司的其中一名董事袁振勤先生，為該等關連公司的控股股東。
- (c) 附屬公司的其中一名董事彭德建先生，為關連公司的控股股東。
- (d) 附屬公司的其中一名董事毛穎輝先生，為關連公司的控股股東。
- (e) 福建農開發為 貴集團股東之一。
- (f) 附屬公司的其中一名董事周鵬先生，為關連公司的控股股東。

(b)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包括董事) 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6,133	6,183	10,048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9	49	6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7,546	6,072	3,077
	13,728	12,304	13,185

有關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附註22)	12	—	—
預付款項 (附註22)	—	694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2)	144	33	3,132
	<u>156</u>	<u>727</u>	<u>3,132</u>
應付賬款 (附註24)	84,305	33,798	21,333
合約負債 (附註25)	568	435	—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5)	4,765	2,894	200
	<u>89,638</u>	<u>37,127</u>	<u>21,533</u>

與關聯方有關的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合約負債的結餘屬業務營運產生的貿易性質。而與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為非貿易性質，惟已收取質量保證保證金人民幣200,000元除外。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附註22)	—	—	2,214
預付款項 (附註22)	2,428	1,539	294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2)	133,677	176,970	156,014
	<u>136,105</u>	<u>178,509</u>	<u>158,522</u>
應付賬款 (附註24)	27,555	2,358	3
合約負債 (附註25)	16,511	9,892	64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5)	448	16,518	4,193
	<u>44,514</u>	<u>28,768</u>	<u>4,260</u>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計息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貴集團的營運籌集及維持資金。貴集團擁有各種其他金融工具，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直接來自其業務活動。

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以下項目：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45,277	65,962	83,09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973	3,966	3,473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171,326	92,7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53,690	2,209,288	4,648,998
	<u>1,355,940</u>	<u>2,450,542</u>	<u>4,828,33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			
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			
金融負債.....	943,174	2,093,942	3,074,80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699,267	1,131,345	1,285,046
計息借款.....	668,403	1,206,162	1,795,079
租賃負債.....	470,836	454,056	275,180
	<u>2,781,680</u>	<u>4,885,505</u>	<u>6,430,109</u>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一般就貴集團的風險管理採取保守策略，並將貴集團面對的該等風險限制在最低水準。貴集團管理層審閱及協定管理各該等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貴集團亦監測所有金融工具產生的市價風險。

利率風險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面臨的利率變動市場風險主要與貴集團分別按浮動利率計算的計息借款約人民幣211,706,000元、人民幣307,206,000元及人民幣1,199,523,000元有關。由於管理層預期於各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故貴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利率風險的政策。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虧損：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117,100元、人民幣3,072,100元及人民幣11,995,2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發生，並已應用於各報告期末存在的浮動利率計息借款期末結餘的利率風險而釐定。所述變動指管理層對往績記錄期間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信貸風險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融資產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指貴集團就該等金融資產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並無計及信貸提升）。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貴集團的政策是一般不給予客戶及租戶任何信貸期。

貴集團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徵所影響。

客戶經營所在行業及經營地點的違約風險亦對信貸風險有影響，但程度較輕。客戶的信貸質量乃根據廣泛的信貸評級及個人信貸限額評估（主要基於貴集團本身的交易記錄）進行評估。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23%、16%及51%來自貴集團最大貿易債務人，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40%、54%及81%來自貴集團五大貿易債務人，貴集團面臨信貸集中風險。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的客戶群包括廣泛的客戶，貿易應收款項按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分類。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撥備矩陣所用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年度的實際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並就當前及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貴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內未來經濟狀況的估計之間的差異。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有關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概述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平均預期損失率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逾期90天內.....	—	23,007	—
逾期91天至180天.....	5	961	48
逾期181天至1年.....	10	1,919	192
逾期超過1年.....	58	3,022	1,739
		<u>28,909</u>	<u>1,979</u>

於2024年12月31日

	平均預期損失率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逾期90天內.....	—	16,753	—
逾期91天至180天.....	5	191	10
逾期181天至1年.....	10	1,204	120
逾期超過1年.....	87	3,595	3,140
		<u>21,743</u>	<u>3,270</u>

於2025年12月31日

逾期	平均預期損失率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天內.....	—	12,181	—
逾期91天至180天.....	5	394	20
逾期181天至1年.....	8	25	2
超過1年.....	69	1,606	1,110
		<u>14,206</u>	<u>1,13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1,241	1,979	3,270
虧損撥備增加淨額.....	704	1,297	428
撇銷／收回金額.....	34	(6)	(2,566)
於報告期末.....	1,979	3,270	1,132

存放於金融機構的存款

貴集團大部分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均存放於位於中國並具有高信貸評級的主要金融機構。貴集團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有限，且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乃基於借款人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強大能力及違約風險較低。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管理層已考慮過往年度的歷史實際信貸虧損經驗、過往收款記錄、現時信譽，並就交易對手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交易對手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估計該等金融資產違約的可能性以及每種情況下的違約虧損。經計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信貸質量及過往結算記錄後，貴集團管理層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可忽略不計。

於往績記錄期間，估計技術或作出的重大假設並無變動。經考慮上述因素後，於往績記錄期間分別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4,949,000元、人民幣3,388,000元及人民幣7,319,000元。

按信貸風險評級等級劃分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內部信貸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基準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履約中.....	12個月	124,387	(5,067)	119,320
不履約.....	全期	95	(95)	—
		124,482	(5,162)	119,320

於2024年12月31日

內部信貸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基準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履約中.....	12個月	59,087	(7,632)	51,455
不履約.....	全期	95	(95)	—
		59,182	(7,727)	51,45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內部信貸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基準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履約中	12個月	87,338	(13,844)	73,494
不履約	全期	869	(869)	—
		88,207	(14,713)	73,494

於各往績記錄期末，管理層評估若干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因對手方財務狀況惡化而顯著增加，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95,000元、人民幣95,000元及人民幣869,000元。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履約中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不履約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62	56	118
撥備增加／(減少)	5,005	(56)	4,949
其他	—	95	95
於報告期末	5,067	95	5,16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履約中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不履約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5,067	95	5,162
撥備增加	3,388	—	3,388
撇銷／收回金額	(823)	—	(823)
於報告期末	7,632	95	7,72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履約中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不履約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7,632	95	7,727
撥備增加	6,545	774	7,319
撇銷／收回金額	(333)	—	(333)
於報告期末	13,844	869	14,713

貴集團並無就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目標是在資金的連續性和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貴集團並無管理其流動資金的特定政策。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未貼現合約到期情況概述如下：

	總賬面值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按要求或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43,174	943,174	943,174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9,267	699,267	699,267	—	—	—
計息借款.....	668,403	710,425	534,618	16,843	104,960	54,004
租賃負債.....	470,836	508,894	159,556	146,017	191,851	11,470
	<u>2,781,680</u>	<u>2,861,760</u>	<u>2,336,615</u>	<u>162,860</u>	<u>296,811</u>	<u>65,474</u>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93,942	2,093,942	2,093,942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1,345	1,131,345	1,131,345	—	—	—
計息借款.....	1,206,162	1,253,436	992,348	54,704	185,877	20,507
租賃負債.....	454,056	491,375	167,822	133,003	153,973	36,577
	<u>4,885,505</u>	<u>4,970,098</u>	<u>4,385,457</u>	<u>187,707</u>	<u>339,850</u>	<u>57,084</u>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074,804	3,074,804	3,074,804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85,046	1,285,046	1,285,046	—	—	—
計息借款.....	1,795,079	1,952,694	861,864	299,334	791,496	—
租賃負債.....	275,180	295,115	119,079	76,884	81,245	17,907
	<u>6,430,109</u>	<u>6,607,659</u>	<u>5,340,793</u>	<u>376,218</u>	<u>872,741</u>	<u>17,907</u>

3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按成本計算.....	258,406	763,271	2,253,658
減：減值.....	—	—	—
	<u>258,406</u>	<u>763,271</u>	<u>2,253,658</u>

貴公司直接／間接擁有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以下呈列按公允價值計量或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公允價值層級的三個層級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按經常性基準披露其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對整個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整體分類。輸入數據的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級（最高級）：貴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最低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a) 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第三級	第三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	47,645	49,784	54,716

於往績記錄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有關變動的詳情、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變動的敏感度說明以及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的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載於附註21。

b) 披露公允價值但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按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

38.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為權益擁有人提供回報。貴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包括派付股息、向權益擁有人要求額外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政策或流程概無變動。

39.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中國相關地方政府機構組織的國家資助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實體須按其僱員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除年度供款外，並無進一步實際支付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向中國一項或多項計劃提供並自損益扣除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3,563,000元、人民幣54,657,000元及人民幣75,584,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0. 資產質押

貴集團若干資產已質押作為 貴集團獲授的應付票據、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的擔保。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貴集團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099	393,884	367,476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50,581	49,260	47,940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170,676	92,765
	<u>525,680</u>	<u>613,820</u>	<u>508,181</u>

貴公司若干資產已質押作為 貴公司獲授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之擔保。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貴公司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109	280,444	263,193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24,522	23,854	23,186
	<u>322,631</u>	<u>304,298</u>	<u>286,379</u>

41. 或然負債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貴集團及 貴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42. 承擔

資本開支承擔

於報告期末， 貴集團有以下資本開支承擔：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已扣除就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所付保證金).....	<u>1,618</u>	<u>—</u>	<u>—</u>

4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12月31日後，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貴集團有以下期後事項：

於2026年2月11日，根據2023年計劃I向24名激勵參與者授予的264,293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根據2023年計劃II向77名激勵參與者授予的983,084股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根據2024年計劃向44名激勵參與者授予的908,577股第二類初始授予限制性股票及向11名激勵參與者授予的246,009股第二類預留限制性股票已分別上市流通。因此，貴公司收到參與者出資約人民幣37,238,000元，確認股本約人民幣2,402,000元及資本公積約人民幣34,836,000元。

董事會於報告期間後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8.5元（含稅）。建議股息約人民幣162,599,000元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

此外，南京萬丞於2026年1月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向江蘇好再來收購南京眾丞100%的股份。

該收購的總對價約為人民幣54,016,000元，可根據淨資產法進行調整，該方法假設南京眾丞100%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4,016,000元。對價乃經南京萬丞與江蘇好再來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南京眾丞進行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完成後，南京萬丞直接持有南京眾丞100%股權。

預計該次收購將產生協同效應，並支持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董事認為，該次收購將通過強化本集團在零食及飲料零售業務方面的知識產權組合，補充並支持本集團的增長。董事認為，該收購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44.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25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或其他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本附錄主要為[編纂]提供公司章程的概覽。由於以下資料為概要，故其並未載有可能對[編纂]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

股份發行

本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價額。

股份增減、回購和轉讓

股份增減

本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大會分別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i)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i)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iv)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v) 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交易所批准的其他方式。

本公司可以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式辦理。

股份回購

本公司不得回購其自身股份，惟在下列情形下除外：

- (i) 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僱員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iv) 股東因對股東大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
- (v) 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份的公司債券；
- (vi)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本公司因上文第(iii)項、第(v)項或第(v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本公司因上文第(i)項、第(i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大會決議；公司因上文第(iii)項、第(v)項、第(v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在符合適用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經2/3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根據本公司股份[編纂]地適用證券監管規則，本公司依照上述規定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上文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上文第(ii)項、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上文第(iii)項、第(v)項、第(vi)項情形的，本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總額的10%，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股份轉讓

本公司的股份應當依法轉讓。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應當向本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份[編纂]交易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如法律、行政法規或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股份轉讓限制另有規定，則從其規定。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6個月內賣出，或在賣出後6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應負責向上述人士收回該等收益。但證券公司因購入[編纂]後剩餘股份而持有5%以上股份，以及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其他情形除外。

前款所述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

若本公司董事會未遵守本條上述規定，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30日內執行。若本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股東有權為本公司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若董事會未履行本條規定，負有責任的董事應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和股東大會

股東

本公司依據證券結算機構提供的憑證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本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i) 按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ii)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大會，並行使相應的發言權和表決權；
- (iii) 對本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v)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本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vi) 本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本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對股東大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大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60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但是，股東大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

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除外）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本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連續18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審計委員會成員執行本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前述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收到上段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本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上段規定的股東有權為了本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損害股東利益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i)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
- (ii)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iii) 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iv)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本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本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任何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任何股東濫用本公司法人獨立地位或者股東有限責任以逃避債務並且嚴重損害本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本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 (v) 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應當遵守下列規定：

- (i) 依法行使股東權利，不濫用控制權或者利用關聯關係損害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 (ii) 嚴格履行所作出的公開聲明和各項承諾，不得擅自變更或者豁免；
- (iii) 嚴格按照有關規定履行資料披露義務，積極主動配合本公司做好資料披露工作，及時告知本公司已發生或者擬發生的重大事件；
- (iv) 不得以任何方式佔用本公司資金；
- (v) 不得強令、指使或者要求本公司及相關人員違法違規提供擔保；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 不得利用本公司未公開重大資料謀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洩露與本公司有關的未公開重大資料，不得從事內幕交易、短線交易、操縱市場等違法違規行為；
- (vii) 不得通過非公允的關連交易、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等任何方式損害本公司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 (viii) 保證本公司資產完整、人員獨立、財務獨立、機構獨立和業務獨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
- (ix)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證券交易所、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其他規定。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擔任本公司董事但實際執行本公司事務的，適用公司章程關於董事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的規定。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指示董事或者高級管理層成員從事損害本公司或者股東利益的行為的，與該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大會的一般規定

股東大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i)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ii)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iii) 審議批准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v) 對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v) 對發行本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vi) 對本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vii) 修改公司章程；
- (viii) 對本公司聘用、解聘承辦本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並釐定其酬金；
- (ix) 審議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七條規定的擔保事項及第四十八條規定的財務資助事項；
- (x) 審議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

- (xi)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xii)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僱員持股計劃；
- (xiii) 審議並批准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條規定的重大交易事項；
- (xiv) 審議並批准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五條規定的關連交易事項；
- (xv)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股東大會可以授權董事會對發行本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股東大會分為年度股東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每年召開1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6個月內舉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i)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2/3時；
- (ii) 本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1/3時；
- (iii)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vi) 獨立董事解聘導致董事會或其專門委員會中獨立董事所佔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規或公司章程規定，或獨立董事中缺乏會計專業人士；
- (v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如臨時股東大會是因應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實際召開日期可根據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交易所的審批進度而調整。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大會的召集

董事會應當在規定期限內按時召集股東大會。經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的適用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回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將說明理由並公告。

審計委員會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回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計委員會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提案後10日內未作出回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大會會議職責，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回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回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審計委員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深圳證券交易所備案。在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審計委員會或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及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時，向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審計委員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大會的提案與通知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大會召開至少20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將於會議召開至少15日前以書面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如法律、行政法規或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則從其規定。會議通知起始期限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

股東大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i) 會議的時間、地點、會議期限及召集人；
- (ii)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iii)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普通股股東（包括已恢復表決權的優先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東；
- (iv) 有權出席股東大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v)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 (vi) 網路或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式。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大會的召開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行使表決權，且本公司或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該權利，除非個別股東受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委託代理他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股東為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如該法人股東已按照公司章程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則視為親自出席。

如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認可結算所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大會或任何債權人會議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該授權由認可結算機構的授權人員簽署。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明其正式授權），並應享有與其他股東同等的法定權利，包括發言權和表決權，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一樣。

股東大會的表決和決議

股東大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股東大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股東大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i)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ii)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iv) 除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

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i) 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ii) 本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包括自願清盤）；
- (iii) 公司章程的修改；
- (iv) 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
- (v) 股權激勵計劃；
- (vi) 公司章程第四十七條第一款第(5)項所述的擔保事項；
- (vii) 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以其所持有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股東大會審議影響中小投資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中小投資者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大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買入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六十三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36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大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若任何股東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或香港上市規則須就某項決議放棄表決權，或僅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某項決議，則該股東或其代表違反該等要求或限制所投的任何票數均不予計算。

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設立的[編纂]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資料。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本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董事和董事會

董事的一般規定

公司董事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擔任本公司的董事：

- (i)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ii)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5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2年；
- (iii) 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3年；
- (iv)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3年；
- (v) 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 (vi) 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期限未滿的；
- (vii) 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認定為不適合擔任[編纂]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期限未滿的；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證券監管規則或本公司股份[編纂]地相關監管機構規定的任何其他要求。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並對本公司負有下列忠實義務：

- (i) 不得侵佔本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ii) 不得將本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ii) 不得利用職權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 (iv)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得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 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他人謀取本應屬於本公司的商業機會，但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或者本公司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的除外；
- (vi)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本公司同類的業務；
- (vii) 不得將他人與本公司交易的佣金歸為己有；
- (viii) 不得擅自披露本公司秘密；
- (ix) 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本公司利益；
- (x)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義務。

董事違反本條規定所得的收入，應當歸本公司所有；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近親屬，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者其近親屬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企業，以及與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有其他關聯關係的關聯人，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適用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條第二款第(四)項規定。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本公司負有勤勉義務，執行職務應當為本公司的最大利益盡到管理者通常應有的合理注意。董事對本公司負有下列勤勉義務：

- (i) 應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本公司賦予的權利，以保證本公司的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國家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商業活動不超過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
- (ii) 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
- (iii) 及時了解本公司業務經營管理狀況；
- (iv) 保證投入足夠時間和精力處理公司事務，持續關注可能對本公司生產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及時向董事會報告經營中存在的問題，不得以不直接從事經營管理或不了解相關情況為由推卸責任；
- (v) 原則上應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慎判斷審議事項可能存在的風險和收益，因特殊情況不能親自出席時，應審慎選擇委託代理人；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 積極推動本公司規範運作，督促本公司真實、準確、完整、公平、及時地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及時糾正和報告本公司的違法違規行為；
- (vii) 應當對本公司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保證本公司所披露的資料真實、準確、完整；
- (viii) 發現本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人士存在佔用本公司資產或濫用控制權損害本公司或其他股東利益的情形時，及時向董事會報告並督促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 (ix) 應當如實向審計委員會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
- (x) 嚴格履行作出的所有承諾；
- (x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

本公司建立董事離職管理制度，明確對未履行完畢的公開承諾以及其他未盡事宜追責追償的保障措施。董事辭任生效或者任期屆滿，應向董事會辦妥所有移交手續，其對本公司和股東承擔的忠實義務，在任期結束後並不當然解除，在董事辭任生效或任期屆滿後的三年內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職期間因執行職務而應承擔的責任，不因離任而免除或者終止。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五名為非獨立董事（包括一名僱員董事）。其中一名董事將為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iii)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編纂]方案；
- (vi)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i)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viii)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ix)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層成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x)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xii) 管理本公司資料披露事項；
- (xiii)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iv) 聽取本公司總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的工作；
- (xv)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超過股東大會授權範圍的事項，董事會應當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應保持獨立性。下列人士不得擔任獨立董事：

- (i) 在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職的人員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會關係；
- (ii) 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東中的自然人股東，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iii) 在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股東單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東單位任職的人員，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iv) 在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關聯企業任職的人員，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v) 與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關聯企業有重大業務往來的人員，或者在有重大業務往來的單位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任職的人員；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vi) 為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關聯企業提供財務、法律、諮詢、保薦等服務的人員，包括但不限於提供服務的中介機構項目組全體人員、各級覆核人員、報告簽字人、合夥人、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主要負責人；
- (vii) 過去12個月內曾經具有第(i)項至第(vi)項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員；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證券交易所規則、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及公司章程認定的其他不獨立人員。

本條第一款第(iv)項至第(vi)項所述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關聯企業，不包括與公司受同一國有資產監管機構控制且根據相關規定未構成公司關聯方的企業。

獨立董事應當每年就獨立性情況進行自我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每年對在任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估並出具專項意見，與年度報告同時披露。

獨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別職權：

- (i) 獨立聘請中介機構，就本公司特定事項進行審計、諮詢或者核查；
- (ii) 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iii) 提議召開董事會會議；
- (iv) 依法公開向股東徵集股東權利；
- (v) 對可能損害本公司或者少數股東權益的事項發表獨立意見；
- (vi)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獨立董事行使上述第(i)項至第(iii)項職權，應當取得全體獨立董事的過半數同意。

本公司應當及時披露獨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款行使職權的情況。出現獨立董事職權無法正常行使的，本公司應當披露具體情況和理由。

下列事項應當經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後，方可提交董事會審議：

- (i) 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 (ii) 本公司或相關方變更或者豁免承諾的方案；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 (iii) 被收購[編纂]公司董事會針對收購所作出的決策及採取的措施；
- (iv)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建立全部由獨立董事參加的專門會議機制。董事會審議關連交易等事項的，由獨立董事專門會議事先認可。

本公司定期或者不定期召開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款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一百四十四條所列事項，應當經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

獨立董事專門會議由過半數獨立董事共同推舉一名獨立董事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履職或者不能履職時，兩名及以上獨立董事可以自行召集並推舉一名代表主持。

獨立董事專門會議應當按規定製作會議記錄，獨立董事的意見應當在會議記錄中載明。獨立董事應當對會議記錄簽字確認。

本公司須為獨立董事專門會議提供便利和支持。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設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三名以上不在本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應佔多數，並由一名會計專業人士擔任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公司財務資料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下列事項應當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方可提交董事會審議：

- (i) 披露定期報告中的財務會計報告、財務報表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 (ii) 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iii) 聘任、解聘財務負責人；
- (iv) 因會計準則以外的原因變更會計政策或者會計估計，或對重大會計差錯進行更正；及
- (v)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本公司股份[編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授權的其他事項。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審計委員會須每季度至少召開一次定期會議。經兩名以上成員提議或召集人認為必要時，可召開臨時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員出席方可舉行。審計委員會決議須經全體審計委員會成員過半數通過。審計委員會決議實行「一人一票」。

本公司董事會設置戰略、提名、薪酬與考核等其他專門委員會，依照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專門委員會的提案應當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專門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其中，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中獨立董事應佔多數，並由其中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

高級管理層成員

本公司設總經理1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公司設副總經理若干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和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均須經董事會決議聘任或解聘。

本公司設董事會秘書，其將作為公司與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指定聯絡人，並負責本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的籌備、檔保管以及本公司股東資料管理，辦理資料披露事務等事宜。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財務會計制度、利潤分配和審計

財務會計制度

本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4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年度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結束之日起2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中期報告。

上述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中國證監會及證券交易的規定進行編製。

本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本公司的資產，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本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本公司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段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本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經股東大會決議同意，可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東大會違反《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本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本公司就H股份配的股利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本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本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擴大本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本公司資本。

公積金彌補本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相關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本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25%)。

本公司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或本公司董事會根據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下一年中期分紅條件和上限制定具體方案後，須在2個月內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發事項。

內部審計

本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明確內部審計工作的領導體制、職責許可權、人員配備、經費保障、審計結果運用和責任追究等。

本公司內部審計機構對本公司業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財務資料等事項進行監督檢查。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本公司聘用符合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具有「證券業務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1年，可以續聘。

附 錄 三

公 司 章 程 概 要

本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須由股東大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大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大會決定。

本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時，提前10天事先通知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股東大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會計師事務所提出辭聘的，應當向股東大會說明本公司有無不當情形。

合併、分立、增資、減資、解散和清算

合併、分立、增資、減資

本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本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本公司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本公司指定媒體或者國家企業信用資料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可以要求本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本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當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本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本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本公司應當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通過法定信息披露媒體或者國家企業信用資料公示系統公告。

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將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本公司自股東大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通過法定信息披露媒體或者國家企業信用資料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有權要求本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或者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本公司合併或者分立，登記事項發生變更的，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本公司解散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設立新公司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

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解散和清算

本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大會決議解散；
- (iii) 因本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本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本公司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本公司。

本公司出現前段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10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資料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本公司有上述第(i)項、第(ii)項情形的，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

依照前款規定修改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採納的決議或者股東大會做出決議的，須經出席股東大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本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第(iv)項、第(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本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大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若未在規定期限內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債權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若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60日內通過法定信息披露媒體或者國家企業信用資料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清算組在清理本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本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本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修改公司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將修改公司章程：

- (i) 《公司法》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公司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
- (ii) 本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公司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
- (iii) 股東會決定修改公司章程。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公司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本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董事會應根據股東會修改公司章程的決議及有關主管機關的批准意見，修改公司章程。

法律法規規定應予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改事項相關信息，應按相關規定予以公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名稱為福建含羞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名稱隨後於2012年12月更名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並於2014年6月再次更名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9月更名為福建萬辰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後於2026年1月更名為現有名稱福建萬辰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自2021年4月19日起，我們的A股一直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證券代碼：300972）。

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漳浦台灣農民創業園。我們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7室。我們已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自2025年9月30日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且游子麟先生將為我們的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於香港送達本公司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文所述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我們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法律法規及我們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方面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監管概覽」及附錄三。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2024年3月21日，本公司完成以每股A股人民幣11.30元向王澤寧先生定向增發17,699,115股A股，使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54,694,132股增加至172,393,247股。

於2024年6月14日，由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72,393,247股增加至177,199,647股。

於2024年9月11日，由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77,199,647股增加至179,484,932股。

於2024年11月11日，由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79,484,932股增加至179,989,761股。

於2025年7月4日，由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79,989,761股增加至187,615,062股。

於2025年10月15日，由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87,615,062股增加至188,891,422股。

於2026年2月11日，由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由188,891,422股增加至191,293,385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期間，本公司的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的規定，即無須披露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任何變動資料。詳情請參閱「豁免及寬免－有關股本變動的豁免」。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下文載列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變動情況：

- 於2024年5月16日，泰州好想來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1百萬元，自成立以來註冊資本未發生變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股東決議

根據於2025年9月8日舉行的股東會，以下決議案（其中包括）獲正式通過：

- (a) 本公司[編纂]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
- (b) 於[編纂]獲行使前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編纂]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及授予[編纂]的[編纂]所涉股份不超過根據[編纂][編纂]的H股數目的[編纂]%；
- (c)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組織章程細則，其將於[編纂]起生效；及
- (d) 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編纂]及[編纂]有關的全部事宜。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重大合約概要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已訂立下述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同（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同）：

- (a) [編纂]。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址	註冊日期 (日/月/年)
1...		本公司	17992886	中國	14/11/2016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址	註冊日期 (日／月／年)
2....		本公司	17992885	中國	14/11/2016
3....		南京萬興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 (「南京萬興」)	77036513	中國	28/08/2024
4....		南京萬興	66751022	中國	14/02/2023
5....		南京萬興	66753935	中國	14/02/2023
6....	陆小馋	南京萬興	66472398	中國	28/01/2023
7....	陆小馋	南京萬興	60696472	中國	28/04/2022
8....	HAOXIANGLAI	泰州萬好	82357699	中國	07/06/2025
9....		泰州萬好	79642302	中國	21/12/2024
10....		泰州萬好	74930464	中國	14/04/2024
11....		泰州萬好	72849507	中國	14/01/2024
12....	解馋仔	泰州萬好	54295857	中國	21/10/2021
13....		泰州萬好	24723124	中國	21/09/2018
14....		泰州萬好	24731930	中國	21/09/2018
15....		泰州萬好	24729783	中國	28/06/2018
16....		泰州萬好	24726578	中國	21/09/2018
17....		泰州萬好	12616117	中國	07/04/2015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址	註冊日期 (日／月／年)
18...		泰州萬好	9691205	中國	21/08/2012
19...	吖嗒吖嗒	江西萬叢商業連鎖 經營有限公司 (「江西萬叢」)	70419237	中國	28/12/2023
20...		江西萬叢	70059127	中國	21/10/2023
21...		江西萬叢	68072841	中國	14/05/2023
22...	吖嗒吖嗒	江西萬叢	46415791	中國	21/02/2021
23...		寧波博全商貿 有限公司 (「寧波博全」)	74362403	中國	28/03/2024
24...	老婆大人	寧波博全	48987335	中國	14/06/2021
25...	老婆大人	寧波博全	13075708	中國	14/01/2015
26...		寧波博全	8471066	中國	07/08/2011
27...	老婆大人	寧波博全	48974395	中國	07/06/2021
28...		泰州萬好	82953948	中國	07/07/2025
29...		泰州萬好	82965568	中國	07/07/2025
30...		泰州萬好	82966279	中國	07/07/2025
31...		泰州萬好	82959195	中國	07/07/2025
32...		泰州萬好	82965973	中國	07/07/2025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編號	商標	註冊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址	註冊日期 (日／月／年)
33...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管理有限 公司(「南京萬優 商業連鎖」)	59645250	中國	07/06/2022
34...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66405706	中國	14/06/2023
35...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65886632	中國	28/12/2022
36...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59228149	中國	28/02/2022
37...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59207055	中國	28/02/2022
38...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65251321	中國	28/12/2022
39...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16178721	中國	07/04/2016
40...		南京萬優商業連鎖	78705537	中國	21/11/2024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專利註冊所有權及／或擁有使用權：

編號	專利描述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址	授權公告日期 (日／月／年)
1....	一種防止蟹味菇側芽 生長的採收裝置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4/12/2024
2....	一種白玉菇培育用加濕裝 置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9/11/2024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編號	專利描述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址	授權公告日期 (日／月／年)
3....	一種蟹味菇育種用恆溫箱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5/10/2024
4....	一種蟹味菇培育用養殖裝置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5/10/2024
5....	一種蟹味菇育種用培養架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03/09/2024
6....	一種用於金針菇菌種發酵用發酵罐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19/07/2024
7....	一種金針菇品種『農萬金10號』及其特異性分子標記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02/02/2024
8....	一種真姬菇的培養裝置及其培養方法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25/07/2023
9....	一種基於金針菇培養用培養料及金針菇培育方法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14/07/2023
10...	一種蟹味菇專用栽培瓶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30/12/2022
11...	一種適合工廠化栽培的金針菇及其分子鑑定方法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27/12/2022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描述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註冊地址	授權公告日期 (日／月／年)
12...	一種適合工廠化栽培的金針菇及其分子鑑定方法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22/11/2022
13...	一種白玉菇出菇培育用濕度調控裝置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11/11/2022
14...	一株真姬菇菌株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22/03/2022
15...	一種真姬菇菌株	本公司	發明	中國	22/03/2022
16...	一種可調壓力的水槍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9/06/2018
17...	一種多功能高壓水槍	本公司	實用新型	中國	29/06/2018
18...	一種金針菇生產用便於控制流量的清洗裝置	南京金萬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金萬辰」)	實用新型	中國	04/11/2022
19...	一種用於金針菇良種選育的檢測裝置	南京金萬辰	實用新型	中國	04/11/2022
20...	一種金針菇生產用切根裝置	南京金萬辰	實用新型	中國	19/08/2022
21...	店面(好想來)	泰州萬好	外觀設計	中國	10/05/2024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大的版權。

編號	著作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日／月／年)
1....	萬辰集團logo (黑版)	本公司	中國	04/02/2024
2....	萬辰集團logo (藍版)	本公司	中國	04/02/2024
3....	天然好水包裝圖案設計	南京萬興	中國	07/11/2024
4....	陸小饒及卡通形象的設計及組合形式	南京萬興	中國	10/07/2023
5....	果汁茶－芭樂青提包裝設計	泰州萬好	中國	04/06/2025
6....	青提茉莉啤酒包裝設計	泰州萬好	中國	04/06/2025
7....	果汁茶－草莓桃桃包裝設計	泰州萬好	中國	04/06/2025
8....	果汁茶－蘋果茉莉包裝設計	泰州萬好	中國	04/06/2025
9....	卡通形象與好想來全食優選門頭組合	泰州萬好	中國	07/03/2025
10....	新款卡通IP形象及品牌文字組合設計系列	泰州萬好	中國	10/01/2025
11....	品牌及廣告語文字組合設計 (全食優選) 系列	泰州萬好	中國	09/01/2025
12....	新卡通IP形象及文字商標組合設計 (系列)	泰州萬好	中國	31/12/2024
13....	卡通IP形象及文字組合設計 (省錢)	泰州萬好	中國	31/12/2024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著作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日／月／年)
14...	新卡通IP形象	泰州萬好	中國	31/12/2024
15...	好想來門店外立面設計方案	泰州萬好	中國	24/12/2024
16...	卡通IP形象及商標字體組合設計	泰州萬好	中國	23/12/2024
17...	卡通IP形象及商標字體組合設計 (帶廣告語)	泰州萬好	中國	23/12/2024
18...	單個Ip系列	泰州萬好	中國	09/12/2024
19...	表情包系列(無線版)	泰州萬好	中國	22/11/2024
20...	單個Ip系列(無線零食版)	泰州萬好	中國	22/11/2024
21...	表情包系列(線條版)	泰州萬好	中國	22/11/2024
22...	好想來品牌零食	泰州萬好	中國	07/04/2024
23...	老婆大人卡通圖像	寧波博全	中國	30/04/2015
24...	老婆大人logo	寧波博全	中國	30/04/2015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互聯網域名：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日／月／年)
1.....	vanchen.com	本公司	15/12/2007
2.....	wcswkj.com	本公司	17/06/2017
3.....	luxiaochanlingshi.com	南京萬興	31/08/2022
4.....	ballchain.cn	寧波博全	19/06/2025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或可以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有關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權益

除「主要股東」一節及下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新股份，且本公司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變動)，概無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	緊隨[編纂]
					完成後 佔A股概約 持股百分比	完成後 佔股本總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李博先生	執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A股	22,500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²⁾	A股	70,00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林該春女士	非執行董事 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20,000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²⁾	A股	280,000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³⁾	A股	360,000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有關王澤寧先生及王麗卿女士持有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
- (2) 指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相關的A股股份。
- (3) 指王健坤先生(林該春女士的配偶及本公司前董事)持有的股份。

主要股東於股份中的權益

除「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股份獎勵計劃下未發行任何新股份，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編纂]期間，本公司股權並無其他變動)，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的已發行具表決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集團成員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主要股東所持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南京萬興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	王澤寧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集團成員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主要股東所持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南京萬品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王澤寧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5%
南京萬權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袁振勤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	49%
南京萬昌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茂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實益擁有人	39%
	南昌盛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實益擁有人	10%
南京萬拓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錦州大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21.6%
	興化德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0.23%
	興化常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實益擁有人	10%
南京萬燦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王蕊香女士 ⁽⁴⁾	實益擁有人	28.9%

附註：

- (1) 袁振勤先生為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 (2) 南昌茂義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南昌盛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毛穎輝(本集團僱員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毛麗軍(毛穎輝的親戚)持有。
- (3) 錦州大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由徐東飛及郭佳松間接持有51%，以及由王瓊、靖文艷及王靖純間接持有49%，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興化德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由彭德建先生及其配偶范鴻娟女士分別持有99%及1%。興化常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由彭德建先生及范鴻娟女士所控制。彭德建先生為本集團僱員及我們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 (4) 王蕊香為本集團僱員。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上述所述及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沒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董事服務的合約詳情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或委任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亦不擬與任何董事（其各自以董事的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協議）。

董事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酬金」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附註10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概無董事自我們收取實物利益作為其他薪酬。

有關一名前任董事的其他資料

前任董事會主席王健坤先生（「王先生」）於2025年2月至5月期間被中國監察委員會採取留置措施（「該事件」）。

於該事件期間，有關監管當局要求王先生配合協助調查一項相關事宜（「該事宜」）。儘管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王先生須對該事宜及其任何詳情予以保密，有關留置措施已於2025年5月解除。經王先生確認，其獲解除留置後，並無就該事宜開展任何後續措施、調查或法律程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先生在留置措施解除後未被採取進一步強制措施，亦未被移送檢察機關；此外，王先生已取得相關公安機關出具的證明文件，證明其於留置期間及留置後無犯罪記錄。

作為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已就該事件及該事件終結刊發公告。於留置措施實施的整段期間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收到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機關就該事件、該事宜或王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的適合性發出的任何查詢、意見或展開的任何調查。

就本公司所深知，該事件及該事宜與本公司、本集團、本集團任何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僱員或控股股東均無關。本公司所獲得的與該事件相關的監管公告當中，並未提及上述人士存在任何不當行為或相關行動。於留置措施實施的整段期間內，上述人士概無就該事宜接受任何調查。

王先生於2025年7月辭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職務，主要由於其有意投入時間從事其他商業項目及個人發展。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認為，該事件及王先生辭任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或本公司的[編纂]適合性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免責聲明

- (a) 除「主要股東」一節及本節所披露者外，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有關條例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於H股於聯交所[編纂]後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除「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H股）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 (c) 除「概要」及「業務」各節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及
- (d) 概無董事於本文件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概無董事或本附錄「專家資格」所列任何人士：
 - i. 於我們的發起中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我們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或
 - ii. 於本文件日期仍然存續且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股份獎勵計劃

概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五項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即(a)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b)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c)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d)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及(e)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統稱「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的主要條款概述於下文。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共323名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定義見下文），以認購合共14,813,950股A股，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其他變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外，所有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建議授出均已完成，且不會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進一步授出最多235,025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倘本公司決定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於[編纂]前授出。

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概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所規限。[編纂]後，概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所有限制性股份單位已經並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特定個人。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7.02(1)(b)條項下的披露規定。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豁免－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豁免」。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採納的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進一步提升我們的企業管治；建立健全公司長期激勵機制；吸引及挽留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激發僱員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增強僱員凝聚力和企業競爭力；從而協調股東、本公司及本集團核心管理團隊的利益，促進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b) 合資格承授人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承授人應包括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核心業務人員及本集團其他主要僱員。

於採納時，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建議承授人包括董事（不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核心業務人員及本集團其他主要僱員。

(c) 管理

股東大會是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最高權力機構；該計劃的實施、修訂及終止須經股東批准。董事會在股東授權範圍內管理該計劃及管理與該計劃有關的所有事宜。本公司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預案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股份來源

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以限制性股份單位（「**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形式作出，每個限制性股份單位對應一股相關A股。於各限制性股份單位歸屬後，待相關承授人支付相應購買價後，承授人將收取新發行的A股股份。

(e) 股份總數

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A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5,750,00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於建議計劃公佈日期總股本約3.75%。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擬分兩批授出：4,600,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根據首次授出（「**首次授出**」）授出，而1,150,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預留作後續授出（「**後續授出**」）。

(f) 期限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年期為60個月，由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首次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日期起計，直至所有該等限制性股份單位根據計劃規則歸屬或失效為止。

(g) 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

首次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授予日期須由董事會於股東大會批准該計劃後60日內釐定，或倘授出須符合若干條件，則自該等條件獲達成之日起60日內釐定。預留部分的後續授出授予日期須於有關批准後12個月內由董事會確認，而在所有情況下，授予日期須為交易日。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購買價格乃參考該計劃公佈前本公司A股的交易價格釐定。就初始授予而言，第一類承授人的購買價格為每股人民幣8.78元，第二類承授人的購買價格為每股人民幣6.27元，而就後續授予而言，購買價格為每股人民幣6.27元。

(h) 歸屬

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批歸屬，惟須遵守承授人持續在職以及滿足相關公司及／或附屬公司層面及個人層面基於表現的歸屬條件。歸屬必須在計劃期限內的交易日進行，但限制性股份單位不得在中國證券法規定的法定禁售期內歸屬，包括(i)年報或中期報告刊發前30日內（或自原定刊發日期延遲起算），(ii)季度報告、盈利預測或初步業績刊發前10日內，(iii)可能對本公司股份交易價格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發生或決策過程中直至披露，及(iv)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規定的其他期間。以下為歸屬時間表及公司層面歸屬條件的概要。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初始授出：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本公司2022年度收入較2021年度增長不低於10%	30%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本公司2023年度收入較2021年度增長不低於25%	40%
第三個歸屬期...	滿48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本公司2024年的收入與2021年相比增長不低於35%	30%

後續授出：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預留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本公司2023年度收入較2021年度增長不低於25%	50%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預留授予日期起至預留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本公司2024年的收入與2021年相比增長不低於35%	50%

(i) 禁售期

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亦受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及其他適用法規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法定轉讓限制所規限。其中，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在任職期間任何一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股份總數的25%，辭職後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所持股份。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直系親屬進一步禁止在購買後六個月內出售股份或在出售後六個月內回購股份，此類交易的任何收益應歸公司所有並由董事會收取。如果中國法律法規或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在計劃存續期間發生修訂，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轉讓限制性股份單位應遵守修訂後的規定。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與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以下為主要不同條款的概要：

(a) 合資格承授人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承授人應包括本集團核心業務僱員及主要僱員。採納該計劃時的建議承授人包括本集團核心業務人員及關鍵僱員，但不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持有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或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其近親屬、外籍僱員。

(b) 股份總數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A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12,095,00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於建議計劃公佈日期總股本的約7.88%。限制性股份單位擬一次授出，並無保留部分。

(c) 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授予日期須由董事會於股東大會批准該計劃後60日內釐定，或倘授出須符合若干條件，則自該等條件獲達成之日起60日內釐定。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購買價為每股人民幣12.07元。

(d) 歸屬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須分批歸屬，惟須待承授人仍在服務及滿足相關歸屬條件後方可作實。以下為歸屬時間表及公司層面歸屬條件的概要。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40%
	2023年本公司收入達16億元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40%
	2024年本公司收入達到18億元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20%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0億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與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以下為主要不同條款的概要：

(a) 合資格承授人

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承授人應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人員及主要僱員。採納計劃時，擬授出者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僱員及主要僱員，但不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東或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其近親屬、外籍僱員。

(b) 股份總數

根據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A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7,800,625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截至建議計劃公佈日期總股本的約5.08%。

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擬分兩批授出：6,240,5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根據首次授出（「首次授出」）授出，而1,560,125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預留作後續授出（「後續授出」）。

(c) 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

首次授予及後續授出的購買價格均為每股A股人民幣18.65元，參考預案公告前公司A股交易均價的50%確定。

(d) 歸屬

根據2023年第二次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分為首次授出及後續授出。以下為歸屬時間表及公司層面歸屬條件的概要。

初始授出：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40%
	2023年本公司收入達35億元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40%
	2024年本公司收入達到40億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20%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45億元	

若後續授出在公司2023年三季報報告披露前授予，則歸屬時間表如下：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40%
	2023年本公司收入達35億元	
第二個歸屬期...	滿24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交易日	40%
	2024年本公司收入達到40億元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自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20%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45億元	

若後續授出在公司2023年三季報披露後授予，則歸屬時間表如下：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50%
	2024年本公司收入達到40億元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交易日	50%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45億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與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以下是不同主要條款的概要：

(a) 合資格承授人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承授人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人員及主要僱員。建議承授人於採納建議計劃時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僱員及主要僱員，但不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東或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其近親屬、外籍僱員。

(b) 股份總數

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A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11,329,00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截至建議公佈計劃時總股本的約6.57%。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擬分兩批授出：10,129,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根據首次授出（「首次授出」）授出，而1,200,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預留作後續授出（「後續授出」）。

(c) 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

首次授予及後續授出的購買價格為每股A股人民幣15.17元。

(d) 歸屬

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分為首次授出及後續授出。以下為歸屬時間表及公司層面歸屬條件的概要。

初始授出：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2024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00億元	40%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20億元	40%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20%
	2026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40億元	

若後續授出在公司2024年三季報披露前進行，則歸屬時間表如下：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40%
	2024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00億元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交易日	40%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20億元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自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20%
	2026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40億元	

若後續授出在公司2024年三季報披露後授予，則歸屬時間表如下：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50%
	2025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20億元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交易日	50%
	2026年本公司收入達到240億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與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以下為主要不同條款的概要：

(a) 合資格承授人

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承授人包括本集團核心業務僱員及主要僱員。本計劃採納時的建議承授人包括本集團核心業務人員及關鍵僱員，但不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或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其近親屬、外籍僱員。

(b) 股份總數

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A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2,218,125股A股，佔本公司於該計劃公佈日期總股本的約1.23%。

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擬分兩批授出：1,774,5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根據首次授出（「首次授出」）授出，而443,625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預留作後續授出（「後續授出」）。

(c) 期限

該計劃自授予日期起生效，直至所有限制性股份單位歸屬或失效為止，最長期限為60個月。

(d) 授出股份獎勵

首次授予及後續授出的購買價格為每股A股人民幣69.58元。

(e) 歸屬

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須自授予日期後12個月屆滿起分批歸屬，惟須待承授人仍在服務及達成歸屬條件後方可作實。歸屬日期必須在計劃期限內及交易日內，且不得在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及其他適用法規項下適用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法定禁售期內發生歸屬。

倘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其配偶、父母或子女（作為承授人）於歸屬前出售本公司股份，則根據證券法項下的短線交易規則，其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歸屬須自最後一次出售日期起遞延六個月。倘相關法律或監管限制於計劃期限內發生變動，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歸屬須遵守經修訂的規定。以下為歸屬時間表及公司層面歸屬條件的概要。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初始授出：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公司2025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40%	25%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公司2026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45%	25%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 公司2027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50%	25%
第四個歸屬期	48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自授予日期起至授予日期起60個月內最後一個交易日 公司2028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55%	25%

倘後續授出乃於本公司2025年三季報披露當日或之前授出，則歸屬時間表與上文所載首次授出相同。

若後續授出在公司2025年三季報披露後授予，則歸屬時間表如下：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期.....	滿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24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公司2026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45%	30%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歸屬期	歸屬時間表／條件	歸屬比例
第二個歸屬期...	24個月屆滿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授予日期起36個月內最後交易日 公司2027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50%	30%
第三個歸屬期...	滿3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預留部分授予日期起直至自授予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交易日 公司2028年淨利潤較2024年應增長55%	40%

已授出的尚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共323名承授人授出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合共14,813,950股A股，佔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於尚未行使股份獎勵中，4名董事、3名高級管理層成員、11名本公司關連人士（並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305名為本集團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獲授分別對應於1,050,000股A股、299,940股A股、5,039,645股A股及8,424,365股A股的限制性股份單位。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顧問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

以下為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承授人名單(i)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ii)關連人士（並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及(iii)本公司其他僱員：

名稱	職位	適用計劃	授予日期	歸屬期 (每股 人民幣元)	購買價格	與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授出的 尚未行使限制性 股份單位相關 的A股數目	緊隨[編纂]後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及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並無其他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澤寧	執行董事 總經理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8.78	280,000	[編纂]
王麗卿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8.78	420,000	[編纂]
李博	執行董事 副總經理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6.27	70,000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名稱	職位	適用計劃	授予日期	歸屬期 (每股 人民幣元)	購買價格	與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授出的 尚未行使限制性 股份單位相關 的A股數目	緊隨[編纂]後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及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並無其他變動)
							[編纂]
林該春	非執行董事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8.78	280,000	[編纂]
蔡冬娜	財務總監、 董事會秘書、 副總經理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3年第二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4年第二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2023年 8月17日 2024年 4月26日	3年 3年 3年	6.27 18.65 15.17	30,000 20,000 60,000	[編纂] [編纂] [編纂]
王松	副總經理、 技術總監	2022年股份獎勵 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6.27	70,000	[編纂]
楊俊	副總經理	2023年第一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第二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8月17日	3年 3年	12.07 18.65	97,740 22,200	[編纂] [編纂]
關連人士(並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							
王健坤	前任董事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8.78	840,000	[編纂]
許順根	附屬公司 層面董事、 銷售總監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3年第二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2023年 8月17日	3年 3年	6.27 18.65	30,000 6,000	[編纂] [編纂]
黃阿榕	附屬公司 層面董事、 財務總監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3年第二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4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2023年 8月17日 2024年 8月15日	3年 3年 3年	6.27 18.65 15.17	15,000 6,000 12,000	[編纂] [編纂] [編纂]
葉秋雲	附屬公司層面 監事	2022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2年 10月21日	3年	6.27	9,000	[編纂]
彭德建	主要股東、 附屬公司 層面董事	2023年第一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 3月31日	3年	12.07	300,000	[編纂]
范鴻娟	行政經理 (彭德建的 聯繫人)	2023年第一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 3月31日	3年	12.07	300,000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名稱	職位	適用計劃	授予日期	歸屬期 (每股 人民幣元)	購買價格	與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授出的 尚未行使限制性 股份單位相關 的A股數目	緊隨[編纂]後 佔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及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並無其他變動)
張海國	附屬公司層面 最高行政人員	2023年第一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 3月31日	3年	12.07	285,645	[編纂]
毛穎輝	附屬公司層面的 最高行政人員	2023年第二次 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 8月17日	3年	18.65	296,000	[編纂]
		2025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5年 7月9日	4年	69.18	120,000	[編纂]
袁振勤	附屬公司層面 的董事	2024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4年 8月15日	3年	15.17	960,000	[編纂]
馬振敏	副總經理 (袁振勤的 聯營公司)	2024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4年 8月15日	3年	15.17	960,000	[編纂]
袁佳儀	海外營銷研究 董事(袁振勤 的聯營公司)	2024年股份 獎勵計劃	2024年 8月15日	3年	15.17	900,000	[編纂]
其他僱員承授人...							
擁有相當於 1-300,000股A股 的尚未行使限制 性股份單位的 297人	—	—	2022年 10月21日 —2025年 10月13日	2至4年	6.27- 69.18	5,060,434	[編纂]
擁有相當於 300,001 – 600,000股A股的 尚未行使限制性 股份單位的 5人	—	—	2023年 3月31日 —2025年 7月9日	2至4年	12.07- 69.18	2,463,931	[編纂]
擁有相當於 600,001股或以上 的A股的尚未行使 限制性股份單位 的1人	—	—	2024年 4月26日	3年	15.17	900,000	[編纂]

假設所有尚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悉數歸屬，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股東的股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攤薄約[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其他資料

遺產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根據中國法律徵收遺產稅。

訴訟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涉及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以致對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5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開辦開支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包括本公司在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截至2014年6月27日的本公司當時全部3名股東。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H股持有人的稅務

出售、購買及轉讓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的H股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就每名買方及賣方收取的現行費率為所出售或轉讓股份的對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文件「概要－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及「財務資料－無重大不利變動」所披露者外，經進行董事認為適當的所有盡職調查後，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股份購回限制

有關本公司股份購回限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關聯方交易

誠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所述，本集團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了若干關聯方交易。

專家資格

已於本文件提供意見及／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之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文所列任何專家並未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持股權益或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專家資格」所述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其證書、函件、意見或報告及引用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聯席保薦人的獨立性

聯席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標準。

根據本公司與聯席保薦人訂立的委聘函，我們就彼等作為保薦人就聯交所[編纂]提供的服務應付各聯席保薦人的聯席保薦人費用為450,000美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令全部有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文件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而分別刊發。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在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i)本公司未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本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非現金對價；及(ii)本公司未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而給予任何佣金、折讓、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
- (b) 本公司並未對股份或借貸資本設置期權或已有條件或無條件地同意對股份或借貸資本設置期權；
- (c) 本公司未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並無任何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e) 並未制定優先購買權或認購權轉讓的行使程序；
- (f) 概無對我們的業務而言意義重大且為期一年以上的廠房租賃或租購合約；
- (g) 在過去12個月內本公司的業務並未出現任何中斷（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可能有或已有重大影響）；
- (h) 概無任何限制影響我們從香港境外匯出利潤或將資本匯回香港；
- (i) 本公司概無任何股本或債務證券（如有）目前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任何交易系統中買賣，目前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獲准進行有關[編纂]或於香港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 (j) 本公司概無任何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或債權證；
- (k) 本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受中國公司法規限；及
- (l)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條款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附錄五

送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所述各重大合約副本；及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書面同意書。

展示文件

自本文件日期起14天內，以下文件的副本將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vanchen.com/> 發佈：

- (a) 公司章程；
- (b)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f)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g)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服務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h)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根據中國法律就(其中包括)本集團的一般公司事宜及物業權益出具的法律意見；
- (i) 「行業概覽」所述的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行業報告；
- (j) 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嘉學國際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報告；
- (k)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及其非官方英文譯本；及
- (l) 股份獎勵計劃條款。

附 錄 五

送 交 香 港 公 司 註 冊 處 處 長 及 展 示 文 件

備 查 文 件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承授人的完整名單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直至該日期起計14日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遮打道三號A香港會所大廈10樓）供公眾查閱。